中國歷代名著全譯叢書

貴州人民出版社

穆天子傳全譯·燕丹子全譯

古天海 譯注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

穆天子传全译
燕丹子全译

王天海 译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

丛书题签　启　功
责任编辑　李立朴
封面设计　张　彪　唐　怡
技术设计　闵　英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请寄承印厂质检科，保证调换。
邮政编码：550004
通信地址：贵阳市市北路68号附1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质检科
电　　话：(0851)6828993

穆天子传全译·燕丹子全译
王　天　海　译注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289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75印张　225千字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0000

ISBN 7—221—04440—6/I·920　定价：10.50元

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第二批50种）

王元化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一、二届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文心雕龙学会名誉会长，中国文艺理论学会会长，华东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

湖北江陵人，生于1920年11月30日。1946年任国立北平铁道管理学院讲师，1950年起任震旦大学、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新文艺出版社总编辑。1955年因胡风案件牵连受审查，工作中辍。

王元化自30年代后期开始写作，迄今已出版的专著有《抗战文艺论文集》（1939）、《文艺漫谈》（1945）、《向着真实》（1953）、《文心雕龙创作论》（1979年初版，1993年增补版，改名《文心雕龙讲疏》）、《文学风格论》（译文集，1983）、《文学沉思录》（1983）、《传统与反传统》（1990）、《思辩短简》（1990，1994再版增订改版为《思辩随笔》）、《清园夜读》（1993）、《清园论学集》（1994）。

王运熙　上海市金山县人。1926年生。1947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中文系，留任助教，现为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兼任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成员。曾任中国唐代文学学会第二、三、四届副会长，中国古代文论学会第三、四届副会长等。主要著作有《六朝乐府与民歌》、《乐府诗论丛》、《汉魏六朝唐代文学论丛》、《文心雕龙探索》、《中国古代文论管窥》、《魏晋南北朝文学批评史》（与杨明合著）等；主编的有《李白诗选》、《李白研究》、《中国文学批评史》（三卷本）等。

李万寿（常务）　贵州清镇人。1942年3月生。现任贵州人民出版社社长，编审。著作有《晏子春秋全译》、《贞观政要译注》（合著）、《历代名著序跋选注》（合著）、《古文精华》（合著）、《茶花女》（缩写本），此外有历代文学名篇赏析十余篇，收入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的《中国历代文学名篇欣赏》丛书。并用理宣、木子等笔名在省内外报刊发表各类文章数十篇。

袁行霈　江苏武进人，1936年4月生，1957年毕业于北京大学

编委会（以姓氏笔画为序）

中文系，留校任教，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成员暨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主任、《国学研究》主编等职。主要论著有《中国诗歌艺术研究》、《中国文学概论》、《中国诗学通论》（合著）、《中国文言小说书目》（合著）等。

程千帆　湖南宁乡人，1913年生。金陵大学文学士，曾在金陵大学、四川大学、武汉大学长期执教。现任南京大学一级教授，兼任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顾问、中华大典编纂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旅游文学研究会会长、江苏省文史研究馆馆长、南京市文联名誉主席。主要著作有《文论十笺》、《古诗考索》、《史通笺记》、《校雠广义》、《两宋文学史》等（后两种系与人合著）。

傅璇琮　浙江宁波人，1933年生。1955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现为北京中华书局总编辑，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秘书长，兼任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1992年起任中国唐代文学学会会长。主要著作有：《唐代诗人丛考》、《李德裕年谱》、《唐代科举与文学》、《河岳英灵集研究》、《唐诗论学丛稿》、《唐人选唐诗新编》、《黄庭坚与江西诗派研究资料汇编》、《杨万里范成大研究资料汇编》，主编《全宋诗》、《唐才子传校笺》。

李立朴（执行）　河北安平人，1954年5月生于西安。1986年南京大学研究生毕业，文学硕士。现任贵州人民出版社文史编辑室主任。副编审。著作有《许浑研究》、《唐才子传全译》以及论文十余篇。

黄涤明（执行）　湖南邵东人，1947年生于贵州平塘。1982年广西大学中文系研究生毕业。获文学硕士学位。中国训诂学会会员。副编审。出版著作有《搜神记全译》、《贞观政要译注》（合著）、《历代名著序跋选注》（合著）、《古文精华》（合著）等。

出 版 说 明

本丛书是国家“八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中国历代名著全译丛书》(50种)的后续项目。该丛书陆续问世以来,得到社会各界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赞扬,荣获中宣部1993年度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入选作品奖,不仅在全国书市上被评为“最受读者欢迎的书”,而且在欧美汉学界十分流行,备受重视,对传播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加强中外文化交流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为满足中外读者要求《丛书》扩大规模、增加品种的强烈愿望,我们在50种书目的基础上,继续慎重选取四部名著50种(有个别数种合为一书)作为《丛书》的第二批书目以全注全译形式整理出版。在书目的取舍上,经部选取7种,从而将“十三经”全部出齐;史部的重点除《史记》外,决定选取我国古代科学家传记巨著《畴人传》,以广泛传播中华科技先驱的事迹;子部之书,除两汉外,补充了宋明理学名著,艺术类、宗教类名著和历代的一些著名笔记;集部则突出有爱国主义思想的文人别集,并增加了首批未上的一些著名选本,《书目》仍附于各书卷末。

本丛书(第二批50种)已被列入国家“九五”重点图书出版规划,我们将在全国学术界专家的鼎力支持下,加倍努力,把一套兼具权威性、通俗性、学术性、资料性的精品图书奉献给广大读者。

贵州人民出版社文史编辑室

1997年7月

目　录

穆天子传全译

前言……（1）
凡例……（1）
卷一……（1）
卷二 ……（30）
卷三 ……（62）
卷四 ……（76）
卷五……（104）
卷六……（135）

附录

一、历代叙跋辑录……（169）
二、历代文献著录选……（177）
三、主要参考文献与引用论著目录……（183）

燕丹子全译

前言……（189）
凡例……（199）
燕丹子叙……（200）
卷上……（202）
卷中……（211）
卷下……（218）

附录

历代相关文献辑录……（235）

后记……（246）

穆天子传全译

前　言

《穆天子传》是一部奇书，更是一部珍贵的历史古籍。说它奇，是因为它所记述的西周中期周穆王远征西域的事迹具有浪漫、雄奇的色彩；说它珍贵，是因为它长埋地下数百年[1]，是汲冢竹书中唯一流传至今的先秦文献。令人遗憾的是，汲冢竹书由于盗墓者的损坏，地方官府的收藏不慎，虽经西晋时饱学之士荀勖等人整理、编校，留下的仍然还是残阙之文。所幸的是，《穆天子传》毕竟是其中“差为整顿”的一种[2]，又赖晋人郭璞作注，故能流传到今天。

《穆天子传》自郭璞作注后，冷落千有余年，方有清人檀萃为之注疏[3]。此后，清末至民国时期，研究《穆传》一时兴起了热潮，中外研究者不下数十家。新中国成立后，自顾颉刚、岑仲勉二先生著文研究以来，四十余年间，专门论述《穆传》的文章也有二十余篇。1994 年，华东师大出版社出版了王贻樑先生的《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可以说是对《穆传》研究前所未有的一次“总帐式整理[4]。”它的价值不仅在汇诸家之校，集前贤之释，更在于随处可见作者新颖、独到的见解与思索。但是，迄今为止，《穆

传》研究中仍存在着不少疑难问题，未能寻出令人信服的答案。这只有期待地下文物的发现，也需要人们进一步的深入研究，探讨，才能使《穆传》研究结出更丰硕的成果。在这里，笔者拟在前人整理研究《穆传》的基础上，略谈一些粗浅的认识。

一、《穆天子传》的出土与整理

据史书载，西晋初年汲县人不（fǒu）準（人名）盗发了战国时魏襄王的古墓（一说为魏安釐王墓），其中有大量的竹简古书，后被西晋官府收藏。这批书被后人称之为“汲冢古文”。关于汲冢竹书发掘的具体时间，晋代王隐《晋书》有两种说法[5]：在《武帝纪》、《束皙传》中称太康元年（公元280年）；但在《荀勖传》中又称太康二年（公元281年）。唐修《晋书》则有三种说法[6]：《武帝记》作咸宁五年（公元279年）；《律历志》作太康元年；《束皙传》作太康二年。雷学琪曾在《竹书纪年考证》中折衷其说，认为言咸宁五年者，或取盗掘之岁；言太康元年者，或取收书之年；言太康二年者，或指校理之秋。王隐《晋书》早已亡佚，其说散见于他书所引，难以为据。唐修《晋书》三说不一，《武帝纪》作咸宁五年，未见所本；《律历志》作太康元年，恐怕亦受王隐《晋书》影响；《束皙传》作太康二年，正与荀勖《穆天子传序》所载相合。荀勖亲自参加校编这批汲冢古书，他在序中说：“古文《穆天子传》者，太康二年，汲县民不准盗发古冢所得书也。皆竹简素丝编[7]。”这应是确实可信的记载。又考晋太康十年三月，汲令卢无忌所立的太公吕望碑，其上镌文所记发冢事正与荀勖序所言岁时相同。因此，汲冢古书出土的时间可以确定为晋太康二年（公元281年）。《穆天子传》正是这批古书中的一种。

《晋书·束皙传》里记载了这批古书的详细目录，现引录于此：“初，太康二年，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或言安釐王冢，得竹

书数十车。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事接之三家分晋，仍述魏事，至安釐王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书，大略与《春秋》皆多相应。其中《经》《传》大异，则云夏年多殷，益干启位，启杀之；太甲杀伊尹，文丁杀季历。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非穆王寿百岁也。幽王既亡，有共伯和者，摄行天子事，非二相共和也。其《易经》二篇，与《周易》上下经同。《易繇·阴阳卦》二篇，与《周易》略同，《繇辞》则异。《卦下易经》一篇，似《说卦》而异。《公孙段》二篇，公孙段与邵陟论《易》。《国语》三篇，言楚、晋事。《名》三篇，似《礼记》，又似《尔雅》、《论语》。《师春》一篇，书《左传》诸卜筮，师春似是造书者姓名也。《琐语》十一篇，诸国卜梦、妖怪、相书也。《梁丘藏》一篇；先叙魏之世数，次言丘藏金玉事。《缴书》二篇，论弋射法。《生封》一篇，帝王所封。《大历》二篇，邹子谈天类也。《穆天子传》五篇，言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图诗一篇，画赞之属也。又《杂书》十九篇：《周食田法》、《周书》、《论楚事》、《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事》。大凡七十五篇，七篇简书折坏，不识名题。冢中又得铜剑一枚，长二尺五寸。漆书皆科斗字。初发冢者烧策照取宝物，及官收之，多烬简断札，文既残缺，不复诠次。武帝以其书付秘书校缀次第，寻考指归，而以今文写之。皙在著作，得观竹书，随疑分释，皆有义证。迁尚书郎[8]。”东晋王隐《晋书·束皙传》所载又与此略异：“汲冢竹书大凡七十五卷，其六十八卷皆有名题，其七卷折简碎杂不可名题。有《周易上下经》二卷，《纪年》十三卷，《琐语》十一卷，《周王游行》五卷，说周穆王游行天下事，今谓《穆天子传》。此四种差为整顿……《穆天子传》世间遍多[9]。”以上所引使我们知道《穆天子传》最初编校时题名为《周王游行》，只五卷，经荀勖再次校定后即已改名为《穆天子传》，决非王隐时方有此名。这从荀勖的上奏序文可知。在所编校

整理的《杂书》十九篇中，另有《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事》一篇，时人以为既属穆王事，便取之附于五卷之末，由郭璞一并作注，这就是流传至今的六卷本《穆天子传》。自《隋书·经籍志》著录《穆天子传》六卷以来，历代史志书目皆有载。除《四库全书》将其列入子部小说家类外，此前一直列在史传类。

二、《穆天子传》成书年代与作者

关于《穆传》的成书年代与作者，历来众说不一，至今尚无确切的结论。归纳起来，大致有这样四种说法：一是以清人姚际恒为代表的汉以后人伪作说。其说见他的《古今伪书考》："《穆天子传》本《左传》、《史记》诸说以为说也，多用《山海经》语，体制亦似起居注。起居注者，始于明德马皇后，故知为汉后人作[10]。"今人童书业在《穆天子传疑》一文中亦认为"《穆天子传》为晋人杂集先秦散简，附益所成。其间固不无古代之材料，然大部分皆晋人杜撰之文[11]。"因汲冢古书的出土为史所明载，故疑古派的"汉后人伪作"一说，早不被学术界所赞同，但他们所提出的一些疑难，尚未能得到完满的解答，存在的影响不容忽视。二是西周史官实录说。此说实始于《隋书·经籍志》，明人胡应麟据此在《四部正讹》中说："《穆天子传》六卷，其文典则淳古，宛然三代型范，盖周穆史官所记[12]。"民国时，顾实有《穆天子传西征讲疏》一书，力主此说。其后岑仲勉、常征、孙致中、卫挺生诸人皆以详实的的考证支持此说。故此说的影响甚大，赞成者颇多。三是成书于战国说。至于作者，则又有中山人、赵人、魏人等不同。清人王谟怀疑"战国时人因《列子》书《周穆王篇》有驾八骏宾西王母事，依托为之，非当日史官起居注也[13]。"民国时，此说以卫聚贤的《穆天子传研究》为代表，他认为《穆传》成书于战国时代，作者为中山国人。解放初期，顾颉刚先生有《穆天

子传及其著作时代》一文[14]，亦考定《穆传》成书于战国，认为作者是赵武灵王之后人。今人靳生禾先生亦著文赞同顾说[15]。今人钱伯泉在他的《先秦时期的“丝绸之路”》一文里肯定地说：“《穆天子传》一定出于战国时期的魏国文士之手[16]。”今人缪文远、王贻樑等均持此说。四是成书于春秋末、战国初之说。此说由今人王范之先生提出，他在《穆天子传所记古代地名与部族》一文中考定说：“《穆天子传》的成书时代，大约是《春秋》成书以后，《左传》成书之前。那即应是在春秋末战国初的时代里[17]。”至于作者，则未言及。对于上述诸说，笔者认为《穆传》为西周时史官所作更为合理一些。首先从其语言文法看，《穆传》行文古朴，全不类《春秋》、《左传》、《国语》、《国策》、诸子之文，而与《尚书·周书》中与周穆王直接有关的《君牙》、《冏命》、《吕刑》三章的文风、词语多有相合之处。二是观《穆传》所记名物制度，邦国人名，皆非春秋战国之时所有，而只能出现于西周时期。这些已有学者通过翔实的考据予以证明。三是《穆传》所载礼制与历法，决非春秋战国时所行。特别是传中所记时序，皆用周正，以建子之月为岁首。这更有力地证明了《穆传》成书在西周，而不在已改用夏正的春秋战国之时。关于这一点，顾实曾在《读穆天子传十论》及《穆王西征年历》二文中专有论述，此不赘引。四是《穆传》中载引诗歌，决非战国时人所能为。如卷三中穆王与西王母唱和之诗，卷五中又有穆王所作三章哀民之诗。这些诗虽不见于《诗经》所载，但其文法皆与西周之诗无异。《穆传》中的诗歌也只能是西周时的作品，《穆传》非战国时人所为，其理亦明。

反对《穆传》成书于西周说者，曾提出这样的疑问：西周都城宗周本在镐京，为何穆王西征要绕道今河南、山西，出雁门进入阴山河套后再渡河西去呢？如果承认《穆传》中宗周在洛邑，就无法坚持成书西周说，因为据文献所载，周幽王之后，洛邑始称

宗周。为释此疑，岑仲勉、常征二先生仍主宗周为镐京，并不惜改变穆王西行路线以成此说。这反而增加了人们的疑问，使问题变得更加复杂化。西周时宗周是否已移洛邑？今人卫挺生在他的《穆天子传今考》一书中说："挺为彻底解决此一问题，乃努力金文之断代研究，而藉知周自穆王初年，政府已迁洛邑办公。'周'与'宗周'之名，随政府而移洛。洛邑之王城始称'宗周'，洛邑五六十里内外之东郊专称'成周'[18]。"如此说成立，便可证明《穆传》中"宗周"即洛邑，而不在丰、镐。那么，周穆王西行就不存在绕道之疑了。但此仅为一家之说，尚待学术界认同。至于《穆传》作者是否为穆王西行侍从史官，或是其后史官？尚有待于地下出土文物方能证实。总之，《穆天子传》应当是西周时期的作品，作者有可能是周穆王身边记事史官，也可能是穆王身后之史官。

三、《穆天子传》的内容和性质

《穆天子传》于汲冢出土后，虽经荀勖等人精心整理编校，终因盗墓者的损坏，难以恢复其旧貌，只能以残缺之文行世。尽管如此，它的主要内容还是基本清楚、完整的。《穆传》一至四卷记述了周穆王从宗周出发，北征犬戎，继而出雁门，入河套，祭河伯，登昆仑，会见西王母，狩猎大旷原，然后返回宗周的经历。穆王此次西征，往返行程总计二万五千里[19]，所历邦国部族有犬戎、鄘人、河宗氏、膜昼、曷□、珠泽、赤乌、曹奴、长肱、剞闾、鹊韩、西王母、智氏、阙氏、胡氏、诸飧、浊繇氏、骨飧氏、重趯氏、文山、巨蒐、蒙溲等二十多个，所到之处皆受到热情友好的接待，并且相互赠送物品。由此可见，在周穆王时，西周国力强盛，其势力和影响已远至西域各国。卷五则专记周穆王东巡河南诸地事。他于洧水上接见并宴请许男，于圃田设置十虞之官，筑

范宫以观采桑，狩猎擒虎，观夏台，猎苹泽，遇风雪冻人，作哀民诗三章，而后回到别都南郑。可以说是西周天子巡狩中原的实录。卷六原为《杂书》中一篇，名题《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事》。此卷主要记述周穆王东巡河济之间，所宠幸之美人盛姬途遇风寒而夭亡，穆王为之举办盛大隆重的丧礼事。这也是唯一存今的西周丧制、葬礼的实录。从《穆传》全书所记述的内容来看，完全是以周穆王的活动为中心，它详细记录了周穆王整个西征，东巡漫游的具体时间，地点，起止，宿留。只有随行史官才能这样清楚明确地记载帝王的言行举动。这更加证明了《穆天子传》一书珍贵的历史价值。

关于《穆天子传》一书的性质，历代皆把它作为史书看待。如《隋书·经籍志》始载于史部起居注类，两《唐志》仍之。《宋史·艺文志》又列于史部别史类，晁公武《郡斋读书志》、王应麟《玉海》皆列于传记类。唯清四库馆臣认为它“为经典所不载”[23]，故退而列入小说家类。但《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论及《穆传》性质时却又说：“书中所记虽多夸言寡实，然所谓西王母，不过西方一国君；所谓悬圃者，不过为飞鸟百兽之所饮食，为大荒之圃泽，无所谓神仙怪异之事。所谓河宗氏者，亦仅国名，无所谓鱼龙变见之说。较《山海经》、《淮南子》尤为近实。”这样一来，《穆传》的性质就有了争议。治史者认为它是史学著作，至少也是历史传记；治文学者则认为它属于小说，甚至是神话小说。也有人把它视作历史地理著作。折衷而论者则以为它是古代历史小说。然而《穆天子传》本身的体例和内容早已明确地告诉人们：它绝不是向壁虚构的小说，更无神奇怪异之处，而是记载周穆王西征，东巡的实录性散文，是一部具有很高史料价值的历史文献。

周穆王巡狩、游历之事并非后人所杜撰，而是屡见于古本、今本《竹书纪年》中，先秦其它典籍也有记载。如《管子·小匡》：

"昔吾先王周昭王、穆王世法文武之远迹，以成其名。"《左传·昭公十二年》："昔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将皆必有车辙马迹焉。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以正王心。"《国语·周语》亦载："穆王将征犬戎，祭公谋父谏曰：不可……王不听，遂征之[3]。"上引数例已足以证明周穆王游行事并非无稽之谈，而实为西周时史实。当然，《穆传》在传入魏国的前后，也难以排除它在辗转传抄的过程中，已有增删、夺讹之处。但是，从它内容的纪实性，文章手法的简质、完全不饰文采的笔法来看，也绝不应把它视为小说一类。

四、《穆天子传》的文献价值

由于《穆传》是部争议较大的古籍，进而影响到对它的文献价值的认识与使用。随着《穆传》研究的不断深入，它的文献价值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这里仅就前人研究认识所及，对《穆传》的文献价值作些简略的介绍。

1. 历史地理方面

有关西周时期的历史地理文献，保存至今而又确实可信的极为匮乏。人们经常提到的先秦地理著作，不外乎是《尚书》中的《禹贡》篇，还有《山海经》一书。但《禹贡》所涉及的地域，仅止中原九州，而《山海经》又是一部充满神话色彩的书。相比之下，《穆传》所记述的地理概况，特别是西域地理，应当是研究西周时期历史地理的珍贵文献。《穆传》中的史地学价值，突出地表现在周穆王西征的交通路线上。卷一至卷四写周穆王从宗周漷水出发，经今山西太行山一线，越今河北井陉山，渡虖沱河，出雁门关，进入今内蒙阴山河套地区，然后渡河西行，经今宁夏、甘肃、青海，入今新疆，到达准噶尔盆地，即"西北大旷原"，此为穆王西行终点，停留达三月之久。然后穆王东归，取道东南，经

河西走廊，穿今甘、宁沙漠，复至阴山，循来路返回宗周。周穆王此行往返总计二万五千里，所历山川、泽薮、大原、部族、邦国（特别是西域之地），大多不见于别的文献，这既是《穆传》研究中的难题，也是其价值所在。尽管河套以西的具体地域难以用今地考实，但《传》中所记沿途风俗人情、物产气候，无疑为我们研究西周时期西域地区的历史地理提供了宝贵的原始资料。

《穆传》卷五记周穆王东巡河南事，卷六记穆王丧葬盛姬事，其活动范围皆在中原域内。因而穆王所行之地除具体的小地名无法考实外，大致的方位、地形与他的行动路线，还是可以确定的。这也是研究周朝中原地理不可多得的资料。

历代学者对周穆王西征地理的考证尚未取得一致的意见。至远者如顾实，他认为穆王西行横跨欧亚两洲，直达华沙平原；至近者如常征，他认为穆王西行不会超出今甘肃、青海一带。日人小川琢治的考证还是比较切合实际一些，他认为穆王西行的终点"西北大旷原"即今新疆天山之南的准噶尔盆地。今人王贻樑亦赞成此说。虽不能因此就说周穆王车辙马迹所至即为西周版图，但起码也无可辩驳地证明了早在西周时期，远至今新疆天山一带，已为周朝势力和影响所及。中原人民与西域各族人民的友好往来，可以追溯到公元前900多年，早在张骞出使西域数百年以前。因此，长期认为中西交通由张骞"凿空"的说法[2]，也应该得到纠正。

2. 古代民族方面

在先秦文献中，有关我国古代民族的资料，以《山海经》所载最为丰富。但其中大多为神话传说，怪异荒诞不足为信。唯《穆传》所载真实而可信，为我们保存了西周时期西北各民族居地、习俗、分布与迁徙等情况，而且大多能从秦汉以后的史籍中得到印证。仅卷一至卷四所载西北部族、邦国就有犬戎、焉居、禺知、鄘人、河宗氏、膜昼、容□氏、鬲□之人、□之人□吾、赤乌氏、

曹奴、长肱之人、□之人潜时、剖闾、鹊韩氏、西王母之邦、智氏、阙氏、胡氏、曷余之人、诸衍、浊繇氏、骨衍氏、重趯氏、文山之人、巨蒐之人、貜瑚、豪溲、西夏氏、珠余氏等三十余个（书中脱简、缺文未可知者，尚无法计算在内）。他们都有自己的居地范围、物产，都向周穆王表示了热情友好的欢迎。对于有些部落、邦族的起源，迁徙与演变的记述，更是难得的独家资料。如卷一所记河宗氏部落，这是一个在夏、商、周三代俱为大邦的西北部族。他们长期居住在河套地区，据有黄河上游两岸辽远的土地，阳纡之山为其都居，温谷乐都为其游居，是一个以农牧业为主的邦国，与周王朝关系最为密切。它又是周穆王西行的第一站，故穆王以隆重之礼祭祀河伯，并封之为西北诸邦之长。河宗氏国君柏夭还一直伴随穆王，往返于西征路上，既作为开路的先导，亦兼任翻译之职。由此可见，河宗氏除了所居之地连接中原与西域外，还起着联系与沟通西域各部族的重要作用。

卷二记述“赤乌氏先出自周宗。大王亶父之始作西土，封其元子吴太伯于东吴，诏以金刃之刑，贿用周室之璧。封丌（其）璧臣长季绰于春山之虱，妻以元女，诏以玉石之刑，以为周室主。”此即说明赤乌氏原与周人同一始祖，周人始立国于西土，至古公亶父时赤乌氏与周人通婚，并成为周朝在西域的附属国之一。至于“天子封长肱于黑水之西河，是惟鸿鹭之上，以为周室主，是曰留骨之邦。”则是周穆王深入西域后所封的又一属国。

卷三所载西王母之邦，后被人目为神话传说之邦，西王母其人则演变成各种神话人物形象。但实际上这只是一个保留了母系氏族制的部落，西王母是这个部落的酋长或首领的通称。她可能是德高望重之老妇，亦可以是美貌健壮之女王。由于西王母之邦在西域诸国中地位甚高，影响很大，又是穆王西行的最后一站，故穆王“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此部落春秋之后被乌孙人所逐，

避入荒寒之青海高原，与其它羌人部落混合而被称为“婼羌”。后遂南下西藏，与唐古拉山之唐羌、牦牛羌等组成一大部落联盟，名曰“唐牦”。因仍行女王、女官制度，《魏书·吐浑传》及《隋书》皆载而名之曰“女国”。此女国女王诸臣，在南北朝末期支持发羌（亦西羌一支）酋长统一西藏高原，，建成吐蕃王国。其国号“吐蕃”可能便是“唐”、“发”（读“拨”）两国的合称[21]。

卷四载柏夭曰：“重趯氏之先，三苗氏之□处。”此处虽有缺文，但大意仍可明白。它告诉我们：重趯氏的祖先出自三苗。三苗原居中土，《尚书·舜典》称舜窜三苗于三危。此三危在何处，旧说不一。《穆传》中所载重趯氏居地正在今甘肃西部与新疆交界一带，那么“三危”在今甘肃敦煌附近的三危山应该是不错的。

至于其它部落与邦国，能从秦汉之后的史籍中寻到踪迹的也不少。如焉居即义渠（焉支、焉耆），禺知即月支（乌氏、虞氏）[22]；剑阎之为伊犁、鹦韩之为单桓[23]；蒙溲或为渠搜之类[24]。总之，《穆传》中关于古代民族史的资料是值得今人研究与珍视的。

3. 经济、文化方面

周穆王西征、东巡，跋山涉水，行程数万里，所到之处无不受到热情友好的礼待。故不能视之为侵略扩张之举，也不能认为是周穆王恣意游乐的浪行。沿途各部落、邦国都向周穆王贡献了土特产，而穆王也对他们有大量的赏赐与回赠。通过这种贡献与赏赐所表现的，不仅是中原与西域各族人民的团结友好关系，而且展示了东方与西方经济文化交流的壮观景象。沿途各部落、邦国贡献穆王的，多为本地所产马、牛、羊、狗，这说明西域各国大多从事畜牧业生产；有的还贡献美酒、穄米、穄麦等，说明他们也从事农业生产，甚至酿造饮料。周穆王的赏赐多为金银器皿、珠宝玩物、雕彩漆器、朱砂、桂姜，还有大量的丝绸织品，这充分说明西周中期铸造、雕刻、纺织等手工业的高度发展，以及高

超、精美的工艺。由此可见，穆王西行，不仅为西域人民带去了和平与友好，还带去了中原地区先进的技术与文化知识。并通过东西方的这种交流，促进了双方经济与文化的发展。

如卷四载“天子使重趯氏之民铸以成器于黑水之上”，显然是把东方冶炼、铸造的工艺传给了重趯氏。春山的孽木华、赤乌氏的嘉禾也由穆王取回，移植于中原。巨蒐人饮白鹄血，以牛羊乳洗足的养生保健之法，也被周穆王摹仿和引用。西周文化的发达还表现在历法的使用上。《穆传》记述穆王的行程与活动，使用的是周正，即以建子月为岁首，以干支记日法记述了周穆王的所有日程。虽然其中有些因后人整理传抄致误，但仍详细、完整地记录了周穆王西征、东巡的具体日期，这在先秦文献中也是绝无仅有的。对《穆传》历法的研究虽代有其人，但至今仍无一致的说法。顾实在他的《穆王西征年历》中认为《穆传》全用周正，而卫聚贤则认为前四卷用周正，后二卷用夏正。就《穆传》所提供的干支记日历法而言，应该说我国历法在西周时即已相当完备、准确了，也为进一步研究我国历法提供了实证。

4. 语言文学方面

汲冢竹书出土之时，本为墨书科斗古文[27]，经由荀勖等人整理编校，用今文（即魏晋时通行之隶书）译写出来，故《穆传》每卷卷首仍标以“古文”二字，意在说明原书用古文写成。《穆传》之古文，因“荀勖等于时已不能尽识”[28]，所以译写时不得不保留了那些不能识别的古字、奇字，甚至还有误译之字。加上后人辗转传抄，又以讹传讹，要完全考释出它们的形、声、义，已是一件难事。经过历代训释者的考证与研究，已经考释出其中一些古文奇字。如：山隙—山陵，羽琴—羽岑，於鹊—乌鹊，鶒首—稽首，曷余—寿余，㮚—笥，丝缄—丝绹，蒲骝—华骝，赤鼀—赤骥，白蔑—白义，鹵鹵—太丙，𤞷奴—若奴，陵翟—允狄，蒿丘

一黎丘，珎一宝，草一茂，遬一边，𩰫一累等。其中有一些是罕见的异体字、俗字、假借字，甚至是传抄致误的别字。如：𠙶一时，丌一其，澤一泽，𣏟一桃，𠫑一房，𩿧一鹭，𡈼一丧、𠭯一乘，咎一舅等。还有一些字至今仍未能考释出它们的音和义，如："狗瑰采"之"瑰"，"豨子"之"豨"，"蒡柏"之"蒡"，"尤瓒"、"𩿧𩿧"，"衒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𩿧车"之"𩿧"等。这些字也有可能是甲骨文、金文、籀文中尚未能辨识之字。总之，《穆传》古文奇字之多也是先秦其它古籍无法相比的。而且它们大多出现在地名、人名、器物名中，这种现象多见于西周以前的青铜铭文、甲骨文，亦说明《穆传》不可能是春秋以后的作品。即使是已经考识之字，仍具古义。如："栢絮"，"栢夭"之"栢"，乃伯爵之"伯"；"於鹊"之"於"乃乌鹊之"乌"；"债车"乃赁车；"牻牛"乃骆驼；"咎氏"乃舅氏；"赵行"乃趋行；牛羊之湩的"湩"字，其义为"乳"；羽琇之"琇"字，其音义与"岑"同。由此可见，《穆传》确实为我们研究古代文字保存了一份珍贵的书证资料。

《穆传》中有一个突出的语法现象值得人们重视，那就是省略句与紧缩句的合用。如卷一："甲戌，至于赤乌（赤乌）之人其献酒千斛与天子。""辛巳，入于曹奴（曹奴）之人戏觞天子于洋水之上。"又如卷四："至于巨蒐（巨蒐）之人𩰫奴乃献白鹄之血以饮天子。"以上例句括号中"赤乌"、"曹奴"、"巨蒐"皆为原句中所省略之部族名，下句句首"之人"之上省略此部族名后，即与上句紧缩为一名。先秦古籍中省略句、紧缩句多见，但这种省略与紧缩合用的句式则少见。过去有的校释者把《穆传》中类似句子都视作"文有脱落"而补正，却不明此乃《穆传》中保留的古代特殊语法现象。这对研究上古语法当然是不可忽视的书证。

近世治文学史者，多把《穆传》与《山海经》相提并论，认

为它是我国最早的小说之一。此说实肇始于明胡应麟论《穆传》第六卷的评语："兹篇独寡脱简，而文极赡缛，有法可观。三代前叙事之详，无若此者。然颇为小说滥觞矣[29]！"当胡氏将《穆传》与《山海经》作了一番比较之后，即指出《山海经》乃多怪异之说，"二书讵可同日语哉[30]！"通观《穆传》全书，它的文字古朴、冷僻，笔法单调、拙直，写人记事平铺直叙，没有鲜明的人物形象、完整的故事情节、具体的环境描写，更无夸张、想象、虚构之词，因而它的文学艺术性并不强，甚至远远不能与《左传》、《国语》、《战国策》等书相比。它的行文笔法与《尚书》颇有类似之处，从这一点上看，《穆传》亦不可能成书于春秋战国之后。当然，从我国早期文章发展的历史来看，《穆传》质朴无文的风格，本来就代表着那一特定时期的文学成就。如卷一中写周穆王"田猎钓弋"后自责道："予一人不盈于德，而辨于乐，后世亦追数吾过乎？"卷五写穆王有感于风雪冻人而作哀民诗三章的记述，都从正面刻划出周穆王善于自省，体恤民生疾苦的性格特征。卷三写穆王与西王母吟诗唱和，依依惜别之情；卷六写穆王因盛姬夭亡而哀伤哭泣之情，则在叙事中表现出穆王虽贵为天子，但仍同普通人一样，具有重情重义，多愁善感的性格。此外，卷三中写"七萃之士"高奔戎在沙漠中杀马取血"以饮天子"，卷五中关于高奔戎生擒猛虎的记述，无一不是在平淡、简洁的叙事中表现出古代卫士高奔戎忠诚、机智、勇武的个性。第六卷专门记叙盛姬丧葬之事，笔法严谨，详而不乱，层次井然，眉目清晰，在平直冷静的叙事中充满着悲伤哀婉的气氛。尽管《穆传》不可能像后来的作品那样运用肖象描绘、内心刻画、环境烘托等多种手段来塑造生动的人物形象，但它通过平实、质朴的叙述，却也表现出不同人物的性格特征，给人以一定的感染。正因为这样，《穆传》在文学史上便有着与众不同的地位和价值。

5. 礼制、民俗方面

《穆传》紧紧围绕周穆王的活动，还记述了一系列与他密切相关的礼仪活动，给后人留下了研究周代礼制的真实材料。

一是宴飨之礼。这是古代社会生活中人与人交往最常用而必不可少的礼节。《穆传》前五卷所载，既有部族、邦国宴请天子之礼，也有天子宴飨部族、邦国，以及诸侯、王臣、六师、七萃之礼。如卷一“犬戎胡觞天子当水之阳”。卷二“□之人潜时觞天子于羽陵之上”；“天子大飨正公、诸侯、王吏、七萃之士于平衍之中”。卷三“天子觞西王母于瑶池之上”；“天子大飨正公、诸侯、王勒、七萃之士于羽琌之上，乃奏广乐。”卷四“天子觞重趯之人髁鼠”；“巨蒐之人𤞷奴觞天子于焚留之山”；“𨚫伯絮觞天子于澡泽之上”；“犬戎胡觞天子于雷首之阿”。卷五“天子饮许男于洧上”；“天子命歌《南山有巍》，乃绍宴乐。”由上可知周时宴礼，向尊者敬酒大多称“觞”，宴请诸侯部属则曰“飨”，曰“饮”。周穆王在西行途中，各部族，邦国多向他进“觞”，只有在西王母之邦和重趯氏，穆王向西王母和髁鼠进“觞”。这也间接地说明此二国为西方之大邦，故穆王以进“觞”来表示友好和礼敬。穆王东巡河南、饮许男于洧上，则为周王私宴异姓诸侯之礼。记述的具体、详细，非亲历其事者不能为之。此外，《穆传》中记述天子巡游时常奏“广乐”，私会时则用“宴乐”，亦可知“广乐”为盛大隆重的狂欢之乐，而“宴乐”则为饮宴时娱宾遣兴的轻音乐。

二是祭祀之礼。祭祀之礼是古代帝王最隆重，最常用的礼仪之一，《穆传》六卷中皆有记述。如卷一有周穆王于燕然之山大祭河伯，其祭礼隆重、肃穆。周穆王穿戴大礼之服，具备全色五牲，由河宗氏柏夷代河伯传言。这实际上是为穆王西游寻宝而举行的一场盛大的祈神求福的仪式。卷二有穆王“具蠲齐牲以禋□昆仑之丘”；于剞闾氏祭鐵山。卷四有“天子祭于宗周之庙”。卷六有

“天子南祭白鹿于漯”。以上皆为祭祀山川、宗庙的活动。特别引人注目的是，卷六中完整而详尽地记述盛姬死后的丧葬之礼。从入殡、停丧、立丧主，到献祭、哭丧、出丧、诸侯拜祭，直到下棺入葬、赠献丧礼、为死者取谥号等，无一遗漏。这些都是我们研究三代礼制极可珍视的资料。《穆传》的这些记载，与现存三礼（《周礼》、《礼记》、《仪礼》）相比，既有相通之处，也有不同的地方。可以说，它比三礼的记载更为具体，更加合于实际。这是研究周代丧礼者不应该忽略的。

三是献赐之礼。这主要表现在邦国的友好交往与穆王对部属的奖赏上。《穆传》前四卷记述穆王西征往返事，沿途最主要的活动就是接受各部族、邦国的献礼，并赏赐他们以相当的物品。它在本质上实际是大规模的物资交流活动，或者说是变相的贸易活动，但又都是以传统的礼仪方式进行的。如卷一“河宗之子孙䣍栢絜且逆天子于智之□，先豹皮十，良马二六。”“河宗栢夭逆天子燕然之山，劳用束帛加璧。”此为属国对天子的敬献之礼，卷三记穆王“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好献锦组百纯，□组三百纯，西王母再拜受之”。这段记述值得注意，周穆王在接受各部族献礼后都有赏赐，各部族首领皆“膜拜”而受，于此却未见西王母对穆王的贡献，穆王反而执礼相见，并有所献，西王母也只是“再拜受之”而已。有人据此认为西王母可能是神而不是人[31]。然而这里并无神奇怪异之处，反而再次证明了西王母为西方之大邦元首，故穆王应执结好友邦之礼表示敬意，西王母则不须“膜拜”而受之。

《穆传》记穆王经历西域诸国，于风俗民情方面虽不甚详细，但仍从字里行间可以体悟到西域各族人民的友好善良、热情真诚，以及他们的生活习俗。如卷四载浊繇氏以滔水为食，骨饤氏以苏谷为衣被，巨蒐之人以白鹄血为饮、以牛羊之乳洗足等，即向我

们展示了西域一些部族衣、食习俗的特点，也是研究这些部族生活习俗难得的史料。卷五载穆王东巡中原，与祭公饮酒歌诗，饮于孟氏时观白鹤之舞，与井公博塞三日而决。这些反映的当然是西周上层贵族娱乐活动的风尚。卷五还载“天子筮猎苹泽”有逢公占卦；“天子梦羿射于塗山，”有祭公占卜。可见当时巫筮之风盛行，周王还常以占卜的方式来决定自己的行为与动向。《穆传》关于民俗的记载虽然十分简略，但它却真实地反映了那一时期西周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为研究西周史提供了一定的信息。

五、关于《穆天子传》的校刊与研究

自《穆传》从汲冢出土以来，经晋人荀勖等整理编校，赖郭璞为之作注，方能流传至今。但今存之本最早为明代正统年间的《道藏》本，其本除有荀勖原序外，还有元至正十年王漸之序。由王序知明本所据乃元代金陵学官刊本。考宋人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及王应麟《玉海》所载，知宋本《穆传》六卷原文共八千五百一十四字，今存明本字数，据清人洪颐煊校本称“仅六千六百二十二字”。可见明本已少于宋本达一千九百余字，脱佚之文又不见它书引载，这确是《穆传》研究的一大难题。明代专门著文研究《穆传》的是胡应麟，他在《少室山房笔丛·四部正讹》中说：“《穆天子传》六卷，其文典则淳古，宛然三代型范，盖周穆史官所记。虽与《竹书纪年》、《逸周书》竝出汲冢，第二书所载皆讫周末，盖不无战国语参之。独此书东迁前，故奇字特多，缺文特甚，近或以为伪书，殊可笑也！”此即《穆传》成书西周史官说所本，亦为驳“伪书”者所宗。他在《三坟补逸》中还逐卷论析《穆传》与《山海经》一书文同事异之处，认为“二书之旨有天壤之悬”。他还指出，《山海经》乃“战国好奇之士本《穆天子传》之文与事而侈大博极之，杂附以《汲冢纪年》之异闻，《周书·王

会》之诡物，《离骚》、《天问》之遐旨，《南华》、《郑圃》之寓言，以成此书[32]。”意在说明《穆传》成书本在《山海经》之前，且为性质完全不同的两种书。

明清时对《穆传》的研究，多以版本校释为主。在明代，校刊此书除官修《道藏》外，私家就有吴宽、范钦、陈德文、冯舒、吴琯、李宗成、程荣、叶树廉、赵标、唐琳、邵阛生等十余家。清乾隆时，自官修《四库全书》将《穆传》收入子部小说类后，私家又有郑濂、汪明际、王鸣盛、周梦龄、洪颐煊、卢文弨、翟云升、黄丕烈、檀萃、褚德彝、陈逢衡、吕调阳、郝懿行、张皋文等十余人校刊此书。现今最通行的本子就是清嘉庆时洪颐煊的校本，收入《平津馆丛书》中。其后翟云升的覆校本，檀萃的注疏本，陈逢衡的补正本，都在对《穆传》原文的考释、训诂方面各有所胜。

在民国年间，自刘师培、丁谦之后，可以说一时兴起了研究《穆传》的热潮，而且研究的方向也从清人的注重训诂、考释方面转到了对于历史地理的考证。当时国人研究《穆传》者有十多家，成果最显著的有丁谦的《穆天子传地理考证》，顾实的《穆天子传西征讲疏》，卫聚贤的《穆天子传研究》，于省吾的《穆天子传新证》等论著。与此同时，外国学者研究《穆传》的亦有十多家，其中以日人小川琢治的《穆天子传考》为上乘之作，对今人从事研究亦多有启发。

50年代以来，自顾颉刚先生始撰《穆天子传及其著作时代》一文后，研究《穆传》的论著也有二十多种。其中岑仲勉先生的《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一文虽用力甚勤，但因拘泥于穆王出发地宗周为镐京，据此所考西征路线与地名不仅完全推翻了郭璞原注，亦与诸家所考大异，故不为学术界认可[33]。常征先生的《穆天子传是伪书吗》，靳生禾先生的《穆天子传若干地理问题考辨》二

文，可以说是80年代《穆传》研究的力作。70年代初，台北中华学术院曾经出版卫挺生先生《穆天子传今考》一书，为近世研究《穆传》之巨制。据卫氏称，此书费时六载，在顾实研究的基础上修正其说并有所发展。今人王贻樑先生两年前出版的《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广采前人研究成果，综合诸家各说，是继卫氏之后对《穆传》进行全面校释的又一精心之作。

总计明清以来对《穆天子传》进行校释、研究而有论著的约数十百家，其大体可以分为三个时期。明清时期注重版本校勘，研究的重点在对原文的训诂、考释方面，其成果最显著者以洪颐煊校本为代表。民国时期转向史地考证，研究的重点在对于西征地理与西域部族的考实，其成果最显著者以顾实的《穆天子传西征讲疏》和日人小川琢治博士的《穆天子传考》二书为代表。50年代以来，《穆传》的研究虽然进展缓慢，但亦有卫挺生先生的《穆天子传今考》那样承先启后的力作和王贻樑先生刮古搜今的《汇校集释》问世。正因为有历代学者的不懈努力、潜心研究，《穆天子传》中存在的许多疑难问题正在逐步得到解决。相信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与发展，《穆传》研究将会取得更加辉煌的成果。

国内对《穆天子传》进行全面的今注、今译，本书是第一次。70年代末，常征先生曾撰《穆天子传新注》一书，其自序称，只注其前四卷[33]，然未见刊行。今人刘萧芜曾有《穆天子传今译》一文[34]，也只译了前四卷，“至于时间、地点，都按照顾实讲的”，连译者自已也不太十分相信[35]。70年代中，法国学者雷米·马迪厄曾有《穆天子传译注与考证》一书[36]，惜未能见。前面已讲过，今存《穆天子传》本为残缺之书，又多古文奇字，所载之事多无它书可考，断简缺文随篇可见，次第错乱不可通读之处亦有之，尽管经过历代学者长期研究、考证，未能解决之疑难仍有不少。笔者在

注译中虽尽量吸取前人研究成果，但终因受到资料与本人学识的限制，必然多有谬误之处，还望海内外专家与读者不吝赐正。

【注释】

①《穆天子传》为汲冢竹书之一，汲冢竹书于晋太康二年（公元281年）于魏襄王墓出土。魏襄王死于公元前296年，故竹书埋入土中已经577年（荀勖序文中称579年）。

②见孔颖达《春秋左传正义》引晋王隐《晋书·束皙传》。

③檀萃《穆天子传注疏》八卷，有石渠阁本，碧琳瑯馆丛书本。

④见王贻樑《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中方诗铭《序》。

⑤据汤球《九家旧晋书》。

⑥据上海书店、上海古籍出版社《二十五史》缩印本。

⑦见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明正统《道藏》本《穆天子传》。

⑧见上海古籍出版社《二十五史》缩印本。

⑨见孔颖达疏《春秋左传正义后序》引。

⑩转引自常征《穆天子传是伪书吗》。

⑪载《中国古代地理考证论文集》（中华书局1962年版）。

⑫见《四库全书》子部《少室山房笔丛》。

⑬见郑濂校刊《穆天子传后识》。

⑭载《文史哲》1卷2期（1951.7）。

⑮《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85年4期。

⑯《新疆社会科学》1982年3期。

⑰《文史哲》1963年6期。

⑱卫挺生《穆天子传今考·自序》。

⑲原文为“三万五千里”，“三”系“二”之误。

⑳见《四库全书简明目录》。

㉑见韦昭《国语解》。

㉒见司马迁《史记·大宛列传》。

㉓㉕㉞见常征《穆天子传是伪书吗》（《河北大学学报》1980年第2

期)。

㉔见岑仲勉《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中山大学学报》1957年第2期)。

㉖见明刊《道藏》本《穆天子传·卷四》郭璞原注。

㉗见《晋书·束皙传》。

㉘同注⑨。

㉙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三坟补逸》。

㉚同上。

㉛说见王范之《穆天子传与所记古代地名与部族》(《文史哲》1963年6期)。

㉜见《四库全书》子部《少室山房笔丛》。

㉝说见靳生禾《穆天子传若干地理问题考辨》及王贻樑《穆天子传汇校集释·整理前言》。

㉟载《新疆社会科学》1982年3期。

㊱见刘萧芜《穆天子传今译·译者前记》。

㊲见《读书》1984年6期李清安撰文评介。

王天海

1996.7.28 花溪河畔

凡　例

一、本书所据原文为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影印明正统《道藏》本，郭璞原注不录入正文，于注释中转引并出校记。为方便读者阅读，各卷皆依次分节加以序号。

二、本书使用简化字，如遇可能发生歧义或注释中难于说明的情况时，则保留原文与原注中繁体字、异体字。

三、为保持底本原貌，原文中古字、奇字、脱文、讹误等皆仍其旧，一般不作改动，仅在注释中出校记。但对原文严重窜乱无法通读之处，则据精审之校本，核以相关文献，略作调整，并在注释中说明依据。

四、本书注释所引前人研究成果，皆标明撰著者姓名或论著题目，首次用全称，其后用省称。凡笔者拙见，则以“海按”二字标示。

五、译文以直译为主，意译为辅。凡原文中脱佚、错乱，不可通读处，则依照注释中的考订、补正与说明试作通译，以求文句畅达，便于读者阅读。

穆天子传全译·卷一

【题解】

本卷记述了周穆王北征犬戎，巡视鄘人、南祭河宗，西渡黄河，游至温谷乐都的行程与事迹。

周穆王北征犬戎，当从宗周洛邑出发，渡黄河北上。但此卷开篇即为“饮天子蠲山之上”，可知由洛邑至蠲山之文，已因脱简而阙。据诸家考证，蠲山在今山西高平县境内。周穆王所走的路线，即由今高平北上，经今长治，渡浊漳，过今平定盘石关，越井陉山，渡虖沱河，沿虖沱北岸登恒山，再西行出雁门，经今山西平鲁到达今内蒙古河套地区。这一带是河宗氏的辖地，周穆王首先受到河宗子孙鄘柏絜的迎接礼待，并在渗泽打猎，检阅六师。后来又西进阴山之下，受到河宗氏柏夭的热情欢迎。穆王在此大宴群臣，并以隆重的礼仪祭祀河伯，表现出对属国的尊重与安抚。柏夭代天帝传言，无疑是为穆王西征提供合法的依据。柏夭还充当穆王先导，成为西征路上必不可少的向导与翻译。由此可见，河宗氏是穆王正式进入西域前的第一大站，也是穆王此次西征往返必经的中转站。

本卷用□标示的缺文有二十六处，为使译文通顺，笔者斟酌

诸家之说，并根据上下文意给予适当补正，个别文意难明之处，亦不作强解，译文暂缺。

【原文】

1·1 饮天子𨱗山之上[1]。戊寅[2]，天子北征[3]，乃绝漳水[4]。庚辰[5]，至于□[6]，觞天子于盘石之上[7]，天子乃奏广乐[8]。

【注释】

①饮：请人饮酒。 天子：即周穆王。姓姬，名满。据今本《竹书纪年》载，穆王在位共五十五年。范文澜、翦伯赞认为约公元前976年至公元前922年在位。 𨱗（juān 捐）山：日人小川琢治认为："𨱗"与"泫"通，或赵、秦故战场长平附近之山。 顾实认为："𨱗山，当在今山西泽州高平县。《水经·沁水注》云：'泫水导源泫氏县西北泫谷。'此泫谷当即泫山之谷，泫山即𨱗山。" 海按：此句之上必有脱文。"饮"前应有穆天子从宗周洛邑出发，渡黄河北上至𨱗山事，但晋时此书即已残阙。故于𨱗山宴饮天子者不可知，或为当地小国国君。译文且用□□标示。 顾颉刚认为："他（穆王）的出发点是洛阳，书上所谓宗周；但晋朝人的本子已经脱去了首页，只从现在山西省的东部说起。"

②戊寅：此干支记日，具体时间不确。顾实认为是穆王十三年闰二月初十，卫挺生则定为穆王十二年十一月初七。 海按：据今本《竹书纪年》载："十二年、毛公班、井公利、逢公固，帅师从王伐犬戎。冬十月，王北巡狩，遂征犬戎。"下文即言"天子北征于犬戎"，故以卫说近是。

③北征：往北巡行。征，巡行。《左传·襄公十三年》："先王卜征五年"杜预注："征，谓巡狩征行。"

④绝：横渡。 漳水：水名。郭璞注："绝犹截也。漳水今在鄴县。"顾

实认为："漳水，即源出今山西潞安府长子县发鸠山东之浊漳水也。蠲山在今高平，从高平而北绝漳水，正入潞安府长子县境内。横截漳水之上流而过，甚明也。""则郭注以临漳县之漳水当之，未免道迂。"靳生禾认为："郭璞以来各家考定《穆传》之漳水即当今山西之漳水，在先秦文献里是不乏根据的。" 王贻樑案："顾实、靳生禾考甚是，穆王绝漳当在今山西长治境。郭注云在鄴县，盖走新乡、安阳、邯郸一线，与《传》文不合。" 海按：郭注漳水在鄴县，乃漳水之下游。漳水源出山西，其上游有清漳，浊漳之分。顾实所考近是。

⑤庚辰：丁谦《干支表》云："距前二日，所至地名已脱佚。" 顾实作"十二日"。 海按：据卫挺生说，则为十一月初九日。

⑥□：此空围所缺必为地名或部族名。 卫挺生云："盘石正在皋落氏境内"，"觞天子者当然为皋落氏。" 王贻樑案："下为盘石，此则当在今山西昔阳、平定间，西周、春秋时为洛（或称落、皋洛、东山皋落氏等，为赤狄别种）与北戎交界处，未知具体地望。卫挺生说为皋洛氏，可参，然尚不能过于肯定。" 海按：译文且从卫说，作"皋落氏"。

⑦觞：向尊者进酒，犹宴请。 郭璞注："觞者，所以进酒，因云觞耳。" 盘石：古代关隘名，诸家所考，多以为是今山西平定故关。陈逢衡云："《太平寰宇记》河东道平定县'盘石故关在县东北七十里。'宋平定县，今山西平定州。"顾实云："盘石当在今山西平定州。""清《一统志》曰：'山西平定州，盘石故关在州东。'……且以下文言'载立不舍，至于钘山之下'而推证之，则必离钘山不远。今审盘石故关之地望，亦甚合也。" 王贻樑案："诸考《穆传》盘石为山西平定故关，甚是。又可参《括地志》（《史记·淮阴侯列传正义》引）、《魏书·地形志》、《元和郡县志》等。今其地近处有上盘石、下盘石者，盖涉古盘石关而得名欤？"

⑧广乐：乐曲名。 郭璞注："《史记》云赵简子疾不知人，七日而寤曰：我之帝所，甚乐，与百神游于钧天，广乐九奏，万舞不类三代之乐，其声动心。广乐义见此。" 陈逢衡云："《玉篇》：'广，大也。'盖奏

虞、夏、商、周四代之乐，故谓之广乐。” 顾实云：“《广乐》一名辞，《穆传》凡八见。”“《韩诗外传》曰：‘王者舞六代之乐，舞四夷之乐，大德广之所及。’《礼记·明堂位篇》亦云：‘纳四夷之乐于太庙，言广鲁于天下也。’盖广乐当以广合奏六代四夷之乐而得名。故赵简子曰：‘不类三代之乐也’。余详陈立《白虎通疏证》。” 海按：郭注所引，见《史记·赵世家》，又见《史记·扁鹊列传》。

【译文】

□□在蠲山宴请周天子。戊寅这一天，穆天子向北巡行，横渡漳水。庚辰这一天，到达皋落氏。皋落氏首领在盘石关上向穆天子敬酒。穆天子就命乐队演奏广乐。

【原文】

1·2 载立不舍①，至于钘山之下②。癸未③，雨雪④，天子猎于钘山之西阿⑤，于是得绝钘山之隊⑥，北循虖沱之阳⑦。乙酉⑧，天子北升于□⑨，天子北征于犬戎⑩。犬戎□胡觞天子于当水之阳⑪，天子乃乐□⑫，赐七萃之士戰⑬。庚寅⑭，北风雨雪⑮，天子以寒之故，命王属休⑯。

【注释】

①载立不舍：郭璞注：“言在车上立不下也。”舍，于此有休息之意。檀萃：“盖以车为宫也。” 顾实云：“不舍者，言不为舍以休止也。”“《周官》有掌舍、掌次、幕人诸职。”王贻樑案：“顾说可参。由文献与考古成果来看，至迟在春秋战国时期的车乘肯定可以暂作居舍，西周甚至商代也有此可能。” 海按：由盘石故关至钘山，不过数十里，穆天子站立车上不休息，驱车奔驰，直达钘山之下。不一定其车便有居舍，此“舍”，应作“休止”讲。

②钘（xíng 形）山：即井陉山，在今河北井陉县境内，其险为河北、河

东关要。 郭璞注："即钘山，今在常山石邑县。钘音邢。" 檀萃："今井陉县也。" 顾实："井钘，即井陉山。在今直隶正定府井陉县。""惟郭注晋石邑县，在今正定府获鹿县东南，亦恐道迂耳。" 顾颉刚云："《北堂书钞》引作'陉山'。" 王贻樑引《元和郡县志》："陉山在井陉县东南八十里，四面高，中央下如井，故曰井陉。" 丁谦以为此句前似脱干支"壬午"二字，"距前二日至钘山下。"

③癸未：丁谦《干支表》认为距前壬午一日。 顾实作"闰二月十五日"。 海按：依卫挺生说，则为十一月十二日。

④雨雪：落雪。 雨（yù 玉），下、落，作动词。

⑤西阿：西山坡。 郭璞注："阿，山陂也。" 陈逢衡："《太平御览》八十五引作'山足坡'。""直隶正定府猎台在井陉县陉山之上，相传周穆王猎钘山时筑，见《一统志》。"

⑥绝：穿过、通过。 隊（suì 遂）：通"隧"，山谷中险道。 郭璞注："隊，谓谷中险阻道也。音遂。"

⑦循：沿着。 虖（hū 乎）沱之阳：虖沱河的北岸。虖沱河源于恒山南侧，出平型关，绕五台山，东南入今河北石家庄市，至今天津入海。郭璞注："虖沱河今在雁门卤城县阳水北。"小川琢治云："此为虖沱河上流，忻州北、代州南之地。" 顾实云："承上文绝钘山之隊，而北循虖沱之阳，则当自今井陉县西境，而入平山县境内也。" 王贻樑案："卤城县（因其地多卤得名），汉晋属雁门郡，故郭注云雁门卤城县。穆王渡虖沱处，约在战国时番吾、灵寿（今河北平山县治）附近。" 海按：雁门卤城县，即今山西繁峙县，正当虖沱河上流处。而穆王当从今河北平山县渡过虖沱河，然后沿其北岸上行。 阳：水之北曰阳。《尔雅》："水北曰阳。"

⑧乙酉：丁谦《干支表》认为距前"癸末"二日。 顾实作"十七日"。依卫挺生说，则为十一月十四日。

⑨升：即"登"。 □：此空圈缺文当为山名。 丁谦云："考虖沱河上源，环五台山南北，云天子北升者，殆即升五台山。" 王贻樑案："丁谦说为五台山，行程计算近是。但与下当水较远，故亦非是。愚意

此所升当是古恒山山脉中一山，方可上下无牾。” 海按：译文且从王说，作“恒山”。

⑩犬戎：古代戎族一支，殷周时居我国西部、北部地区。西周时也称“玁狁”。事又见今本《竹书纪年》：“十二年，毛公班、井公利、逢公固帅师从王征犬戎。冬十月，王北巡狩，遂征犬戎。”郭璞注：“《国语》曰：穆王将征犬戎，祭公谋父谏不从，遂征之，得四白鹿、四白狼以归，自是荒服不至。《纪年》又曰：取其五王以东。”

⑪洪颐煊校云：下文云“犬戎胡觞天子于雷水之阿”，“当”疑“雷”字之讹。“戎”下□亦疑衍。 □：此空围缺文陈逢衡认为当是“之”字，译文且从此说。 胡：大、长。 《逸周书·谥法》：“胡，大也。”此或为犬戎部落酋长之称谓。 檀萃：“此犬戎乃内地之戎，其君长名胡耳。” 常征：“此‘犬戎胡”之‘胡’字，自郭璞以下所有注家皆不晓其义。考之于实，它不过是部落酋长的位号。” 当水：水名。丁谦径改为“雷水”，乃从洪校。 顾实认为“当”、“常”可通，“古书又多以‘恒’、‘常’二字通用，如常山即恒山，则此当水亦为古之恒水也。” 此水源出恒山之北，与滹沱河相邻。

⑫□：此缺文，陈逢衡云：“当是日干。” 王贻樑案：“亦可能再有其它字。” 海按：据文意，此缺文或为“甚”字，译文且作此解。

⑬七萃之士：周穆王的禁军侍卫。 郭璞注：“萃，集也，聚也。亦犹传有舆大夫，皆聚集有智力者为王之爪牙也。” 王贻樑考燕戈铭文，认为“是《穆传》作者以周王的禁军卫队为七萃，乃源自于战国燕王的侍卫禁军。此事后人早已不知，亦可为《穆传》成书于战国之一证。”

戠：于省吾云：“戠字，本应作‘猷’，即‘獸’，亦即‘狩’之假字。”“谓准予七萃之士以狩猎也。古人以狩为游乐，故言赐也。” 海按：译文从此说。

⑭庚寅：丁谦《干支表》云：“当作庚戌，距前二十五日。盖由虖沱上游西抵犬戎境，非五日所能至，移后二十日，情事方合。是日觞于犬戎南雷水之上，以雨雪天寒休息。” 顾实作“二十二日”，即距前“乙酉”五日。

⑮郭璞注："《诗》曰：北风其凉，雨雪其霡。" 海按：郭注引《诗经·邶风·北风》，"霡"，今本作"雱"。

⑯王属：周穆王西征随从部属。 郭璞注："令王之徒属休息也。"

【译文】

周穆王站立车上不休息，一直到达钘山脚下。癸未这一天，下了雪，穆天子在钘山西山坡打猎，在那里找到能穿越钘山的深谷险道，便沿着虖沱河北岸向北巡行。乙酉这一天，穆天子向北登上了恒山，又向北行到达了犬戎国。犬戎部落酋长在当水北岸向穆天子敬酒。穆天子十分高兴，就赏赐禁军卫士狩猎游乐。庚寅这一天，北风吹，大雪纷飞，穆天子因为天寒地冻，命令随从部属原地休整。

【原文】

1·3 甲午①，天子西征，乃绝隃之关隥②。己亥③，至于焉居、禺知之平④。辛丑⑤，天子西征，至于鄘人⑥。河宗之子孙鄘栢絜⑦，且逆天子于智之□⑧，先豹皮十⑨，良马二六⑩。天子使井利受之⑪。癸酉⑫，天子舍于漆澼⑬，乃西钓于河⑭，以观□智之□⑮。甲辰⑯，天子猎于渗泽⑰，于是得白狐玄狢焉⑱，以祭于河宗⑲。丙午⑳，天子饮于河水之阿㉑。天子属六师之人于鄘邦之南㉒，渗泽之上。

【注释】

①甲午：丁谦《干支表》改作"甲子"，并称："距庚戌十四日，因雪留滞，且犬戎既服，改议远征，自必增调军旅，筹备一切，至是始得启行，西绝隃之关隥。" 顾实作"二十六日"，距前"庚寅"四日。

②隃（yú 于）：地名，即今雁门山。在今山西代县境内。《尔雅·释地》：

"北陵、西隃，雁门是也。" 关隥（dèng 邓）：关隘。 郭璞注："隥，阪也。疑此谓北陵、西隃。西隃，雁门山也，音俞。" 洪颐煊校云："注'隃西'下本有'己亥'二字，盖误以下正文羼入，今删。" 陈逢衡云："此即今山西之雁门，不必远求，夸大穆王出巡。""且千古不闻有二雁门也。" 靳生禾："郭注可信，有大量先秦、汉初文献可证。"

③己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三十五日，至焉居、禺知之平，因军旅粮刍须陆续运至，故沿途留驻以待。" 顾实作"三月初二日"，距前"甲午"只六日。 海按：以顾说近是。

④焉居、禺知：古代部族名。 郭璞注："疑皆国名。" 岑仲勉认为此即汉时"焉耆"、"月支"两国。 王贻樑案："焉居、禺知，当为古部族名。其地望以里程计，当在今山西平鲁、井坪一带。" 平：通"坪"，平地。《尔雅》："大野曰平。" 檀萃："平，训'坪'"。

⑤辛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鄘人。" 顾实作"三月初四日"，亦距前二日。

⑥鄘（pěng 捧）人：古代国名。丁谦："鄘人为河宗氏分封之国，地在渗泽以北。" 小川琢治："句下当脱'之邦'二字。" 顾实：鄘国当在今绥远之归化以西地，南跨图尔根河，而西际博托河。" 王贻樑案："于省吾说鄘人即冯夷（之族），鄘人为冯夷之后，其说甚是。推其地望，自平鲁、井坪间西行两日，则大致当在今内蒙黑城至托克托间。" 又《集韵·等韵》："鄘，国名。或作蒯。"

⑦河宗：古人称黄河为四渎之宗。此指主祭黄河的河宗氏，即河伯冯夷。陆德明《庄子释文》："河伯姓冯名夷，一名冰夷。" 檀萃云："河宗者，犹六宗之宗，祭名也。其裔主河之祭，国在河源。" 鄘栢絜：人名。鄘为国名：栢，同"伯"，爵名；絜，人名。 郭璞注："伯，爵；絜，名。古伯字多从木。" 陈逢衡："下文河宗伯夭，伯是爵。盖其嫡派子孙承河伯冯夷之后者，故袭其爵，称'河宗伯夭'。此鄘伯絜是其别派子孙，不得与河宗伯夭同。疑'伯絜'是二字连名。" 刘师培："鄘伯，伯夭，同为河宗氏。伯夭在西，为河宗氏嫡裔，鄘伯另分工于东。" 常征："兰州地区之河伯氏，周初尚为西北大邦，据有黄河两

岸。" 王贻樑案："下文'栢夭'之'栢（伯）'表行次，长子是也，故可承其父祖之位而称河宗伯夭。 膘栢（伯）为其别封。"

⑧逆：迎。 智之□：邦国名。 檀萃："智，国名，即智氏也。"顾实："'智之□'，当为地名，在今托克托城西。" 卫挺生："'智之□'当作'智之境'。'智'当即'禺知'，犹'吴'之又作'句吴'，'越'之又作'於越'也。且，徂字，古文省彳。徂逆，往迎也。" 海按：卫说可从，译文且作"智之境"。

⑨先：古代送礼，以轻礼在先，重礼在后，称为"先"。 郭璞注："古者为礼，皆有以先之。《传》曰：'先进乘韦。'" 陈逢衡案："郭注引《传》曰'先进乘韦'，检僖公三十三年《传》'以乘韦先'，杜注：'古者将献遗于人，必有以先之。'无所谓'先进乘韦'也。郭注盖约其旨以成文。" 二六：即十二。常征：此种计数法，东周以后已不多用（如《左传》即罕见）。后世即令用之，亦止为典雅用辞，如'三五明月满'、'年方二九'、'二八佳人'之类，与作为计数恒语不同。《传》文多此，亦为其书不出于汉后之证。" 王贻樑案："'良马二六'，当是十二匹马。《穆传》赠马，凡食马、野马，概以百、十计；凡良马、骏马（用于驾车乘者）皆为'四'之倍数。故卷四有'四马之乘'，'良马十驷'，卷五则直言'骏马十六'，皆可证此必为'十二'，而绝非'二十六'。"

⑪井利：人名，周穆王时大夫。今本《竹书纪年》作"井公利"。郭璞注："井利，穆王之嬖臣。" 檀萃："嬖，亲狎也。"又"井利，《纪年》作'共公利'，盖'井'字之讹耳。" 陈逢衡："《广韵》四十·静：井氏，姜子牙之后，周有井利，井伯。"于省吾："井利即邢利，金文邢国之邢均作井。" 王贻樑案："《穆传》井利与邢侯有别甚明，与金文、典籍完全相合。……据金文，该族在穆王至孝王四朝显赫一时，历居高位。可知《穆传》确有西周史料保存。"

⑫癸酉：丁谦《干支表》："距前三十二日，舍漆泽，西钓于河。《翟本》作癸卯。" 顾实作"三月初六日"，距前辛丑仅二日。 海按：檀本改作"癸卯"，陈逢衡、翟云升皆从之。顾实亦校作"癸卯"，故距前

仅二日。王贻樑《集释》本亦校改作“癸卯”。

⑬舍：住了一夜。郭璞注：“一宿为舍”。 漆澼：洪颐煊校引孙同元说，疑此为下文“渗泽”之讹，又案引《初学记》所引下文“天子猎于漆泽”，认为渗、漆二字相近，故以孙说为是。译文亦从此说。 小川琢治：“癸卯舍于漆泽，次于渗泽，及归途所经之澡泽，均系指一沼泽地而言，恐为同一地名，因字形相似误为三耳。其中‘渗’字当为本字，他均转误。” 顾实：“漆为渗之形讹字，卷四又讹作澡。今归化城南之图尔根河，亦曰大黑河，流径萨拉齐之南境，又西南而汇为泽，曰山黛湖者，即渗泽也。渗、山音近；泽，古音如蓐，亦与黛音近。则山黛即渗泽，不过古今语音之变也。” 王贻樑案：“漆澼即下文‘渗泽’，亦即卷四之‘澡泽’，此皆后世传钞所致。……其地望盖以山黛湖近是。” 海按：“澼”字，字书不载，考《史记·天官书》有“滯”字，齐《李琮墓志》又有“澤”字，皆“澤”字之异体，故“澼”字亦形近而异写之“澤”字。

⑭河：此指河套一段的黄河。 靳生禾：“《穆传》的‘河’，则指河套一带的黄河。”

⑮以观□智之□：陈逢衡：“上空方是‘于’字。‘智’下亦当脱‘氏’字。” 海按：上空圈缺文或是“于”字，下空圈缺文或是“境”字，可参见注⑧卫挺生之说，译文且从此。

⑯甲辰：丁谦《干支表》：“距前三十一日，猎于渗泽。” 顾实作“三月初七日”距前仅一日，顾说近是。

⑰渗泽：湖泊名。即上文所称“漆澼”，参见注⑬。 王贻樑案：“穆王此时在鄘邦盘桓游乐，自可纵横驰骋，多次往来于渗泽，非如他处在征程中，往而不返也。更何况渗泽较大，此与上未见得为同一地。”

⑱玄狢（hé 河）：黑色貉。狢，同“貉”，哺乳动物，似狸，锐头尖鼻，昼伏夜出，皮毛极为珍贵。洪颐煊校改作“貊”，似无必要。

⑲河宗：此指河神，亦即河宗氏远祖河伯冯夷。 郭璞注：“以将有事于河，奇此获，故用之。汉武帝祭祀得一角白鹿，以为祥瑞，亦将燎祭之类。” 陈逢衡：“河宗，即指河伯冯夷，盖河宗氏之远祖，为夏时

河伯能治水者。”

⑳丙午：丁谦《干支表》改作“丙子”，并云：“距前三十二日，饮于河水之阿，属六师于渗泽之上。考《竹书纪年》：‘十三年春，祭公帅师从王西征，’此则前在犬戎境时所增调者，及是方至，乃足六师之数。留屯渗泽者，因祭河宗后，须还经此地，乃赴西域，且不欲烦扰河宗国人也。《翟本》作‘丙午’。” 顾实作“三月初九日”，距前三日。海按：顾说是。

㉑河水之阿：黄河岸边。 郭璞注：“阿，水崖也。” 海按：郭注“崖”字，《道藏》本作“峯”，误，此从洪颐煊校本。 顾实：“河水之阿，当在山黛湖之西北，当黄河东南流之屈曲处。阿，曲隅也。” 王贻樑案：“‘阿’字郭注不误。顾氏于《穆传》‘阿’字皆训曲隅，便不免多有勉强，不如郭注切实妥贴。”

㉒属：聚会。 郭璞注：“属，犹会也。”陈逢衡：“属，兼聚合、存恤二义。” 六师：穆天子西征随行军队。 顾实：“二千五百人曰师，六师则万五千人也。若万二千五百人为军，天子六军，则凡七万五千人也。黄以周《礼书通故》曰：‘天子国制六军，及出征，只用六师。’” 王贻樑案：“据西周金文与文献，周初有二支主力大军：西六师（即‘六师’）与成周八师（即‘殷八师’。或以殷八师为另一支大军）。西六师为周人本土的嫡系部队。西周中期以后，当殷遗民已不再是西周统治者的重要威胁时，金文与文献中就只见‘六师’（即‘西六师’）而不见成周八师（殷八师）了。”

【译文】

甲午这一天，穆天子西行，翻越了雁门山的关隘。己亥这一天，到达了焉居，禺知两部落居住的平地。辛丑这一天，穆天子西行，到达了鄘人国。河宗氏的子孙鄘国伯爵絮，前往迎接穆天子在智氏境内，先送上豹皮十张，骏马十二匹作为见面礼。穆天子命大臣井利收下了这批礼物。癸酉这一天，穆天子在渗泽住了

一夜，又西行到黄河边钓鱼，并巡视了智氏的风物人情。甲辰这一天，穆天子到渗泽打猎，在那里捕得白狐和黑貉，就用来祭祀河伯。丙午这一天，穆天子在黄河岸边宴饮，并命他的随行军队在鄘国南面的渗泽上聚会。

【原文】

1·4 戊寅①，天子西征。鹜行②，至于阳纡之山③。河伯无夷之所都居④，是惟河宗氏⑤。河宗栢夭逆天子燕然之山⑥，劳用束帛加璧⑦。先白□⑧，天子使祭父受之⑨。

【注释】

①戊寅：丁谦《干支表》："距前六日，鹜行至阳纡山。《翟本》作'戊申'。" 檀本改"寅"作"申"，陈逢衡、翟云升、吕调阳、顾实等俱从之。王贻樑案："计以时日，当作'申'为是。" 顾实作"三月十一日"，距前二日。

②鹜行：飞驰而行。 郭璞注："鹜，犹驰也。" 海按：鹜，通"骛"。

③阳纡之山：山名，又称阳山，即今河套之阴山。 小川琢治："当在穆王渔猎之渗泽附近地方，阳纡即阴山南麓之别名。" 顾颉刚云："就'绝隃关隥'以至河宗的道路来看，似乎即是现在的大青山。" 赵俪生："在叫做阳纡的河和湖的北面有山，这就是现在内蒙的大青山，文献中又名之曰阳山。" 王贻樑案："小川、顾实说为今内蒙阴山，是。顾颉刚、赵俪生说为大青山，则更具体。古以其在河之北而名阳山，后则以遮蔽阳光而名阴山。"

④河伯无夷：即河伯冯夷，参见前1·3节注⑦。郭璞注："无夷，冯夷也。《山海经》云冰夷。" 陈逢衡："《竹书》作'冯夷'。" 丁谦："盖河宗伯夭之远祖，祀为水神者也。" 顾实："无夷，盖为鄘伯鬻、河宗伯夭之祖先也。" 于省吾："冯夷谓夷之国名也。死为河伯，固其为冯夷之国君，沿习既久，遂以冯夷为河伯之名也。" 王贻樑案：

"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五'河伯'条云：'是河伯者，国居河上而命之为伯，如文王之为西伯，而冯夷者，其名尔。'此说极为简明扼要。"

都居：国都所居之处。王贻樑案："'都居'者，台湾中华学术院编《中文大字典》(1979年修订版)释为'莫都而居之也'，较他说为佳。"

⑤河宗氏：黄河上游邦国名。郭璞注："河，四渎之宗主，河者目以为氏。"洪颐煊校云："《初学记》六引《穆天子传》云：河与江、淮、济三水为四渎，河曰河宗，四渎之所宗也。疑此注文。《史记·赵世家正义》云："河宗在龙门，河之上流，岚、胜二州之地。"

⑥栢夭：伯爵，名夭。郭璞注："伯夭，字也。" 燕然之山：山名。刘师培："此燕然山在今甘肃境。""非《汉书·匈奴传》之燕然也。"王贻樑案："依《传》文，燕然山显然为今阴山山脉中一山，具体当今何山，尚难确定。"

⑦劳：慰劳。 束帛加璧：五匹一束的帛再加上玉璧。古代贵重的礼物。郭璞注："劳，郊劳也。五两为一束，两，今之二丈。"

⑧先白□："白"下缺文，檀本填作"马"，卫挺生云："当作'圭'字。圭，天子所执。" 海按：译文且从卫说，作"白圭"。白圭，是白玉做成的圭形礼器，上尖下方。

⑨鄭（zhài 债）父：人名，周穆王卿士。 郭璞注："鄭父，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者。" 陈逢衡："韦昭注《国语》云：'祭，畿内之国，周公之后也，为王卿士。谋父，字也。'《祈招》诗见《左传·昭公十二年》子革曰：'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以止王心。王是以获没于祇宫。'杜注：'谋父，周卿士；祈父，周司马。招，其名。'" 海按：今本《竹书纪年》："十一年，王命卿士祭公谋父。"雷学淇《竹书纪年义证》云："祭公谋父者，周公之孙。其父武公与昭王同没于汉。谋父，其名也。"此又一说。

【译文】

戊寅这一天，穆天子西行。快马飞驰前进，到达了阳纡山。这里是河伯冯夷建都居住的地方，也就是河宗氏。河宗氏国君伯夭

在燕然山迎接穆天子，用五匹束帛和玉璧作慰劳，并先以白圭作见面之礼。穆天子命郯父收下了他献的礼物。

【原文】

1·5 癸丑①，天子大朝于燕□之山②，河水之阿。乃命井利、梁固③，聿将六师④。天子命吉日戊午⑤。天子大服⑥：冕祎⑦、帔带⑧、搢笏⑨、夹佩⑩，奉璧南面立于寒下⑪。曾祝佐之⑫，官人陈牲，全五□具⑬。天子授河宗璧，河宗伯夭受璧，西向沉璧于河⑭，再拜稽首⑮。祝沉牛、马、豕、羊⑯。河宗□命于皇天子⑰，河伯号之⑱，帝曰："穆满⑲，女当永致用嘗事⑳。"南向再拜㉑。河宗又号之，帝曰："穆满，示女春山之珤㉒，诏女昆仑□舍四㉓，平泉七十㉔，乃至于崑崙之丘㉕，以观春山之珤㉖，赐语晦㉗。"天子受命，南向再拜㉘。

【注释】

①癸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三十五日，在阳纡又停月余者，殆祭品未备故耶，是日大朝于燕然之山。" 顾实作"三月十六日"，距前"戊申"五日。 海按：顾说近是。

②大朝：大会诸侯、群臣。 □：洪颐煊疑为"然"字，据上文，知为"然"字。 郭璞注："盖朝会郡官，告将礼河也。" 海按：郭注中"郡"字或"群"字之讹，檀本、翟本皆作"群"，卢文弨亦校作"群"。 卫挺生："此乃在今包头市之西山嘴附近之平野大朝也。"

③井利：见前文1·3节注⑪。梁固：人名。今本《竹书纪年》作"逢公固"。郭璞注："梁门大夫。" 洪颐煊校此认为当作"梁固，周大夫"。此说可从。

④聿（yù 玉）：句首语助词，无义。郭璞注："聿，犹曰也。" 海按：

"曰"亦句首语助词。

⑤吉日戊午：郭璞注："《诗》曰：吉日庚午。" 丁谦《干支表》："距前五日，祭于河宗。" 顾实作"三月二十一日"，距前五日。

⑥大服：盛服、盛装，穿戴隆重礼服。

⑦冕祎（hui 晖）：古代祭祀时帝王所戴之冠和所穿之画衣。郭璞注："冕，冠；祎，衣。盖王后之上服，今帝服之，所未详。祎音晖。"孙诒让："案此'冕祎'于《周礼·司服》当祀四望山川之毳冕、《内司服先》郑注云：'祎衣，画衣也。'王冕服皆衣画而裳绣，故亦通谓之祎。" 王贻樑案："此'冕祎'即金文中习见之'冕、衣'也。冕即冠，祎即祎衣（画衣），孙说是。"

⑧韍（fú 弗）带：天子所用红色蔽膝，用熟牛皮做成，称"韍"。带，即腰系绅带。

⑨搢笏（jin hù 晋户）：插笏版于腰带上。 搢，插；笏，古"笏"字。笏，古代天子朝会，祭祀时所执之玉版。 郭璞注："笏长三尺，杼上椎头，一名珽，亦谓之大圭。搢，犹带也。笏，音忽。"

⑩夹佩：腰间左右所佩饰物。郭璞注："左右两佩。" 陈逢衡："疑是佩玉。"

⑪奉：同"捧"。 南面：穆天子在黄河北岸，面对黄河，故称"南面"。 寒下：郭注："寒下，未详。" 檀萃："寒下，盖地名。" 陈逢衡："此立于寒下露处也。谓上无屋宇可蔽风雪，非地名。" 顾实："寒者，河宗之神也。昭四年《左氏传》曰'以享司寒'，杜注云：'司寒，玄冥水神也。'此古谓水神曰寒之证。水神即河神也。天子立于寒下者，殆将受命于河神之前，神在上，故曰寒下也。" 海按：依顾实说，此"寒下"当为河神木像之下，译文暂从此说。

⑫曾祝：郭璞注："曾，重也。《传》曰：曾臣偃。" 刘师培："曾祝，盖职位崇高之祝，即太祝也，卷六曾祝亦然。" 顾实："曾，层古字通用，谓二重也。……则曾祝者，或训太祝，或训陪祝，义皆可也。"海按：《周礼·春官》有太祝一职、掌祭祀、主颂祝辞。译文且从此。

⑬官人：即"馆人"，负责馆舍的官员。 陈牲：陈列牛羊等牺牲祭物。

全五□具："五"下□缺文檀本填作"牲"，此说可从。全五牲具，指用全体的牛、马、猪、羊、犬做祭祀的供品。郭璞注："牛羊之品曰牲，体完曰全。或曰全，色纯也。《传》曰：牲全肥腯。" 陈逢衡："全与牷通。《周礼·牧人》：'以供祭祀之牲牷。'《犬人》'用牷物'。郑司农皆注云：'牷，纯也。'《礼记·表记》'牲牷礼乐齐盛'注：'牷，犹纯也。'《释文》：'牷，纯色也。'郭引《传》见桓六年，杜注：'牷，纯色完全也。'《书·微子》'今殷民乃攘窃神祇之牺牷牲。'《孔传》'牷，谓体全具也。'衡案：当以体全具为正解。"

⑭西向：因黄河由西而来，故面向西方。 郭璞注："河位载崑崙。" 陈逢衡："河从西来，故西向。" 王贻樑案：此盖言河之神位在昆仑，因古人以河源在昆仑。又，'载'可训始，言河源自昆仑，意亦通。"

⑮稽首：叩头至地。 郭璞注："稽首，首至地也。"

⑯祝：即上文"曾祝"。

⑰□：此缺文檀萃与卫挺生皆填"致"字。致命：即代天帝传言。译文且从此。 皇天子，即穆天子。"皇"为赞美之词。 郭璞注："加皇者，尊上之。"

⑱河伯号之：伯夭高声呼唤穆天子。这里上下文中的河宗、河伯皆指伯夭。 郭璞注："呼穆王。" 丁谦："'号之'者，大声以诵也。古时西方各国，君皆听命于神，即借巫祝以传其语。"

⑲帝：此指天帝。 穆满：周穆王名满。郭璞注："以名应，谦也。言谥，盖后记事者之辞。" 檀萃："郭注以帝为穆王，上下文义不贯。" 顾实："'穆满'亦河伯呼穆王之名也。"又"周成王生前已称'成'，（《吕览·下贤篇》曰：'周公旦抱少主而成之，故曰成王。'《史记·鲁世家》载周公曰：'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皆其证也。）则穆王何不可生前已称'穆'？故穆满云者，不必为死后追记之辞可知也。"

⑳女：通"汝"。 致用：尽其所用。 皆事：即时事。指诸侯、大夫对帝王的四时贡职。皆，乃"皆"之讹字，皆，同"时"。《说文·日部》："皆，古文时。" 天一阁范本又误作"皆"。郭璞注："语穆王当

长幹理世事也。”

㉑南向再拜：指穆王向河拜了两次。郭璞注：“穆王拜。”

㉒春山：山名。郭璞注：“《山海经》‘春’字作‘钟’，音同耳。言此山多珍宝奇怪。” 瑤：古文“宝”字。檀萃：“瑤，古宝字。河宗，伯夭也。” 卫挺生：“钟山即春山，今帕米尔。”

㉓诏：告知。 昆仑：山名。或指今巴颜喀拉山，为黄河之源，与今昆仑山相邻。 □舍：缺文檀本填作“宫舍”，译文且从之。

㉔平泉：泉水名。 陈逢衡：“平泉，平壤之甘泉也。” 顾实：“大野曰平，平泉，或即大野之泉。平泉七十者，卷二所谓‘春山之泽，清水出泉。’或即其一欤?” 海按：郭璞注“疑皆说昆仑山上事物”，而下文明言“乃至于崑崙之丘”，可知“□舍四、平泉七十”乃去昆仑途中之事物，郭注未妥。

㉕崑崙之丘：即昆仑山的高峰。崑崙，与“昆仑”同。

㉖陈逢衡云：“《太平御览》八十五引‘瑤’作‘宝’，下即接‘乃披图视典’云云。”

㉗赐语晦：郭璞注：“月终为晦，言赐女受终福。” 于省吾：“郭注非。依邵本及注文，‘语’应作‘女’，‘晦’宜读作‘贿’。《仪礼·聘礼记》‘贿在聘于贿’注：‘古文贿皆作悔。’……然则‘赐女晦’即‘赐女贿’也。” 据此，‘赐语晦”即“赐女贿”，意为赐给你财宝。

㉘南向再拜：郭璞注：“受河伯命”。此指穆王对着黄河拜了两次，表示接受天帝之命。

【译文】

癸丑这一天，穆天子在燕然山下，黄河岸边举行大朝会，命井利、梁固统率六师。穆天子选定戊午这一天为吉日，穆天子穿戴隆重：头戴王冠，身穿画衣，腰系蔽膝与大带、插上笏版、左右佩玉，捧着玉璧，面朝南对着黄河，站立在河神牌位下。太祝主持祭祀，馆吏陈列牺牲供品，整体的牛、马、猪、羊、犬五牲

齐备。穆天子把玉璧递给河宗伯夭，伯夭接受玉璧后，面向西将玉璧沉入黄河之中，叩首至地拜了两次。太祝又将牛、马、猪、羊祭品沉入河中。河宗伯夭便向穆天子传达天帝之命。河宗伯夭高声呼唤，代天帝说："穆满，你应当永远治理世事。"穆天子面向南拜了又拜。河宗伯夭又高声呼唤，代天帝说："穆满，给你看春山上的珍宝，告诉你去昆仑山有宫室四处，有平泉七十处，才能到达昆仑山高峰，观赏到春山的珍宝，赏赐你财货。"穆天子接受了天帝的旨意，面向南拜了又拜。

【原文】

1·6 己未①，天子大朝于黄之山②，乃披图视典③，用观天子之瑤器④。曰天子之瑤⑤：玉果⑥，璿珠⑦，烛银⑧，黄金之膏⑨。天子之瑤万金⑩，□瑤百金⑪，士之瑤五十金，鹿人之瑤十金⑫。天子之弓射人、步剑⑬、牛马、犀□器千金⑭。天子之马走千里，胜人猛兽⑮。天子之狗走百里，执虎豹⑯。栢夭曰："征鸟使翼⑰，曰□乌鸢⑱，鸛鸡飞八百里⑲。名兽使足⑳，□走千里㉑。狻猊□野马走五百里㉒，邛邛距虚走百里㉓，麋□二十里㉔。"曰栢夭皆致河典㉕。乃乘渠黄之乘㉖，为天子先㉗，以极西土㉘。

【注释】

①己未：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大朝于黄山。" 顾实作"三月二十二日"，亦距前一日。

②黄之山：犹言黄山。 郭璞注："将礼河而去。" 檀萃："黄山无草木，多竹箭，盼水出焉，西流注于赤水。" 陈逢衡："檀所说黄山见于《西山经》。" 顾实："黄之山当即今绥远鄂尔多斯右翼后旗，西北套

外之阿尔坦山。”又“《水道提纲》曰：‘黄河东折处，正当阿尔坦山之南’。蒙古语凡谓金黄色，辄曰阿尔坦，则‘黄之山’即阿尔坦山，至今犹可目验也。” 王贻樑案：“此‘黄之山’与《西山经》黄山盖当一山。其山不在今陕西，郝懿行《山海经笺疏》早已辨明。由《穆传》看，穆王此时尚在河套河宗栢夭领地，故黄之山当为阳山（今阴山）山脉中一山或其附近，而不当为套外的阿尔泰山。” 海按：以王贻樑说近是。

③披图视典：翻阅图书典册。 陈逢衡：“此所谓图，乃河宗柏夭世守之图籍，如后世地图之类，非穆王时又出河图也。” 丁谦：“河图者，自古相传，出于河中，典则图后附记之文。” 顾颉刚：“河图是图，河典是说明书。”

④用：即“以”。陈逢衡：“用，以也。洪本作‘周’字，误。” 王贻樑案：“‘周’字是，‘周观’即遍览。” 海按：据下文皆图典所载天子之宝，作“周观”似不妥。陈说可从。 郭璞注：“省河所视礼图”。海按：洪校本改其“视”为“出”。“视”本通“示”，不当改为“出”。

⑤曰：此指河图的记载。郭璞注：“曰，河图辞也。”

⑥玉果：如果之玉。郭璞注：“石似美玉，所谓如果者也。”顾实：“玉果，《水经·河水注》、《御览》及《艺文类聚》玉部引均同，惟《说文系传》玉部引《穆天子传》曰：‘天子之宝玉琨’，注曰：‘琨，石似珠也。’《传》、《注》文俱不同。盖果、琨一声之转，故通用。” 王贻樑案：“玉果，即如果之玉。《说文》：‘琨，石之美者。’《韵会》：‘琨，一曰石似珠。’是两者近同。” 海按：郭注中“如”字误作“女”，此依洪校本改。天一阁本、《汉魏丛书》本又作“大”，似形近而误。

⑦璇（xuán旋）珠：美玉之珠。 郭璞注：“璇，玉类也。音旋。”

⑧烛银：光亮耀眼的银器。 郭璞注：“银有精光如烛。” 顾实：“烛银，盖即以银之光耀，能烛照人面，故名。卷二云‘白银之鬯’，则银为白金也。” 王贻樑案：“《尔雅·释器》：‘白金谓之银，其美者谓之镣。’……此烛银即镣，乃质地精美，光华耀目之银。”

⑨黄金之膏：或溶黄金成为膏汁，用来塗饰器物。 顾实：“黄金之膏，

未审何物。或即金泥（盖以纯金为之），用以涂饰器物者欤？” 王贻樑案：“顾先生疑为金泥可参。考古发掘在西周宫室墙壁上有涂金现像（材料待发），盖即以金泥涂敷，但尚未知具体情况。” 海按：郭璞注：“金膏亦犹玉膏，皆其精汁也。”洪校云：“汁，《太平御览》八百十一引作‘液’。”可见“黄金之膏”亦黄金溶液之类。

⑩万金：此指价值万金、极言其宝贵。

⑪□：此处残阙之文较多。郭璞注：“自万金以下，宜次言‘诸侯之瑤千金，大夫之瑤百金。’此书残缺，集录者不续以见阙文耳。”译文依郭注补足。

⑫鹿人：洪颐煊校称孙同元云“‘鹿人’疑‘庶人’之讹。” 王贻樑案：“此与天子、士等对言，必作‘庶人’为是。” 译文从此说。

⑬射人：疑为良弓之名。 步剑：或为步光之剑，古代名剑。郭璞注：“步剑，疑步光之剑也。” 顾实：“‘天子之弓’一段，缺文甚多，不可全晓。弓箭为射猎之具，狗马尤为需要。”

⑭犀□：此缺文或作“角”字，故“犀角之器价值千金”。郭璞注：“犀似水牛，库脚、脚为三蹄，黑色。” 海按：郭注中“蹄”字原作“角”，洪校本据《尔雅注》改正，此从之。

⑮胜人猛兽：郭璞注：“言炁势杰骇也。” 王贻樑案：“‘人’字在此不类。人本远慢于马，何以能衬托马之疾速？此下句‘执虎豹’对勘，疑为衍字，或为‘於”、‘乎’等字之讹。” 海按：王说极是，“人”字或衍，译文删之。

⑯执虎豹：捕捉虎豹。郭璞注：“言筋力壮猛也。” “筋”原作“觔”，此从洪校本改。檀萃：“渠叟以鼢犬。鼢犬者，能飞食虎豹。”

⑰征鸟使翼：飞鸟使用羽翼。征鸟，远飞之鸟。

⑱曰□乌鸢：陈逢衡：“上‘曰’字疑衍。‘乌鸢’下脱‘飞百里’三字。空方疑是鸟名。” 翟云升：“上‘曰’字疑‘□’之讹。” 海按：“曰”字疑“□”之误，则“□□”为一鸟名与“乌鸢”并列。乌鸢即乌鹊，今称之乌鸦。 郭璞注：“音缘，鹊也。”即明指为乌鸦。

⑲鹊鸡：洪校本改作“鸦鸡”，鸟名，鹄类，鸦，同“鹊”。 郭璞注：

"即鹍鸡，鹄属也。" 王贻樑案："鹍（鹍）鸡，简称鹍（鹍），旧或说为凤凰别名，或说为'鸡三尺'者，在此俱不甚合。《文选·张衡〈西京赋〉》：'翔鹍仰而不逮，况青鸟与黄雀。'注：'薛曰：鹍，大鸟，青鸟、黄鸟皆小鸟。'李善注则引本《传》与郭注为说。可明此鹍为大鸟，郭注不误。又枚乘《七发》有'溷章白鹭孔鸟鹍鹄'句，亦明鹍、鹄同属。"

⑳名兽使足：大兽使用脚力。名兽，大兽。

㉑□：此缺文疑为"狻猊"二字。 陈逢衡："《尔雅》'狻猊食虎豹'，据下文，则上空方当是'狻猊'二字，而衍下'狻猊□'三字，文义自顺。" 海按：陈说可从。狻猊（suān ni 酸泥）：即狮子。郭璞注："狻猊，师子，亦食虎豹。"

㉒狻猊□：此三字疑衍，据陈逢衡说删，参见注㉑。 野马：郭璞注："野马亦如马而小。"

㉓邛邛距虚：兽名。也作"蛩蛩距虚"。传说邛邛距虚与蹷互相依存。邛邛距虚善走而不善求食，蹷善求食而不善走。平时蹷以美草供给邛邛距虚，遇难时邛邛距虚负蹷而逃。见《尔雅·释地》。又见《逸周书·王会》："独鹿邛邛。邛邛，善走者也。"《注》："邛邛，兽，似距虚，负蹷而走也。" 郭璞注："亦马属，《尸子》曰：距虚不择地而走。《山海经》云：蛩蛩距虚，并言之耳。"

㉔麋□：麋下缺文疑为"走"字。 海按：此"二十里"疑有误，麋鹿善奔走，何止二十里？ 郭璞注："自麋以上，似次第兽能走里数远近。"

㉕曰：句首发语词，无义。 陈逢衡："此'曰'字疑作空方。'皆致'者，总上文而言也。" 王贻樑案："此上自'天子之宝'起，皆河典之文。郭注训典为礼，失之。" 海按：王说是，译文从之。 河典：即河宗氏典册。

㉖乘渠黄之乘：洪校本引《御览》称无"渠"字，顾实亦认为"渠"字显系后人妄加。王贻樑案："渠黄乃穆王所乘，此则柏夭之乘，不当亦作'渠黄'。" 海按："渠"乃"乘"之讹，此当作"乘乘黄之乘"。乘黄，即传说中神马名。见《管子·小匡》："河出图，雒出书，地出乘

黄。”一说为四匹黄马。《诗经》中多有之。又见《汉书·礼乐志》：“出乘黄之乘”。此“乘黄”作四匹黄马为是。“之”下“乘”字，即为所乘之车。

㉗先：做向导，在前引路。 郭璞注：“先驱导路也。”

㉘极：极尽、终点。 郭璞注：“极，竟。”

【译文】

己未这一天，穆天子在黄山举行大朝会，披阅河宗氏的图册典籍，以观看历代天子的珍宝器物。图籍记载历代天子的珍宝有：玉果、璿珠、烛银、黄金膏。天子的宝物价值万金，诸侯的宝物价值千金，大夫的宝物价值百金，士人的宝物价值五十金，庶民的宝物价值十金。天子有良弓射人，有步光剑、牛马、犀角之器价值千金。天子的马跑千里，胜过猛兽。天子的狗跑百里，可以捕捉虎豹。柏夭说：“飞鸟善用翅膀、乌鹊、鹍鸡能飞八百里。大兽善用足力，狻猊奔跑千里，野马跑五百里，邛邛距虚跑百里，麋鹿能跑二十里。”柏夭把河宗氏的图书典籍全给穆天子看了。就乘坐四匹黄马拉的车，为穆天子作向导，要走尽西方的土地。

【原文】

1·7 乙丑①，天子西济于河②，□爰有温谷乐都③，河宗氏之所游居④。丙寅⑤，天子属官效器⑥，乃命正公郊父⑦，受勑宪⑧，用伸□八骏之乘⑨，以饮于枝涬之中⑩，积石之南河⑪。

【注释】

①乙丑：丁谦《干支表》：“距前六日，西济于河源。”顾实作“三月二十八日”，亦距前六日。

②丁谦认为“河”下当脱一“源”字。 小川琢治：“此至‘用伸八骏之乘’，其中认出有若干之脱落。” 顾实以卷四证之：“此缺文当即记至于西夏氏之事，殆可推而知也。” 顾颉刚：“然而那里还不是河源，恐怕是脱了别的话。” 海按：二顾所说近是，然脱文不可详知。小川琢治云：“此次渡河地点，当在黄河北端支流（北河）自北南折处。”此说可参。

③□：此处缺文不只一字，但未可考知。爰（yuán 元）有：那里有。温谷乐都：地名。意即温暖的河谷城邑。郭璞注：“温谷言冬暖也。燕有寒谷，不生五谷。” 王贻樑案：“下文方言‘用八骏之乘’，可知穆王此时尚未离河套地区远征，故众说皆劳而无功。穆王此处所济之河，乃今河套西端之乌加河——先秦时为黄河主道。在乌加河（古黄河）与今黄河（《穆传》下文之南河）间，支流密布，正合于下文所言‘枝渚’。因此，河宗氏的游居之地温谷乐都也应当是在这里，因此处在北地确可无愧于‘温’与‘乐’。” 海按：王说可参。

④游居：游牧所居之地。郭璞注：“伯夭之别州邑。” 郝懿行：“游居，游牧也。”

⑤丙寅：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饮八骏于积石之南河。”

⑥属官效器：吩咐官吏校检器物，准备出发。王贻樑案：“此‘效’当读作‘校’。《庄子·列御寇》‘效我以功’《释文》‘效，本作校’。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效，假借为校。’《广雅·释言》‘效，考也。’王念孙《疏证》：‘效之言校也。’《穆传》此‘效’即校检之意，校检所有器物，为继续起程西征作准备。卷三‘收皮效物’之‘效’亦正此意。” 海按：王说可从。郭璞注“会官司阅所得瑜物”似不妥。

⑦正公：官名，位在诸侯之上。 郊父：人名。郭璞注：“正公谓三上公，天子所取正者。郊父为之。” 陈逢衡：“此正公郊父犹之祭公谋父也。但祭是封邑，正则其爵号耳。郊父，疑其名。” 顾实：“正、政古字通。正公者，执政之上公也。后凡两言‘天子大飨正公诸侯王’，正公在诸侯之上，可证。”又，“郊父，人名。亦犹造父、谋父，皆人名也。”

⑧受勑宪：接受天子教令。 勑，同敕，告诫。 宪，教令。 郭璞注：

"宪，教令也。《管子》曰：皆受宪。"

⑨伸：准备。 洪颐煊校本据《太平御览》引改"伸"为"申"，并删其下"□"。 海按："伸"与"申"通，无须改。其下缺文未可知。顾实："必至此而始申八骏之乘者，盖自此而西，山路峻危，非骏马之力不胜任也。" 王贻樑案："申，整饬，备马也。下文饮马'于枝诗之中，积石之南河。'即其中一事。又，穆王行程自宗周洛邑至河宗氏'三千四百里'（其中亦不乏崇山峻岭）之后方言'用申八骏之乘'者，是因为从前的行程基本上是在中域范围内，因此是将出河套以后的行程才视为真正的西征，故俨然整装，充分准备。由此句亦可见此时穆王尚未登程离开河宗国（今河套地区）。"

⑩枝诗（zhǐ 止）：河流分支处水中小洲。 郭璞注："水岐成诗，诗，小渚也，音止。" 王贻樑案："诗，通沚，小渚也。此枝诗在今乌加河（古黄河主道）与黄河主道（即《穆传》之'南河'）间，正是一大片小水支道与小渚。"

⑪积石：地名，或作山名，具体位置诸说不一。 郭璞注："积石，山名，今在金成河间县，南河出北山而东南流。" 顾颉刚："他们从河宗国走了两天即到积石，足见积石即在河套，又在昆仑之东，和《山海经·西山经》说在昆仑西的不同。自从西向渡河之后到了积石，在他的意想中，积石是河套西北角的一座山。从积石以下就是南河，他大概要穆王沿了贺兰山南行。"（"他"，指《穆传》作者。） 南河：黄河南面的支流。 王贻樑案："诸说大多未能细审文义，而未悟穆王此时只是在河套西北角而尚未离开河套。或者只顾去印证古地名，自然谬误百出。唯顾颉刚先生最具慧眼，其说可确信无疑。只是具体当今何山难以确定……南河，即今黄河主道，古时因在黄河（今乌加河）之南而得名南河。"

【译文】

乙丑这一天，穆天子往西渡过黄河，那里有温暖的河谷、欢乐的城邑，是河宗氏游牧所居之地。丙寅这一天，穆天子吩咐官

吏查检旅途必需的器物，又命令正公郊父接受告诫和教令，并准备好八匹骏马要拉的车。穆天子又在积石山下南河支流间的沙滩上饮酒。

【原文】

1·8 天子之骏①：赤骥②、盗骊③、白义④、踰轮⑤、山子⑥、渠黄⑦、华骝⑧、绿耳⑨；狗⑩：重工⑪、徹止⑫、翟猳⑬、□黄⑭、南□⑮、来白⑯。天子之御⑰：造父⑱、三百⑲、耿翛⑳、芍及㉑。曰天子是与出□入藪㉒，田猎钓弋㉓。天子曰："於乎㉔，予一人不盈于德㉕，而辨于乐㉖，后世亦追数吾过乎㉗！"七萃之士□天子曰㉘："后世所望，无失天常㉙，农工既得㉚，男女衣食㉛，百姓珤富㉜，官人执事㉝，故天有嘗㉞。民□氏响□㉟，何谋于乐㊱，何意之忘㊲？与民共利㊳，世以为常也㊴。"天子嘉之㊵，赐以左佩华也㊶。乃再拜顿首㊷。

【注释】

①骏：骏马。郭璞注："骏者，马之美称。"

②赤骥：红色骏马。郭璞注："世所谓骐骥。"

③盗骊：黑色骏马。郭璞注："为马细颈，骊，黑色也。" 洪颐煊校云："《史记·秦本纪》作'温骊'、温，即'盗'字之讹。"

④白义：白色骏马。卷四作"白蔑"，《史记·赵世家》无此马名。《列子·周穆王》作"白薨"，《博物志·物名考》载周穆王八骏作"白蚁"，皆同名而异文。

⑤踰轮：亦马名。王贻樑案："踰，《广韵》'紫马'，与《玉篇》同。又，《集韵》训'马杂色'，另一义。《博物志》引作'骍踰'，'骍'，《说文》训'黄马黑喙'……总而观之，该马有紫、黄、白，杂色四种不

同说法。以八骏中别有黄、白之马与‘弱喻’为《博物志》所作考虑，则喻轮以为紫色及杂色的可能性较大，尤以紫色的可能性更大些。”

⑥山子：马名。《博物志·物名考》中无山子，另有“飞黄”。 顾实：“盖或传闻有异也。” 小川琢治：“山子为Sary，想因含有黄色之意味乎？” 海按：此或为黄色马。

⑦渠黄：黄白间色的马。 陈逢衡：“《文选·江赋》注引‘天子之八骏曰渠黄’。”“渠黄，一名驹骥，《尔雅》‘黄曰骥’注‘黄白相间色’。” 王贻樑案：“陈逢衡说是，《玉海》、《广韵》等与《尔雅》说同。”

⑧华骝：亦作“骅骝”，赤色骏马，亦名枣骝。郭璞注：“色如花而赤，今名马标赤者为枣骝，枣骝，赤也。”

⑨绿耳：亦作“騄耳”，因其耳绿色而名。郭璞注：“《纪年》曰：‘北唐之君来见，以一骊马，是生绿耳。’魏时鲜卑献千里马，白色而两耳黄，名曰黄耳，即此类也。八骏皆因其毛色以为名号耳。案：《史记》‘造父为穆王得盗骊、华骝、绿耳之马，御以西巡游，见西王母，乐而忘归。’皆与此同，若合符契。” 海按：此注已按洪校本改。“绿耳”之名又见于《列子·周穆王》与《博物志·物名考》。

⑩狗：此即“天子之狗”之省文。

⑪重工：狗名。檀萃：“重工者，五色花狗，如染工之重入也。”

⑫徹止：“止”，《道藏》本作“止”，似“山”或“止”字缺文，此据天一阁本作“止”。洪校本改作“山”。檀萃：“徹止者，色黧如止水之碧澄也。”

⑬藿猳（guàn jiā 贯加）：狗名。檀萃：“藿猳者，毛色如藿叶之青也。” 陈逢衡：“藿，当通作‘獾’，言其形如獾猳，盖猎犬也。”

⑭□黄：狗名。檀本填作“中黄”，注云：“中黄者，毛色黄也。” 陈逢衡：“《吕氏春秋》楚文王得茹黄之狗，疑即此类。”

⑮南□：狗名。檀本填作“南丹”，注云：“南丹者，毛赤得南火之精也。”

⑯来白：狗名。檀萃：“来白者，来，古莱，莱叶面心白，毛色似之也。” 洪颐煊：“张华《博物志》云‘周穆王有犬名耗，毛白。’” 陈逢衡：“‘来白’者，白色犬。《广韵》：‘㹀，兽名，似狼。’” 郭璞注：“皆

骏狗之名，亦犹宋鹊之类。” 檀萃：“盖八骏应五方之色，六狗亦如之。” 王贻樑案：“六狗之名，除‘来白’可征诸于《博物志》外，它皆无可考。” 海按：郭注中“骏”字原作‘凌’，此从洪校本改。又，此六狗之名无文献可考，且从檀萃说。

⑰天子之御：此指为穆天子驾车的驭手。

⑱造父：人名。郭璞注：“造父善御，穆王封之于赵城，余未闻也。” 海按：造父，事略见《史记·赵世家》。

⑲三百：人名，亦作“参百”。郭璞注：“下云三百，为御者。”《列子·周穆王》作“参百为御。”

⑳耿𠈌（xiāo 消）：人名。刘师培：“疑‘耿𠈌’即《尚书》之‘伯冏（jiǒng 窘）’也。” 海按：古文《尚书·周书序》：“穆王命伯冏为周太仆正，作《冏命》。” 太仆正，即为周王掌管车马之官。

㉑芍及：人名，亦为穆王御者，事未详。

㉒曰：句首语助词，无义。 出□入薮：王贻樑案：“出□入薮，出与入对，□即与薮对，则□当只一字。钓在薮，则田猎必在陵。故疑□盖‘林’字之类。” 海按：王说是，译文且从之。即出入于山林、沼泽之中。

㉓田猎钓弋（yì 意）：打猎、钓鱼、射鸟。田，同“畋”；弋，用带绳的箭射鸟。

㉔於乎：同“呜乎”，叹词。

㉕不盈于德：德行不够。盈，满。 郭璞注：“盈，犹充也。”

㉖辨于乐：沉溺于游乐。 郭璞注：“辨，作游乐之事。”刘师培：“古籍‘般、班、辨’诸字互相通用。故此文假‘辨’为‘般’。般，即《孟子》‘般乐’之‘般’。赵注：‘般，大也。’（《尔雅·释诂》‘般，乐也。’）而‘般于乐’犹言淫于乐也。”

㉗追数：对死者的谴责。郭璞注：“穆王游放过度，行辄忘归，故作此言以自警也。”

㉘□：此缺文檀萃填作“谏”字，译文且从之。 海按：“谏”上或缺一人名。

㉙天常：纲纪法度。陈逢衡："天常，盖纲纪法度之谓，在天为天常，在人为人纪。" 海按：郭璞注云："奉天时也。"注中"天"字，原作"六"，此据洪校本改。又，"无失天常"本意为不要违背天道，可引申为不要失去纲纪法度，故陈说亦可通。

㉚农工既得：农夫、百工各得其所。郭璞注："岁丰登也。"

㉛男女衣食：人人丰衣足食。 郭璞注："无饥寒也。"

㉜瑜富：于省吾："'瑜富'二字不辞，'瑜'应读作'饱'。""然则'百姓瑜富'即'百姓饱富。'" 王贻樑案："于说甚是。古从包、从保、从缶者多相通作，其例极多，此不赘举。" 海按：译文从于省吾说，"瑜富"，即饱富，意为温饱富裕。

㉝官人执事：官吏各守其职。 郭璞注："各视职事。"

㉞眚："岩"之讹字。眚，古"时"字，天一阁范本改作"时"。此"时"指四季。 郭璞注："四时。"

㉟民□氏响□：檀萃："□，古文国字，非缺。"陈逢衡："'响'字当断句，与下文'忘'、'常'叶。""此句本有讹误，不可强通。"翟云升云："以上下四字韵语例之，'民□氏响'为句。'氏'，'是'也。'是'，古通用'氏'。'响'则'飨'之讹也。□，音国，不可晓。□盖缺文，非字也。'音国'二字，即'响□'之重出者，传写滋讹，且误以为注耳。"

孙诒让："翟校近是，但此文皆四字句，则'响'下不当更有缺文，□盖误衍。" 王贻樑案："□下郭注即云'音国'，则缺文必非国字，檀说非。又，此处乃韵文，前以'望、常、得、食、富、事'叶韵；后以'忘、常'叶韵。此处今存八字以上，则当共有十六字，亦或可能有二十四字（从'故天有眚'至'响'字处。）再多的可能性就小了。由于缺字过甚，此处文意难明。" 海按：此处缺文甚多，文意不明，译文暂阙，以省略号代之。

㊱何谋于乐：为何说是谋求享乐？ 郭璞注："言不规乐而乐自及。"

㊲何意之忘：即"何意忘之"，何必认为是忘了德行？ 郭璞注："常慎德也。"

㊳与民共利：天子与百姓利益相同。

㊴世以为常：世上以此为常规。

㊵嘉之：赞赏他的说法。 郭璞注："善其有辞。"

㊶左佩华：左边所佩美玉。 郭璞注："玉华之佩，佩之精也。"洪校本据《太平御览》引改作"赐以左佩玉华"。

㊷顿首：叩头至地，臣拜君之礼。一说当作"稽首"。 顾实："顿，当作'䭫'，'䭫'即'稽'之本字，与'顿'形近而误。卷三云'奔戎再拜䭫首'可证。" 王贻樑案："诸说'顿'当作'䭫'，是。以金文察之，臣拜君唯见'稽首'一礼。䭫，又可隶作'頡'（今即多作此），则与'顿'更为形近。" 海按：上二说可从。

【译文】

穆天子的骏马有：赤骥、盗骊、白义、踰轮、山子、渠黄、华骝、绿耳。穆天子的猎狗有：重工、徹止、藿猳、□黄、南□、来白。穆天子的车夫有：造父、三百、耿翛、芍及。穆天子带着他们出入于山林、沼泽之中，打猎、钓鱼、射鸟。穆天子说："唉！我不能使德行盛大，却沉溺于游乐，后人也许会指责我的过错吧！"禁军卫士有人劝谏穆天子说："后世希望天子的，是不要违背了天道。农夫、百工已有所得，人人丰衣足食，百姓富裕安乐，官吏各司其职，因而天有四季，……为何说是谋求享乐，何必认为是忘记了德行？天子与百姓共利，世上以此为常规。"穆天子赞赏他这番话，解下左边的玉佩赐给他。于是他叩头至地，拜了两拜。

穆天子传全译·卷二

【题解】

本卷主要记述了周穆王从河宗氏出发西行，顺利到达西王母之邦的经历。但本卷开头部分缺文甚多，据卷四载，自阳纡往西，还要经过西夏氏、珠余氏、河首、襄山诸地，方能到达昆仑之丘，历五十余日，行程约三千多里，却均未见载。原文既缺，故卷首始自“封膜昼于河水之阳”。其后所记穆王经历部族和邦国有曷□之人、珠泽、赤乌氏、曹奴、长肱、容□氏、□氏、剞闾氏、鹑韩氏。周穆王的活动除与这些部族互赠礼物外，还封膜昼于黄河上游北岸之地，封赤乌氏于春山之下，封长肱于黑水之西；并登上昆仑之丘、观黄帝之宫，登春山、铭悬圃；取春山孽木华与嘉禾以移植中原；取玉于群玉山；种竹于玄池；休猎于苦山，然后才到达西王母之邦。由此可见周穆天西征并非仅是游乐之行，而是一次重大的政治、外交与经济活动，使周朝的势力与影响扩及西域各国。

本卷用□标示的缺文有三十九处之多，这给通读原文造成极大困难。为使译文通畅，笔者仍据上下文意，并酌采诸家之说，适当予以增补，如有文意费解之处，则不强解，译文亦暂阙存疑。

【原文】

2·1 □栢夭曰[1]：□封膜昼于河水之阳[2]，以为殷人主[3]。丁巳[4]，天子西南升□之所主居[5]。爰有大木硕艸[6]，爰有野兽，可以畋猎。戊午[7]，曷□之人居虑[8]，献酒百□于天子[9]，天子已饮而行。遂宿于昆仑之阿[10]，赤水之阳[11]。爰有鹊鸟之山[12]，天子三日舍于鹊鸟之山[13]。□吉日辛酉[14]，天子升于崐崘之丘[15]，以观黄帝之宫[16]。而封丰隆之葬[17]，以诏后世[18]。癸亥[19]，天子具蠲齐牲全[20]，以禋□昆仑之丘[21]。

【注释】

①□：此处上接卷一缺文甚多。檀萃填一“诏”字，张皋文填一“命”字。小川琢治云：“自卷一之末‘戊寅’至卷二之首‘丁巳’，其间凡五十一日，无一事记载，故卷二篇首脱简颇多，推测其达于十余简，六百字内外。其间自阳纡至于西夏氏二千五百里，又自西夏至于珠余氏及河首千五百里，合计经过四千里之行程。” 顾实：“缺文在卷端，当所缺甚多，不可详知。” 王贻樑案：“此上缺文甚多，据卷四文知其间行程是：自阳纡至西夏氏，再至珠余氏、河首、襄山，又至春山、珠泽、昆仑之丘，共四千七百里。此处距昆仑尚有二、三日或稍多一些的行程，则此处距阳纡应在四千五百里左右（折合今里在三千至三千七百余里间）。《穆传》虽有大致方向、里程的记载，但具体难免有盘旋曲折，故其间的具体行程、位置，都难以考察清楚。诸家的说法在此有很大的分歧。而须注意的是，有学者往往以现代的地理知识去套合，则是绝对不可取的。”海按：“栢夭曰”其下缺文甚多。当如下文对赤乌氏历史的介绍，然文阙不可知，译文暂缺，以省略号代之。

②□：顾实：“‘封’上当脱‘天子乃’三字，后言‘天子乃封长肱于黑水之西阿’可为例证。” 海按：顾实此说近是，译文从之。然不仅缺“天子乃”三字，其上所缺必为栢夭对膜昼历史的介绍。参见注①。

膜昼：人名。郭璞注："膜昼，人名。疑音莫。"丁谦："膜昼当是伯夭子姓，故分河水以北地，请天子封之。" 小川琢治："膜昼与亳丑同音通用。其地位在汉武威郡朴剌之边，……则膜昼封域其位凉州之东南，在凉、兰两邑之街道以东之地方甚明。" 河水之阳：此必黄河上游北岸一带地方，具体位置不明。

③以为殷人主：让他（膜昼）主持祭祀殷人祖先。郭璞注："主谓主其祭祀，言同姓也。"

④丁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五十一日，按此上脱文甚多，盖自河宗至崑崙、赤水须经西夏、珠余、河首、襄山诸地。五十一日行四千里恰合。" 顾实作"五月二十日"。

⑤□：此缺文檀萃填"膜昼"二字。郭璞原注："似说古之圣贤所居。"皆与文意不合。王贻樑案："依《穆传》文例，所升者必山。由下文知此在昆仑近傍，具体未明。穆王一行此时已由河首、襄山临近昆仑，其方向正是'西南'。"王贻樑又云："据下文，则此当为：寿□之人居虑之所主居。" 海按：王说近是。此□缺文先有所升之山名，后有"曷□之人居虑"数字，译文且从此说。 主居：即主要居住地。丁谦："主居，谓主宰居住，与上卷'无夷之所都居'句法相同。"

⑥大木硕艸：大树丰草。艸，"草"之古字。硕，此为丰盛。海按：郭注："硕，大也。"不确。

⑦戊午：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宿于赤水之阳。"顾实作"五月二十一日"，亦距前一日。

⑧曷□之人居虑：曷□，当为部族名。檀本填作"寿余"，陈逢衡、小川琢治皆从之。王贻樑案："此即'寿'字，郭注为'古疇字'，实迂远矣。'寿'字异体异构殊多，无需改字。" 海按：综合上说，译文且作"寿余之人居虑"，居虑，当然是人名无疑，且为寿余部落首领。

⑨□：此缺文郭璞注："'百'下脱盛酒器名。" 檀本填作"斛"字，王贻樑认为可取，并案称："斛，十斗也，其起于东周。《穆传》多用斛，亦其西周后成书之一证矣。" 海按：下文有"赤乌之人其献酒千斛于天子"句，故此作"斛"正是。

⑩昆仑之阿：昆仑山脚下。阿，洪颐煊校云："阿，《山海经·西山经》引作'侧'。"古代昆仑山的位置诸说不一，此引王贻樑说："本《传》之昆仑当为今甘肃祁连山。史界对昆仑的地望有以下四说：一说在酒泉南，即今祁连山；二说在新疆于阗（今和田）南，即今昆仑山脉；三说在青海，即今巴颜喀喇山；四说以为古昆仑乃融合西域（包括今新疆、青海、甘肃等）诸地理特点而成的传说。四说虽然各有理，但考稽其时代，在先秦至西汉武帝以前，唯有第一说存在，其它皆为后出。如此，《穆传》之昆仑与历史上的古昆仑所在正相吻合。" 海按：王说可参。

⑪赤水之阳：赤水河的北岸。郭璞注："昆仑山有五色水，赤水出东南隅而东北流，皆见《山海经》。" 顾实："昆仑之阿，赤水之阳，当在今巴颜喀喇山之西部，那木齐图乌兰木伦河之北岸。" 顾颉刚："《西山经》说赤水出昆仑而东南流，与此正合。"

⑫鹯（zhān 沾）鸟之山：山名。 顾实云："鹯鸟之山，当即今新疆于阗东境之勒科尔乌兰达布逊山。" 王贻樑案："鹯鸟之山为古昆仑山中一山，具体则不明。以《山经》对照，则槐江之山与鸟山皆有可能，然未能确定。"

⑬三日舍：即住了三天。

⑭□：此缺文未可知，或衍。陈逢衡："《艺文类聚·山部》引'吉日'上无空方。" 辛酉：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升于昆仑之丘。" 顾实作"五月二十四日"，亦距前三日。

⑮崐崘：即"昆仑"之异文。

⑯黄帝之宫：郭璞注："黄帝巡游四海，登崑崙山，起宫室于其上。见《新语》。" 海按：此《新语》即贾谊《新书·修政》，其云："故黄帝职道义、经天地、纪人伦、序万物，以信与仁为天下先，然后济东海，入江内、取绿图，西济积石、涉流沙，登于崑崙，于是还归中国，以平天下。天下太平，唯躬道而已。"未闻起宫室于昆仑山之上。此"黄帝之宫"或为后人据传说所筑纪念性的宫室，供人朝拜与观览。

⑰此句原作："而丰□隆之葬"。郭璞注："'隆'上字疑作'丰'。丰隆

筮御云，得大壮卦，遂为雷师。亦犹黄帝桥山有墓，封为增高其上土也，以标显之耳。”洪颐煊校云：“《山海经·西山经注》、《水经·河水注》俱引作‘封丰隆之葬’，后传写脱‘丰’字。……正文‘封’讹作‘丰’，今依注改正。”海按：此句从洪校本改。封：给坟墓上土；丰隆：传说中云师，一说为雷神；葬：此指坟墓。陈逢衡：“丰隆为雷师，犹赤松子为神农时雨师，皆古官名，非指先天之神。” 丁谦：“丰隆，人名，当是从黄帝西征而道卒者，故葬于此。” 顾实：“丰隆之葬，当与黄帝之宫相近。” 卫挺生：“黄帝有天下而为‘云师’，乃丰隆附于黄帝亦称云师。此可见丰隆乃黄帝之大臣也。”

⑱诏：告示。 郭璞注：“诏，谓语之。”

⑲癸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禋于昆仑。” 顾实作“五月二十六日”，亦距前二日。

⑳蠲齐牲全：郭璞注：“蠲者，洁也；齐祭神曰禋。《书》‘天子禋于六宗’。蠲音圭。” 翟云升：“注‘齐’上当有‘洁’字，言蠲齐即洁齐也。《左传·隐公十一年》注：‘絜齐以享谓之禋祀。’絜，洁本字。” 海按：蠲齐（juān zi 捐资），即“洁粢”。蠲，洁净，使洁净。《国语·周语上》：“明神不蠲而民有远志。”韦昭注：“蠲，洁也。” 齐，通“粢（盛）”，古代用于祭祀的谷物。《集韵·脂韵》：“粢，亦作齐。《礼记·祭统》：“是故天子亲耕于南郊，以共齐盛。”郑玄注：“齐，或为粢。”由此可见，“蠲齐”即洁净的谷物，用作祭神。 牲全：即“牲牷”，用全体或纯色的牛、马、猪、羊等动物作牺牲，以供献神灵。参见卷一1·5节注⑬。

㉑禋□：禋下缺文檀本填作“于”字，顾实云：“疑即‘于’字。” 海按：《周礼·春官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故“禋”下当缺“祀祀”二字。禋祀，升烟以祭神灵。即把祭神的谷物与牺牲置于柴堆上，烧柴升烟，表示告天。也泛指祭祀。

【译文】

柏夭说：……穆天子就把黄河上游北岸地区封赐给膜昼，让

他做祭祀殷人祖先的主祭人。丁巳这一天，穆天子从西南方升上□山，那里是寿余人主要居住的地方。那里有高大的树木，丰茂的野草，还有野兽，可以打猎。戊午这一天，寿余人首领居虑向穆天子献上美酒百斛，天子饮酒后上路，后来住在昆仑山脚下，赤水河的北岸。那里还有鹦鸟山，穆天子在鹦鸟山上住了三天。辛酉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登上了昆仑山，观看了黄帝的宫室，并给丰隆的坟墓培土加高，以此告示后世的人，他曾经到过此地。癸亥这一天，穆天子准备了洁净的粢盛和纯毛色全体的牺牲，要烧柴升烟来祭祀昆仑山。

【原文】

2·2 甲子①，天子北征，舍于珠泽②，以钓于流水③。曰珠泽之薮④，方三十里⑤，爰有藿苇⑥、莞蒲⑦、茅荑⑧、蒹⑨、蒌⑩。乃献白玉⑪，□只□角之一□三，可以□沐⑫。乃进食□⑬，酒十□⑭，姑劓九□⑮，亢味中麋胃而滑⑯。因献食马三百⑰，牛羊三千。天子□崐崘⑱，以守黄帝之宫。南司赤水⑲，而北守春山之宝⑳。天子乃□之人□吾黄金之环三五㉑，朱带贝饰三十㉒，工布三四㉓。□吾乃膜拜而受㉔。天子又与之黄牛二六㉕，以三十□人于昆仑丘㉖。

【注释】

①甲子：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北舍于珠泽。" 顾实作"五月二十七日"，亦距前一日。

②珠泽：湖泊名，未详所在。郭璞注："此泽出珠，因名之。云今越嶲平泽出青珠，是。" 丁谦："此珠泽《山海经》作稷泽，今名伊斯库里泊，在和阗西北百余里。此泊西南有桑珠、披雅尔满二水流入之，与

《传》言‘北征’及‘钓于流水’合。” 常征：“泾水发源之小沼，细泉出地，水泡如联珠，因称‘珠泽’。” 卫挺生：“珠泽当即巴格思海子，海拔约5200公尺。其命名殆非因产蚌珠而实无之，似因其下（西）玉河多玉石子，其形似珠，而此泽乃其发源地也。” 王贻樑案：“珠泽，当今何地不明。由下文看，方圆三十里（合今里为二十至二十五里间），并非浩瀚大泽，故名不甚著。”

③流水：指珠泽向外流泄之河流。 洪颐煊校本作：“汧水”，并云：“从《太平御览》八百九十六引改。汧，古流字。” 海按：明刊本皆作“流水”，无须改，故不从洪校本。

④薮：有水草的湖泊。郭璞注：“泽中有草者为薮。” 陈逢衡：“《周官·职方氏》注‘大泽曰薮’。” 王贻樑案：“此薮内遍长芦苇一类植物，为盐碱性池沼，今甘肃、新疆等西北地区内颇多此类池沼。”

⑤方：方圆。指面积大小。

⑥藿苇：即“萑苇”，水草名。又名蒹葭，一名芦苇，多生长于江边、湖泽。朱熹《集传》：“萑苇，即蒹葭也。”

⑦莞（guān 官）蒲：草名，即蒲草。《尔雅》作“苻蒐”，《注》：“莞蒲”。郭璞注：“莞，苾蒲，或莞蒲，齐名耳。关西云莞音丸。” 王贻樑案：“莞属莎草科，多年生草本植物，生于沼泽、水畔。茎细而圆，高五、六尺，丛生，茎可织席。”

⑧茅蒍（bèi 倍）：草名，茅与黄蓓草。茅，原作“芋”，此从天一阁范氏本改。郭璞注：“蒍，今‘菩’字，音倍。” 海按：“菩”即‘蓓’之省文。《尔雅·释草》：“蓓，黄蓓，草名。”

⑨蒹（jiān 兼）：郭璞注：“蒹，荷也。似藿而细，音兼。” 卫挺生：“蒹，荻也，似萑而细长。”亦芦苇之类水草。 洪颐煊校本改郭注中“荷”为“蘼”，认为是讹字。

⑩蓼（yāo 腰）：草名，或狗尾草。《说文》系传引字书：“蓼，狗尾草也。” 郭璞注：“莠属，《诗》曰：‘四月莠蓼’。”一说为远志。《尔雅·释草》：‘蓼绕，棘苑。”郭注：“今远志也。”

⑪乃献白玉：“乃”上缺献玉之人。檀萃：“其献之者，即下文‘□吾’也，

其国名缺。" 洪颐煊校云："《事物纪原》三引作'珠泽之人献玉石。'" 顾实据洪校本补"珠泽之人"四字。 海按：作"珠泽之人"近是，译文且从此说。

⑫此上二句缺文太甚，文意不明，译文暂阙，以省略号代之。

⑬食□：此缺文必是食物名称与数量。

⑭酒十□：此缺文或是"斛"字。

⑮姑剿九□：此缺文必是数量词。 姑剿为何物，义不明。

⑯亓：古文"其"字，洪校作"亦"字。于省吾认为当作"六"字。中：适合。郭璞注："中，犹合也。" 麋胃：翟云升："又考《礼记·内则》有'鹿胃'，《疏》以为不可食，'麋胃'当与同。气亦不可食麋胃，岂'麋膚'之讹欤？'麋膚'亦见《内则》。" 海按："麋膚"，熟鹿肉。又或"麋膏"之讹。麋膏是鹿肉做成的酱汁。见《周礼·天官·兽人》："夏献麋"。郑玄注："狼膏聚，麋膏散。"贾公彦疏："夏献麋者，麋是泽兽，泽主消散。故麋膏散，散则凉。故夏献之云。"以上数句亦因缺文太甚，文意难明，译文暂阙，且以省略号代之。

⑰食马：供食用之马。郭璞注："可以供厨膳者。"

⑱天子□崐崘：郭璞注："此以上似说封人于昆仑山旁。" 海按：所缺之文当是被封之人名。卫挺生云："郭注是也。所封之人似即下文之□吾。"海按：据此缺文或作"乃封□之人□吾于"，原文权作"乃封珠泽之人□吾"。

⑲南司赤水：往南管辖到赤水河。

⑳春山：山名。顾实："春山即钟山。《穆传》春山在昆仑之北，与《山海经》昆仑在钟山之南正合。" 常征："赤水以西为青海高原与湟水沃地之界山日月山，即《传》之春山（《山海经》作'钟山'。）"

㉑天子乃□之人□吾："乃"下之□，洪颐煊据《北堂书钞》引补"赐"字，可从。然"赐"下仍缺部族名称。 陈逢衡云："当是'昆仑'二字。'□吾'则昆仑之人名也。" 卫挺生："'乃赐'二字下之阙文，当是'珠泽'二字。" 海按：据上文所述，作"珠泽"近是，译文从之。"□吾"则珠泽之首领姓名。 黄金之环三五：郭璞注："空边等

为环。” 三五，即十五环。 顾实：“环之造字，从玉得义，明中国只有玉环也。”

㉒朱带贝饰：用贝壳装饰的朱红色大带。郭璞注：“《淮南子》曰：其贝带骏翻是也。”海按：“《淮南子》作“赵武灵王服贝带鸮鹈。”可见郭注有误。 陈逢衡云：“鸮鹈自是冠饰，与‘朱带贝饰’无涉。朱是其色，贝饰则用贝之甲以为带饰，故曰‘朱带贝饰’。” 顾实：“朱带贝饰，后文亦简名曰‘贝带’，必朱色之带而以贝为饰也。” 海按：此说近是。

㉓工布三四：工布，宝剑名。见《越绝书·外传记·宝剑篇》：“欧冶子、干将凿茨山，取铁英，作为铁剑三枚：一曰龙渊、二曰太阿、三曰工布。” 《博物志·器名考》作“土市”。一说为精细之布。檀萃：“‘之’当作‘疋’，谓工精之布四疋也。” 陈逢衡：“‘疋四’文不顺，‘之’当作‘三’，三四，十二也。” 海按：“三”原作“之”，与文例不符，陈说近是，据改。译文亦作“工布宝剑十二把”。

㉔膜拜：合掌加额，伏地跪拜。我国古代西北部少数民族对其最敬畏者多行此礼。郭璞注：“今之胡人礼佛举手加头，称南谟拜者，即此类也。”

陈逢衡：“《玉藻》‘君赐稽首，据掌致诸地。’‘膜拜’者，据掌致地之谓也。”又，卫挺生云：“膜拜云者，谓西膜式之参拜也。” 王贻樑亦云：“膜拜，西膜人之拜式，具体不明。郭注无端牵于佛礼，遂使后人生疑。”

㉕黄牛二六：黄牛十二头。郭注：“以为牺牲种。” 檀萃：“彼方无黄牛，多与为种。”

㉖以三十□人：檀萃：“又与中土三十人，同守昆仑丘。十，或作千。”

海按：此缺文或作数词，未可知。此三十余人或为留下帮助饲养、放牧黄牛之用。译文且从此。

【译文】

甲子这一天，穆天子向北行进，驻扎在珠泽，在流水处钓鱼。珠泽水域方圆三十里，周围生长着芦苇、蒲草、茅草、黄蓓草、芦

荻与狗尾草。珠泽人献上白玉石……又献食用马三百匹，牛羊三千只。穆天子就封珠泽人于昆仑山，以守护黄帝的宫室，向南管辖到赤水河，向北守护春山上的珍宝。穆天子又赏赐珠泽人的首领□吾黄金环十五只，红色贝饰大带三十条，工布宝剑十二把。□吾向穆天子合掌加额，跪地伏拜后收下礼物。穆天子又送给他黄牛十二头，并留下三十人在昆仑山。

【原文】

2·3 季夏丁卯①，天子北升于春山之上②，以望四野③。曰："春山，是唯天下之高山也④。"孽木华不畏雪⑤，天子于是取孽木华之实⑥，持归种之⑦。曰："春山之泽⑧，清水出泉，温和无风⑨，飞鸟百兽之所饮食⑩，先王所谓县圃⑪。"天子于是得玉荣、枝斯之英⑫。曰："春山，百兽之所聚也，飞鸟之所栖也⑬。"爰有□兽⑭，食虎豹，如麋而载骨盘□⑮，始如麤⑯，小头大鼻⑰。爰有赤豹、白虎⑱、熊罴、豺狼⑲、野马、野牛⑳、山羊、野豕㉑。爰有白鸟㉒、青雕㉓，执犬羊、食豕鹿㉔。曰天子五日观于春山之上㉕，乃为铭迹于县圃之上㉖，以诏后世㉗。

【注释】

①季夏丁卯：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北升于春山。" 顾实作"六月初一日"，亦距前三日。

②春山：山名。小川琢治："春山即《山经》之钟山。" 张公量："此春山为《山海经》之'钟山'无疑，在贺兰山麓。" 王贻樑案："春山，是昆仑山中一山，即今祁连山脉中一山。以文曰'春山，是唯天下之高山也'视，似为主峰。然穆王一行非登山家，且古无精确测量手段，

仅大约而言之。由下文视之，似春山即县圃，则与《山经》相异。”

海按：王说可参。

③以望：陈逢衡：“《艺文类聚》人部引‘以望’作‘眺望’。”

④陈逢衡云：“《太平御览》二十二、三十八、八十五引。”

⑤此句原作“孳木□华畏雪”，此从洪校本删改。孳（zī 滋）木华：植物名。华，通“花”。 顾实：“孳木华，未详何物。今帕米尔境内，树木难遇，但有草根似木者（据《戈登游记》），或即此物欤！” 王贻樑案：“孳木华，疑为雪莲。雪莲（Saussurea involucrata），属菊科，多年生草本，高五十厘米左右，茎倒立，下部有褐色残叶。又有绵头雪莲（Sgossypi phora），高十至二十五厘米，全株密被白色绵毛，叶线形或狭倒卵形。皆因不畏雪而得名。但未可终定。” 海按：王说可参。

⑥实：果实、种子。

⑦此四字原为小字注文，洪颐煊据《太平御览》引改，此从之。

⑧春山之泽：春山上的湖泊。 顾实：“春山之泽，即今新疆莎车（即叶尔羌）之大帕米尔湖也。” 卫挺生：“其泽当指小帕、大帕、阿尔楚尔帕之诸湖而言。其湖四面皆有山环绕，故‘温和无风’。”

⑨温和无风：郭璞注：“烝燠适也。”

⑩饮食：顾实：“《艺文类聚·园圃类》引无‘食’字。”

⑪先王：古代帝王。 县（xuán 悬）圃：传说中昆仑山顶上的仙境。

郭璞注：“《淮南子》曰：‘昆仑去地一万一千里，上有层城九重，或上倍之，是为阆风；或上倍之，是谓玄圃。以次相及。’《山海经》云：‘明明昆仑、京圃各一山，但相近耳。’又曰‘实唯帝之平圃也’。”

胡应麟：“按春山之名，后世不甚传，而县圃神仙家所盛依托，以为数倍昆仑。据此，‘先王所谓县圃’之文，不过如秦汉所谓《上林》、《长杨》所记，鸟兽虽众，皆人世所尝有求。如《山海经》九首八足食人之怪，固无一也。则二书讵可同日语哉！”（《少室山房笔丛》）

⑫玉荣：即玉华。玉石之精华。《山海经》云：“黄帝乃取堥山之玉荣”郭璞注：“谓玉华也。” 荣，原作“策”，此据《山海经》与洪校本改。

枝斯：美玉名。《骈雅·释地》：“枝斯，……美玉也。” 英：精英、

美玉之精华。 郭璞注："英，玉之精华也。《尸子》曰：'龙泉有玉英。'《山海经》曰：'黄帝乃取密山之玉荣，而投之钟山之阳。'是也。"注中"荣"字亦讹作"策"，据《山海经》改。

⑬栖：息止。

⑭□兽：此缺文，陈逢衡疑是"猛"字，译文从之。

⑮如麋而载骨盘□：于省吾："载，应读作'豺'。……'如麋而载骨'，形像如麋而骨骼如豺也。" 海按：于说可参，译文且从之。"盘□"，缺文疑"角"字，意即其角盘曲。参见下注⑯、⑰。

⑯麏（jūn 军）：兽名，即獐，一作"麞"。似鹿而小，无角，黄黑色。

⑰小头大鼻：郭璞注："麏，麞是也。" 海按：上述"食虎豹"之猛兽，其外形如鹿，骨骼似豺、头上盘角，幼小时如獐，头小鼻子大。

⑱赤豹、白虎：红色的豹子，白色的老虎。郭璞注："《诗》云：赤豹黄罴。"

⑲熊罴、豺狼：陈逢衡："《太平御览》九百八引'春山，百兽所聚也，爰有赤豹熊罴。'又九百九引'春山，百兽所聚，爰有豺狼野马。'"

⑳野马、野牛：《尔雅》："如马而小，出塞外。"《玉篇》："犛，野牛也。"犛，即封牛，西域所产一种领肉隆起的牛。

㉑山羊、野豕：野羊、野猪。

㉒白鸟：洪颐煊校本作"白鹗"。"鹗（sǔn 损）"，雕类猛禽。译文从此。

㉓青雕：黑色大雕。

㉔犬：天一阁范氏本作"太"。 郭璞注："今之雕亦能食獐鹿。" 卫挺生："白鹗、青雕而能'执犬羊，食豕鹿'，则皆今日所谓'鹫'类也，与上文鹦鸟之山之鹰鹗同物。"

㉕曰：此为句首发语词，无义。 陈逢衡云："书中'曰'字，有其地君长语王之词，有柏夭对王之词，有史官执笔记事之词。"

㉖铭迹：把事迹铭刻在石碑上。 郭璞注："谓勒石铭功德也。秦始皇、汉武帝巡守登名山，所在刻石立表，此之类也。"

㉗诏：告知。

【译文】

六月丁卯这一天，穆天子往北登上了春山，在山顶眺望四方原野，说："这是天下最高的山啊！"山上有孽木花不怕风雪，穆天子于是采取了孽木花的种子，要带回去栽种它。穆天子说："春山上的湖泊，是清水的源泉。这里气候温和无风，是飞鸟、百兽饮水觅食的好地方，也是先王所说的县圃仙境。"穆天子在那里还采得玉华、枝斯一类的美玉精品。他说："春山是百兽、飞鸟聚居栖息的地方。"那里有猛兽，能捕食虎豹，外形像麋鹿、骨架似豺狼、头上角盘屈，幼小时像獐，头小鼻子大。那里还有红色的豹、白色的虎，有熊罴豺狼、野马野牛、山羊、野猪。还有白色隼、黑色雕，能捕捉犬羊，能吃猪和鹿。穆天子在春山上观赏了五天，又在县圃上竖立石碑，铭刻他的功迹，以告知后世的人。

【原文】

2·4 壬申①，天子西征。甲戌②，至于赤乌之人其献酒千斛于天子③。食马九百，羊牛三千，穄麦百载④。天子使祭父受之⑤。曰："赤乌氏先出自周宗⑥，大王亶父之始作西土⑦，封其元子吴太伯于东吴⑧，诏以金刃之刑⑨，贿用周室之璧⑩。封丌嬖臣长季绰于春山之虱⑪，妻以元女⑫，诏以玉石之刑⑬，以为周室主⑭。"天子乃赐赤乌之人□其⑮，墨乘四⑯，黄金四十镒⑰，贝带五十⑱，朱三百裹⑲。丌乃膜拜而受⑳。曰："□山是唯天下之良山也㉑，宝玉之所在，嘉穀生之㉒，草木硕美㉓。"天子于是取嘉禾以归㉔，树于中国㉕。曰天子五日休于□山之下㉖，乃奏广乐。赤乌之人丌好献女于天子㉗，女听、女列为嬖人㉘。曰："赤乌

氏，美人之地也[29]，宝玉之所在也[30]。”

【注释】

①壬申：丁谦《干支表》：“距前五日，西征。” 顾实作“六月初六日”，亦距前五日。

②甲戌：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赤乌。” 顾实作“六月初八日”，亦距前二日。

③“赤乌”下当断句，“之人”上当重“赤乌”二字。此承上省略之紧缩句，《穆传》多有此例，详见本书《前言》。范氏天一阁本于“赤乌”下又重“赤乌”二字。 赤乌：西域部族名。陈逢衡：“赤乌氏国，盖在春山之西。《路史·国名纪》七：‘《穆传》有赤乌氏在泰山西。’盖因《御览》八百九十九引作‘泰山’而误也。《史记·匈奴传》：岐、梁山、泾、漆之北有乌氏之戎，疑即赤乌氏之遗种也。” 赵俪生：“《山经》中的‘赤国妻氏’是否就是《穆传》中的‘赤乌氏’，我们不敢说定，但很可能是。”常征：“赤乌氏部落为周人婚姻之族。周族在太王居豳原（在今固原北）之前，曾在祖厉河流域。其先君‘祖类’即因祖厉河而得号。……故当周族后来东返后，其婚姻部落赤乌氏得留居青海边。”王贻樑案：“赤乌在春山西三百里（合今里在200至249里间），则仍当在昆仑区（今祁连山脉区域）内。赵先生说可能是《山经》（《大荒西经》）的‘赤国妻氏’，颇可考虑。” 赤乌之人其：赤乌人的首领名叫其。其，下文又作“丌”，故洪校本改此作“丌”。二字通用，无须改。范本“其”上有□，疑衍。

④穄麦百载：穄子与麦一百车。 穄（jì 祭）米，农作物名，与黍子相似，而子实不黏，也叫穄子，可以作饭。 郭璞注：“黏似黍而不粘。” 顾实：“今燕鲁之民，犹谓穄饭曰细米子饭。”载：即车。

⑤祭父：即“郑父”，参见本书卷一之1·4节注⑨。

⑥周宗：与周族同祖宗。郭璞注：“与周同始祖。”《路史·国名纪》三云：“《穆传》赤乌之国在春山西三百，与周同祖，谓是高辛氏后。” 海按：他本引作“宗周”者或误。

⑦大王亶父：即古公亶父。古代周族祖先，相传为后稷十二代孙，是周文王的祖父。原居豳，后迁岐山，使周族强盛。周人追尊为太公王，亦称太王。事见《史记·周本纪》。郭璞注："即古公，亶父，字也。"

始作西土：当初从西方发迹。郭璞注："言作兴于岐山之下。今邑在扶风美阳是也。" 海按：此"西土"必指"豳"或更西之地，决非岐山，郭注似不妥。

⑧元子：天子或诸侯的嫡长子。 吴太伯：古公亶父之长子。相传古公欲传位给季历（周文王之父），太伯乃与其弟雍仲逃至荆，号句吴。后断发文身，开发江南，为吴国始祖。据《史记》载，至周武王时方追封吴太伯，非大王亶父所封，与《穆传》有异。 郭璞注："太伯让国入吴，因即封之于吴。"

⑨诏以金刃之刑：把制作金属刀剑的方法告诉他。 金刃，吴地产金属，可制作刀剑之类。刑：通"型"，谓方法、法则。 顾实："金刃之刑及玉石之刑，刑、型，古字通。谓范型法则也。即铸金刃及制玉石之范型法则也。" 海按：郭璞注："南金精利，故语其刑法也。"此"刑法"则顾实所谓范型法则也，非惩罚人之刑法。由下文"诏以玉石之刑"可证。

⑩贿：赠送财物。郭注："贿，赠贿也。" 周室之璧：檀萃："所谓分宝玉于同姓之国也。"

⑪丌：同"其"。 嬖臣：亲信之臣。嬖，原作"璧"，顾实云："孙曰：'璧'疑作'嬖'，形近而讹。然当承上文'周室之璧'而讹。"顾说可从，径改。 长季绰：当为人名。陈逢衡："长季犹长子也。璧臣、绰，皆人名，皆赤乌氏之先民。绰为璧臣之子。"此又一说。 春山之虱：即春山之西。陈逢衡："'虱'盖古文'西'字之误。" 王贻樑案："虱，疑'西'字之讹。'西'字篆文作'𠂤'，汉人及后人文钞中犹可见之。"一说"虱"为"边"，为"侧"。常征："虱即尸，尸古作夷，夷者裔也，又即边裔。春山之虱，就是春山之边，《山海经》名之曰：'边春之山。'" 钱伯泉："虱，侧也。山麓的意思。"

⑫妻以元女：把长女嫁与他为妻。

⑬诏以玉石之刑：把制作玉石的方法告诉他。 郭璞注："昆仑山出美玉石处，故以语之。"

⑭以为周室主：让他作祭祀周人祖先的主祭人。意即承认他作为赤乌氏首领、周朝属国的地位。

⑮□其："其"上缺文疑衍，考上下文例皆无，译文删之。

⑯墨乘四：黑色车四辆。墨乘，即墨车，不加彩绘的黑色车。《周礼·春官·巾车》："大夫乘墨车。" 郭璞注："《周礼》：大夫乘墨车。"

⑰镒：古代重量单位，二十两为镒，四十镒则为八百两。郭璞注："二十两为镒。"

⑱贝带：即上文"朱带贝饰"之省文。参见本卷2·2节注㉒。

⑲朱三百裹：朱砂三百袋。朱，即硃，矿物名，本作朱砂，亦称朱丹、丹朱。为炼汞的主要原料，大者成块状，小者为六角形结晶，色鲜红，亦可供药用，也可作染料。 裹：布袋。

⑳丌：同"其"，即"赤乌之人其"，下同。郭璞注："丌，名，赤乌人名也。"

㉑□山：山名。檀萃填作"春山"，据上下文意，作"春山"是，译文从之。

㉒嘉穀：古代以粟（小米）为嘉穀。穀，原误作"穀"。

㉓硕美：高大茂盛。

㉔嘉禾：与嘉穀同。分言之，则嘉穀为子实，嘉禾为株苗；泛言之，皆指粟之优良品种。 王贻樑案："《广韵》：'粟，禾子也。'可知禾、粟乃一也。细言之，则禾乃指植株，而粟专指籽粒。混言之，则皆可独指全物。禾粟乃北地与西北主要粮食作物，各处自有不同的良种。《传》之'嘉禾'，乃是赤乌人培育之良种，移赠华夏民族也。此事之背景，即民族间的交流之事实。"

㉕树于中国：移植到中原。

㉖□山：此缺文檀填作"春"字，译文且从之。

㉗"好献"，为结好而贡献。郭璞注："所以结恩好也。" 范本作"献好"，顾实云："作'献好'则与郭注不合。" 洪校本"好献"下据

《艺文类聚》、《太平御览》、引补“二”字。 译文从此。

㉘“女听、女列”似为所献二女之名。据郭璞注文，似说一女名听，一女失名，其注文当有颠倒错乱之处。 嬖人：帝王宠幸的姬妾。

㉙陈逢衡：“《太平御览》三百八十一引‘赤乌之人献二女于天子，女听、女列。赤乌氏美人之地也。”

㉚宝玉：即上文所言“天子于是得玉荣、枝斯之英。”

【译文】

壬申这一天，穆天子继续西行。甲戌这一天，到达了赤乌氏。赤乌氏首领名叫其的人向穆天子献上美酒千斛，食用马九百匹，牛羊三千头，糜子和麦一百车。穆天子命祭父接受了这批礼物。祭父说：“赤乌氏的祖先与周人同宗，大王亶父开始兴起于西方，封赐他的长子到东吴，称为吴太伯，把制作金属刀剑的方法传给他，把周王室的璧玉赠给他。又封赐他的亲信臣子长季绰到春山以西，并把长女嫁与他，把制作玉石的方法传给他，让他做（祭祀）周人祖先的主祭人。”穆天子就赏赐赤乌人首领其黑色车四辆，黄金八百两，贝带五十条，朱砂三百袋。其于是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穆天子说：“春山是天下最好的山啊，是宝玉出产的地方，嘉穀也生长在这里，树木高大，花草茂盛。”穆天子于是收取了粟米良种，要带回中原栽种。穆天子在春山下休息了五天，还演奏了广乐。赤乌人首领其献上美女二人，以结好穆天子。美女一名听、一名列，都作了穆天子宠爱的姬妾。穆天子说：“赤乌氏是出产美人和宝石的地方。”

【原文】

2·5 己卯①，天子北征，赵行□舍②。庚辰③，济于洋水④。辛巳⑤，入于曹奴之人戏觞天子于洋水之上⑥。乃

献食马九百，牛羊七千，穄米百车。天子使逢固受之⑦。天子乃赐曹奴之人戏□黄金之鹿⑧，银□⑨、贝带四十，朱四百裹。戏乃膜拜而受。

【注释】

①己卯：丁谦《干支表》："距前五日，济泽水，入于曹奴氏。" 顾实作"六月十三日"，亦距前五日。

②赵行□舍：郭璞注："赵，犹超腾；舍，三十里。" □，此缺文檀本填作"不"字，译文且从之。 赵行不舍，即急驱不停。赵，超，同声相训。因而有急趋奔驰之意。

③庚辰：顾实作"六月十四日"，距前一日。

④洋水：水名。郭璞注："洋水出昆仑山西北隅，而东流。洋音详。" 檀萃："此洋水即《山经》之洋水，亦即黑水。" 顾实："洋水即今新疆疏勒府之喀什噶尔河。" 卫挺生："洋水即喷赤河。" 常征："洋水，亦称养水，或名养女川，即今西宁市境之长宁河。" 王贻樑案："本《传》之洋水当在今甘肃西部酒泉左近。上古此处水系不明，汉时流入居延泽有两大河流：呼蚤水与羌谷水，二水合而为弱水。又西有籍端水（冥水）流入冥泽。此洋水与下黑水当在此处水系中，只是未能确指（郦道元时已不明）。" 海按：洋水当今何地已不明，诸说多歧，王说可参。

⑤辛巳：顾实作"六月十五日"，距前一日。

⑥此句句法亦同上文2·4节注③一句，"曹奴"下当断句，并于"之人"上当重"曹奴"二字。 曹奴：西域部族名。顾实："曹奴当即疏勒。""《汉书·西域传》之疏勒国，今新疆疏勒府之疏勒县治。适在喀什噶尔河之上。" 海按：曹奴，一说为匈奴，然皆无可考。 常征云："赤乌氏东邻曹奴氏，以'洋水'为界。"可见此二国相去不甚远。

戏：郭璞注："戏，国人名也。"此戏当为曹奴人之首领。

⑦逢固：人名。郭璞注："逢固，周大夫。"即《竹书纪年》中逢公固，参

见卷一之1·5节注③。

⑧□：此缺文，陈逢衡认为当是“以”字，译文且从之。 黄金之鹿：用黄金制成的鹿，系工艺品，玩赏之物。

⑨银□：郭璞注：“今所在地中得玉肫、金狗之类，此皆古者以赂夷狄之奇货也。” 洪颐煊、陈逢衡据《艺文类聚》、《太平御览》、《事类赋》注、高似孙《纬略》等引补为“白银之麃”，即白银制作的獐。 陈逢衡：“‘黄金之鹿、白银之麃’，乃是以金银熔铸而成，若如郭云玉肫、金狗之类，则是生存之物矣。” 顾实：“此类之物，当依西方之俗而特制以赐之者。” 卫挺生：“此乃中原高度文化所产生之工业艺术上品也。” 海按：诸说可参，洪颐煊校本补作“白银之麃”，译文从之。

【译文】

己卯这一天，穆天子往北行进，急驰不停。庚辰这一天，渡过了洋水。辛巳这一天，穆天子进入曹奴氏。曹奴人首领戏在洋水上向穆天子敬酒。又献上食用马九百匹，牛羊七千头，糜子一百车。穆天子命逢固收下这批礼物。穆天子又赏赐曹奴氏首领戏黄金鹿、白银獐，贝带四十条，朱砂四百袋。戏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

【原文】

2·6 壬午①，天子北征，东还②。甲申③，至于黑水④，西膜之所谓鸿鹭⑤。于是降雨七日，天子留骨六师之属⑥。天子乃封长肱于黑水之西河⑦，是惟鸿鹭之上⑧，以为周室主⑨。是曰留骨之邦⑩。

【注释】

①壬午：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北征东还。” 顾实作“六月十六

日”，距前一日。 海按：丁说有误，实距前“辛巳”只一日。

②东还：转东路还向西行。郭璞注：“从东头而旋归。”

③甲申：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黑水。” 顾实作“六月十八日”，亦距前二日。

④黑水：水名。郭璞注：“水亦出昆仑山西北隅，而东南流。”常征：“黑水即今武威境内之石羊河。其河三源并发冷龙岭，东源曰长泉水，又名白塔河，中源曰马城河，西源曰五涧水，或曰沙河。三源汇流于武威北，即称黑水。” 顾实认为黑水即今叶尔羌河。 钱柏泉：“黑水即今新疆的叶尔羌河。突厥语和维吾尔语称之为‘喀拉苏’，‘喀拉’为黑的意思，‘苏’为水的意思。” 海按：黑水所在，具体位置不明。

⑤西膜：即西域。膜，通“漠”。郭璞注：“西膜，沙膜之乡。似言外域人名物与中华不同。《春秋》叔弓败莒师于濆水，《谷梁传》曰：‘狄人谓濆泉失名，号以中国，名从主人’之类也。” 小川琢治：“穆王之旅行中，其在北方者为西夏，而其在南方者为西膜（膜即薄及亳），是殷民族所散布之部落。” 岑仲勉：“提到西膜语言的地方，都属于今新疆范围内，《汉书·西域传》之南道。而特提‘西膜之人’只有文山一处，可见文山是彼时西膜的住地。” 赵俪生：“观隋唐类书中，提到西域概念时，有时作西胡，有时作西极，那么西膜会不会是与西极、西胡、西域是同义的一个词呢？待考。” 王贻樑案：“西膜，当以郭注及赵俪生说近是。《穆传》言西膜者分布较广，可知并非一地或一国之名，而当如后人之谓西域者。膜，当读为广漠之漠。” 鸿鹭：此为西膜人对黑水的称呼。

⑥留骨：或“留胥”之讹。留胥，即停留等待之意。郭璞注：“穆王马骏而御良，故行辙出众前。” 檀萃：“骨当为胥，……胥者，待与俱也。” 洪颐煊：“骨疑是‘胥’字之讹。胥有待义。《韩敕碑》胥作胥，与骨字相近，因误。” 顾实：“胥为‘颉’之借用字。留胥者，留待也。” 王贻樑案：“由《传》文‘降雨七日’及郭注视，此‘骨’字当‘胥’字之讹。胥，汉以后别体甚多，……皆与‘骨’字形近。此当是后世传钞所致。”又，陈逢衡云：“檀、洪二说固当，然下文有‘留骨

之邦'，若作'留胥之邦'颇无义味。且穆王先六师之属不止一处，何独命此邦为留胥也？五月来，必有军士路死者，至是埋骨于此，故曰'留骨六师之属'，而名其地曰'留骨之邦'。" 此又备一说。

⑦长肱：此人名或部族名。郭璞注："即长臂人也。身如中国，臂长三丈，魏时在赤海中得此人裾也。长脚人又在赤海东，皆见《山海经》。"陈逢衡："长肱疑古贤裔，久而式微，穆王举废国，故封于此。或曰即《大荒南经》之张弘国，亦非也。"丁谦："长肱，人名，当是其地酋长。……旧注以长肱为长臂人，非是。" 常征："留胥国君曰'长肱氏'，封地在黑水之西阿。" 王贻樑案："长肱者，人名也。郭注以长臂解之，未允。此长肱或为穆王之臣子（同姓），或为前赤乌长季绰之后裔（亦同姓），故可又为周室主。" 海按：郭注长肱为长臂人，大不妥。所引《山海经》本为神话传说，不足为据，或望文生义所致。 黑水之西河：黑水西来向东南流，此西河即黑水上游一带，故下文云"是惟鸿鹭之上"。

⑧是惟鸿鹭之上：是在鸿鹭的上游。鸿鹭，即黑水。王贻樑案："《太平御览》、《太平寰宇记》记载酒泉有鸿鹭山，虽然山水相异，但何尝又不是一条间接的证据呢？证明酒泉附近确有鸿鹭者。山名鸿鹭，或是由水名而及者。鸿鹭，当是译音，亦可能是言黑水之盛，或有鸿鹭栖息于此处，未能终定。"

⑨以为周室主：让长肱做祭祀周人祖先的主祭人。

⑩留骨之邦：即"留胥之邦"。郭璞注："因以名之。"参见上注⑥。

【译文】

壬午这一天，穆天子向北行进，转东路迂迴前进。甲申这一天，到达黑水，西域人把黑水叫做鸿鹭。在那里遇上七天大雨，穆天子只好留下等待后续的六师部属。穆天子就把黑水西河封赐给长肱氏，是在鸿鹭水的上游。让长肱氏做祭祀周人祖先的主祭人。并把这里命名为"留胥之邦"。

【原文】

2·7 辛卯①，天子北征，东还，乃循黑水②。癸巳③，至于群玉之山④，容□氏之所守⑤。曰群玉田山□知阿平无险⑥，四徹中绳⑦，先王之所谓策府⑧。寡草木而无鸟兽⑨，爰有□木⑩，西膜之所谓□⑪。天子于是取玉三乘⑫，玉器服物⑬，于是载玉万隻⑭。天子四日休群玉之山⑮，乃命邢侯待攻玉者⑯。孟秋丁酉⑰，天子北征，□之人潜时⑱，觞天子于羽陵之上⑲，乃献良马、牛羊。天子以其邦之攻玉石也⑳，不受其牢㉑。栢夭曰："□氏槛□之后也㉒。"天子乃赐之黄金之罍三六㉓，朱三百裹。潜时乃膜拜而受㉔。

【注释】

①辛卯：丁谦《干支表》："距前七日，北征东还。" 顾实作"六月二十五日"，亦距前七日。

②乃循黑水：仍旧沿黑水河前进。

③癸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群玉山。" 顾实作"六月二十七日"，亦距前二日。

④群玉之山：群玉山，山名。郭璞注："即《山海经》云群玉山，西王母所居者。" 丁谦云："群玉山，《山海经》作崙山，今称密尔岱山，在叶尔羌西南，库克雅尔池、克里克二庄之西。《汉书》西夜、子合国产玉石，即其地。"顾实从此说，并云："郭注谓即玉山者，误也。" 顾颉刚："祁连山出玉，所以有群玉山。" 王贻樑案："顾颉刚说是。据卷四文，群玉山在赤乌氏、春山东北，方约七百里（折合今里在四百六十五至五百八十里间），则当在今祁连山脉中或至合黎山、龙首山一带。" 海按：此说可参。

⑤容□氏：部族名。其缺文洪校本填作'成'字。并云：'《路史·前

纪》五引作‘庸成氏之所守’。庸、容，古通用。” 钱伯泉：“容成与‘也里虔’、‘叶尔羌’谐音，也许是古匈奴语中 yarkhan 的另一汉语音译。叶城，中古也叫‘也里虔’，上古叫‘容成’，这不一定是偶然的巧合。” 王贻樑案：“容成氏出于黄帝时史官容成公（传为始造律历、房中术者），参《庄子·胠箧篇》、《淮南子·本经训》等。本《传》置容成氏于群玉山者，盖因与黄帝传说有关（而黄帝传说又与昆仑有关）之故。” 海按：译文据诸说作“容成氏”。

⑥陈逢衡：“据《山经》注引，此处‘田’字是‘之’字之误，‘山’下‘□知’二字当衍。” 又，檀萃云：“郭注《山海经》引此《传》谓‘群玉之山，见其山河无险，四徹中绳。’与此更明，当从之。” 海按：上二说可从，此二句当作“曰群玉之山，其阿平无险。”译文本此。

⑦四徹中绳：四边平直。郭璞注：“言皆平直也。”陈逢衡：“四徹，四达也。中绳言直。”

⑧策府：郭璞注：“言往古帝王以为藏书册府。所谓藏之名山者也。”策府，亦作“册府”，即古代帝王藏书籍的府库。古代无纸，刻玉石为书，此群玉山盛产玉石，故有此说。

⑨郭璞注：“言纯玉石也。”

⑩□木：檀萃本填为“大木”，译文且从之。

⑪□：此缺文檀萃填作“榣”字。榣（yáo 搖）：大树。见《山海经·西山经》郭注。译文且从之。

⑫此句洪颐煊据《山海经·西山经》注引补改为“天子于是攻其玉石，取玉版三乘。”然下文有“乃命邢侯待攻玉者”，似此处不当有“攻玉”、“取玉版”之文，故不改，从原文。

⑬玉器服物：即玉器佩物。服，佩。郭璞注：“环佩之属”。

⑭于是：洪校本删此二字，王贻樑本从之。 隻：陈逢衡：“（隻）即古‘雙’字。玉必以双献。” 卢文弨：“凡此书‘隻’字皆当为‘雙’字。” 顾实：“隻借为雙，犹屮借为艸。” 王贻樑：“《注》‘瑴’为‘玨（珏）’之异文，《说文》‘二玉相合为一玨。’核之甲文，其形正合。‘瑴’从玉，殼声，是后起的形声字。由此可知‘隻’当作‘雙’，故

从改。" 海按：郭璞注："隻玉为瑴，见《左氏传》。"郭注所引见于《左传·庄公十八年》杜预注："隻玉为瑴。"可见此"隻"字确当作"雙"，译文亦从此。后文凡所出"隻"字，皆依卢说而作"雙"。

⑮休：郭璞注："休，游息也。"

⑯邢侯：姬姓，周公之后，封于邢（今河北邢台），穆王时大夫。郭璞注："待，留之也。邢，今广平襄邑县。" 檀萃："攻玉者，役群玉之人攻其玉。天子将北征，而留邢侯于群玉以待之也。" 攻玉者：即制作玉器的人。

⑰孟秋丁酉：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北征，觞于羽陵。" 顾实作"七月初一日"，亦距前四日。

⑱□之人潜时："之"上缺文檀萃填作"群玉"二字，据下文'天子以其邦之攻玉石也"，作"群玉"近是，译文从此。 潜时，即群玉之人首领名。郭璞注："潜时，名也。" 洪颐煊校本作"潜岩"。

⑲羽陵：地名。丁谦："羽陵地未详，当去群玉山不远。" 顾实："羽陵亦必为丘陵，而其上皆禽鸟所落羽毛，故名之曰羽陵耳。" 卫挺生："此羽陵当即铁格山或海立雅山。 海按：羽陵具体所在不详，但必在群玉山范围之内。

⑳攻：雕刻、制作。洪颐煊云："《道藏》本作'功'。"海按：《道藏》本正作"攻"，洪校有误。

㉑不受其牢：不接受群玉之人所献牺牲之礼。古代祭祀所用牺牲称作"牢"。郭璞注："重慎其费，牢，牲礼也。" 海按："不"字《道藏》本原脱，此据范氏天一阁本补。郭注原作"重慎费其"，据王贻樑说乙正。

㉒□氏槛□之后也：小川琢治："'氏'上之空格，当为重容氏之一族。'槛'下之字，当以'诸'字填之。《淮南子·修务训》云：'玉坚无敌，镂以为兽，首尾成形，磏诸之功。'高诱注：'磏诸，治玉之石，可以为错。'是磏读廉氏之廉，一曰滥也。" 海按：据上下文意，"氏"上缺文当为"容成"二字。"槛"下依小川琢治说填"诸"字，则同"磏诸"，即治玉工之后。译文且从此说。

㉓罂（yīng）：即罂缶，容器名，小口大肚，扁圆形。郭璞注："即盂也，徐州谓之罂。" 王贻樑案："罂，郭注训盂（与注《山经·西山经》同）误。《说文》：'罂，缶也。'字又作甖、甇、盎。《尔雅·释器》：'盎，谓之缶。'……颜师古注：'缶，即盎也，大腹而歛口。'是。"

㉔"膜"下，《道藏》本脱"拜"字，此据范氏天一阁本补。

【译文】

辛卯这一天，穆天子向北行进，转东路迂迴而行，仍旧沿黑水河前进。癸巳这一天，到达了群玉山，这是容成氏守护的地方。群玉山冈峦平缓没有险阻，四周平直，先王称这里是藏书的府库，草木很少又没有鸟兽。那里有种大树，西域人把它叫做榣。穆天子在那里取得玉石三车，还有玉器佩饰之物，又用车装载了美玉一万双。穆天子在群玉山游玩休息了四天，又命令邢侯接待制作玉器的人。七月初一日，穆天子要动身北行，群玉山的首领潜时在羽陵上向天子敬酒，又献上好马、牛羊。穆天子因为他的邦国担任了采集玉石、制作玉器的工作，没接受他所献的牲礼。柏夭说："容成氏是治玉工的后裔。"穆天子就赏赐潜时黄金缶十八只，朱砂三百袋。潜时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才接受。

【原文】

2·8 戊戌①，天子西征。辛丑②，至于剞闾氏③。天子乃命剞闾氏供食六师之人于鐵山之下④。壬寅⑤，天子登于鐵山⑥，乃徹祭器于剞闾之人⑦，温归乃膜拜而受⑧。天子已祭而行，乃遂西征。

【注释】

①戊戌：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西征。" 顾实作"七月初二日"，

亦距前一日。

②辛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剖闾氏。" 顾实作"七月初五日"，亦距前三日。

③剖闾氏：西域部族名。剖，郭璞注："音倚。"常征："剖闾读如倚吕，即战国后期出现之匈奴国家王族'虚连氏'。" 钱伯泉："晋郭璞注剖音'倚'，所以'剖闾'当是'伊犁'的不同音译。《汉书·陈汤传》译作'伊列'，《长春真人西游记》译作'益离'" 海按：此剖闾氏距群玉山五日之程，具体地望不明。

④鐵（tiě 铁）山：即铁山。洪颐煊校本据《北堂书钞》、《太平御览》引改为"铁山"。云"鐵"为俗字。丁谦认为当在完治河上游，顾实亦同。小川琢治认为在肃州以西，嘉峪关北侧，黑山之边。 海按：铁山或因产铁而得名，或因草木不生而得名，但具体位置不详。

⑤壬寅：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登于铁山。" 顾实作"七月初六日"，亦距前一日。

⑥登：洪颐煊校本据《北堂书钞》、《太平御览》所引改为"祭"，据文意，作"祭"是，译文从此。

⑦徹：同"撤"。 祭器：指祭祀供品与盛祭物之礼器。郭璞注："以祭余胙赐之。"

⑧温归：人名。当为剖闾氏首领。依文例，其上当有"剖闾之人"四字，此承上而省。

【译文】

戊戌这一天，穆天子向西进发。辛丑这一天，到达了剖闾氏。穆天子就命剖闾氏在铁山之下为六师部属准备食物用品。壬寅这一天，穆天子祭祀了铁山，把祭物和祭器都送给了剖闾人，剖闾人首领温归就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收下。穆天子祭祀结束后，于是又向西行。

【原文】

2·9 丙午①，至于鹯韩氏②。爰有乐野温和③，穄麦之所草④，犬马牛羊之所昌⑤，宝石之所□⑥。丁未⑦，天子大朝于平衍之中⑧，乃命六师之属休。己酉⑨，天子大飨正公、诸侯、王吏、七萃之士于平衍之中⑩。鹯韩之人无凫⑪，乃献良马百匹、用牛三百⑫、良犬七千⑬、牞牛二百⑭、野马三百，牛羊二千，穄麦三百车。天子乃赐之黄金之罍四七⑮，贝带五十，朱三百裹、变□雕官⑯。无凫上下乃膜拜而受⑰。

【注释】

①丙午：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至于鹯韩氏。" 顾实作"七月初十日"，亦距前四日。

②鹯（zhān 沾）韩氏：西域部族名。 刘师培："鹯韩之地，以地望审之，疑即撒马尔干。" 丁谦：西出葱岭，"抵今布哈尔部地，即《传》鹯韩氏国。" 卫挺生："此鹯韩当在今安集延城一带。" 王贻樑案："此据剞闰氏又四、五日行程，大约在今敦煌至罗布泊一线上。或稍准确些说，约在科什库都克与库木库都克附近，边上正库姆塔格沙漠北缘，即下文之'平衍'。"

③乐野：意即欢乐的原野。 檀萃本眉批："乐野即大乐之野，一曰大遗之野，一曰大穆，一曰大穆之野也。" 陈逢衡："此乐野犹乐土，乐郊也。谓其平旷，何得以大乐之野为即乐野乎？" 海按：陈说可参。

④草（zào 皂）：草，通"皁"，本义为谷壳已结成，尚未坚实。《诗·小雅·大田》："既方既皁，既坚既好。"《毛传》："实未坚者曰皁。" 海按：据郭璞注："此字作草下卑，疑古茂字。"视上下文意，郭注可从，故释作"茂盛。"字原作"草"，依郭注而改。

⑤昌：兴旺、兴盛。郭璞注："昌，犹盛也。"

⑥□：此缺文檀本填作"聚"。海按：视上文有"群玉之山"，为宝玉聚集而得名，此缺文疑作"出"字较妥。

⑦丁未：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大朝于平衍。" 顾实作"七月十一日"，亦距前一日。

⑧平衍：平坦广阔的旷野。郭璞注："衍，坟之下者。"

⑨己酉：顾实作"七月十三日"，距前二日，知在"平衍"中休整二日。

⑩大飨：古代天子宴请诸侯来朝者。《周礼·春官·大司乐》："大飨不入牲。"郑玄注："大飨，飨宾客也。"

⑪无鬼：鹈韩人首领名字。

⑫用牛：驮物拉车之牛。郭璞注："可服用者。"

⑬良犬：经过训练的猎犬。郭璞注："调习者。" 七千：陈逢衡："'七千'疑误，当作'七十'。" 翟云升本据《北堂书钞》、《太平御览》、《事类赋》等引，改作"七十"。王贻樑从之。 海按：核以事理，作"七十"是，译文从之。

⑭牻牛：即单峰骆驼。卷四有"牻牛二百，以行流沙"郭璞注："此牛能行流沙中，如橐驼。"

⑮黄金之罍："之"，原作"银"，意不可解。据《穆传》前四卷中穆王赐西域各部族"黄金之罍"尚有数处，唯此处作"黄金银罍"，与上下文例不合，疑"银"乃"之"字之讹，径改。 四七：即二十八。

⑯变□雕官：檀萃："第四卷天子赐觲觵有丝缄雕官'，当即此四字，今所谓克丝之类。" 于省吾："按卷四有'丝缄雕官'……官、管古字通，《仪礼·聘礼》注'古文管作官'。《荀子·赋篇》'管以为母'，'管所以盛箴'。疑'变□'，'丝缄'皆丝类。雕管，管之雕以华文者。丝类与盛箴之管，皆用之相因者。" 陈逢衡："古文'管'为'官'……则'雕官'即'雕管'，盖乐器之类。" 海按：于、陈二说可参，此或"丝缄雕管"，即雕有花纹的管状乐器并拴有丝带编织的流苏。

⑰上下：郭璞注："疑古上下字，今夷狄官多复名。" 檀萃："言其君臣上下同膜拜而受天子之赐也。" 顾实："上下，当指无鬼及其从属而

言，郭注未谛。” 海按：上二说可参，译文且从之。

【译文】

丙午这一天，穆天子到达鹊韩氏。那里有欢乐的原野，气候温和，糜子和麦子生长茂盛，犬马牛羊肥壮兴旺，还是宝石出产的地方。丁未这一天，穆天子在平坦广阔的原野上举行盛大的朝觐仪式，并命令六师部属在此地休整。己酉这一天，穆天子在原野上大张筵席，宴请正公、诸侯、穆王属官、禁军卫士。鹊韩人首领无凫献上好马百匹，服役用的牛三百头，驯犬七十只，骆驼二百只，野马三百匹，牛羊二千只，糜子、麦子三百车。穆天子就赏赐他黄金缶二十八件，贝带五十条，朱砂三百袋，拴有丝带的雕花管乐器。无凫君臣上下都合掌加额、伏地跪拜而接受。

【原文】

2·10 庚戌①，天子西征，至于玄池②。天子三日休于玄池之上，乃奏广乐，三日而终，是曰乐池③。天子乃树之竹④，是曰竹林⑤。癸丑⑥，天子乃遂西征。丙辰⑦，至于苦山⑧，西膜之所谓茂苑⑨。天子于是休猎⑩，于是食苦⑪。丁巳⑫，天子西征。己未⑬，宿于黄鼠之山西□⑭，乃遂西征。癸亥⑮，至于西王母之邦⑯。

【注释】

①庚戌：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西征，至于玄池。” 顾实作“七月十四日”，距前只一日。丁说有误。

②玄池：湖泊名。檀萃：“据《山经》‘河水之间，附禺之山，帝颛顼之丘，方圆三百里，帝俊竹林在焉，大可为舟。其西有沉渊，颛顼所浴，帝水精所浴之池黑。即玄池也。’” 陈逢衡：“穆王是时方周循黑水，

其玄池是必黑水之支流停蓄而为小水泊者，断非《山海经》之沉渊。”

丁谦：“玄池，今布哈尔城西南有登吉斯湖，地望相合，且舍此别无他池。”顾实从丁说。 常征：“而玄池则马城河畔、姑臧故城之‘渊池’，又名‘灵渊池者’是也（见《水经注》）。” 钱伯泉：“伊犁之西有玄池，此必伊塞克湖。” 王贻樑案：“玄池距西王母邦仅近十日左右之程，而西王母邦距群玉山有三千里（折合今里在二百至二千五百里间），则此玄池与黑水当已不相干。愚意此玄池当今新疆之罗布泊。罗布泊古名泑泽，见《山经·西山经》等。……玄、泑皆水黝黑之意，此乃湖滨多芦苇、水草及腐殖质，又有盐份积累，遂使湖水微带黑色。旧或说罗布泊乃游移湖，乃误。罗布泊为历代通西域之要道，考古发掘在这一带已发现自先秦以来大量的中域遗物，更是明确无误的证明。” 海按：王说近是。

③乐池：郭璞注：“因改名为广乐池。犹汉武改祠乡为闻喜之类。”

④树之竹：在玄池周围栽上竹子。郭璞注：“种竹池边。”

⑤竹林：郭璞注：“竹木盛者为林。”

⑥癸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西征。” 顾实作：“七月十七日”，亦距前三日。

⑦丙辰：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苦山。” 顾实作“七月二十日”，亦距前三日。

⑧苦山：山名。 洪颐煊：“《山海经·中山经》有苦山，与帝台相近。《晋书·束皙传》言此书记‘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疑即此山。” 陈逢衡：“洪说非。此苦山当以苦菜得名。” 卫挺生：苦山，“当在撒马尔罕一带。” 王贻樑案：“苦山距玄池二、三日程，距西王母邦五、六日程，具体未明。苦，以之为名植物甚多，此可食者，盖即苦菜（苦荼）也。文献多见，属菊科草本植物，嫩苗可食。学名Sonchus oleraceus。” 海按：王说可参。

⑨茂苑：草木茂盛的园林。

⑩休猎：休整、游猎。

⑪苦：即苦菜，参见上注⑧王贻樑说。 郭璞注：“苦，草名，可食。”

⑫丁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西征。"顾实作"七月二十一日"，亦距前一日。

⑬己未：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宿于黄鼠山西阿。" 顾实作"七月二十三日"，亦距前二日。

⑭黄鼠之山：山名。 西□：丁谦《干支表》作"西阿"，译文且从之。黄鼠山当今何地未详。

⑮癸亥：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至于西王母邦。" 顾实作"七月二十七日"，亦距前四日。

⑯西王母之邦：西域部族国名。其国以女性为其首领，又远在西域，故称。 王贻樑案："西王母从一开始在文献中露面，便充满传奇色彩。古今中外考证者无数，但凡言之具体者，则皆在似是似非之间，无一可确凿而信者。今考《穆传》西王母者，当撇开其传言，就《穆传》而论，其位置可由两个方向推定：(一)、昆仑为今祁连山，群玉山在昆仑东北约三、五百里（折合今里约二百至四百里间），西王母又在群玉山西三千里（折合今里在二千至二千五百里间）。(二)、前考昆仑时已阐明旷原之野当今新疆准噶尔盆地，西王母邦在其南一千九百里（折合今里在一千二百至一千六百里间）。由此两方勘合，则西王母之邦当在今新疆塔里木盆地与塔里木河东北缘之库尔勒、尉犁一带。西王母者，乃其邦之女酋长、女首领。考古发掘表明，这一带确有母系社会遗迹，一些女性（特别是老年女性）的随葬品明显高于他人，则在考古上证明了我们的考证确有实据。"

【译文】

庚戌这一天，穆天子向西进发，到达了玄池。穆天子在玄池上休息了三天，又演奏了广乐，三天后才结束，便把这里改名叫乐池。穆天子又在池边栽种了竹子，后来长成了竹林。癸丑这一天，穆天子又向西前进。丙辰这一天，到达了苦山，西域人把这里叫做茂苑。穆天子于是在这里休整、游猎，品尝了山上的苦菜。

丁巳这一天，穆天子继续西行。己未这一天，穆天子住宿在黄鼠山西坡，又向西行进。癸亥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西王母国。

穆天子传全译·卷三

【题解】

本卷记述了周穆王会见西王母，大猎于旷原，然后东行返国，南越沙漠的事迹。

西王母之邦是西域一大国，也是穆王此次西征的最后一站。故穆王在瑶池与西王母宴饮，吟诗话别一段，极富情趣，因而被后人所渲染，成为小说史上的佳话。但这里所描写的西王母，既非《山海经》中的神怪形象，也不同于汉魏以后的仙女形象，而是一位和平友好、雍容大度的西方女国君。应该说这才是历史上西王母的真实形象。此外，六师之人大猎于旷原，致使“鸟兽绝群”一段，也颇为壮观而令人遐想。再有穆王东归，南越沙漠时口渴缺水，卫士高奔戎杀马取血以饮天子一节的描写，不仅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而且在质朴的叙事中塑造了生动的人物形象。

本卷除用□标示的缺文有十九处外，穆王与西王母吟诗唱和一节，文字错乱也很严重，令人无法通读。现据《山海经》注引与诸家所说，径行补正，以便读者阅读。

【原文】

3·1　吉日甲子①，天子宾于西王母②。乃执白圭玄璧

以见西王母③，好献锦组百纯④，□组三百纯⑤，西王母再拜受之⑥。□乙丑⑦，天子觞西王母于瑶池之上⑧。西王母为天子谣⑨，曰："白云在天，山陵自出⑩。道里悠远，山川间之⑪。将子无死⑫，尚能复来⑬。"天子答之曰："予归东土，和治诸夏⑭。万民平均，吾顾见汝⑮。比及三年⑯，将复而野⑰。"西王母又为天子吟曰⑱："徂彼西土⑲，爰居其野⑳。虎豹为群，於鹊与处㉑。嘉命不迁㉒，我惟帝女㉓。彼何世民，又将去子㉔。吹笙鼓簧㉕，中心翔翔㉖。世民之子㉗，唯天之望㉘。"西王母还归丌□㉙。天子遂驱升于弇山㉚，乃纪丌迹于弇山之石㉛，而树之槐，眉曰："西王母之山㉜。"

【注释】

①甲子：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宾于西王母。" 顾实作"七月二十八日"，亦距前一日。

②宾于西王母：在西王母那里作客。郭璞注："西王母如人，虎齿蓬发、戴胜、善啸。《纪年》：'穆王十七年西征昆仑丘，见西王母。其年来见，宾于昭宫。'" 海按：郭注所引见《山海经·西山经》："玉山是西王母所居也。西王母其状如人，豹尾、虎齿而善啸，蓬发戴胜，是司天之厉及五残。"其下便引《穆传》此文所载。又见于今本《竹书纪年》："十七年，王西征，至昆仑丘，见西王母。其年西王母来朝，宾于昭宫。"

于省吾："西王母者，西母也，加'王'字乃尊大之义。"

③白圭玄璧：白玉圭、黑玉璧，皆古代朝见时所执礼器。郭璞注："执贽者，致敬也。"

④锦组：织有彩色花纹的丝带。此似指锦绣丝绢。 纯：古代布帛计量单位。 王贻樑案："由文献可知，一纯为一束，五两、十端、二十丈。三百纯，六千丈也。" 海按：纯，相当匹。

⑤□组：檀本填作"素组"。 海按："素组"与上"锦组"相对成文，译

文从之。素组，即白色的丝绢。《山海经·西山经》引此作："锦组百缕，金玉百斤"，或《传》文有异同。

⑥此处用"再拜"而不用"膜拜"，可见西王母之邦非一般西域小邦。

⑦□：此缺文标示疑衍。 乙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觞西王母于瑶池。" 顾实作"七月二十九日"，亦距前一日。

⑧瑶池：湖泊名。小川琢治："瑶池，是湖水之所在也。接巴里坤近傍，有巴尔库勒淖尔，为汉代之蒲类海。……据徐松《西域水道记》（卷三），则在今之镇西府西北四十余里。" 王贻樑案："瑶池，愚疑为今新疆和硕县南、库尔勒东北之博斯腾湖。西汉时名海，东汉时名秦海，亦即《水经注》之敦薨薮。此处湖光山色甚美，颇合'瑶池'之名。" 海按：王说可参。

⑨谣：不用乐器伴奏的清唱。郭璞注："徒歌曰谣。" 陈逢衡："《太平御览》八十五引作"谣，徒歌也'。""郭注见《尔雅·释乐》，言但以人声，不用丝竹也。"

⑩陻：古文"陵"字，《山海经·西山经》正引作"陵"字。 自出：诸德彝："'自出'二字疑作'阻之'，'阻'字古文'且'，篆文'土'与'出'字同。" 海按：诸说可参，译文且按"阻之"而译。

⑪间：阻隔。

⑫将子无死：希望您不会死去。意即希您长寿。将（qiāng 枪），请求，希望。 郭璞注："将，请也。"

⑬尚：希望。郭璞注："尚，庶几也。"

⑭和治诸夏：和平治理中原各国。 诸夏，指周代分封的中原各诸侯国。

⑮顾：再来。郭璞注："顾，还也。"

⑯比及：等到。

⑰而：同"尔"，即你。 野，古韵读 yǎ（哑），与"夏"叶韵。

⑱此句及以下至"眉曰：西王母之山"一段文字，原文错乱，不可通读，此据《山海经·西山经》注引本《传》之文，并参洪颐煊校本，略作校正。

⑲徂彼西土：原作"比徂西土"，据洪校本改。徂，前往。郭璞注："徂，

往也。”

⑳爰（yuán 元）：于是，连词。《书·无逸》：“作其即位，爰知小人之依，能保惠于庶民。”《孔传》：“于是知小人之所依。”

㉑於（wū 乌）：同“乌”。《山海经·西山经》注引正作“乌鹊”。郭璞注：“於，读曰乌。”

㉒嘉命不迁：天命难改。嘉命，称天帝的敕命。郭璞注：“言守此一方。”

㉓帝女：天帝之女。郭璞注：“帝，天帝也。” 海按：“女”字原脱，此据洪校本补。

㉔洪颐煊校云：“今本无此二句，有‘天子大命而不可称，顾世民之恩，流涕岌陨’十七字。”海按：此据《山海经·西山经》注引补改。

㉕吹笙鼓簧：笙中有簧片，吹笙而簧片鼓动而发音。笙，管乐器，大者十九簧，小者十三簧。郭璞注：“簧在笙中。”

㉖中心翔翔：心中乐洋洋。翔翔，即洋洋，悠然快意貌。

㉗世民之子：这里的人对于您。 之，对于，于此作介词用。

㉘唯天之望：每天盼望您。唯，语首助词。

㉙丌□：丌，古文“其”字。其下缺文疑为“国”字，意即“国都”。海按：此句“西王母”之下原有“之山”二字，顾实认为系衍文而删，今从之。又，此句原在“眉曰：西王母之山”句下，细推文意，西王母应先还其都，穆天子方驱而登弇山，故移于此。

㉚弇（yǎn 演）山：山名。当在西王母境内，当今何地未详。郭璞注：“弇，弇兹山，日入所也。”海按：《山海经》注引作“奄山”。

㉛纪丌迹：在石碑上著文铭刻他的功迹。丌，古文“其”字。郭璞注：“铭之”。

㉜眉曰：即“名曰”，题写道。郭璞注：“言是西王母所居也。”

【译文】

甲子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到西王母那里作客。他带上白玉圭、黑玉璧去见西王母，表示友好而献上锦绣丝绢一百匹，白色丝绢三百匹，西王母拜了两拜接受了礼物。乙丑这一天，穆天子

在瑶池上向西王母敬酒。西王母为穆天子唱道："白云悠悠飘天上，山峦绵绵来阻挡；道路漫漫远又长，山水间隔阻友邦。祝愿您万寿无疆，希望您再来我邦。"穆天子答唱道："我将返回东方，和平治理华夏。万民平等安乐，我要再来见您。等到三年之后，将又来此原野。"西王母又为穆天子吟唱道："我来这西方土地，便安居茫茫原野。虎豹野兽来相伴，乌鸦飞鸟共相处。天命难改变，我是天帝女。为何世上人，又将离开您？吹起芦笙来，心中乐洋洋。世人向往您，抬头仰天望。"西王母回到了她的国都。穆天子于是驱马登上了弇山，就在弇山上刻石记载他西行的事迹，还栽上槐树，题写了"西王母之山"五个大字。

【原文】

3·2 丁未①，天子饮于温山②，□考鸟③。己酉④，天子饮于溽水之上⑤，乃发宪命⑥，诏六师之人□其羽⑦。爰有□藪水泽⑧，爰有陵衍平陆⑨，硕鸟解羽⑩。六师之人毕至于旷原⑪。曰天子三月舍于旷原⑫。□⑬，天子大飨正公、诸侯、王勒、七萃之士于羽琴之上⑭。乃奏广乐。□六师之人翔畋于旷原⑮，得获无疆⑯，鸟兽绝群⑰。六师之人大畋九日，乃驻于羽之□⑱。收皮效物⑲，馈车受载⑳，天子于是载羽百车㉑。己亥㉒，天子东归，六师□起㉓。庚子㉔，至于□之山而休㉕，以待六师之人。

【注释】

①丁未：丁谦《干支表》："距前四十二日，至弇山还饮于温山。……合往返游观休息计之，故历四十二日。" 顾实作"十一月十二日"，则据前"七月二十九日（乙丑）"为一百余天。 海按：据《干支表》推

算，丁未距前乙丑，实为四十三日。西王母之邦距于温山不当历四十余日，此或文有脱误。

②温山：山名。陈逢衡："温山即《西山经》之鸟山，在穆王时则名温山也。" 顾实："此山曾为喷火山，故《穆传》称曰温山。温者，温暖之意。" 王贻樑案："温山，距旷原一、二日程，盖是天山山脉北侧、靠准噶尔盆地南缘之一山，具体当今何山不明。"

③□考鸟："考"上缺文檀本填"以"字，并云："考者，校也。鸟犹禽，禽犹猎，留之校猎也。" 陈逢衡："空方当是戊申日干。" 海按：此处缺文不可晓。郭璞注文引《纪年》与此无涉，故不录。此句文义不可解，译文暂缺，以省略号代之。

④己酉：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饮于溽水。" 顾实作"十四日"，亦距前二日。

⑤溽（rù 入）水：水名。丁谦："溽水当即尼尼徹东北郭马尔河。" 顾实："溽水，当即库拉 kura 河。" 钱伯泉："溽水，古名素叶水，今名楚河。" 海按：溽水，诸说各异，具体当今何地未详。

⑥宪命：命令。郭璞注："宪，谓法令。"

⑦□其羽：卫挺生："'其羽'上缺文，今按照下文文意，推补'捕鸟而取'四字。" 海按：卫说可参，译文从之。

⑧□：此处缺文，檀本填作"林"字，卫挺生亦从之。译文从此。

⑨陵衍平陆：平缓绵延的丘陵地带。郭璞注："大阜曰陵，高平曰陆。"

⑩硕鸟解羽：大鸟羽毛脱落，死去。"解"原作"物"，此从洪校本改。每君在《释〈飞鸟之所解其羽〉》（《文史哲》1981 年三期）一文中释"解羽"为鸟死去之词，其说可从。

⑪旷原：平旷的原野，亦地名。郭璞注："言将猎也。下云'北至旷原之野，飞鸟之所解其羽。'《山海经》云'大泽方千里，群鸟之所生，及所解。'《纪年》曰'穆王北征，行积羽千里'，皆谓此野耳！" 小川琢治《地名表》："旷原在镇西之西北，科布多之南。" 卫聚贤："大旷原在今新疆过和阗至疏勒。" 顾颉刚："众说大多过远了。自宗周（洛阳）至阳纡（河套）三千四百里，从阳纡到旷原七千里，算起来至

多只有到新疆哈密呢!" 王贻樑案："旷原位置，前考昆仑已明。由阳纡（今内蒙阴山）往西略北七千里（折合今里为四千六百至五千八百里间），则非准噶尔盆地莫属。" 海按：王说近是。

⑫三月：陈逢衡："'三月'疑是'三日'之误，穆王不得舍于此至三月之久。"

⑬□：此缺文檀本填"之野"二日，如此则属"旷原"之下。此说可参，译文且从檀本所填，连上作"旷原之野。"

⑭王勒：刘师培："'勒'乃'吏'字之误。" 海按：依卷二文例，当作"王吏"，而郭璞其下注云："勒，犹劳也。"则疑"王"下脱一"吏"字，而正文与注文中"勒"字又皆"勤"字之讹。洪颐煊校本据《太平御览》引改作"勤"。译文即据此补正。 羽琌（ling 陵）：即羽陵。郭璞注："下有羽陵，疑亦同。" 檀萃："羽陵者，羽泽中之高陵。" 常征以为"琌"即"岑"之省文。 王贻樑则认为"岑"为正字，偏旁'王'为后所增加。此说可参。 丁谦亦云："羽琌非地名，盖羽积如山，久遂腐而成土，人可登陟，故称之曰羽琌。"此亦备一说。

⑮□：此缺文檀本填"命"字；洪校本则据《太平御览》引删。 陈逢衡："此□当是日干缺字，删之非是。" 海按：作"命"字与文意合，译文且从之。 翔畋：放纵畋猎之意。郭璞注："翔，犹游也。" 陈逢衡："翔畋盖纵放鹰犬猎骑奔驰之谓。" 王贻樑案："《说文》：'翔，回飞也。'即言盘旋。是知翔畋即纵横驰骋、放意行猎也。"

⑯无疆：无限制。郭璞注："无疆，无限也。"

⑰绝群：绝迹。郭璞注："言取尽也。"

⑱□：此缺文卫挺生认为是"下"字，"羽"下洪校本补一"陵"字，译文即据此补之。

⑲收皮效物：收集查验所获禽兽毛皮。郭璞注："物，谓毛色也。《诗》云'九十维物'。" 王贻樑案："效、校，音义俱同。效者，校核验证也。"

⑳赁车受载：租车承载。郭璞注："赁，犹借也。" 洪颐煊校云："王怀祖观察《广雅疏证》引作'赁车受载'。今俗语犹谓以财租物曰赁矣。"

㉑车：疑当作"緷（gǔn 滚）"，古代量词。即百根羽毛捆成一束。《尔雅

·释器》："一羽谓之箙，十羽谓之緟，百羽谓之緷。"郭璞注："别羽数多少之名。" 海按：郭璞于此加注引文同上，却云"见《周官》。"王贻樑案："'车'字当'緷'字之讹"。海按：译文从此说。

㉒己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一百十日，盖北赴旷原，行程十余日，又休息三月阅，大畋九日，至是始东归也。" 顾实作"三月初六日"，则距前（十一月十四日己酉）一百四十余日。据干支表推算，己亥距前己酉只五十日，因舍于旷原三月方东归，则又当加五十日，可知此距前己酉实整百日，丁说近是。

㉓□起：此缺文檀本填"继"字。 陈逢衡："必是'未'字。"据下文"以待六师之人"，作"未起"近是，译文且从陈说。

㉔庚子：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至□山以待六师。" 顾实作"三月初七日"，亦距前一日。

㉕□之山：山名。文缺未详何山。

【译文】

丁未这一天，穆天子在温山饮酒。……己酉这一天，穆天子在溽水河上饮酒，又发布命令，命六师部属捕捉禽鸟，收集羽毛。那里有山林沼泽、湖泊，也有绵延不尽的山峦丘陵，巨大的鸟儿在那里脱羽而死。六师部属都到达了旷原。穆天子在旷原大野休整了三个月。穆天子还在羽陵上大宴正公、诸侯、王吏，慰劳禁军卫士。又奏起广乐，命六师部属在旷原上尽情游猎，无限制地擒获，使鸟兽绝迹。六师部属大举畋猎九天，就驻扎在羽陵下。最后收集查验所获兽皮禽羽，借车装载。穆天子在这里装载了羽毛一百捆，己亥这一天，穆天子起身向东返回，六师还未动身。庚子这一天，穆天子到达□山休息，并等待六师部属的人。

【原文】

3·3 庚辰①，天子东征。癸未②，至于戊□之山③，智

氏之所处④。□智□往天子于戊□之山⑤，劳用白骖二疋⑥，野马、野牛四十，守犬七十⑦。乃献食马四百、牛羊三千。曰智氏□⑧。天子北游于豨子之泽⑨，智氏之夫献酒百□于天子⑩。天子赐之狗瑰采⑪、黄金之罍二九、贝带四十、朱丹三百裹⑫、桂姜百□⑬，乃膜拜而受⑭。乙酉⑮，天子南征，东还。己丑⑯，至于献水⑰，乃遂东征。饮而行，乃遂东南。己亥⑱，至于瓜纑之山⑲，三周若城⑳，阙氏、胡氏之所保㉑。

【注释】

①庚辰：丁谦《干支表》："距前四十一日，待六师至乃行。" 顾实作"四月十七日"，亦距前三月初七日（庚子）四十一日。

②癸未：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戊□之山。" 顾实作"四月二十日"，距前实为三日。

③戊□之山：山名。"戊"下缺文未可知。王贻樑云，"戊□之山，距旷原并不远，大约在今新疆巴里坤或哈密附近。" 海按：王说可参。

④智氏：西域部族名。陈逢衡："智氏，犹河宗氏，……疑如后世之部落，不必定有国也。" 吕调阳："今奇台县西北浮远城。"刘师培："智氏乃里海附近国名。"海按：诸说各异，因"戊□之山"为其居处，或亦距旷原未远。

⑤□智□："智"上缺文疑是日干，又疑因下而衍，皆未详。"智"下缺文，檀本填作"氏"字，洪颐煊、翟云升亦疑为"氏"字，译文且从此说。 往：前往迎接。翟云升："'往'字下似有缺文。或曰'智氏往天子'云云，与上'河宗伯夭逆天子燕然之山'同文，往犹逆也。" 丁谦："往，往见也。"卫挺生："往者，迎也。"

⑥劳：慰劳。 白骖：白色边马。郭璞注："骖，骓也。" 海按：古代驾车，居中者称服马，辕马，左右两边的叫骖马、骓马。 疋：同

"匹"。

⑦守犬：同"狩犬"，即经过训练之猎犬。郭璞注："任守备者。"

⑧曰智氏□：陈逢衡："此下当有赞美之辞，如上文'曰赤乌氏，美人之地也'，'宝玉之所在也'云云，其辞脱落不可考。" 卫挺生："此脱文当为'导'字。"并当连下文读。 海按：译文且从卫挺生说，并连下文而译。

⑨豨子之泽：湖泊名。檀萃："豨，古'师'字"，"师子，狻猊。" 海按：豨，是"豨"的讹字。读为xī（希），见《说文》。其义且从檀萃说，作"狮子"解，此湖畔为狮子栖息之地，故名。 王贻樑案："此泽疑今新疆巴里坤湖。"

⑩智氏之夫：檀萃："'智氏之夫'犹言'智氏之人'也。" 翟云升："夫，疑'人'之讹。" 海按：此二说可从，译文从之。 百□：陈逢衡云："以前后文例之，空方疑是'斛'字。" 海按：译文从此说。

⑪狗瑰采：具体何物未详。郭璞注："疑玉名"。译文且从之。 瑰（zhì志），卷四又有"玲瑰"，郭璞亦注为玉名，皆同类之物。

⑫朱丹：即前文所称之"朱"，亦朱砂。

⑬桂姜：桂，即肉桂；姜，即生姜，或干姜。皆调味品。 百□：此缺文，檀本填"闌"字。洪校本亦认为当脱"闌"字。 海按：卷四有"桂姜百闌"，故填"闌"字是。但字书虽载此字，却音义未详，王贻樑认为或是"筍"字，常征亦认为是"筍"之古文，译文且从之。

⑭"乃"上必有脱文，洪颐煊认为是脱了"智氏"二字，译文从此说。

⑮乙酉：丁谦《干支表》作"距前二日，南征东还。" 顾实作"四月二十二日"，亦距前二日。

⑯己丑：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至于献水。" 顾实作"四月二十六日"，亦距前四日。

⑰献水：水名。王贻樑案："献水当今何水不明，约在今新疆近甘肃交界边缘。"

⑱己亥：丁谦《干支表》："距前十一日，至于瓜纑之山，乃南绝沙衍。" 顾实作"五月初六日"，亦距前十一日。

⑲瓜纶之山：山名。小川琢治："此山位置，推定为后汉之伊吾卢，即今之哈密附近。"然具体当今何山未详。

⑳三周若城：瓜纶山环绕三周如城堡。郭璞注："言山周匝三重，状如城垒。"

㉑阙（è 遏）氏、胡氏：西域部族名。翟云升："《路史》七《国名纪》作'阙胡氏'当从之。" 海按："阙"下"氏"字疑衍，翟说可参。保：即守护、管辖。

【译文】

庚辰这一天，穆天子向东进发。癸未这一天，到达了戊□山，这里是智氏居住的地方。智氏前往戊□山迎接穆天子，送上白马两匹、野马、野牛四十只、猎犬七十只，作为慰劳。又献上食用马四百匹、牛羊三千头。智氏还引导穆天子游玩了北边的狮子湖。智氏的人又向穆天子献酒百斛，穆天子赏赐他狗瑰采美玉，黄金缶十八件、贝带四十条，朱砂三百袋，肉桂、干姜一百筐。智氏人合掌加额，伏地跪拜接受。乙酉这一天，穆天子向南进发，转东路迂回前进。己丑这一天，到达献水于是又向东进发。穆天子饮酒后前进，于是又向东南方向前进。己亥这一天，到达了瓜纶山。这座山环绕三周，形如城堡，是阙胡氏守护的地方。

【原文】

3·4 天子乃遂东征，南绝沙衍①。辛丑②，天子渴于沙衍③，求饮未至。七萃之士高奔戎④，刺其左骖之颈，取其青血以饮天子⑤。天子美之⑥，乃赐奔戎佩玉一隻⑦，奔戎再拜䭫首⑧。天子乃遂南征。甲辰⑨，至于积山之遽⑩，爰有蒡栢⑪。曰曷余之人命怀献酒于天子⑫，天子赐之黄金之罂、贝带、朱丹七十裹⑬，命怀乃膜拜而受。乙巳⑭，□诸

餙献酒于天子[15]，天子赐之黄金之器，贝带、朱丹七十裹。诸餙乃膜拜而受之。

【注释】

①南绝沙衍：向南穿越沙漠。郭璞注："沙衍，水中有沙者。" 檀萃："沙衍谓沙而平衍者耳。如水中有沙，天子曷至于渴哉？" 陈逢衡："沙衍，衍当如坟衍之衍。"即流沙。 刘师培："沙衍者，今里海东之沙漠也。" 王贻樑案："此沙衍当即古流沙也。今西起甘肃与内蒙西北角，东至河套西侧，南至甘肃、宁夏古长城北界，北至阿拉善高原，是一大片沙漠（最为著名的即巴丹吉林沙漠与腾格里沙漠），间有山陵、草原与沼泽。计算里程，穆王此时当在甘肃、内蒙的西部，亦正是流沙的西北角或稍进入一些，故穆王遇渴。" 海按：郭注与正文牴牾。沙衍地望，王说可参。

②辛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渴于沙衍。" 顾实作"五月初八日"，亦距前二日。

③郭璞注："沙中无水泉。" 海按：此与上注"水中有沙者"自相矛盾，注文或有误。

④高奔戎：人名，余事未详。

⑤青血：洪颐煊据《太平御览》引改"清血"，译文从此。 郭璞注："今西方羌胡刺马咽取血饮，渴亦愈。"

⑥美之：认为马血很美。一说称赞了高奔戎。

⑦雙：陈逢衡："雙，《太平御览》六百九十二、八百六十一引俱作'雙'。"海按：此"雙"字为"雙（双）"字省文。参见本书卷二中2·7节注⑭。

⑧䭫首：即稽首，古代叩头至地的礼节。䭫，古文"稽"字。郭璞注："古稽字"。

⑨甲辰：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积山之原。" 顾实作"五月十一日"，亦距前三日。

⑩积山：山名，当今何山未明。丁谦："积山，原当为今什贝尔昆城地，

城南之山即古时积山。" 小川琢治，"今考此积山与癸未所到之苏谷（卷四首）是同一名。……恐即哈密东南约三百粁之一带。" 王贻樑案："此积山与文献中之大、小积石山及本《传》卷一之积山俱非一山，当今何山不明。" 邋：刘师培："疑'边'字，古文之别体。" 顾实："'邋'，'边'古文。" 王贻樑："邋，即'边'字。"．译文从上说。

⑪蔓栢：即蔓柏。陈逢衡："字书无'蔓'字，吴任臣《字汇补》疑即'蔓'字，引《穆天子传》云'爰有蔓柏'。……盖谓此柏茂密而枝长，故曰蔓柏。" 顾实从此说。 王贻樑案："蔓，'蔓'之俗字。汉《校官碑》、魏《李超墓志》、《李挺墓志》等皆作'蔓'，可知本《传》'蔓'字下从'方'乃'万'之讹。蔓柏，疑即叉子圆柏，为匍匐灌木，成片生长于固定或半固定沙地，蔓延生长，今内蒙、宁夏、甘肃、青海、新疆等地多见。" 海按：上说可参，译文且作"蔓柏"。

⑫曷余：卫挺生："《后汉书·西域传》'粟弋国'显为'寿余'之对音。" 海按：曷，为古文"寿"字，"寿余"，部族名，居积山之边。 命怀：寿余人首领名字。郭璞注："命怀，人名。"

⑬此与下所赐"黄金之罍、贝带"皆无数量，或文有脱失。

⑭乙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诸飣氏献酒。" 顾实作："五月十二日"，亦距前一日。

⑮□：此缺文当是天子至于某地，未可详知。陈逢衡："空方疑是至于某地。" 海按：据此，译文且依本《传》文例，补缺文作"天子至于□，□之人"。 诸飣（jiǎn 尖）：某部族首领名。郭璞注："诸飣亦人名，音犍牛之犍。"

【译文】

穆天子于是又向东出发，往南穿越沙漠。辛丑这一天，穆天子在沙漠中缺水干渴，找不到水喝。禁军卫士高奔戎便刺破车子左边马的颈脖，接取清血来给穆天子喝。穆天子觉得很甘美，就赏赐高奔戎玉佩一双，奔戎叩头至地拜了两拜。穆天子于是又向南行进。甲辰这一天，穆天子到达积山边缘，那里有蔓生的柏树。

寿余人首领命怀向穆天子献酒，穆天子赏赐他黄金缶、贝带、朱砂七十袋。命怀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乙巳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人首领诸㝡向穆天子献酒。穆天子赏赐他黄金缶、贝带、朱砂七十袋，诸㝡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了这些礼物。

穆天子传全译·卷四

【题解】

本卷上承卷三，记述周穆王由西域继续东行返国的行程与事迹。所历西域部族计有浊繇氏、骨飧氏、重趯氏、文山之人、巨蒐氏、翟溲氏，然后又回到河套阳纡山，经鄘人国、过澡泽，辞别河宗氏柏夭，穿越钟山狭谷、登太行、渡黄河，返回宗周，结束了这次规模浩大的西征。其后便在宗周大会诸侯、群臣，统计西行往返里程，祭祀宗庙，最后西行入于别都南郑。穆王东返的行程，在西域一段与西去时路线稍有不同，但返至阳纡山后，其路线则与去路大致相合。

本卷以□标示的缺文虽然只有十二处，但奇文异字却有四十字之多，为本书各卷之最。这些字多出现在地名、人名、物名中，有些字至今尚未能考识出它们的读音与字义，因而只好照录其文，注释付阙。

【原文】

4·1　庚辰①，至于滔水②，浊繇氏之所食③。辛巳④，天子东征。癸未⑤，至于苏谷⑥，骨飧氏之所衣被⑦。乃遂

南征，东还。丙戌[8]，至于长泆[9]，重趯氏之西疆[10]。丁亥[11]，天子升于长泆，乃遂东征。庚寅[12]，至于重趯氏黑水之阿[13]。爰有野麦[14]，爰有答茧[15]，西膜之所谓木禾[16]，重趯氏之所食[17]。爰有采石之山[18]，重趯氏之所守。曰枝斯[19]、璿瑰[20]、瑕瑶[21]、琅玕[22]、玲瑰[23]、光瓒[24]、玗琪[25]、徽尾[26]，凡好石之器于是出[27]。孟秋癸巳[28]，天子命重趯氏供食天子之属[29]。五日丁酉[30]，天子升于采石之山，于是取采石焉。天子使重趯氏之民铸以成器于黑水之上[31]，器服物佩好无疆[32]。曰天子一月休。秋癸亥[33]，天子觞重趯之人觩黧[34]，乃赐之黄金之罍二九，银乌一隻[35]，贝带五十，朱七百裹，筒箭[36]、桂姜百瓯[37]，丝绲雕官[38]。觩黧乃膜拜而受。乙丑[39]，天子东征，觩黧送天子至于长沙之山[40]。□隻[41]，天子使栢夭受之。栢夭曰："重趯氏之先，三苗氏之□处[42]。"以黄木鼊银采[43]，□乃膜拜而受[44]。

【注释】

①庚辰：丁谦《干支表》："距前三十五日，至于滔水，因在积山原休息月余，至是方行也。" 顾实作"六月十八日"，亦距前五月十二日（乙巳）三十五日。

②滔水：水名。吕调阳"滔水，今洮赖图河。" 丁谦："滔水，似即《汉书》妫水，今曰阿母河。" 小川琢治："兹所谓滔水者，即注入于今居延海之兆赖河，其流域在西部沙漠与山间之凹地带。" 顾实："滔水，当即今之楚河。" 常征："滔水，今永昌县境之郭河。" 海按：诸说各异，滔水当今何地未明。

③浊繇氏：部族名。顾实："浊繇，亦作诸繇、居繇、属繇。"见《史记·六国年表》、《山海经·海内东经》、《三国志》注引《魏略》。"其国

既在流沙之西，与大夏相次。” 所食：意即滔水是浊繇赖以为生的河流。郭璞注：“《山海经》曰：‘有川名三淖，昆吾之所食。’亦此类。”

④辛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东征。” 顾实作“六月十九日”，亦距前一日。

⑤癸未：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至于苏谷。” 顾实作“六月二十一日”，亦距前二日。

⑥苏谷：地名。具体所在未详。郭璞注：“言谷中有草木皮可以为衣被。”

卫挺生：“苏谷，回语即河谷。” 顾实认为此谷或与木棉有关，岑仲勉从此说。 常征认为“苏谷是以产苏而名，苏之为物，从《传》称‘可以衣被’度之，不过是麻类纤维植物，或竟即后世所谓‘胡麻’。”

海按：常说可参。

⑦骨飒氏：古代部族名。 常征：“骨飒（读干）与西膜，皆珠余氏邻族。”“骨飒或坚昆即《汉书》‘鬲（隔）昆’、隋唐之结骨、黠嘎斯、吉利吉斯，《元史》之吉尔吉斯。该族曾与西膜人有血缘联系，为西膜人与河西走廊他族通婚而形成，战国时代曾为乌孙王部属。” 卫挺生：“骨飒者，浩罕 khokand 也。” 王贻樑案：“苏谷、骨飒氏，具体难定，大致在今甘肃居延以西，至多五、六日程处。”

⑧丙戌：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南征东还，至于长浿。” 顾实作“六月二十四日”，亦距前三日。

⑨长浿（tàn 炭）：山名。檀萃：“山名，从浿省，音炭。” 洪颐煊：“下云‘送天子至于长沙之山’，浿，疑沙字之讹。” 陈逢衡：“长浿疑是地之高阜处。……当在甘肃左近。” 王贻樑案：“《字汇》收有‘炭’字，训‘山也’，盖据此文而省录。长浿非下文长沙之山甚明，其地更近居延，具体未可确指。”

⑩重趋（zhì 治）氏：古代部族名。陈逢衡云：“重趋，亦姓氏。” 顾实：“疑趋、䞣为一字，则重䞣氏以宝石之名为国名也。” 钱伯泉：“重趋氏的国境，无疑在敦煌一带。” 西疆：西部边界。郭璞注：“疆，界也。”

⑪丁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升于长浿，又东征。” 顾实作

"六月二十五日"，亦距前一日。

⑫庚寅：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重趯氏黑水。" 顾实作"六月二十八日"，亦距前三日。

⑬黑水：水名。顾实："重趯氏黑水之阿当在今新疆乌什之南，即叶尔羌河北流，合喀什噶尔河之处。"顾颉刚："此黑水即前黑水也。重趯氏和前赤乌氏是同一流域而南北分居的。" 王贻樑案："顾颉刚说是。重趯所在更北，大致已在居延泽近处。" 钱伯泉："重趯国有黑水，即是敦煌的党水。" 海按：顾颉刚说与王案近是。

⑭野麦：野生之麦。郭璞注："自然生也。"

⑮答堇：郭璞注："祇、谨两音。" 海按：此二字疑为"苔堇"之讹。据文意，当是比较高大的植物名称，如今之高粱、玉米之类。 王贻樑案："答堇有二说：一指堇类植物，'答'表明某品种，只是具体未明。顾实说为粗大之堇，可参。二指木稷，即高粱。……但此'答堇'究为何物，则尚难确定。"

⑯木禾：即西域人对"答堇"的别称。 郭璞注："木禾，粟类也，长五寻，大五围，见《山海经》云。" 海按：郭注所引见《山海经·海内西经》："昆仑之虚，方八百里，高万仞。上有木禾，长五寻，大五围。"《注》："木禾，谷类也，生黑水之阿，可食。"可知木禾当为谷类植物，长大之说涉于怪异，不足信。

⑰所食：意指重趯氏以木禾为主要粮食。

⑱采石之山：即彩石山，当因其山所出宝石色彩绚丽而名。郭璞注："出文采之石也。" 陈逢衡：《西山经》鬼山多采石。郭注："采石，石有采色者。今雌黄、空青、碧绿之属。"《水经·河水注》有画石山，一名省鬼山，"在今甘肃宁夏府宝丰县。" 顾实："采石之山当即赤沙山。在今新疆阿克苏北。" 卫挺生："当即《北山经》之带山，其上多玉，其下多青碧。" 海按：诸说各异，采石山当今何山未明。

⑲枝斯：玉石名。陈逢衡："枝斯，珊瑚之属。" 卫挺生："章鸿剑《石雅》以枝斯为瑟瑟，即蓝宝石。以璿瑰为玛瑙，为赤宝石。琅玕为绿松石珠。瑕瑶，为碧玉。玗琪，为赤石，亦称锦州石。"

⑳璿（xuán 旋）瑰：玉石名。郭璞注："璿瑰，玉名。《左传》曰'赠我以璿瑰'。旋回两音。" 海按：郭注引《左传》见成公十七年，本作"赠我以琼瑰"。

㉑瑴（mò 末）瑶：玉石名。郭璞注："亦玉名。瑶，音遥。" 檀萃："瑴，《说文》作'玟'，音没，玉属。瑶，玉之美者也。" 海按：瑴，《玉篇》亦引作"玟（mò 末）"。

㉒琅玕（láng gān 狼干）：次于玉的美石，一说为玉石珠。郭璞注："石似珠也。"《荀子·正论》："琅玕龙兹华觀以为实。"《注》："琅玕似珠，昆仑山有琅玕树。" 顾实："汉以后释琅玕者，或曰即青珠，或曰即石珠。" 陈逢衡云："《书·禹贡》'璆琳琅玕'，郑注：'琅玕，珠也。'《说文》：'琅玕，似珠者。'"

㉓玲瓏（qián zhì 钳治）：玉石名。此与下'尤瓃'，郭璞注："皆玉名，字皆无闻。玲瓏，音钤瓆。" 檀萃："《说文》曰：'玲瓏，石之次玉者，音钤勤。'瓏，今作瓏，《说文》曰：'石之次玉者，音藁。'《注》以'玲瓏'音钤瓆，'瓏'当是'瓃'字也。"

㉔尤瓃：玉石名，音义皆无考。

㉕玗琪（yú qí 于其）：玉石名。郭璞注："玉属也，于其二音。" 陈逢衡："《书·顾命》'夷玉'，郑注'东北之珣玗琪也。'《尔雅》'东北之美者'有医无闾之珣玗琪焉。琪同璂。《说文》：'玗，石之似玉者。'"

㉖徽尾：亦玉石名，或为翡翠玉。徽，字书不载，音义未详。郭璞注："无闻焉。" 檀萃疏："徽，中从'录'，古稑字，通绿，亦从之。古有结绿，今之翡翠玉也。" 于省吾："徽，当即'琭'之古文。"

㉗好石之器：美好的玉石器物。 郭璞注："尽出此山。"

㉘孟秋癸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命重翟氏共食五日。" 顾实作"七月初一日"，亦距前六月二十八日（庚寅）三日。

㉙供食：供给食物给养。 天子之属：天子身边的部属。 郭璞注："音共，言不及六师也。" 海按：供，原作"共"，据郭璞注文，当作"供"。卷二"天子乃命剞闾氏供食六师之人"正作"供"，据改。

㉚五日丁酉：从前癸巳至丁酉合计五日。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升

于采石之山，命一月休。” 顾实作“七月初五日”，亦距前四日。

㉛铸以成器：将彩石熔化，铸成器物。 郭璞注：“今外国人所铸作器者，亦皆石类也。” 檀萃：“今水晶，琥珀之类，多有烧石而成者矣。” 卢文弨：“如今玻璃法瑯之类。” 郝懿行：“铸石成器，如今琉璃之类。”

王贻樑案：“卢文弨、顾实等疑所铸即玻璃，甚是。只是当时无实证而仅是推测，且先秦时有玻璃更是前所未知。近年来，在陕西、河南、山东、湖南等地出土了大量的自西周至战国时期的原始玻璃制品，以圆珠、管珠为主。这显然都是装饰品，与本《传》所载‘服物佩好’亦正相合。这些玻璃制品经科学测定，可以确定与后来西方传入的玻璃（因含钠盐成份较高而通称‘钠玻璃’）不同，而是我国早期所独有的（因含铅盐、钡盐成份较高而称‘铅钡玻璃’或‘铅玻璃’）。因含杂质较多，这些原始玻璃呈绿黄、紫等半透明彩色，且易风化。这些地下出土的原始玻璃实物，是本《传》‘铸石成器’的最佳注释；而本《传》的记载，又是先秦时期有关原始玻璃唯一的文献证据。”

㉜器服物佩好无疆：器服，指器物与祭服。《诗·卫风·木瓜序》：“齐桓公救而封之，遗之车马器服焉。” 物佩，指玩物与佩饰。 好无疆，指精美无比。 此句的意思是：制作的器物、佩饰美好无比。服，于此指佩带之物，不一定是祭服。

㉝秋癸亥：丁谦《干支表》：“仲秋癸亥，距前二十六日，觞重趯氏。” 顾实作“八月初一日”，亦距前二十六日。 海按：檀萃、陈逢衡以“秋”字属上，故作“休秋”解。 翟云升认为“秋上疑脱‘于采石之山’五字及‘仲’字。”丁谦、顾实俱疑“秋”上当脱“仲”字。译文据此补“仲”字。

㉞觞鸾：人名，重趯氏部落首领。此二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檀萃：“其君名，音鳏鸾。” 洪颐煊：“《北海相景君铭》‘元二觞寡’，《曹全碑》‘抚育觞寡’，鳏皆作觞。 觞疑古鳏字。” 王贻樑案：“觞即鳏，亦即鳏之异体。古角字作角，故极易变作角，银雀山汉简《孙膑兵法》‘角’字即作‘角’，极近‘角’。” 海按：据上说，“觞”字或古文“觞”，“觞”即“鳏（guān 关）”之异体。

㉟银乌：银制乌形器物。檀萃："银乌犹铜乌，所以相风。" 陈逢衡："银乌疑酒器。" 王贻樑案："银乌者，疑为银制乌形酒器。"隻："隻"（双）字省文。说见卷二"于是载玉万隻"注。陈逢衡："隻即雙字"。

㊱筒箭：竹笋。檀萃："筒，古筍字。箭，箭萌，亦筍也。" 海按：筒，为古文"筍"字，与箭同为竹笋。当与桂、姜同为干燥后的食物。洪颐煊校云："震煊云：'筒'当作'筍'。古文攸通作'卣'，作竹下'卣'者，因作竹下攸耳。筱，箭类也。" 王贻樑案："由所赐物品看，箭释为箭竹可取。……筒当筍之讹，筍读筱。《说文》：'筱，箭属，小竹也。'亦名篠。" 此又备一说。

㊲百笥：即百笥。笥（sì 伺），古代盛食品、衣物的方形竹器，似今竹筐。王贻樑案："字在此当进而读为'笥'。《说文》：'笥，饭及衣之器也'。……核之出土实物，笥正是方形竹筐。马王堆一号、三号墓所出竹笥中，盛有各种食物、药物、丝织品、香料等。尤其引人注目者，正有桂、姜在其中。凡此皆可证明此读'笥'不误。"

㊳丝缌雕官：丝绳流苏和雕彩管状乐器。参见卷二中 2·9 节注⑯。缌，字书无，或"绸"之古文。檀萃："缌音绡，今之丝裢流苏也。" 王贻樑案："缌疑读为繅（璪）。《周礼·夏官·弁师》注：'繅，杂文之名也，合五采丝为之绳，垂于延之前后各十二。'字下所从川（巛）盖即垂流之形。"

㊴乙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东征，至于长沙之山。" 顾实作"八月初三日"，亦距前二日。

㊵长沙之山：山名，或为绵延漫长之沙丘。 洪颐煊："《山海经·西山经》云：长沙之山，泚水出焉，北流注于渤水。" 顾实："长沙之山当即今之沙山，在新疆哈喇沙尔之南。哈喇沙尔即焉耆。盖以其山东西相属而绵长，故古亦谓之长沙之山也。" 卫挺生："长沙之山当即巴尔库山之南麓，砂石嶙峋长数百里。其山岭东头尽处迤南，即今哈密县城所在。" 王贻樑案："《西山经》'长沙之山'郝懿行《笺疏》亦云与《穆传》此山相同，可参。"

㊶□隻：檀本填作“献玉百隻”。 小川琢治：“想为出迎人所献品名、数量之脱简。由‘隻’字而推，当是玉石之类。” 顾实：“‘隻’上缺文甚多，当系所献牛羊之类。” 海按：《穆传》中凡言“隻”者，多与玉石类有关，且为双（雙）之省文。故檀萃、小川说近是，译文且作“献玉石百双”。

㊷三苗氏之□处：“处”上缺文檀本填作“后”，陈逢衡认为是“所”字，小川琢治以为是“后”或“裔”字，赵俪生云：“很可能是‘裔’或其同义字。” 海按：此下郭璞注：“三苗，舜所窜于三危山者。”据此，译文且作“裔”。 三苗氏：古代部族名。《史记·五帝纪》：“三苗在江淮、荆州。”《正义》：“吴起云：三苗之国，左洞庭而右彭蠡。”《尚书·舜典》：“窜三苗于三危”。 钱伯泉：“重黎氏祖先为三苗氏，三苗被尧流放于敦煌的三危山。” 王贻樑案：“此处虽有缺文，但大意可明，乃言重黎氏之先出于三苗氏。三苗窜于三危，古之一则传说。三危之地，古多以为在西北，而今人则渐趋于南方（如湖南、云南等）。而《穆传》所载，则与古说在甘肃相合。”

㊸黄木䵼银采：疑为黄木彩绘镀银漆器。䵼，音义未详。 檀萃：“黄木䵼银采，䵼为璅，同藻。” 陈逢衡：“‘黄木䵼银采’，上疑脱‘赐’字。”“犹后文赐𤞷奴之‘银木䵼采’也。黄木当是黄金之讹。盖‘黄金䵼’一物，而‘银采’又一物也。” 翟云升：“‘以’字上，‘黄’字下，似皆有缺文。‘木䵼银采’，疑与下‘银木䵼采’同文，二处有一颠倒错误者。” 王贻樑案：“‘黄木䵼银彩’与卷三之‘狗璀采’及下文之‘银木䵼采’当同类物，具体未明。” 海按：此句“以”上或脱一“赐”字，或“采”下脱“赐之”二字，否则文义不全。译文“以”上且补一“赐”字。

㊹□：此缺文，陈逢衡、翟云升俱认为是“𩞁𩞁”二字。 海按：据文意，作“𩞁𩞁”是，译文据补。

【译文】

庚辰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滔水，这里是浊繇氏赖以为生的

地方。辛巳这一天，穆天子向东进发。癸未这一天，穆天子到达苏谷。这里是骨飧氏采取衣被原料的地方。穆天子于是又向南行，转东路前进。丙戌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长泷山，这里是重趟氏的西部边界。丁亥这一天，穆天子登上了长泷山，于是又向东行。庚寅这一天，穆天子到达重趟氏的黑水河边。这里生长着野麦，还有答堇，西域人把答堇叫做木禾，是重趟氏的主要食物。这里有彩石山，为重趟氏守护。山上有枝斯、璿瑰、瑕瑶、琅玕、玲瑰、尤瓒、玗琪，徹尾等各种宝石，凡是美好的玉石器物都是这里出产的。初秋癸巳这一天，穆天子命重趟氏为王室部属供给食物用品。第五日丁酉这一天，穆天子登上了彩石山，于是在那里采取各种彩石。穆天子让重趟氏的人在黑水河上将彩石熔铸成器物，这些器物佩饰美好无比。穆天子在这里休息了一个月，中秋癸亥这一天，穆天子向重趟氏的首领觚竄敬酒，又赏赐他黄金缶十八件，银制乌形酒器一双，贝带五十条，朱砂七百袋、竹笋、桂皮、干姜一百筐，还有丝带、雕管乐器。觚竄就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受下了。乙丑这一天，穆天子向东行进，觚竄送穆天子到了长沙山，献上美玉一百双，穆天子让柏夭接受了他的礼物。柏夭说："重趟氏的祖先，三苗氏的后裔曾居处在这里。"并赏赐他黄木彩绘镀银漆器，觚竄又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

【原文】

4·2 丙寅①，天子东征，南还。己巳②，至于文山③，西膜之所谓□④。觞天子于文山⑤。西膜之人乃献食马三百⑥、牛羊二千，穄米千车。天子使毕矩受之⑦。曰□天子三日游于文山⑧，于是取采石⑨。壬寅⑩，天子饮于文山之下。文山之人归遗⑪，乃献良马十驷⑫，用牛三百，守狗九

十，牧牛二百[13]，以行流沙[14]。天子之豪马、豪牛[15]、龙狗[16]、豪羊[17]，以三十祭文山。又赐之黄金之罂二九，贝带三十，朱三百裹，桂姜百崮，归遗乃膜拜而受。

【注释】

①丙寅：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东征，南还。" 顾实作"八月初四日"，亦距前一日。

②己巳：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文山。" 顾实作"八月初七日"，亦距前三日。

③文山：山名。丁谦："文山者，今木素尔岭也。" 顾实："文山当即今哈密之俱密山，而其连麓尚有星星峡也（亦作猩猩峡）。" 王贻樑案："此文山绝对不是岷山，地约在今甘、宁北部，具体难定。"

④西膜：即西域，说见前。 顾实："西膜，亦即今之哈密。……则西膜当以在沙漠之西而得名。" 岑仲勉："提到西膜语言的地方，都属于今新疆范围内《汉书·西域传》之南道，而特提'西膜之人'只有文山一处，可见文山是彼时西膜的住地。""顾氏拟文山为哈密之山，虽不必中，或亦不远矣。" 卫挺生："自甘肃以西直至大夏边境及里海、咸海，其居民之语言皆用西膜语，其礼俗皆用'膜拜'，皆当今世所谓回语、回俗也，语言学家所谓突厥语系也。" □：此缺文必是西膜人对文山又一称名，然不可考知。

⑤"觞"上似脱"西膜之人"四字。此或承下文而省，译文据补。

⑥西膜之人：此西膜之人或专指居于文山的一个部族，但又与文山之人各居文山之一侧。

⑦毕矩：人名。陈逢衡云："毕矩，毕公高之后。" 海按：毕公高，周文王第十五子，武王克殷后，封于毕，因以为姓。

⑧曰□：顾实："缺文之空围，以前文之'曰天子一月休'句为比证，则空围不当有，而宜删矣。" 海按：顾说近是，译文从删。

⑨采石：疑与上文采石山之石同，亦为彩色玉石之类。郭璞注："以有采

石，故号文山。” 顾实：“采石，当兼有天然之石质及人造之玻璃。”

顾颉刚：“采石，这是天然的颜料。”

⑩壬寅：丁谦《干支表》改作“壬申”，并云：“距前三日，饮于文山之下。原作壬寅误，盖上明言三日游于文山，且作壬寅，是仲秋至孟冬有一百余日矣，核改壬申，则五十九日，两皆密合。” 顾实亦改作壬申，八月初十日，距前亦三日。檀萃、陈逢衡皆认为当作“壬申”。

海按：作“壬申”是，译文从之。

⑪归遗：人名，此文山部族首领。

⑫十驷：驾车的马每四匹为驷，故十驷为四十匹。郭璞注：“四马为驷。”

⑬枋牛：单峰骆驼。郭璞注：“此牛能行流沙中，如橐驼。”参见本书卷二之2·9节注⑭。

⑭流沙：沙漠。洪颐煊校本认为“以行流沙”四字为注文混入正文，故删去。顾实认为洪说非，并云“流沙，即今哈密东南之大沙海。” 钱伯泉云：“这里穆王所经行的流沙，当是今甘肃北部的巴丹吉林沙漠。”

王贻樑案：“此‘流沙’乃一般名词，非指某地。” 海按：王说近是。

⑮之：陈逢衡、顾实俱认为“之”上当脱“赐”字。 海按：据文意，此“之”字作动词用，有“取”或“用”的意思。 豪马、豪牛：即旄马、旄牛，与全身长长毛的牦马、牦牛相似。 郭璞注：“豪，犹髦也。《山海经》云：‘髦马如马，足四节皆有毛’。”郭注文中“髦”原误作“髭”，据洪校本改。洪校云：“《山海经》作旄马。髦、旄，古通用。”

檀萃：“豪牛即旄牛也，《尔雅》谓之犦牛。”

⑯尨（máng 忙）狗：长毛狗。《说文》：“尨，犬之多毛者。”郭璞注：“尨，尨茸，谓猛狗。或曰‘尨’亦狗名。陈逢衡：“以上下文马、牛、羊例之，则此狗盖长毛犬也，今谓之狮子狗。”

⑰豪羊：似长毛绵羊之类。郭璞注：“似髦牛。” 海按：此与上豪马、豪牛、尨狗皆一类，即全身及四肢长满长毛者。

【译文】

丙寅这一天，穆天子向东行进，转南路前行。己巳这一天，穆

天子到达了文山，西膜人把文山叫做□。西膜人在文山向穆天子敬酒，又献上食用马三百匹，牛羊二千头，糜子一千车。穆天子让毕矩收下这批礼物。穆天子在文山游玩了三天，又在那里选取彩石。壬申这一天，穆天子在文山下饮酒。文山人归遗又献上良马四十匹，供役用的牛三百头，猎狗九十只，骆驼二百头，准备越过沙漠。穆天子用长毛的马、牛、狗、羊共三十头，来祭祀文山。又赏赐文山人归遗黄金缶十八件，贝带三十条，朱砂三百袋，桂皮、干姜一百筐，归遗就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

【原文】

4·3 癸酉①，天子命驾八骏之乘②。右服蘸骝③，而左绿耳；右骖赤虯④，而左白薎⑤。天子主车，造父为御，鹊鹊为右⑥。次车之乘⑦，右服渠黄，而左踰轮；右盗骊⑧，而左山子。栢夭主车，参百为御⑨，奔戎为右⑩，天子乃遂东南翔行⑪，驰驱千里，至于巨蒐之人𤞷奴⑫，乃献白鹄之血⑬，以饮天子。因具牛羊之湩⑭，以洗天子之足⑮，及二乘之人⑯。甲戌⑰，巨蒐之人𤞷奴⑱，觞天子于焚留之山⑲，乃献马三百⑳，牛羊五千，秋麦千车㉑，膜稷三十车㉒，天子使栢夭受之。好献枝斯之石四十㉓，鸲鹆、鸢鹞、珌佩百隻㉔，琅玕四十㉕，𤞷𤞷十篋㉖，天子使造父受之。□乃赐之银木𤞷采㉗，黄金之罂二九，贝带四十，朱三百裹，桂姜百阹，𤞷奴乃膜拜而受。

【注释】

①癸酉：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东南驰行，至于巨蒐。" 顾实作"八月十一日"，亦距前一日。

②八骏：八匹骏马。其名已见于卷一，与下文略异。 乘：车。

③右服：右边的辕马。 鼬骝：卷一作“华骝”，或“骅骝”之异体字。郭璞注：“疑骅骝字。”《列子·周穆王》作：“右服翟骝，而左騄耳。” 翟（huá 华），亦“骅”字异文。

④右骖：右侧的边马。 赤鼻：卷一中作“赤骥”。郭璞注：“古‘骥’字。”《列子·周穆王》作：“右骖赤骥，而左白藁。” 可见此“鼻”字乃“骥”之异文。

⑤白薨：亦八骏之一。郭璞注：“古‘義’字。” 《列子》作“白藁”（见上注），其下注云：“藁，古‘犧’字。”《史记·赵世家》作“白犧”，亦为异文。本书卷一作“白義”。

⑥齿齿：人名。读为 tài bǐng（太丙），古代善御者。《字汇补·□部》：“齿，音丙，齿齿与‘泰齿’同，古之善御者。”《列子·周穆王》作“齾龠”，《释文》：“齾，音泰；龠，音丙。”则当同名而异文。 右：即车右。亦名骖乘。古制一车三人，尊者居左，御者居中，骖乘居右。骖乘即车上卫士，以有勇力者担任。下文“奔戎为右”即是明证。可见此齿齿非御车者，乃是天子车上卫士。

⑦次车之乘：即副车。郭璞注：“次车，副车。”

⑧依上文“右骖赤鼻”例，此“右”字下必缺一“骖”字，译文据补。

⑨参百：人名，御车者，卷一作“三百”，参，与“三”通。

⑩奔戎：人名，即卷三中“七萃之士高奔戎。”《穆传》中出现三次。

⑪翔行：飞行，喻急驰而行。郭璞注：“一举辔千里，行如飞翔。”

⑫巨蒐：部族名。此二字下，洪校本从《太平御览》引补“氏巨蒐”三字。 海按：此种句法于《穆传》数见，乃紧缩省略句。参见本书卷二 2·4 节注③。巨蒐氏，古代部族名。诸家皆认为此巨蒐为《禹贡》之“渠搜”古国，只是具体地望各执一说。王贻樑案：“此是《穆传》中能够与其他古文献相印证的为数寥寥中的一个。其地距阳纡之东尾仅一日程，可知其必在今阴山东麓之北至多百里左右处。其它诸说皆不合。” 海按：王说可参。 鬲奴：人名，巨蒐氏之首领。鬲，字书不载，或读作“若”。檀萃：“《说文》：‘叚，读若弱。’” 洪颐煊：

"钱詹事云：'𢍰，疑即若字。古文"若"作"𢍰"，《说文》"𢍰"即"若"本字。'"

⑬白鹄：鸟名，即白鹤。一说白鹄为白天鹅。《书钞》、《事类赋》、《御览》俱引作"白鹤"，洪颐煊认为"鹄"与"鹤"通。 郭璞注："所以饮血，益人气力。"

⑭湩（dòng 洞）：乳汁。《说文·水部》："湩，乳汁也。" 郭璞注："湩，乳也。今江南人呼乳为湩。"

⑮郭璞注："令肌肤滑。" 可见用牛羊之乳洗足可以滋润皮肤，防止皲裂。

⑯二乘：指天子主车和副车。郭璞注："谓主天子车及副车者也。"

⑰甲戌：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觞于焚留之山。" 顾实作"八月十二日"，亦距前一日。

⑱"之"下原脱"人"字，依《穆传》文例当有，据补。

⑲焚留之山：山名。卫挺生："所谓焚留之山，当即今马鬃山也。" 王贻樑认为"当在今内蒙乌拉特中后联合旗至乌拉特前旗一带。"

⑳顾实认为"'马'上当脱'食'字"。依《穆传》文例，当有"食"字，译文据补。

㉑秋麦：秋熟之麦。郭璞注："秋麦，禾也。" 檀萃："其地苦寒，麦至秋始熟，故谓之秋麦。"

㉒膜稷：即西域之粟。 郭璞注："稷，粟也，膜未闻。" 檀萃："膜，同漠，言沙漠之粟。" 王贻樑案："膜稷即西膜之稷，其与中原之稷可能有品种上的差异，亦可能仅作供食之用。秋麦者，秋种之麦，《月令》甚明。"

㉓好献：为交好而献礼。其献礼者仍为𢍰奴。 枝斯：美玉之石。参见前4·1节注⑲。郭璞注："精者为英。"即认为枝斯为玉石精品，故洪校本据郭注改"石"为"英"。檀萃认为枝斯即玉荣。 海按：此"四十"与下"琅玕四十"下似脱量词，依《穆传》文例，凡言玉石者，皆以"隻"作量词，故译文据补量词作"隻"，亦即"雙（双）"。

㉔𩰫𩰫、𩰫𩰫：此四字字书不载，音义不详，据文意，必为玉器佩饰之

名。珌（bì必）佩：佩刀上的玉饰。 隻：亦“雙（双）”字省文。

㉕琅玕：玉石名，见前4·1节注㉒。

㉖䌷𦄂：二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郭璞注：“疑此纩葛之属。” 译文从此，且按纩麻，葛布解。 篋：竹箱。

㉗□：此缺文疑衍。 银木𩰫采：器物名，具体未详。或与前“黄木𩰫银采”同为镀银彩绘漆器。“𩰫”，字书不载，音义未详。

【译文】

癸酉这一天，穆天子命人用八骏驾车。右边辕马名骅骝，左边辕马名绿耳；车右骖马名赤驥，车左骖马名白薇。穆天子乘此车，是造父作驭手，𦍒𦍒在车右做卫士。穆天子的副车，右边辕马名渠黄，左边辕马名踰轮；车右骖马名盗骊，车左骖马名山子。柏夭乘此车，参百作驭手，高奔戎为右卫。穆天子于是向东南方向飞速前进，驰驱千里，到达了巨蒐氏。巨蒐人首领𤞷奴就献上白鹤的鲜血，请穆天子饮用。又准备了牛羊的乳汁，要为穆天子洗脚，并且主、副两车的人都是这样。甲戌这一天，巨蒐人首领𤞷奴在焚留山上向穆天子敬酒，又献上食用马三百匹，牛羊五千头，秋麦一千车，当地粟米三十车。穆天子命柏夭接受了这些礼物。𤞷奴还献上枝斯美玉四十双，𤞷𤞷、𤞷𤞷、珌佩等玉器饰物一百双，琅玕玉珠四十双、纩麻葛布十箱，穆天子命造父受下了这批礼物。于是就赏赐𤞷奴镀银彩绘漆器、黄金缶十八件、贝带四十条、朱砂三百袋、桂皮、干姜一百筐。𤞷奴就合掌加额、伏地跪拜后接受。

【原文】

4·4 乙亥①，天子南征阳纡之东尾②，乃遂绝𤞷胥之谷③。辛巳④，至于𤞷𤞷河之水北阿⑤。爰有𤞷溲之□⑥，河

伯之孙。事皇天子之山⑦。有模堇⑧，其叶是食明后⑨。天子嘉之，赐以佩玉一隻⑩，栢夭再拜稽首⑪。癸丑⑫，天子东征，栢夭送天子至于鄘人⑬，鄘伯絮觞天子于澡泽之上⑭。斲多之汭⑮，河水之所南还⑯。曰天子五日休于澡泽之上，以待六师之人。戊午⑰，天子东征，顾命栢夭归于丌邦⑱。天子曰："河宗正也⑲。"栢夭再拜稽首⑳。

【注释】

①乙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南征，绝𨻰𨻰之谷。" 顾实作："八月十三日"，亦距前一日。

②阳纡之东尾：阳纡山东头。郭璞注："尾，山后也。" 小川琢治："所谓'阳纡之东尾'者，乃沿河水屈曲，自东西折而南，哈拉纳林鄂拉之南端，'东'字当为'南'之误字。"顾实："阳纡之东尾，当即今乌喇特旗北之噶扎尔山。" 王贻樑案"小川说'东'为'南'字之误，不确。穆王一行明明在阳纡之北，何能不越阳纡而至其南欤？且阳纡之山（今阴山山脉）本即东西横亘，言'东尾'方合情理。" 海按：王说可参。

③𨻰𨻰之谷：山谷名，具体未详，约在今阴山东部稍北侧。"𨻰𨻰"二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 丁谦："𨻰𨻰之谷，当即今库勒尔城东遮留谷。《水经注》所谓铁谷关也。" 顾实："𨻰𨻰二字不可识，然𨻰𨻰之谷按其地望，当即今巴颜鄂博河（清《一统图》、《会典图》皆有此河，喀尔喀右翼旗扎萨克驻此）。" 高夷吾："𨻰𨻰之谷即五达谷，在萨拉齐西。"卫挺生："自马鬃山以东约二千余里而至于阳纡之东尾，其间可称横绝之谷唯阳纡之三个山口。""此谷最长，在战国以后称高厥。" 海按："𨻰𨻰"二字尚无人能识，所言地望皆臆测，不足为信。

④辛巳："辛"字原无，据《穆传》文例，"巳"上应为天干。丁谦《干支表》补作"乙巳"并云："距前三十日，至𨻰𨻰水之北阿。"陈逢衡："巳上落'辛'字。" 顾实云："非也，巳，犹既也，既而也。" 卫

挺生："乃己丑日。" 海按：陈说作"辛巳"近是，距前六日。故据补。

⑤糴瑀：或地名，音义未详。一说为水名。译文且作地名。檀萃："糴瑀者，漆洛也。初'癸酉天子舍于漆澼'者，即此河。" 丁谦："糴瑀河即今拜河。" 卫挺生："然则所谓糴瑀，殆在今狼山县之东北。" 海按：糴瑀，似为地名，依文意，当在黄河之北岸，具体未详。陈逢衡认为"之"字当在"水"下，此说近是，译文从之。

⑥䵼溲之□：顾实疑缺文为"邦"字，译文从此说。䵼溲：部族名。"䵼"字音义未详。郭璞注："今西有渠搜国，疑䵼，渠字。" 顾实："䵼字不可识，必非渠搜则亦可断言。" 王贻樑案："前巨蒐既为渠搜，则此䵼溲不当再释渠搜。" 海按：郭注非，王说是，只是具体地望未明，然一定靠近河宗氏。

⑦事皇天子之山：侍奉周天子的山。事，即侍奉。皇，乃尊崇之辞。卷一有"河宗柏夭逆天子燕然之山"，或即此山。 檀萃："事皇天子之山者，即前河宗致命于皇天子之处。" 卫挺生："当即燕然之山。"

⑧模堇：必植物名。顾实："模训大也，则模堇亦苔堇之类也。模、膜、漠俱同声可通用，则模堇犹膜稷之类也。然不知其叶以何特异而食明后也。" 海按："堇"，原作"莖"，据郭注及天一阁本改。

⑨明后：郭璞注："模堇，木名。后，君也。堇，音谨。" 王贻樑案："此当为木槿，学名 Hibiscus syriacus。属锦葵科，性甘、平，有清热解毒功效。《本草纲目》云其可'洗目令明'，与此可大致吻合。并本《传》'明后'之'后'字，盖'目'字之形讹，作'后'字于义殊不类。" 海按：此云"是食明后"显与"洗目令明"不类，王说亦不妥。或云模堇之叶可供明君食用，此乃河宗柏夭阿谀之词，郭注不误。

⑩隻：亦"雙"之省文。 译文作"双"。

⑪稽首：古代叩头至地，为臣拜君之礼。

⑫癸丑：丁谦《干支表》："距前（乙巳）八日，越阳纡东尾，至于鄘人。" 顾实作"九月二十二日"，距前"八月十三日（乙亥）"则四十九日。海按：前补作"辛巳"，此距前当三十二日。此或文有脱误，据

《传》文所载位置，穆天子不当行一月余才至鄘人国。

⑬鄘人：河宗氏属国名，地在河套一带。参见卷一之1·3节注⑭。

⑭鄘伯絮：人名，鄘人国君主。本书卷一作“鄘栢絮”。参见1·3节注⑦。澡泽：湖泊名，卷一作“漆澡”“滲泽”，参见1·3节注⑬，注⑰。

⑮斷多之汭：博托河的北部湾。“斷”，读音未详。丁谦：“水北曰汭，斷多之汭当即指滲泽之水西流入河处。” 汭(rui 锐)，河流弯曲的地方。

顾实：“无党河又有博托河，因音别而为包头（清《会典图》作包头河），此真包头矣。最古当是名曰斷多。……大概鄘邦之境跨连今图尔根河与博托河之间，……其当在今萨拉齐之南境，黄河折而南流之处乎！” 卫挺生：“斷多，今字为博多、包头，乃今包头市所在。河水南还处，乃包头县属之河口。”王贻樑案：“斷多，河水南还处，俱当在今内蒙包头至托克托一带，诸说大多近同。” 海按：据顾说，此“斷多”乃今博托河之古音，斷多之汭，即博托河的北部湾。

⑯河水之所南还：黄河转弯折向南流的地方。即当今内蒙托克托城一带。

⑰戊午：丁谦《干支表》：“距前五日，东征南还，升于长松之隥。” 顾实作“九月二十七日”，亦距前五日。

⑱顾命：本为君王临终遗命。此指临别时君王的诏命。 丌：古文“其”字。

⑲河宗正也：省略语，意即任命栢夭为河宗氏的执政君主。正，同“政”，执政。

⑳稽首：伏地跪拜，叩头至地。郭璞注：“辞去也。”

【译文】

乙亥这一天，穆天子南行，到达阳纡山东头山后，于是从那里穿过赣胥山谷。辛巳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巍璚，那里是黄河的北岸。那里有鬼洩国，有河伯子孙伺奉过周天子的燕然山。山上有模堇，它的叶子供明君食用。穆天子嘉奖了栢夭，赏赐他佩玉一双。栢夭伏地跪拜，两次叩头至地。癸丑这一天，穆天子向

东行进，栢夭送穆天子到了鄘人国。鄘伯絮在澡泽上向穆天子敬酒。斲多河北部湾，是黄河水向南流去的地方。穆天子在澡泽上休息了五天，以等待六师后续部属。戊午这一天，穆天子向东进发，临别时命栢夭回到他自己的邦国去。穆天子说："你是河宗氏的宗正啊！"栢夭跪地叩头拜了两次才辞别而去。

【原文】

4·5 天子南还①，升于长松之隥②。孟冬壬戌③，至于雷首④。犬戎胡觞天子于雷首之阿⑤，乃献食马四六⑥。天子使孔牙受之⑦。曰⑧，雷水之平寒⑨，寡人⑩，具犬马羊牛⑪，爰有黑牛白角，爰有黑羊白血⑫。癸亥⑬，天子南征，升于髭之隥⑭。丙寅⑮，天子至于钘山之隊⑯，东升于三道之隥⑰，乃宿于二边⑱。命毛班⑲、逢固⑳，先至于周㉑，以待天子之命㉒。癸酉㉓，天子命驾八骏之乘，赤骥之驷㉔，造父为御。□南征翔行㉕，迳绝翟道㉖，升于太行㉗，南济于河㉘，驰驱千里㉙，遂入于宗周㉚。官人进白鹄之血㉛，以饮天子，以洗天子之足㉜。造父乃具羊之血，以饮四马之乘一㉝。

【注释】

①南还：向南返回。黄河由今托克托处大转弯，改东西流向为南北流向，故穆天子于此处循黄河南下返回。

②长松之隥（dèng 邓）：地名。隥，山坡。此坡因长满高大的松树而得名。郭璞注："坂有长松。" 顾实："长松之隥，当在今朔平府右玉县牛心堡迤北一带，旧有大松树山是也。"

③孟冬壬戌：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至犬戎南界雷首之地。" 顾

实作“十月初一日”，亦距前九月二十七日（戊午）四日。

④雷首：山名。郭璞注：“雷首，山名。在今河东蒲坂县南也。”顾实：“雷首，即今朔平府马邑县之洪涛山。出雷水，即灅水，今之永定河。其源出洪涛山，流至直隶天津府之大沽河，北入海，即桑干河是也。”王贻樑案：“依文意，此雷首、雷水非卷一之当水甚明。雷首，非郭注所云今山西永济、芮城一线的雷首山，彼山乃卷六之薄山。此雷首当以小川、顾实说是。”海按：洪校本于句首补“天子”二字，译文从之。

⑤犬戎胡：犬戎首领名胡。参见卷一“犬戎胡觞天子于当水之阳。”“雷首之阿”，洪校本改作“雷水之阿”，似涉下文而误。

⑥食马：当作“良马”。依《穆传》文例，言“良马”者必以四的倍数计，言“食马”者皆以百十计。此以四六相乘计，必为良马，此马主要供驾车用。译文从诸校作“良马”。

⑦孔牙：人名。陈逢衡、刘师培皆认为此孔牙即《尚书·周书·君牙序》中的君牙。君、孔系一声之转，顾实亦从此说。据《周书·君牙序》：“穆王命君牙为周大司徒。”

⑧曰：此为句首语助词，无义。

⑨雷水：水名。参见前注④。张公量：“雷水，桑干河。” 平：平坝，或通作“坪”。顾实改“平”为“干”，云：“干者，岸也。犹《诗》言‘河之干’也。审文义，当读‘寒寡人’句，‘具犬马牛羊’句，言以荒寒而少人，俱具犬马牛羊也。” 海按：“寒”当属“平”下，依顾实说“平”作“岸”，则指雷水两岸寒冷，译文即从此说。

⑩寡人：人烟稀少。

⑪具：准备。

⑫白血：疑作“白角”，作“白血”，令人匪闻莫解。陈逢衡云：“余谓‘白血’血字亦‘角’字之误，无所谓异也。” 海按：郭璞注：“记异也”，实指“白血”而言。陈说近是，译文从之。

⑬癸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升于髭之隥。” 顾实作“十月初二日”，亦距前一日。

⑭髭（zī 资）之隥：山名。小川琢治：“髭之隥为雁门无疑。”顾实：“当

即今山西代州之句注山。句注山在代州西北二十五里，雁门山在代州西北三十五里。”

⑮丙寅：丁谦《干支表》：“距前三日，至于钘山之隊。”顾实作“十月初五日”，亦距前三日。

⑯钘山之隊：钘山的峡谷隧道。隊，通“隧”。参见卷一之1.2节注⑥。

⑰三道之隥：地名。丁谦：“此钘山隊为太行西谷，在今山西平定州东。三道隥、二边，均在其地。”顾实：“三道之隥及二边，当俱在今正定之井陉山中。”王贻樑案：“今北方以二道、三道命名之地犹多，辽宁、吉林、内蒙、河北、山西俱有。此三道、二边在井陉东侧，具体难定。”

⑱二边：地名。参见上注。

⑲毛班：人名，周穆王时大夫。郭璞注：“毛班、毛伯，卫之先也。”《姓源》：“周文王第八子郑封于毛，《左传》周大夫毛伯是也。后因氏。”顾实：“郭注引毛伯见《春秋》文元年、九年，及宣十五年《左氏传》。”于省吾按：“卷五有毛公，注谓毛公即毛公班，是也。《班簋》云：‘唯八月初吉，在宗周。王命毛伯更虢城公服。’又云‘班捧䎽首曰’，又云‘班非敢觅’，是毛伯名班，乃穆王时人。而郭沫若、吴其昌均考定《班簋》为成王时器，失之。”王贻樑案：“于说甚是。《班簋》，由其铭文内容、字体、至器形、纹饰，显然皆属西周中期，断为穆王时器不误。由《班簋》铭知毛班本只卿爵，故称伯。因继替虢城公之职而升为公爵，称公。本《传》卷五称其‘毛公’，是已升公爵矣。”

⑳逢固：人名。卷一作“梁固”，今本《竹书纪年》作“逢公固”，穆王时大夫。参见卷一之1.5节注③。

㉑周：此指宗周洛邑。

㉒“子”字原无。洪颐煊：“‘天’下疑脱‘子’字。”海按：翟云升本，王贻樑本俱补“子”字，此据补。

㉓癸酉：丁谦《干支表》：“距庚午三日，绝翟道，升太行山，乃济河入于宗周，亦三日行千里。”顾实作“十月十二日”，距前丙寅又七日。

㉔赤骥之驷：此与上“八骏之乘”互文见义，皆指周穆王用八匹骏马驾车。

㉕□：此缺文疑衍，洪颐煊据《太平寰宇记》引删。陈逢衡："《艺文类聚》卷七引'御'下亦无空方。"

㉖迳绝翟道：直接穿过翟道。翟道，即在翟国境内的道路。小川琢治："郭注误。据《汉书·地理志》，此翟道不过居于太行山脉之翟人其部落间通行路之意味。"钱伯泉："翟，即是狄，春秋战国时期，陕西、山西和河北多有白狄和赤狄居住。翟道，即是翟人的通道，并非陇西的狄道县。"海按：此道必在山西井陉山之南，而郭璞注"翟道在陇西，谓截陇坂过"，方向即已不对，误。

㉗太行：山名，即太行山。此山在黄河北岸，今山西与河北交界处，南北走向，绵亘数千里。顾实："太行，即太行山，在今河南怀庆府城北。亦名曰羊肠坂。"卫挺生："'升于太行'则越天井关之峡道也。"

㉘南济于河：向南渡过黄河。卫挺生："曰'南济于河'，则至孟县孟津也。"王贻樑案："太行，即今山西、河北、河南界处之太行山。河即指黄河在河南境内一段。"

㉙驰驱千里：宗周洛邑在黄河南岸不远，"南济于河"后，不当有千里之遥方至宗周洛邑，或此四字当在上文"南征翔行"下。据前文"天子乃遂东南翔行，驰驱千里"例，译文移此"驰驱千里"四字于"南征翔行"下。

㉚宗周：周朝王城洛邑。小川琢治："本书所谓宗周，即《尚书》所谓成周。"顾实："宗周即洛邑王城。今河南洛阳县城内西偏，即周之王城故址也。"

㉛官人：即"馆人"，负责馆舍的官员。官，通"馆"。参见卷一之1.5节注⑬。

㉜以洗天子之足：郭璞注："亦谓乳也。"海按：前文有"以具牛羊之湩，以洗天子之足"句，可知洗天子足者非"白鹄之血"，而是"牛羊之湩(乳)"，译文据补。

㉝以饮四马之乘一：郭璞注："与王同车，御、右之属。《左传》所谓四乘是也。" 陈逢衡："此饮王之一乘四马，非四乘十六马也。郭注误。"卢文弨引段王裁案："'四'当作'同'，《左传》曰'同乘兄弟也'。"

海按：陈说是，译文从之。依卢文弨说，则郭注中“四乘”当为“同乘”也。

【译文】

穆天子向南返回，登上了长松山。初冬壬戌这一天，穆天子到达了雷首山。犬戎首领名胡的人在雷首山湾向穆天子敬酒，又献上了良马二十四匹。穆天子让孔牙收下。雷水两岸寒冷，人烟稀少，要准备犬马牛羊。那里有黑牛白角，那里有黑羊白角。癸亥这一天，穆天子向南行进，登上了髭山坡。丙寅这一天，穆天子到达钘山峡谷险道，从东头登上了三道坡，就住宿在二边。穆天子命毛班、逢固先回到宗周，等待天子的命令。癸酉这一天，穆天子命人用八骏驾车，准备赤骥四匹，造父做驭手。穆天子向南飞速前进，奔驰千里，直接穿过翟国通道，登上了太行山。然后穆天子向南渡过黄河，终于回到了王城宗周。馆舍官吏，送上白鹤鲜血，让穆天子饮用；又准备了牛羊的乳汁，为穆天子洗脚。造父又准备了羊血，让他驾车的四匹马饮用。

【原文】

4·6 庚辰①，天子大朝于宗周之庙②，乃里西土之数③。曰：自宗周瀍水以西④，至于河宗之邦，阳于之山⑤，三千有四百里⑥；自阳纡西至于西夏氏⑦，二千又五百里；自西夏至于珠余氏及河首⑧，千又五百里；自河首、襄山以西⑨，南至于春山、珠泽、昆仑之丘，七百里；自春山以西，至于赤乌氏三百里⑩；东北还至于群玉之山⑪，截春山以北⑫，自群玉之山以西，至于西王母之邦三千里；□自西王母之邦北至于旷原之野⑬，飞鸟之所解其羽⑭，千有

九百里。□宗周至于西北大旷原[15]，万四千里。乃还，东南复至于阳纡七千里[16]，还归于周三千里[17]。各行兼数三万有五千里[18]。

【注释】

①庚辰：丁谦《干支表》："距前七日，大朝于宗周，里西土之数。"顾实作："十月十九日"，亦距前七日。

②庙：此指朝堂。

③里：计算里程。郭璞注："里，谓计其道里也。《纪年》曰：'穆王西征，还里天下，亿有九万里'。"海按：《纪年》所载与本《传》不合，或《纪年》有误。且古代一亿为十万，与今万万不同。

④瀍水：水名。郭璞注："瀍水，今在洛西，洛即成周也。音缠。"顾实："瀍水出今河南洛阳县西北穀城山。"

⑤河宗之邦：即卷一所载河宗氏，在今阴山下内蒙河套地区。阳于之山：即阳纡山。即今阴山山脉。河宗，参见卷一之1·3节注⑦。阳纡山，参见卷一之1·4节注③。 海按：洪颐煊校本据《水经·河水注》所引，于"至于"上补"北"字，依文意当有此字，译文从之。

⑥有：同"又"。 海按：周之度制小于今。据出土实物测之，商一尺当今15·8厘米，战国一尺当今23厘米。周尺虽无实物可证，必承商制，或略小于战国尺。汉人常云周尺为汉尺（23.1厘米）八寸，则周尺约今18·5厘米，周之一里约今333米，约合今里三分之二。

⑦西夏氏：古代国名。檀萃："西夏，大夏也。" 洪颐煊："《周书史记解》云：'昔者西夏性仁非兵，城郭不修，武士无位，唐氏伐之，西夏以亡。'"顾实："西夏氏，当即穆王西济于河，在今甘肃兰州府，河州大夏河之西。"王贻樑案："西夏当文献之大夏，地约在今甘、青、或宁一带，具体难明。" 海按：此西夏氏，与下珠余氏、河首、襄山等地，不见于前面《传》文中，依行程推之，当脱于卷二之首。

⑧珠余氏：古代西域部族名。顾实："珠余氏当即膜昼之所封，在今青海

大雪山西。”河首：黄河上游，黄河之源。小川琢治：“黄河在兰州、宁夏间至中卫之西成为峡谷，由是开出平地。本书所呼河首者，即指黄河上流之溢处而得名。” 常征：“河首（兰州地区），古人谓黄河出于积石，故此区被目为‘河首’。”

⑨襄山：山名。小川琢治：“襄山即《北次三经》之首崇吾山、《北山经》之首单孤山，其名音读缓急而已”。“其位置盘绕于今宁夏府之西南，中卫县之西。” 王贻梁案：“河首、襄山在昆仑北七百里。河源置此，以今天的地理知识衡之，自属荒谬。但在当时却就是如此认识的，并不足为奇。河源的正确位置是自元代以后才逐渐得到正确认识的。这自然是后话了。而释《穆传》之河首为今青海巴颜喀喇山，实是以后人的见解来代替古人的认识，看似正确而实则错误。”

⑩“赤乌氏”下原有“春山”二字，疑因上文而衍，径删。陈逢衡亦疑衍。

⑪群玉之山：山名。参见卷二之2·7节注④。

⑫截：截止，此犹“至于”。此句“北”下似脱“七百里”三字。陈逢衡、顾实、岑仲勉俱云此下当缺“七百里”，按里程计，缺“七百里”正合“宗周至于西北大旷原万四千里”，而文意方全，故译文补之。

⑬□：此缺文疑衍。旷原之野：地名。参见卷三之3·2节注⑪。

⑭解其羽：指飞鸟脱毛而死。郭璞注：“所谓解毛之处。”参见卷三之3·2节注⑩。

⑮□：此缺文檀萃本填“自”字，翟云升认为“当从之”。译文亦从之。西北大旷原：即旷原之野。郭璞注：“按《山海经》云，群鸟所集泽有两处：一方百里，一方千里，即此大旷原也。”

⑯此指由西北大旷原走东南方向又回到阳纡山有七千里。

⑰周：此指宗周洛邑。

⑱各行兼数：往返行程合计。 三万五千里：依上文计算，实只二万四千里，疑“三”为“二”之讹。

【译文】

庚辰这一天，穆天子在宗周朝堂举行盛大朝觐仪式，并统计

了这次前往西域的里程：从宗周瀍水以西，向北到达河宗氏邦国的阳纡山，有三千四百里；从阳纡山向西行到达西夏氏，有二千五百里；从西夏氏到达珠余氏及河首，有一千五百里；从河首、襄山往西，南行到达春山、珠泽、昆仑山，有七百里；从春山往西，到达赤乌氏有三百里；往东北方向又回到群玉山，至春山以北有七百里；自群玉山往西，到达西王母的邦国有三千里；从西王母的邦国往北到达了旷原平野，飞鸟到这里脱毛而死，有一千九百里。从宗周到达西北大旷原，总计一万四千里。从那里返回，走东南方向又回到阳纡山是七千里，再回到宗周是三千里。往返行程合计是三万五千里。

【原文】

4·7 吉日甲申①，天子祭于宗周之庙②。乙酉③，天子□六师之人于洛水之上④。丁亥⑤，天子北济于河⑥，□羝之隊⑦，以西北升于盟门九河之隥⑧，乃遂西南⑨。仲冬壬辰⑩，至鼻山之上⑪，乃奏广乐，三日而终。吉日丁酉⑫，天子入于南郑⑬。

【注释】

①甲申：丁谦《干支表》："距前四日，祭于宗周之庙。" 顾实作"二十三日"，亦距前四日。

②庙：此指家庙、祖庙。郭璞注："告行返也。《书大传》：'反必告庙也。'"

③乙酉：丁谦《干支表》："距前一日，休六师于洛水之上。" 顾实作"二十四日"，亦距前一日。

④□：此缺文檀萃本填"觞"，卫挺生填"劳"，陈逢衡认为是"饮"字，丁谦《干支表》作"休"字。 海按：依文例，作"劳"近是，译文从此。 洛水：水名，源出今陕西洛南县，经河南巩县入黄河。 丁

谦："盖西征凯旋之师，于洛水上犒劳之也。" 卫挺生：告宗庙之次日即劳师于洛水之上，可证宗周果在洛邑。

⑤丁亥：丁谦《干支表》："距前二日，北济于河，升于盟门九阿之隥。" 顾实作"二十六日"，亦距前二日。

⑥北济于河：向北渡过黄河。

⑦□：此缺文檀本填"绝缟"二字。羝：同"羝"。《龙龛手鉴·羊部》："羝，同羝"。范本正作"羝"，洪校本据改。檀萃："《中山经》缟羝之山，无草木，多金玉。" 顾实："檀说良确。当在今河南济源县邵源关之西北，山西翼城县东南。" 海按：译文且依檀说，视此句作"绝缟羝之隊"，即通过缟羝山谷险道。缟羝在此为山名。隊，通"隧"。

⑧盟门：山名，又作"孟门"。郭璞注："盟门山今在河北。《尸子》曰：河出于盟门之上。" 洪颐煊："盟，《山海经·北山经》注、《水经·河水注》俱引作'孟'。《史记索隐》云：'盟，古孟字。'" 檀萃："《一统志》'孟门山在吉州西七十里。'" 丁谦："盟门即孟津。《史记正义》云'在河阳县南'。今为孟县西河阳堡。" 王贻樑案："盟门即孟门山，地在今山西吉县与陕西宜川间黄河边上、壶口瀑布之北。" 海按：王说近是。 九河之隥："河"字，丁谦改为"阿"。顾实云："河，当为阿之误，卷五云'天子西征，升于九阿'，可为比证。况于事理，可以有九阿之隥，而决不可能有九河之隥，尤极明白也。然《山海经》注、《水经注》引均作'河'，其误久矣。" 丁谦："九阿隥，考今济源县西一百五十里有十八盘坂，为西行至秦孔道，当即古时九阿，以东近孟津，故冠以孟门字。" 海按：顾说极是，译文从此，作"九阿隥"，即孟门山上的一个地名。

⑨乃遂西南：于是又向西南行进。

⑩仲冬：农历十一月。壬辰：顾实作"十一月初一日"，距前丁亥（十月二十六日）五日。

⑪纍（lěi垒）山：山名，一作"纍山"。 檀萃："纍，古累字。按《水经注》：'横谿之水出三累山，其山层密三成，故以三累名。'" 顾实：

"桑山，即今陕西同州府韩城县西之三累山。" 王贻樑案："檀、顾说是。桑非累之古文，而当是别体或假字。"

⑫丁酉：丁谦《干支表》："距前十日，入于南郑。"海按：丁谦所谓"距前"，指丁亥。顾实作"十一月初六日"，距前壬辰（十一月初一日）只五日。

⑬南郑：西周时城邑名。周穆王时以此为别都，因在镐京南，故称南郑。又因在新郑西，也叫西郑。故城在今陕西华县北。郭璞注："今京兆郑县也。《纪年》：'穆王元年，築祇宫于南郑。'《传》所谓'王是以获没于祇宫'者。"小川琢治："南郑在今华州北，当《汉书·地理志》京兆郑县。" 海按：王贻樑认为南郑在今凤翔一带的可能性最大，然而上文中桑山只距南郑三、四日之程，与今华县地望相合，故王说误，郭注是。

【译文】

甲申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到宗周祖庙祭告先王。乙酉这一天，穆天子到洛水岸边慰劳随他西征的六师部属。丁亥这一天，穆天子北渡黄河，穿过缟羝山谷险道，向西北方前进，登上了孟门山九阿隥，于是转向西南行进。十一月壬辰这一天，穆天子到达桑山上，于是演奏广乐，三天才结束。丁酉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进入别都南郑。

穆天子传全译·卷五

【题解】

本卷与前四卷内容不相连属。前四卷所载，皆周穆王远征西域往返之事，本卷所载，为周穆王在中原巡行、狩猎事。这一卷所记穆王活动范围大致在今河南郑州至许昌一带，其时间据今本《竹书纪年》，则在周穆王十四至十六年之间。周穆王在巡行过程中，接见并宴请了许国男爵，设置了以圃田为中心的十个山泽官，建范宫、造西台、狩猎、捕虎；祭先王、拜夏启故居、作诗哀民，最后又回到别都南郑。

据丁谦《穆天子传地理考证》称："此卷舛错甚多。考《竹书纪年》，畋于军丘，翟人侵毕（即本卷'毕人告戎'。）蒐萍泽、作虎牢，均十四年事（当作十五年）；留昆氏来宾、作重璧台（即本卷'作台以为西居'）、观于盐泽，均十五年事（当作十六年）。而霍侯之薨，亦在是年，此皆前后错乱。又梦羿射于塗山，宜列于'曰有阴雨'之先；'是以选扐，载之神人'二句，似与'祭公占之'为一事。此皆分裂数处，致文意不贯。晋人奉敕校缀次第，何同出汲冢之《纪年》亦不取以互证？未免草率。又按《左传》昭四年言穆王有塗山之会，《竹书纪年》言穆王三十九年，王会诸侯

于塗山。未必非先因是梦，后见诸实事。”故本卷所载穆王行程、时间、所历事件，皆因错简而有颠倒错乱。但晋人整理原书已如此，不能强作移改。

本卷脱阙之文亦有四十五处之多，有的地方可以酌采前人之说或根据上下文意填补其缺，试作通译，但有的地方则未可臆测。凡文意有难明之处，注释只好存疑，译文也只能付缺。

【原文】

5·1 宝处①。曰天子四日休于蒦泽②，于是射鸟猎兽。丁丑③，天子□雨④，乃至⑤，祭父自圃郑来谒⑥：留昆归玉百枚⑦；陵翟致赂⑧，良马百驷⑨，归毕之宝⑩，以诘其成⑪。陵子曷胡□东牡⑫。见许男于洧上⑬。祭父以天子命辞曰⑭：“去兹羔，用玉帛见⑮。”许男不敢辞⑯，还取束帛加璧⑰。□毛公举幣玉⑱。是日也，天子饮许男于洧上⑲。天子曰：“朕非许邦⑳，而恤百姓□也㉑，咎氏宴饮毋有礼㉒。许男不敢辞，升坐于出尊㉓，乃用宴乐㉔。天子赐许男骏马十六㉕，许男降㉖，再拜空首㉗，乃升平坐㉘。及暮，天子遣许男归㉙。

【注释】

①宝处：此二字以上脱缺太多，文意不明，译文付阙，以省略号代之。小川琢治：“卷五、六，皆于篇首有十余简之脱落。此残篇中，处处皆有脱简。”

②蒦（huò 或）泽：古代邑名，约在今山西阳城县西北。郭璞注：“今平阳蒦泽县是也。”王贻樑案：“蒦泽，古有三：一为战国魏邑，在今山西阳城县西偏北，《纪年》所载‘晋取玄武、蒦泽’即是。二为水名，

《水经》卷九《沁水注》可见，即今山西阳城县南固隆河、蒲泽水。三为泽名，即《墨子·尚贤中》舜‘渔雷泽’之雷泽，《水经·沁水注》引应劭曰：‘泽在（阳城）县西北’。此三者实际是紧邻的。故此穆王主要当然居于城中，但也难免游于水泽。” 海按：此说可从。

③丁丑：丁谦、常征、刘萧芜等人论著，其释干支日历皆止于卷四，故此卷与卷六中纪日干支具体日期难于推排，只能据干支顺序推出前后相距天数。

④天子□雨：此句中缺文卫挺生认为当作“游于洧上”。 海按：卫说可从，但“雨”上疑脱一“遇”字，故译文补作“天子游于洧上，遇雨。”

⑤“乃至”下，陈逢衡云：“‘乃至’者，至于留昆氏也。” 海按：“乃至”下必脱一地名，译文且从陈说补足文意。

⑥祭（zhài 债）父：人名，祭公谋父之省称，亦称祭公。祭，古国名，姬姓，始封之君为周公之子，原为畿内之国，后东迁，在今河南省郑州市东北。《逸周书·祭公》：“王若曰：祖祭公次予小子虔虔在位。”孔晁注：“祭公，周公之后，昭穆于穆王，在祖列。”圃郑：泽名。郭璞注：“郑有圃田，因云圃郑。谒，告也。” 圃田，古泽薮名。《周礼·夏官·职方氏》：“河南曰豫州……其泽薮曰圃田。”地在今河南中牟县西，其泽早已淤为平地。 谒：禀告，陈说。

⑦留昆：即留昆氏，古代邦国名。陈逢衡云：“留昆，疑即《诗》所云‘彼留子国’也，盖距郑圃不远。” 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五年春正月，留昆氏来宾，作重璧台。”郭璞注“留昆国见《纪年》”即本此。 归：通“馈”，赠送、敬献。《诗·邶风·静女》：“自牧归荑，洵美且异。”《集传》：“归，亦贻也。”

⑧陵翟（jùn dí 峻敌）：古代国名，约在今陕西咸阳一带。 郭璞注：“陵翟，隗姓国也。音峻。” 致赂：送上财物。

⑨百驷：即四百匹马。 郭璞注：“《传》曰‘文马百驷’。” 陈逢衡：“郭注引《左传》见宣二年，杜注：‘画马为文四百匹。’”

⑩归毕之宝：归还毕国的人民器物。 毕，古代国名，姬姓，始封周文王之子毕公高。杜预注《左传》云在长安县西北。 郭璞注：“毕，国

名。言翟前取此宝也。" 陈逢衡："此宝盖陵翟侵毕时所取，今因天子来讨，故归之。"孙诒让《札迻》："'归毕之瑀'，瑀，古宝字，此当借为'俘'。《春秋·庄六年》《经》：'齐人来归卫俘'，《左传》及《公羊》、《谷梁》《经》并作'宝'。""盖陵翟先伐毕，俘其人民器物，今既惧讨王命，乃归之毕而与之成，故云'以诘其成'（'诘'亦疑即'结'之假字）。" 王贻樑案："毕，文王第十五子毕公高所封，地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宝，孙说可为一说。" 海按："宝"，按孙说可借为"俘"，即所获人民器物。译文从此说。

⑪以诘其成：以此请求和解。郭璞注："成，谓平也。诘，犹责也。" 诘，训责；责，有要求、请求之义。 成，和解，讲和。《诗·大雅·绵》："虞芮质厥成。"《毛传》："成，平也。"清胡承珙《毛诗后笺》："成乃邻国结好之称。"

⑫陵子鬲胡：陵国子爵名寿胡。郭璞注："夷狄有德者称子。畴胡，名。" 陈逢衡："子，盖所封之爵，非因有德也。东牡，不知何物。或曰：盖畴胡饮天子于东牡之上。东牡，地名。《路史·国名纪》：'陵泽音俊，致赂于王。'即陵子寿胡也。" 海按：陵子如下文"许男"，因封子爵而称，陈说是。鬲胡，人名，郭注作"畴胡"，一作"寿胡"。 □：此缺文檀萃填作"贡"字。 东牡：檀萃："东牡，盖所得于东胡之牡马。" 海按：译文且从檀说，作"贡东牡"，即贡献东胡牡马。

⑬许男：许国男爵省称。许，西周诸侯小国名，姜姓，相传为炎帝之后，武王伐纣后封于许，后为楚灭。地在今河南许昌市东。男，即男爵。郭璞注："男，爵也。许国，今许昌洧水之所在。" 洧（wěi 委）上：地名，或为洧水河岸。洧水又称洧河，即今双洎河。其河源于今河南登封县东阳城山，东流至今新郑县，会溱水为双洎河，入于贾鲁河。《左传·襄公元年》："晋韩厥、荀偃帅诸侯之师伐郑，入其郛，败其徒兵于洧上。"即此地。《说文》："洧水，出颍川阳城山，东南入颍。" 海按：此句"见"上似脱"天子"二字，译文据补。

⑭辞曰：告诉说。

⑮羔：小羊。古代卿大夫相见所赠礼物。《礼·典礼下》："凡贽，天子鬯，

诸侯圭，卿羔，士大夫雁。” 郭璞注：“礼：男执蒲璧。许男欲崇谦，故执羔也。” 海按：许男执羔礼见天子，乃自降身份以示谦卑。 用：以。 玉帛：瑞玉和缣帛。古代祭祀、会盟时所用珍贵礼物。这是周穆王看重许男，提高许男身份地位的表示。

⑯不敢辞：不敢推辞。 郭璞注：“奉王命。”

⑰束帛加璧：帛五匹为束，束帛之上又加玉璧。《礼·郊特牲》：“束帛加璧，往德也。”

⑱□：此缺文卫挺生认为当作“天子使”等字，译文且从此说。 毛公：即卷四毛班。郭璞注：“毛公，即毛班也。” 海按：今本《竹书纪年》作“毛公班”，皆一人。参见卷四之4·5 节注⑲。 举：收下。 幣玉：即许男所献束帛加璧。古代以束帛为祭祀或赠送的礼物，称为幣。

⑲饮：设酒宴款待。

⑳朕非许邦：我不在许国。 朕，即“我”，穆王自称。非，《说文》：“非，违也。”违、背离。

㉑恤：体恤、关心。 □：此缺文疑衍。

㉒咎氏：即“舅氏”，咎，通“舅”。郭璞注：“《礼》：天子称异姓诸侯为伯舅。燕者私会，不欲崇礼敬也。《管子》曰：‘伯舅无下拜’，字亦作‘舅’。咎，犹‘舅’也。” 毋有礼：不要拘于礼节。“毋”原作“母”，据范本改。有，通“囿”。 檀萃：“咎氏者，郑重而呼之也。宴饮者，行燕饮之礼以为乐也。毋有礼者，毋拘于礼而不达也。” 刘师培：“‘有礼’当作‘囿礼’。无囿礼者，不域于礼也，犹今宴会所谓不拘礼矣。”

㉓出尊：亦作“出樽”，即酒器旁边。 古代国君与贵宾宴饮，尊在两楹间，坫在尊之南，献酬皆自尊南出，故称。 郭璞注：“《礼记》曰：‘反坫出尊，唯两君为好。既献，反爵坫上。’‘出尊’盖此之类也。坐之于尊边，使为酒魁，欲以尽欢酣也。”

㉔宴乐：即“燕乐”，古代宫中之乐。 郭璞注：“言曲宴也。” 《周礼·春官·磬师》：“教缦乐，燕乐之钟磬。”《注》：“燕乐，房中之乐。”

孙诒让《札迻》："宴乐即《周礼》之燕乐也，亦谓之房中之乐（详《周礼·磬师》）。后文鄂公饮天子酒亦云'乃绍宴乐'，亦同。郭注非是。"

㉕骏马：名马。郭璞注："称骏者，名马也。"

㉖降：离席下座。

㉗空首：拜头至手，为古代拜见礼之一。《周礼·春官·大祝》："辨九拜（古'拜'字）：一曰稽首、二曰顿首、三曰空首……"《注》："稽首，拜头至地也；顿首，拜头叩地也；空首，拜头至手，所谓拜手也。"

海按：郭注"空首，头至于地"乃误。

㉘平坐：座次不分尊卑，即平起平坐。

㉙及暮：陈逢衡："及暮者，谓宴饮至暮也。" 卫挺生云："此段记异姓诸侯谒见天子之礼仪，规律精密而严肃。非当时人，不易细致若此。"

【译文】

……宝处。穆天子在薮泽休息了四天，于是在那里射鸟捕兽。丁丑这一天，穆天子在洧水游玩遇雨，于是又到了留昆氏。祭父从圃郑来禀告说："留昆氏献美玉百枚；陵翟送来财物，有良马四百匹，归还了侵夺的毕国人民器物，以此要求和解。陵国子爵寿胡贡献了东胡牡马。"穆天子在洧水接见了许男。祭父传达穆天子的意旨说："不要用这小羊羔作进见之礼，要用玉帛礼相见。"许男不敢推辞，返还取来束帛和玉璧。穆天子命毛公收下束帛和玉璧。这一天，穆天子在洧水上请许男饮酒。穆天子说："我虽不在许国，还是关心许国百姓啊！舅氏在酒宴上不要拘礼。"许男不敢推辞，就上坐于酒樽旁边，还奏起了宫中燕乐。穆天子赏赐许男名马十六匹，许男离席下座，两次拜头至手，又才上席与穆天子平坐。宴饮到了傍晚，穆天子让许男回去。

【原文】

5·2 癸亥①，天子乘鸟舟、龙舟②，卒浮于大沼③。夏

庚午④，天子饮于洧上，乃遣祭父如圃郑⑤，用□诸侯⑥。辛未⑦，天子北还，钓于漸泽⑧，食鱼于桑野⑨。丁丑⑩，天子里圃田之路⑪：东至于房⑫，西至于□丘⑬，南至于桑野，北尽经林⑭，爽□之薮⑮。南北五十□十虞⑯：东虞曰兔台⑰，西虞曰栎丘⑱，南虞曰□富丘⑲。北虞曰相其⑳，御虞曰□来㉑，十虞所□辰㉒。天子次于军丘㉓，以畋于薮□㉔。

【注释】

①癸亥：此距前丁丑三十六日。

②鸟舟、龙舟：鸟形船、龙形船。“龙”下原脱“舟”字，据郭注补。郭璞注：“龙下有舟字。舟皆以龙鸟为形制，今吴之青雀舫，此其遗制者。”

③卒：此字疑衍，洪颐煊据《御览》、《事类赋》注引删，译文从之。浮：乘船在水上泛游。 大沼：湖沼名。丁谦：“大沼似即洧渊，在新郑县西南。” 王贻樑案：“《续河南通志》卷七《舆地志·山川一》：‘大沼，在洧川县西北三里许，纵广二百余顷，四望无际。’下引本《传》文。又言：‘所谓大沼即此，今名杨家湖。’可参。” 海按：王说近是。

④夏庚午：丁谦认为“此必孟夏”。 陈逢衡认为“‘夏’字误，当是季春。” 海按：下文有“甲寅，天子作居范宫”句，此距甲寅四十四日。今本《竹书纪年》载穆王十四年“五月作范宫”，上溯四十四日，庚午日约在三月份，故陈说“当是季春”，近是。上距癸亥七日。

⑤祭父：人名，参见卷五之5·1节注⑥。 如：前往，到。 圃郑：即圃田。参见见5·1节注⑥。

⑥□：此缺文檀本填作“合”字，卫挺生认为是“联络”等字，拟补“联”字。王贻樑认为二人所补皆未可，疑所缺非一字。海按：据文意，似当作“告”字。

⑦辛未：距前庚午一日。

⑧渐泽：湖泊名。陈逢衡："《一统志·河南开封府》：'渐泽在洧川县北二十里，广数里。《穆天子传》"钓于渐泽"即此。今名'指泽陂'。"

⑨桑野：地名。卫挺生："康熙《开封府志》（卷十六古迹，页十四）：'桑野在洧川县西北。'下引《穆传》本段文。" 海按：约在今河南长葛县洧川镇境内。

⑩丁丑：此距前辛未六日。

⑪里：统计里程。参见卷四"里西土之数"。 圃田：古代泽薮名。故地在今河南中牟县西。参见前5·1节注⑥。《水经注》卷二十二："皇武子曰：郑之有原圃，犹秦之有具囿，泽在中牟县西。西限长城，东极官渡，北佩渠水；东西四十许里，南北二十许里；中有沙冈，上下二十四浦，津流径通，渊潭相接，各有名焉。" 郭璞注："尽规度以为苑囿地，而虞守之也。"

⑫房：古地名。约在今河南中牟县东。 海按：郭璞注此云："房，房子，属赵国也，有嶙山。"但赵国房子在今河北临城、高邑、赞皇中间，显与本《传》圃田之东的"房"非同一地，故郭注或误。

⑬□丘：古地名，"丘"上缺文檀本填一"顿"字，陈逢衡从之。吕调阳认为是"栎"字。 海按：檀本作顿丘，远在圃田之东北，方位不合，必误。吕说为"栎丘"，疑据下文"西虞曰栎丘"而推之，其说可从，译文且从此说。

⑭经林：古地名。未详具体所在，约在今河南中牟县西北。

⑮煑□之薮：缺文檀本填"枣"字，吕调阳从之。 海按：煑，同煮。煮枣在今山东菏泽县西南，作"煮枣"必误。 薮，亦水泽，此泽约在中牟县北面。

⑯□：此缺文檀本填"里"字，丁谦亦认为"当是'里'字"。翟云升本补"里"字，又云："然非止一字，当更有计东西里数之文也。" 海按：翟说是。此处缺文除承上应有"里"字外，还应有东西里数，据下文，"十虞"上当有"置"字。然东西里数不可知，缺文可填"里"与"置"二字。且"里"属上为句，"置十虞"又为一句。 虞：古代管理山泽之官。 陈逢衡："《周礼·地官》有山虞、泽虞，此泽虞也。

泽有大泽、大薮、中泽、中薮、小泽、小薮，以中士，下士掌之。”

海按：下列虞官名有五，疑各有二人担任，故有“十虞”之称。

⑰东虞：掌圃田东面的泽官。下文西、南、北三虞，亦皆以方位辖区称。

兔台：古地名。檀萃云：“按下文，即虎牢也。” 陈逢衡：“兔氏城，今在河南开封府尉氏县东北四十里。” 海按：檀说误。陈说虽近之，但其地亦在中牟县之东南，方向亦不合，待考。

⑱栎丘：古地名。郭璞注：“栎，今河南阳翟县。” 檀萃、陈逢衡、丁谦、张公量诸人均从郭注。 王贻樑案：“栎，字又作‘历’，地在今河南禹县，春秋时为郑之别都。” 海按：阳翟，古邑名。在今河南禹县，相传夏禹都此。春秋时为郑栎邑，战国属韩，改名阳翟。然此邑距河南中牟圃田甚远，其方位又在西南，恐与“栎丘”非同一地。

⑲□：此缺文疑衍。 富丘：古地名。檀萃：“富或为负。《尔雅》：‘丘背有丘为负丘’。” 洪颐煊：“《水经·济水注》引《纪年》云：‘梁惠成王十六年，邯郸伐卫，取漆、富丘城之。’” 陈逢衡：“《水经注》此下尚有‘或亦谓之宛濮亭。’”“然窃疑圃田在中牟，则南虞更在中牟之南，不得北至于卫也，显另是一地。盖梁所取者是卫邑，此则丘陵之丘耳。” 海按：丁谦、卫挺生亦据《纪年》为说，然方位与本《传》不合，故具体所在未明。

⑳相其：古地名，所在未详。檀萃：“其，当是‘丘’字之误。”陈逢衡：“檀说是。又兔台、栎丘、富丘、相丘当是泽虞所居之舍。虞则有十而丘但有四者，以分察四至也。” 海按：陈说可参，译文且作“相丘”。

㉑御虞：管理泽虞官的长官，即十虞之长。御，统治、治理。陈逢衡：“御虞，盖十虞之长也。‘曰’是‘日’字之误。‘来’上空方当是‘往’字。言御虞总司其事，日往来于十虞所司之地而察之也。” 海按：“曰”字不误，与上文例同。□来：亦为地名，即御虞所居之地。下文有“天子司戎于□来”，疑即此地，然缺文不可知，具体所在未详。王贻樑认为“曰”字“意即御虞之言也”，亦未妥。

㉒□：此缺文非只一字。当为“主”、“庚”二字。‘主’字属上句，作“十虞所主”，意指御虞所居地□来是十虞官的主要办事机构。而

"庚"字属下句，作"庚辰"，距前"丁丑"三日。檀本作"甲辰"、陈逢衡疑"壬辰"，卫挺生填作"庚辰"。 王贻樑案："丁丑日穆王里圃田之路，则似欲起程赴他处，故此空方似应填'庚'字。再由前庚午、辛未、丁丑日程安排紧凑来看，此亦当填'庚'字。穆王于此畋猎月余，再于甲寅日作居于范宫。"

㉓军丘：地名，具体未明。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四年"夏四月，王畋于军丘。"卫挺生："军丘乃圃田藪上之丘"。 王贻樑案："军丘在圃田与范宫间，则军丘盖在圃田之北，具体不明。" 次：停留，途中止宿。

㉔□：此缺文檀本填"泽"字，译文从之。

【译文】

癸亥这一天，穆天子乘坐凤舟、龙船，在大沼上泛游。三月庚午这一天，穆天子在洧水上饮酒，就派遣祭父前往圃郑，以告知诸侯。辛未这一天，穆天子北上返回，在渐泽钓鱼，在桑野吃鱼。丁丑这一天，穆天子计算圃田四周的道路：向东到达房，向西到达栎丘，向南到达桑野，向北直至经林、煮□泽的尽头。南北五十里，东西……里，共设泽虞官十个。东虞官居兔台，西虞官居栎丘，南虞官居富丘，北虞官居相丘，御虞官居□来，是十个虞官主要居住地。庚辰这一天，穆天子住宿在军丘，并在林藪、沼泽地带打猎。

【原文】

5·3 甲寅①，天子作居范宫②，以观桑者③，乃饮于桑中④。天子命桑虞⑤，出□桑者⑥，用禁暴人⑦。仲夏甲申⑧，天子□所⑨。庚寅⑩，天子西游，乃宿于祭⑪。壬辰⑫，祭公饮天子酒，乃歌《陶天》之诗⑬。天子命歌《南山有

鞲》[14]，乃绍宴乐[15]。丁酉[16]，天子作台[17]，以为西居[18]。壬寅[19]，天子东至于雀梁[20]。甲辰[21]，浮于荥水[22]，乃奏广乐。季夏庚□[23]，休于范宫。仲秋丁巳[24]，天子射鹿于林中，乃饮于孟氏[25]。爰舞白鹤二八[26]，还宿于雀梁[27]。季秋辛巳[28]，天子司戎于□来[29]，虞人次御[30]。孟冬鸟至[31]，王目□弋[32]。仲冬丁酉[33]，天子射兽，休于深藿[34]，得麋麚豕鹿四百有二十[35]，得二虎九狼，乃祭于先王，命庖人熟之[36]。

【注释】

①甲寅：此距前庚辰三十四日。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四年“夏四月王畋于军丘，五月作范宫”，据下文“仲夏甲申”知，此距前不应超过三十日，其中必有一误。

②作居：兴建居所。 范宫：宫名，周穆王的别宫，具体所在未明。王贻樑认为约在圃田以北。 郭璞注：“范，离宫之名也。”

③桑者：采桑的人。郭璞注：“桑，采桑也。《诗》曰：‘桑者间间兮’。” 海按：郭注所引见《诗经·魏风·十亩之间》一作“桑者闲闲兮”。

④桑中：桑林中。郭璞注：“桑林之中。”

⑤桑虞：古代管理桑园的官吏。郭璞注：“主桑者也。”

⑥出□桑者：此缺文檀本填“内”字，又云：“亦十虞之一也，司桑女出入之节。” 海按：内，通“纳”，出内，即出入。意指桑虞负责监护出入采桑的人。译文且依檀说。

⑦用禁暴人：以禁止残暴的人。郭璞注：“不得令妄剥犯桑木。” 檀萃：“郭说非也。盖强暴之人不得入桑林以犯桑女耳，桑虞厉禁，岂有犯桑木者哉！” 陈逢衡：“毛西河《国风省篇》曰：‘古文云：“穆天子作居范宫，以观桑者。”桑者，桑妇也。彼以为采桑妇工，故必桑妇而后得称为桑者。 故又曰：“出□桑者，用禁暴人”也，盖惟恐狂夫之或及于彼桑妇也，非桑妇则暴何禁矣？’” 海按：郭注未妥，檀、陈二说是。周穆王在桑林中宴饮，并以观赏女子采桑为乐。他命令桑虞官

监护出入桑林的桑女，防止恶人强暴，并保护自己的安全，亦在事理之中。

⑧仲夏甲申：此距前甲寅三十一日。据今本《竹书纪年》穆王“五月作范宫”，五月为仲夏，此又言仲夏，前后相距已三十一日，设前甲寅为五月仲夏初一日，则此甲申必为季夏六月初一日。故“仲夏”当为“季夏”之误。

⑨天子□所：此缺文檀本填“于”字，又云：“历十虞之所”。 陈逢衡：“檀误不可据。‘所’是‘防’字之误，空方当是‘东至于’三字，故下文云‘西游’。” 海按：“防”通“房”。《集韵·阳韵》：“房，古书作‘防’。”地名，在圃田之东，参见前5·2节注⑫。故译文且从陈说，并补缺文“东至于”三字，“所”字当作“房”。

⑩庚寅：此距前甲申六日。

⑪祭：封邑名，为祭公谋父之封邑。参见前5·1 节注⑥。郭璞注：“祭，祭公邑。”其封地在今河南郑州市东北。

⑫壬辰：此距前庚寅二日。

⑬《陶天》：古诗篇名。“陶”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郭璞注：“《诗·颂》有‘昊天有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疑祭公以此规谏也。” 檀萃认为“陶”为古“昊”字。 海按：郭注所引见《诗经·周颂·昊天有成命》，但本《传》未录其诗句，未可认定确为“昊天”之诗。郭注可参。

⑭《南山有巍》：古诗篇名。“巍”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郭璞注：“《诗·小雅》有‘南山有台，乐只君子，邦家之基’以答祭公之言。然皆古字难晓，所以未详。” 檀萃以为“巍”字从四山，所以象为台，洪颐煊又认为与古文“握”形相近，岑仲勉认为是“桃”字。 海按：“巍”字不识，郭注可参。

⑮乃绍宴乐：又继续奏起宫中燕乐。郭璞注：“绍，继也。” 陈逢衡：“犹前宴许男用宴乐也。”

⑯丁酉：此距前壬辰五日。

⑰天子作台：陈逢衡：“此台盖作于范宫之西。”丁谦：“即下卷重璧台。

以时方兴筑，故未有名。” 海按：据今本《竹书纪年》载，周穆王十五年“春正月留昆氏来宾，作重璧台。”乃第二年事，此台必非“重璧台”。

⑱以为西居：把此台作为范宫西边的居所。卫挺生：“所谓‘西居’者，乃对范宫之为‘东居’者而言也。盖已西返成皋。”

⑲壬寅：此距前丁酉五日。

⑳雀梁：古代地名。檀萃：“当在荥阳间。”洪颐煊：“《水经·济水注》云：‘黄水又东北至荥泽南，分为二水：一水北入荥泽，一水东北流，即黄雀沟。’引此《传》云：‘壬寅，天子东至于雀梁’者也。” 丁谦：“雀梁在洛河东，见《水经·黄雀沟注》，在今汜水县境。” 王贻樑案：“《水经·渭水注》谓黄雀沟又名黄渊。渊周一百步，在今郑州市西北，古荥泽南。” 海按：据诸说，雀梁当为一小水潭而已，其地在今郑州西，荥阳附近。

㉑甲辰：此距前壬寅二日。

㉒荥水：水名，《广韵》：“荥，又水名，在郑州。” 丁谦：“荥水在荥阳县东。” 海按：古代有荥泽，即荥水所注，地在今郑州市西北。

㉓季夏庚□：上文“仲夏甲申”本当作“季夏甲申”，即六月初一日，则此季夏“庚”下缺文当补作“戌”字，“庚戌”，上距甲辰七日，距前甲申则二十七日，当为六月二十七日方妥。参见前注⑧。檀萃本即填作“庚戌”，卫挺生从之。译文据此补“戌”字。

㉔仲秋丁巳：此距前季夏庚戌（六月二十七日）七日，当七月初四日，不当称“仲秋”。如果推为下一丁巳日，则距季夏庚戌六十七日，时已季秋。下文有“季秋辛巳”，距此丁巳只二十四日，更不应分属两月。故此丁巳亦属季秋，可知周穆王在范宫休息两月有余，以消盛夏之暑热。总言之，此丁巳日作“仲秋”与上下日程皆不合，以作“季秋”近是。

㉕孟氏：疑为地名，具体所在未详。 陈逢衡：“孟氏，地名。《路史·国名纪》六：孟，孟涂国，今河南孟津偃师西三十一里。《穆传》至于孟氏。” 丁谦：“孟氏邑未详。观下‘还宿于雀梁’，必地与相近，当亦在汜水境。”

㉖爰舞白鹤二八：于是让舞女十六人表演白鹤舞。爰，于是。白鹤，舞曲名。二八，十六人。古代乐舞每队八人，二八即两队十六人。《左传·襄公十一年》："女乐二八"。 郭璞注："今之畜鹤、孔雀驯者，亦能应节鼓舞。" 陈逢衡："白鹤，舞曲名。《尚书大传》'和伯之乐舞玄鹤，知玄鹤之为舞曲名，则舞白鹤亦若是矣。即真是鹤舞，亦是教训纯熟之鹤'，并无异处。"海按：依郭注，似指使驯鹤起舞；依陈说，则为舞曲名。陈说近是，亦可能是人饰作白鹤而舞。

㉗还宿于雀梁：返回时住在雀梁。可知孟氏必与雀梁邻近。

㉘季秋辛巳：此距前仲（当为"季"）秋丁巳二十四日。或为九月二十八日。参前注㉔。

㉙司戎：本指练兵，也可指畋猎事。 孙诒让《札迻》："司，古与'治'通。司戎，治兵也。《春秋》庄八年经：'正月甲午治兵'，《公羊经》作'祠兵'。司、祠并声近通假字，故下文即记弋射得兽之事。"王贻樑从此说，又认为古帝王畋猎多兼习军戎者，行大蒐礼，故畋猎可称"司戎"。译文即从此说。 □来：此当为地名。前文有"御虞曰□来"，与此或同一地。参见前5·2节注㉑。

㉚虞人次御：山泽官乘车在穆王车后，以备顾问。虞人，古代掌管山泽、苑囿、田猎的官员。次御：王车之后。 郭璞注："以次侍御，备有所问。" 陈逢衡："盖需次于王御，以备顾问道里之数。"

㉛孟冬鸟至：十月雁来。郭璞注："雁来翔也。" 檀萃："周之孟冬，夏正八月，正鸿雁来宾之候也。" 顾实："孟冬者，十月也；而雁来翔则于夏正为八月也。" 卫聚贤、常征亦从此说。海按：此用周正，亦可证《穆传》作于春秋战国之前。

㉜王目□弋：王贻樑："目，当为'㠯'之草体，㠯即'以'之古体。此句盖言王以缯矢之类弋射。郭注等皆涉下文而误。" 海按：郭璞注"下云'王臣诸侯姬姓之女'，疑是妇官也。"则郭引卷六文视此为"臣"字，或误。□弋：此依王贻樑说，填作"缯弋"，即用带丝绳的箭射鸟。译文从王说，此句作"王以缯弋"。

㉝仲冬丁酉：上文有"季秋辛巳"，推为九月二十八日。丁酉距前辛巳只

有十八日，如何便到“仲冬”？这之间，《传》文又确有“孟冬鸟至”之文，证明已过孟冬十月，到了仲冬十一月，但干支推算则不合。疑本作“辛酉”，因与“丁酉”音近而误。如作“辛酉”，距前“季秋辛巳”四十日，涉孟冬而到仲冬，时序正合。

㉞深藿（huán 环）：茂密丛生的芦苇。藿，即丛生的芦苇。郭璞注：“藿，苇之藂。” 洪颐煊校改“藿”作“萑”，又云：“萑本作藿，《说文》：藿，小爵也。萑苇之萑，从艸，萑声，今改正。”王贻樑从洪校本改。

海按：“藿”字同“萑”，孙诒让《间诂》引《说文·艸部》：“藿，蒐也。” 颜师古注《汉书·货殖传》云：“藿，蒐也，即今之荻也……藿音桓。”据此，藿本为芦荻，无须改字。又，陈逢衡认为“深藿”是地名，亦不妥。古人野外畋猎，露营于芦苇深处亦合情理，郭注可从。

㉟麋：即鹿。 麕：即獐。 豕（shǐ 史）：即野猪。

㊱庖人：古代掌膳食之官。郭璞注：“庖人，主饮食者。” 海按：据文意，此句当在“乃祭于先王”句上，必先熟之，后才祭之。

【译文】

甲寅这一天，穆天子兴建居所范宫，为观看采桑的人，就在桑林中饮酒。穆天子命令桑园官吏监护出入桑林的采桑人，以查禁暴徒的捣乱。仲夏甲申这一天，穆天子向东到达房地。庚寅这一天，穆天子西游，就住在祭邑。壬辰这一天，祭公请穆天子饮酒，就唱起《陶天》诗篇。穆天子命唱《南山有巍》一诗，接着又奏起宫中燕乐。丁酉这一天，穆天子兴建高台，以它作为范宫西边的居所。壬寅这一天，穆天子向东到达雀梁。甲辰这一天，穆天子在荥水上泛游，又奏起广乐。季夏庚戌这一天，穆天子到达范宫休驻。仲秋丁巳这一天，穆天子在林中射鹿，又到孟氏家中饮酒。于是让舞女十六人跳起白鹤舞，后又回到雀梁住下。季秋辛巳这一天，穆天子在□来阅兵狩猎，山泽官在天子车后。十月雁来，穆王用带丝绳的箭射鸟。十一月丁酉这一天，穆天子射猎

野兽，在芦苇丛中休息。捕得了麂、獐、野猪和鹿共四百二十只，捕得两只虎、九只狼。穆天子命膳食官把野牲煮熟，用来祭祀先王。

【原文】

5·4 戊戌①，天子西游，射于中□方落草木鲜②。命虞人掠林除薮③，以为百姓材④。是日也，天子北入于邴⑤，与井公博塞⑥，三日而决⑦。辛丑⑧，至于台⑨，乃大暑除⑩。天子居于台，以听天下之⑪，远方□之数⑫，而众从之。是以选扐⑬，乃载之神人⑭，□之能数也⑮。乃左右望之⑯，天子乐之⑰，命为□而时□焉⑱。□其名曰□公去乘人□犹□⑲，有虎在乎葭中⑳，天子将至，七萃之士高奔戎请生捕虎㉑，必全之㉒。乃生捕虎而献之㉓，天子命之为柙㉔，而畜之东虞㉕，是为虎牢㉖。天子赐奔戎畋马十驷㉗，归之太牢㉘，奔戎再拜䭫首㉙。

【注释】

①戊戌：此距前仲冬丁酉只一日。

②此句“中”上，陈逢衡认为缺“林”字，空围缺文当是“木叶”二字；丁谦认为“鲜”字是“解”字之讹；王贻樑引《左传·昭五年》“葬鲜者自西门”《注》：“不以寿终为鲜”及《列子·汤问》“则鲜而食之”《注》：“人不以寿死曰鲜。”说“鲜”有终、死义，故可与“解”字互用。 海按：鲜，用作“解”，有脱落凋谢之意。译文从陈说，补足文意。

③掠林除薮：砍伐林中树木，清除沼泽杂草。郭璞注：“以供人之材用。掠，谓剗伐之。” 海按：“剗”字不见于字书，音义未详。檀萃认为“剗，音差”，然无据。

④以为百姓材：意即砍伐的树木柴草供百姓使用。

⑤邴（bǐng 丙）：地名。郭璞注："邴，郑邑也，音丙。" 海按：春秋时郑邑邴，地在今山东费县境内，显与本《传》地望不合。诸家所说异而不确，故邴地具体未详。

⑥井公：人名，即前井公利。郭璞注："疑井公贤人而隐枋，故穆王就之游戏也。" 檀萃："井公即井公利，其爵公，见《竹书纪年》甚明。" 孙诒让："井公即前之井利，盖井国之君从王行者，注说误。" 博塞：古代一种游戏，即六博、格五等类。《管子·四称》："流于博塞，戏其工瞽。"《庄子·骈拇》："问谷奚事，则博塞以游。"古代六博十二子，六黑六白，二人对博，各六子，故名。格五，黑白子各五，二人对局，共行中道，一步一移，遇敌则跳越，以先抵敌境为胜。其走法如今之跳棋，遇堵塞则跳越。故与六博合称"博塞"。原文"博"下无"塞"字，"塞"在"辛丑"下，于文不类，疑窜误，现移此。

⑦决：决胜负。

⑧辛丑：此距前戊戌三日，正与上文"三日而决"合。此下原有"塞"字，与文不类，已移上文"博"下，参见前注⑥。

⑨至于台：此台即上文"丁酉，天子作台"之台。

⑩乃大暑除：于是大暑已过。大暑，农历六月中，最炎热的节气。陈逢衡："即今所谓处暑也，谓暑自此除去耳。"

⑪听：处理、决断。 洪颐煊、陈逢衡均认为"之"下疑脱"政"字，译文且从之。

⑫"远方"上，陈逢衡："疑缺'与'字"。 □：此"方"下缺文檀本填"人"字，译文且从此说。 数：此指卜筮之数。 又，丁谦《考证》云："按此节脱佚过甚，又多舛误。如'是日也'至'而众从之'当移入上文'休于范宫'下，盖皆夏日事也；'是以选扐'至'天子乐之'当移入后文'祭公占之'下，盖皆卜筮事也；而捕虎一段，乃与上'以为百姓材'接，盖皆冬狩事也。"丁说可参。

⑬选扐（suàn lè 算勒）：古代用蓍草卜筮的一种方法。即计算蓍草以卜吉凶。每次把蓍草数剩之余挂在手指间，称为"选扐"。洪颐煊云：

"韩维镛云：选，数也；选扐，即揲蓍之法。"

⑭乃载之神人：于是把他当神人一样拥戴。载，通"戴"，尊奉，拥戴。

⑮□：此缺文疑作"因"字。此句下郭璞注："有道数也。"

⑯望：郭璞注："占候也"。陈逢衡："望其山川风景也。" 海按：郭注与文意合，此指术士望其云气、征候。

⑰乐之：喜爱术士的术数。郭璞注："爱其术也。" 一说穆王因登台四望而乐。

⑱"命为"下缺文陈逢衡认为当是"范台"二字，以在范宫之西，故曰范台；"时"下缺文当是"游"字，言王恒乐此而来游也。译文且从此说。

⑲此上缺文甚多，不可强解，译文付阙。

⑳葭（jiā 家）：芦苇。 陈逢衡云："自'有虎在乎葭中'至下文'奔戎再拜䭫首'，俱当在"仲冬丁酉，天子射兽，休于深藟'之下。按其文义，当紧接'命虞人掠林除薮，以为百姓材'一段后，《水经·河水注》可据。"海按：陈说可参，《水经注》卷五所引正如陈逢衡所言。

㉑生捕虎：活擒老虎。捕，洪校本改作"搏"。

㉒必全之：一定要保全老虎的皮毛不受损伤。

㉓"捕"，洪校本改作"搏"；"之"下又补"天子"二字。 海按：文意已明，不须校改。

㉔柙（xiá 匣）：关猛兽的木笼。郭璞注："柙，槛也。《论语》曰：虎兕出于柙。"

㉕畜（xù 续）：饲养禽兽。《易·离》："畜牝牛"。 东虞：地名。乃东虢之误，洪颐煊据《汉书·地理志》注引改为"东虢"。东虢为周初诸侯国名，故地在今河南荥阳县，原为虢叔封邑，后为郑国所灭。

㉖虎牢：古地名。原属东虢，春秋时属郑。地在今河南荥阳市汜水镇。郭璞注："因以名其地也，今荥阳成皋县是。" 海按：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四年："冬蒐于萍泽，作虎牢。"

㉗畋马：打猎的马。 十驷：四十匹马。古代一车四马称"驷"，十驷即十车四十匹马。 郭璞注："《尔雅》曰：畋马齐足尚疾也。"海按：郭

注中“马”字原讹为“猎”，据洪校改。

㉘归之太牢：赏赐他祭祀的牛、羊、猪。归，通“馈”，赠送。古代祭祀之后，君王将祭物赏赐臣下，以示恩宠。太牢，古代祭祀时盛放牺牲的器具叫牢，大的叫太牢。也把牛、羊、猪三牲全备称作太牢。 郭璞注：“牛、羊、豕为太牢。” 檀萃：“馈太牢者，以公侯礼礼之。”

㉙䚄（qǐ起）首：同“稽首”，古代跪拜礼，叩首至地。 䚄，“稽”之古文。

【译文】

戊戌这一天，穆天子西游，在树林中射猎，正是叶落草衰的季节。穆天子命山泽官砍伐树木，清除沼泽，供给百姓木料与柴草。这一天，穆天子向北到达邴邑，与井公博塞对局，三天才决胜负。辛丑这一天，穆天子来到新建的高台，当时盛夏已过。穆天子居住此台，并处理天下政事。有远方人的术数，很多人都信从他。他能用蓍草占卜吉凶，就尊他为神人，因为他懂得占卜术数。他在台上左右观望征候，穆天子喜爱他的术数，便命名此台为范台，并时常来此游乐。……有猛虎藏在芦苇中，穆天子将到时，禁军卫士高奔戎要求活捉猛虎，并保证不损伤它的皮毛。于是他活捉了这只猛虎并献给了穆天子。穆天子命他制作木笼，把猛虎饲养在东虢，这里就称为虎牢。穆天子赏赐高奔戎猎马四十匹，还把祭祀后的牛、羊、猪供品馈赠他，高奔戎伏地跪拜了两次。

【原文】

5·5 丙辰①，天子北游于林中，乃大受命而归②。仲秋甲戌③，天子东游，次于雀梁④，□蠹书于羽林⑤。季秋□⑥，乃宿于防⑦。毕人告戎曰⑧：“陵翟来侵⑨。”天子使

孟悆如毕讨戎[10]。霍侯旧告薨[11]，天子临于军丘[12]，狩于薮[13]。季冬甲戌[14]，天子东游，饮于留祈[15]，射于丽虎[16]，读书于苕丘[17]。□献酒于天子[18]，乃奏广乐。天子遗其灵鼓[19]，乃化为黄蛇[20]。是日，天子鼓，道其下而鸣[21]，乃树之桐[22]。以为鼓则神且鸣[23]，则利于戎[24]，以为琴则利□[25]。于黄泽[26]，东游于黄泽[27]，宿于曲洛[28]。废□[29]，使宫乐谣曰[30]："黄之池[31]，其马歾沙[32]，皇人威仪[33]；黄之泽[34]，其马歾玉[35]，皇人受穀[36]。"

【注释】

①丙辰：此距前辛丑十五日。

②乃大受命而归：陈逢衡："此'丙辰'一条亦有讹误。'乃大受命而归'，前无所承，……窃疑此六字当是前文'用□诸侯'下错简。"海按：陈说可参，又疑"大受命"乃"受大命"之误。大命，即天命。译文且从此。

③甲戌：此距前丙辰十八日。丁谦改此作"仲秋甲子"。

④次：行军至某处留宿三日以上。郭璞注"一宿为舍，再宿为信，过信为次。" 海按：《左传·庄公三年》孔颖达疏："舍者，军行一日止而舍息也；信者，住经再宿得相信问也。《谷梁传》曰：'次，止也。'则次亦止舍之名。过信以上，虽多日，亦为次，不复别立名也。" 雀梁：地名。参见前5·3节注⑳。

⑤□蠹书：丁谦："蠹上当脱'曝'字。"译文且从此说。曝，即晒；蠹，乃"蠹"（dù 杜）之异体，即书中蛀虫。郭注："谓暴书中蠹虫，因云蠹书也。"羽林：地名，具体未详。洪颐煊校改作"羽陵"。 王贻樑认为地在雀梁左近。

⑥季秋□：此缺文檀本填作"天子"二字，陈逢衡认为当是"甲辰"二字。海按：此二说皆可参，"季秋"下必缺干支纪日，所脱"天子"二

字当属下句，译文且依此。

⑦“乃”上依檀萃，当补“天子”二字。 防：即古文“房”，此为地名。参见前5·2节注⑫。

⑧告戎：告发戎人。此戎人，即陵翟。毕：国名。参见前5·1节注⑩。郭璞注：“告戎难也。” 陈逢衡：“此‘毕人告戎’至下‘讨戎’，俱当在上文‘陵翟致略’前，说见上。” 海按：陈说可参。

⑨陵翟：国名。即上文所告之“戎”。参见前5·1节注⑧。卫挺生：“古书中‘翟’与‘狄’字通用，而‘戎’与‘狄’字亦互用。故‘翟’即‘狄’，即‘戎’。” 海按：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四年：“秋九月，翟人侵毕”正与此合。

⑩孟悆（yù 玉）：人名，穆王时大夫。 如：前往。 讨戎：讨伐陵翟。

⑪霍侯旧：古代霍国国君，侯爵，名旧。周武王封弟叔处于霍，始有霍国，春秋时为晋所灭。故地在今山西霍县境内。 薨（hōng 烘）：周代天子死称崩，诸侯死称薨。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六年，霍侯旧薨。”

⑫临于军丘：到军丘哭吊。临（lìn 吝），哭吊。《左传·宣公十二年》：“卜临于大宫”杜预注：“临，哭也。” 军丘：地名。王贻樑认为“地当近霍”。参见前5·2节注㉓。

⑬狩于藪：在林藪围猎。 陈逢衡：“临，谓哭临；藪即军丘之藪。”

⑭季冬甲戌：此距前“季秋□”约三月之久。

⑮留祈：地名，当在范宫东，具体未详。

⑯丽虎：地名，亦在范宫东，具体未详。

⑰菑（lí 力）丘：地名，具体未详。 郭璞注：“君举必书。菑，音犂。”

⑱□：此缺文或是献酒之人。陈逢衡：“此献酒盖是菑丘之人。”译文且从此说。

⑲遗：丢失。 灵鼓：古代乐器，祭地祇用，鼓有六面。《周礼·地官鼓人》：“以灵鼓鼓社祭。”《注》：“灵鼓，六面鼓也。”一说为四面鼓。郭璞注：“《周礼》曰：‘灵鼓四面’。《洪范》所谓鼓妖也。”

⑳陈逢衡云：“饮留祈、射丽虎、读书菑丘，皆甲戌后数日内事。其献酒，

奏乐又必数日。天子于其时遗其灵鼓，及觅取之，但见黄蛇蟠旋其上，一时惊以为灵鼓所化。而注起居者妄书于策，郭氏不察，谓为鼓妖，失之。" 海按：陈说可参。

㉑鼓：击鼓。 道：通"导"，引申为从。郭璞注："从失鼓而击鼓也，鼓在地下鸣。道，从也。韩非曰：'道南方来也'。" 海按：依郭注，此句大意是说天子失灵鼓后，又击鼓，引导灵鼓之声从地下发出。

㉒乃树之桐：就在发出鼓声的地方栽上桐树。 郭璞注："因以树梧桐，桐亦响木。" 檀萃："嫌其鸣不可止，乃树桐以镇之，顾桐亦响木，其鸣更甚。""以为琴而鼓之，则黄泽之人受福。如邹衍吹律，回黍谷之春。" 陈逢衡："檀说与正文、《注》意皆背。皆鼓道其下而鸣，则山鸣谷应，故树此响木于其地以应之。俾之长而成材，可取为乐器，则其声必宏亮。" 海按：陈说可参。

㉓以为鼓则神且鸣：以此桐木做鼓就有神奇的鸣声。

㉔利于戎：对战事有利。 郭璞注："宜以攻戎。"

㉕□：此处缺文当作"于乐"二字，其下当作"天子至"三字，方与"于黄泽"成句。 王贻樑认为："自'天子遗其灵鼓'至此，是《穆传》中唯一一段非纪实性文字而颇具神怪色彩。"

㉖于黄泽：王贻樑案："此三字上之□中，缺文甚多。以上下文意补足，当大致如下：'以为琴则利〔于□。□□（干支日期），天子至〕于黄泽。'如此方上下切合。因原书只一□，不能一切为二，故此权以'于黄泽'单独为一句。" 海按：王说可参。译文从此说，上句"利"下补"于乐"二字，此句"于黄泽"上补"天子至"三字，因干支未明，故不补。 黄泽：地名。张公量认为"太室山在今河南登封县北，则黄泽在嵩高山之东。" 卫挺生："下即在太室，黄泽亦当在彼近处。" 海按：诸说各异，以此二说近之，然具体未详。

㉗"东"上，洪校本据《太平御览》引补"天子"二字。陈逢衡亦云："《艺文类聚》四十三引有'天子'二字。"故译文据补。

㉘曲洛：地名，具体未明。郭璞注："洛水之回曲，地名也。" 王贻樑案："顾名思义，曲洛当即洛水曲折处。但此处不可能在洛水中、上游

（距下太室山过远），而当在自洛邑至入河一段中。《寰宇记》所载可参。”

㉙废□：此缺文檀萃填“县”字（同悬）。县，古称悬挂的乐器，如钟、磬等。废县，即不用乐器。据文意，近是，译文从此说。

㉚宫乐（yuè 月）：古代主管音乐的官吏。 郭璞注：“宫乐，典乐者。”

谣：不用乐器伴奏而歌唱。《诗·魏风·园有桃》：“心之忧矣，我歌且谣。”《毛传》：“曲合乐曰歌，徒歌曰谣。”

㉛黄之池：即“黄池”，古代地名，地在今河南封丘县西南。参阅《太平寰宇记·封丘县》。

㉜歕（pēn 喷）沙：喷气如沙。歕，同“喷”。

㉝皇人：帝王的亲族。 威仪：威严可畏的仪容。 郭璞注：“威，畏也。”

《左传·襄公三十一年》：“有威而可畏，谓之威；有仪而可象，谓之仪。”

㉞黄之泽：即“黄泽”，亦或“黄池”之别称。

㉟歕玉：喷气如玉。

㊱受觳：洪颐煊校本据《初学记》、《太平御览》改作“寿觳”。 陈逢衡：“觳，福也，善也。” 于省吾：“觳，谓福禄。翟校本据《初学记》、《太平御览》、《事类赋》、《玉海》改作‘寿觳’，是也。‘皇人寿觳’与上‘皇人威仪’相对为文，作‘受觳’则非对文矣。” 海按：诸说可从，译文从洪校作“寿觳”，即长寿福禄。

【译文】

丙辰这一天，穆天子北游到了林中，接受天命而返回。中秋甲戌这一天，穆天子东游，留宿在雀梁，在羽陵上曝晒书中蛀虫。秋末的一天，穆天子住宿在房地。毕国人告发狄人说：“陵翟来犯我国。”穆天子命孟悆前往毕国讨伐陵翟。又有报告说霍侯旧去世，穆天子到军丘哭吊，又到林薮围猎。冬十二月甲戌这一天，穆天子东游，在留祈饮酒，在丽虎射猎，在蒡丘读书。蒡丘人向穆天

子献酒，于是又奏起了广乐。穆天子丢失了的灵鼓，就变成了黄蛇。这一天，穆天子击鼓，从黄蛇下发出了鼓声，就在那里栽上桐树。认为用这桐树做成鼓，就会发出神奇的声音，就有利于战事；用它做成琴，就有利于调合音乐。穆天子到达黄泽，向东漫游黄泽，住宿在曲洛。不使用乐器，让乐官歌唱。歌辞是："黄池之上，众马喷气如沙，王族威风凛凛；黄泽之上，众马喷气如玉，王族长寿福禄。"

【原文】

5·6 丙辰①，天子南游于黄□室之丘②，以观夏后启之所居③，乃□于启室④。天子筮猎苹泽⑤，其卦遇讼䷅⑥，逢公占之⑦；曰："讼之繇⑧：藪泽苍苍⑨，其中□⑩；宜其正公⑪，戎事则从⑫，祭祀则憙⑬，畋猎则获⑭。"□饮逢公酒⑮，赐之骏马十六，絺纪三十篋⑯。逢公再拜稽首。赐筮史狐□⑰，"有阴雨，梦神有事⑱，是谓重阴⑲。"天子乃休。

【注释】

①丙辰：此距前"季冬甲戌"三十三日。

②黄：西周小国名。嬴姓，后为楚所灭。故地在今河南潢川县西。 海按：洪颐煊校本删"黄"下之□，遂作"黄室之丘"，似未妥。"黄"下缺文陈逢衡云："'游于黄'当断句，'□室之丘'当是'东升于太室之丘'，与下句联接方合。"译文从陈说。 太室：山名，即嵩山。在今河南登封县北。因山上有石室，故称。

③夏后启：史称禹受舜禅，建立夏朝，国号夏后。《史记·夏本纪》："禹于是遂即天子位，南面朝天下，国号曰夏后，姓姒氏。" 启：人名。夏禹之子名启，禹死继位。他是夏朝第一位君主。 郭璞注："疑此言太室之丘嵩高山。启母在此山化为石，而子启亦登仙，故其上有启室

也。皆见《归藏》及《淮南子》。" 海按：郭注中"子启"误作"夫启"，此据洪校本改。

④□：此缺文郭璞注："似谓入启室中。"檀本填"入"字，陈逢衡认为当是"祭"字。译文且从陈说。 启室：夏启住的房屋。 卫挺生云："此在嵩山太室之丘。"

⑤筮猎：古人打猎之前占卜吉凶。 苹泽：地名，具体未详。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四年"冬蒐于萍泽，作虎牢。"檀萃认为"即蓬泽也。今开封城东北逢池。"

⑥讼䷅：《周易》卦名。本卦是异卦相叠，即上卦为乾（☰），乾为天；下卦为坎（☵原误作☰，据注文与范本改。），坎为水。 郭璞注："坎下乾上"。

⑦逢公：即卷二逢固，周穆王大夫。

⑧繇（zhòu 宙）：通"籀"，古代占卜的文辞。郭璞注："繇，爻辞，音胄。"《左传·闵公二年》："成风闻成季之繇，乃事之而属僖公焉。"杜预注："繇，卦兆之占辞。"

⑨薮泽苍苍：林薮水泽苍苍茫茫。

⑩□：此必缺二字，方上下成文。然所缺未可臆测，译文付阙。

⑪正公：古代官名。参见卷一郭璞注："正公，谓三上公。天子所取正者，郊父为之。"

⑫戎事则从：巡狩就顺利。戎事，此指阅兵狩猎之事。 郭璞注："水性平而无私，兵无曲挠而戎事集也。"

⑬憙（xǐ 喜）：同"喜"，喜，与"禧"通。有幸福、吉祥之意。《庄子·让王》："昔者神农之有天下也，时祀尽敬而不祈喜。"俞樾云："喜，当作禧。"

⑭陈逢衡："此上皆繇辞。'获'当读平声，与上'从'字叶。"王贻樑案："逢公所释此卦显为大吉，故穆王大喜而重赐。又此讼卦繇辞与今本《周易》不同，可知《周易》乃当时繇辞千万中之一也。"

⑮□：此缺文檀本填"天子"二字，当是，译文从之。

⑯絺纻（chī zhù 吃注）：絺，细葛布；纻，粗麻布。此泛指葛麻精品。

箧（qiè 怯）：竹箱。大曰箱，小曰箧。郭璞注："絺，葛精者。"

⑰赐筮史狐□：此句缺文甚多，当作"天子赐筮史狐□□，筮史狐对曰。"如此文意方全。筮（shì 是）史：即巫和史。古代巫、史合一，掌占卜与记事。 狐：此即筮史名狐。 此句缺文檀本填"对曰"二字，又云："狐者，史之名。盖史狐筮讼之卦，而逢公占其辞，故赏逢公而赐亦及于史狐也。" 陈逢衡："赐筮史狐者，复令史狐占也，故史狐云云。"

⑱"有"上当缺"天"字，译文且补之。梦神有事：梦见神灵与祭祀。有，同"又"；事，祭祀之事。郭璞注："有事，祭也。" 丁谦："'梦神有事'即下文所言梦羿射于塗山也，亦前后错置。"

⑲是谓重阴：这就叫做重阴。天阴雨为阴，梦神亦为阴，故称重阴。重阴无阳非吉兆。檀萃云："天水违行，阴雨之象，乾为寒、为冰，坎为加忧心病，梦神之象。重阴恐有下人以谋上，此史狐不以逢公之占为然而阻穆王也。" 海按：上三句皆筮史狐占卦之辞。

【译文】

丙辰这一天，穆天子南游到了黄国，向东登上了太室山，并观看夏启居住过的地方，又祭拜了夏启的故居。穆天子占卜苹泽狩猎的吉凶，遇到的卦象是上乾下坎的讼卦。逢公分析此卦说："讼卦的繇辞说：薮泽苍茫，其中□□；有利正公，巡狩顺畅；祭祀吉祥，畋猎多藏。"穆天子请逢公饮酒，又赏赐他骏马十六匹，葛麻细布三十箱。逢公伏地跪拜了两次。穆天子赏赐巫史狐，史狐说："天有阴雨，梦神祭祀，这叫重阴。"穆天子于是休息。

【原文】

5·7 日中大寒①，北风雨雪，有冻人②。天子作诗三章以哀民③。曰："我徂黄竹④，□员闕寒⑤，帝收九行⑥。嗟我公侯⑦，百辟冢卿⑧，皇我万民⑨，旦夕勿忘⑩。我徂

黄竹，□员閟寒，帝收九行。嗟我公侯，百辟冢卿，皇我万民，旦夕勿穷[11]。有皎者鸮[12]，翩翩其飞[13]。嗟我公侯，□勿则迁[14]。居乐甚寡[15]，不如迁土[16]，礼乐其民[17]。”天子曰：“余一人则淫[18]，不皇万民[19]。”□登[20]，乃宿于黄竹。天子梦羿射于塗山[21]，祭公占之[22]，疏□之□[23]，乃宿于曲山[24]。壬申[25]，天子西升于曲山。

【注释】

①日中：指春分这一天。《尚书·尧典》：“日中星鸟，以殷仲春。”《孔传》：“日中，谓春分之日。”

②冻人：冻死的人。洪颐煊校云：“《太平御览》十二、三十四引‘冻’下有‘死’字。”

③哀民：怜悯百姓。郭璞注：“哀，犹愍也。”

④徂（cú）：往。　黄竹：地名。所在未详。

⑤□员閟寒：陈逢衡：“员，陨通，谓陨雪也。”　海按：陈说可从，则缺文疑为“雪”字，即大雪坠落之意。译文且从此说。　閟（bì闭）寒，酷寒。閟，《古今韵会举要·寘韵》引《增韵》：“閟，深也，幽也。”洪颐煊校本补郭注：“閟，闭也，音秘。”　翟云升引《太平御览》十二有此五字注文，并云：“盖郭氏原文而今佚也。”

⑥帝收九行：此言冰天雪地，天帝掩埋了九州大道。收，同“收”。　郭璞注：“行，道也。言收罗九域之道里也。《左传》曰：‘经启九道’。”　陈逢衡：“行，列也。收，谓收敛，言此时天气不下降闭寒而成冬也。郭引‘经启九道’，见襄公四年《传》，杜注：‘启开九州之道’。案：与上下文义不合。”　丁谦：“‘帝收九行’，言雪后九衢填塞，似天帝将世间道路尽行收藏者。然近人谓‘收’当作‘牧’，云‘牧治九州’，果尔，则上下文气尚可通耶？”　海按：丁说近是。

⑦嗟我公侯：告诫我王公诸侯。嗟，告诫。

⑧百辟冢卿：诸侯宰臣。百辟，指众多的诸侯国君；冢卿，指孤卿，即

六卿中主宰国政的大臣。 郭璞注："辟，君；冢卿，冢宰。"

⑨皇：通"匡"，匡正。《诗·豳风·破斧》："周公东征，四国是皇。"《毛传》："皇，匡也。"《尔雅·释言》："皇，正也。"郭璞注："皇，正也。"

⑩旦夕：早晚。此喻经常。 郭璞注："恒念之也。"

⑪勿穷：不要使百姓穷困。 郭璞注："令无困也。"

⑫有皎者鹇（lù 路）：有洁白的鹭鸶。皎，羽毛洁白；鹇，同"鹭"。《集韵·莫韵》："鹭，鸟名。《说文》：'白鹭也，亦省作鹇。'"郭璞注："鹇，鸟名；皎，白貌；音路。"檀萃疏："鹇，同鹭，即鹭鸶也。"

⑬翩翩其飞：轻盈自在地飞翔。郭璞注："言得意也。"丁谦："'有皎者鹇'二句，乃形容大雪情景。惟细审诗旨，所谓'皇我万民'、'礼乐其民'，皆虚廓无实之言，并无矜恤编氓真意。曰以哀民，微辞也。"海按："有皎者鹇"二句乃比兴之手法，以白鹭自由自在飞翔与下文"不如迁土，礼乐其民"相呼应，丁说似臆测。

⑭□勿则迁：依文例，此或"旦夕勿迁"之误。译文据此改。郭璞注："自'侯'以下，似当云：'百辟冢卿，皇我万民，□勿则迁。'" 海按：依上二章诗文例，郭注可从，译文从此说补足文意。

⑮居乐甚寡：居处欢乐很少。 郭璞注："言守一，居少乐。"

⑯迁土：迁居，移居他方。 郭璞注："居无求安。"意即居处没有不求安乐的。

⑰礼乐其民：用礼乐来教化民众。 郭璞注："言当以礼乐化其人也。"

⑱淫：同"淫"。此指纵意游乐。 郭璞注："淫于游乐。"

⑲不皇万民：不能匡扶百姓。 陈逢衡："'不皇'二字当属上，'皇'犹'遑'。空方当是'何'字。言余一人方从事于游乐宴饮之不遑，则万民何能登衽席之上而安全乎？" 海按："皇"与上同为"匡正"之意，不当作"遑"解。陈说纯出臆测，不可从。

⑳□登：此缺文檀本填"乃"字，译文且从此说。"乃登"，意即于是起程上路。

㉑羿（yì 艺）：人名。古代传说中羿有三人，皆以善射出名。据《左传·

襄公四年》载，羿为夏代有穷氏的国君，因不修民事，为家臣寒浞所杀。 郭璞注："羿，有穷氏帝，善射者。" 塗山：山名。古代称塗山者有三处：一在今安徽怀远县东南，淮河东岸，又称当塗山。《左传·哀公七年》："禹合诸侯于塗山"即此处。二在今重庆巴县，《华阳国志》："禹娶于塗山"即此处。三在今浙江绍兴县西北，亦传为大禹娶妻处。此文所记为穆王梦境，具体何在未明。 丁谦："《左传·昭四年》言穆王有塗山之会，《竹书纪年》言穆王三十九年，王会诸侯于塗山，未必非先因是梦，后见诸实事。"

㉒祭公占之：祭公为穆王的梦占卜吉凶。祭公，人名，即祭公谋父。参见前5·1节注⑥。

㉓疏□之□："疏"下缺文檀本填"梦"字，陈逢衡亦认为"当是'梦'字。" "之"下缺文檀本填"由"字，并云："言占《易》而疏明卦辞由来也。" 陈逢衡："此占梦，非占《易》也。空方当是疏梦之由。《周礼·春官·占梦》：'以日月星辰占六梦之吉凶：一曰正梦，二曰噩梦，三曰思梦，四曰寤梦，五曰喜梦，六曰惧梦。'今王梦羿射于塗山，盖思梦也。""《艺文志》有《黄帝长柳占梦》十一卷，《甘德长柳占梦》二十卷，盖占梦之事由来久矣。" 海按：陈说近是，此当作"疏梦之由"，意即祭公为穆王占梦后讲解做梦的原因。

㉔曲山：山名。具体未明。王贻樑认为"曲山，地未详，大致在今河南中部自嵩山至西北部九阿之间。"

㉕壬申：此距前丙辰十六日。

【译文】

春分这一天特别寒冷，北风中飞扬着大雪，路上有冻死的人。穆天子写了诗歌三章来哀怜百姓。诗写道："我往黄竹，雪落酷寒。天帝掩藏道路，告诫我公卿、诸侯和宰臣，匡扶我百姓，早晚记在心。我往黄竹，雪落酷寒。天帝掩藏道路，告诫我公卿、诸侯和宰臣，匡扶我百姓，时时不困顿。皎皎白鹭飞，翩翩舞低徊。告

诫我公卿、诸侯与宰臣，匡扶我百姓，早晚莫变心。居处少欢乐，不如早迁居。教化我百姓，要用礼与乐。”穆天子说：“我一人这样放纵游乐，不能匡扶百姓。”于是就上路起程，住宿在黄竹。穆天子梦见夏羿在塗山射猎，祭公为他测梦，解释了做梦的原因。穆天子就住宿在曲山。壬申这一天，穆天子从西面登上了曲山。

【原文】

5·8 □①，天子西征，升九阿②，南宿于丹黄③。戊寅④，天子西升于阳□⑤，过于灵□井公博⑥。乃驾鹿以游于山上⑦，为之石主⑧，而□寘轮⑨，乃次于洹水之阳⑩。吉日丁亥⑪，天子入于南郑⑫。

【注释】

①□：此缺文必为纪日干支，具体未明，译文且作：“□□”。

②九阿：地名。郭璞注：“疑今新安县十里九坂也。” 海按：洪校本改此句作“升于九阿”，郭注中原为“西安”，亦改作“新安”。 陈逢衡：“新安县属宏农郡，晋属河南郡，今河南府渑池县东。若从旧本作西安县，则在今山东青州府临淄县西三十里，去此远矣。” 王贻樑案：“此九阿在阳山，寘轮之东北，上九阿在孟门山，非一也。郭注可信。”

③丹黄：地名。具体未明。

④戊寅：此距前壬申六日。

⑤阳□：此缺文檀本填作“阳山”，并云：“《北山经》云：‘阳山，其上多玉，其下多金、铜，留水出焉，南流注于河。’案：是山介于太行、王屋之间，则西升之山即此阳山，而下即轮坂也。” 陈逢衡亦作“阳山”，译文从之。 海按：测行程、地望，穆王此时当向西登上今中条山，因此山在黄河北岸，故称阳山。犹阴山在河套北岸，又称阳山。中条山，在今山西与河南交界处，沿黄河北岸，东西走向。

⑥过于灵□井公博：“灵”下缺文檀萃填一“与”字，译文从之。灵：当

为地名，具体未明，或其下缺文与“灵”共为地名，皆未可知。井公：人名，即井公利，卷一作“井利”，此卷前文有“天子北入于邴，与井公博，三日而决。”当为同一人。郭璞注：“穆王往反辄从井公博游，明其有道德人也。”

⑦驾鹿：以鹿驾车。

⑧石主：石刻神主。古代祭祀刻石像以代社稷之神，故称石主。

⑨□：此缺文疑为“越”字。 寘轮（diān líng 颠玲）：地名。 郭璞注：“即轮坂也。今在河东大阳县。《传》曰：‘入于寘轮’，巅岭二音。”

海按：郭注中“在”原误作“杜”，“寘轮”作“寘岭”，“巅岭”又作“巅轮”，此据洪校本移正。然《左传·僖公二年》则作“颠轮”，杜注：“河东大阳县东北有颠轮坂。”疑“寘轮”即此“颠轮”，春秋时在虞国境内，故地在今山西平陆县东北。

⑩洹（dòu 豆）水：水名。源出中条山麓，一名仪家沟，南流今经山西芮城县，入黄河。

⑪丁亥：此距前戊寅九日。

⑫南郑：丁谦：“南郑者，穆王所都，一作西郑。《竹书》附注：‘穆王以下都于西郑’是也。今陕西同州府。” 参见前卷四之4·7节注⑬。

【译文】

□□，穆天子西行，登上了九阿，南行，住在丹黄。戊寅这一天，穆天子向西登上了阳山，经过灵□，与井公下棋。又驾鹿车到山上游览，在山上刻了神主的石像。又越过寘轮，住宿在洹水北岸。丁亥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进入南郑。

穆天子传全译·卷六

【题解】

据《晋书·束皙传》载："《穆天子传》五篇，言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又云："《杂书》十九篇"，中有《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事》一篇。本卷所记即周穆王宠妃盛姬死后的丧葬之事，必在郭璞为之作注之前就已附入《穆天子传》卷五之末，成为《穆传》第六卷。

虽然本卷以记述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丧事而独立成篇，但从穆王这期间活动的范围来看，与卷五似乎仍有某种联系。卷五记穆王南巡狩猎至今河南郑州、许昌一带，而本卷亦记述穆王南巡河、济之间。他狩猎于菹泽，祭神于漯水；西北巡行得盛姬，并为之建造重璧台。不料盛姬遇寒疾而夭亡，由此引出了周穆王悲伤欲绝，为之举行隆重而盛大的丧祭活动。从这里我们可以了解到西周时期王室丧礼的全部过程：哭丧、祭祀、哭灵、送丧、出殡、祭吊、下葬等，无不依礼而行，次序井然。这些具体翔实的记述，为后人研究西周礼制保存了一份极为珍贵的文献资料。

本卷开篇即有脱文，用□标示的缺文也有三十五处之多，其注译原则仍依前五卷之例。

【原文】

6·1 之虚[1]，皇帝之闾[2]。乃□先王九观[3]，以诏后世[4]。己巳[5]，天子□征[6]，舍于菹台[7]。辛未[8]，纽菹之兽[9]，于是白鹿一牾橐逸出走[10]。天子乘渠黄之乘[11]，□焉[12]。天子丘之[13]，是曰五鹿[14]。官人之□是丘[15]，□其皮[16]，是曰□皮[17]。□其脯[18]，是曰□脯[19]。天子饮于漯水之上[20]，官人膳鹿[21]，献之天子。天子美之，是曰甘[22]。癸酉[23]，天子南祭白鹿于漯□[24]，乃西饮于草中[25]，大奏广乐[26]，是曰乐人[27]。

【注释】

①“之虚”，此上脱文甚多。陈逢衡：“‘之虚’上有缺文，当是：某某日次于某地之虚。” 小川琢治：“卷五、六皆于篇首有十余简之脱落。”此起首“似是访某处古迹记事之一断简。” 海按：上二说可参，脱文疑是“天子览往古”数字。虚：同“墟”，此指处所、遗址。

②皇帝之闾：前代帝王的故居。 皇帝，对前代帝王的尊称。《尚书·吕刑》：“皇帝哀矜庶戮之不辜，报虐以威。”又：“皇帝清问下民，鳏寡有辞于苗。”一说为“黄帝”，《释文》：“皇帝，本又作黄帝。” 闾，本为乡里，此指故居。

③□：此缺文檀本填“示”字，依郭注，当填“铭”字。 先王：此指周文王。 檀萃：“先王，文王也。” 九观：九种卦象名合称。观，《周易》卦名。其卦䷓，下为坤，坤为地；上为巽，巽为风。意即风行大地，吹拂万物，喻国君巡视邦国，观察民情，施行德政，风化社会，所以卦名为“观”。《周易》载观卦有：大观、下观、观天、童观、闚观、观我生进退、观国之光、观我生、观其生等九种卦象，故合称为“九观”。

④后世：后人，后世子孙。 陈逢衡："后世谓子孙。" 此下郭璞注："此复是登名山有所铭勒封建也。残缺字多，不可推考耳。"

⑤己巳：此干支纪日，具体日期未详。

⑥□征：此缺文檀本填"南"字。 海按：观穆王行程，似当南行，译文且从之。

⑦菹（zū 租）台：地名。具体所在未明。 王贻樑案："菹台，由下文知在五鹿近傍，具体未明。"

⑧辛未：此距前己巳二日。

⑨纽：绳、带的扣结。引申为用绳绊、网络捕捉野兽。洪颐煊校本从《事类赋》注引改作"猎"。 菹：水草多的沼泽地。 郭璞注："《管子》曰：'菹菜之壤。'今吴人呼田猎茸草地为菹。音置。"

⑩牾桑：桑，古"乘"字。牾乘，即檀车。 郭璞注：'言突围出。牾，触也。或曰所驾鹿，牾，犹惊也。" 檀萃："桑，古'乘'字。郭意两解，或疑乘鹿，而实非也。《传》谓诸兽已就纽，独白鹿脱纽而走。"

陈逢衡："前卷穆王驾鹿以游，故尝以鹿自随而有逸出之事。驾车不止一鹿，今所逸出者，特一白鹿耳。郭注'或曰所驾鹿'，甚是。"

王贻樑认为：郭注在两可之间，致使诸释不一，皆由《穆传》文含混造成。故一说为围猎中鹿，一说为驾车之鹿。王贻樑认为此白鹿当是驾乘之一，因逸走故穆王改乘马。 海按：据上下文意，檀说近是，此白鹿当为围猎中突围而逃之鹿。

⑪前一"乘"为动词，乘坐；后一'乘'为名词，即所乘之车。 渠黄：穆天子八骏之一，参见卷一。

⑫□焉：此缺文洪颐煊从《事类赋》注引填作"驰"字，并将□移至"焉"下。 郭璞注：'自此以上，疑说逐得鹿之状。" 海按：译文从洪校，作"驰焉"，即追逐捕得逃逸的白鹿。

⑬丘之：为所在之丘命名。 郭璞注："丘，谓为之名号。方言耳。"

檀萃认为"言于获鹿处筑丘以表识之，重其地也。注说非也。" 王贻樑案："檀说非。此'丘'乃名丘之意，而非筑丘。郭注以为方言，亦非。" 海按：王说近是，译文从之。

⑭五鹿：地名。檀萃："'五'同'牾'，上言鹿牾，此言五鹿，倒文耳。"　卢文弨："'五'即'牾'也。"　王贻樑案："五鹿之'五'，檀萃、卢文弨说同'牾'是也。……五鹿，古有二：一为晋地，亦名五鹿墟、沙鹿（麓），在今河北大名县东；一为卫地，在今河南濮阳北略偏东，即晋文公乞食之处。本《传》由下文即在漯水视，此五鹿乃在今河南濮阳。此所叙五鹿名之由来，与前虎牢一样，皆其它文献不载之珍贵史料。"

⑮□：此缺文檀萃填作"地"字，陈逢衡云："当是'膳'字"。　海按：作"膳"近是，译文从陈说。

⑯□：此缺文檀萃填"献"字，陈逢衡认为或是"用"字。译文从陈说。

⑰□：此缺文檀萃填作"丘"字，陈逢衡认为或是"白鹿之"三字。译文且从陈说。

⑱□：此缺文檀萃填作"献"字，陈逢衡认为或是"食"字。　译文且从陈说。

⑲□：此缺文檀萃填作"丘"字，并云："丘皮、丘脯，皆随所献之处而名为皮丘、脯丘也，但语倒耳。"　陈逢衡："'是曰□皮'、'是曰□脯'，犹下文'是曰盛门'、'是曰壶辋'、'是曰哀次'之例。其空方不知是何字，檀必以字实之，谬矣。无已则当云：'用其皮，是曰白鹿之皮；食其脯，是曰白鹿之脯'，当可望文生义。若作'丘皮'，'丘脯'，真不可解。""'官人'以下至'是曰□脯'二十字，俱当在'官人膳鹿'后。"　海按：此处缺文甚多，译文且从陈说。　脯（fǔ 甫）：干肉。

⑳漯（tà 踏）水：古水名，为古黄河支流。郭璞注："漯水，今济阴漯阴县。音沓。"　王贻樑案："漯水，又名漯川、濕水。源出今河南濬县西南，东北流经濮阳而入今山东范县地，又过莘县、聊城、禹城、滨县、沾化而入海。其在今山东境内故河道与今徒骇河大致相合。"

㉑膳鹿：用鹿肉做成菜肴。

㉒美之：认为鹿肉味道很美。　是曰甘：把此地命名为"甘"。　郭璞注："自此以上，皆因鹿以名所在地，用纪之也。今元城县东郭有五鹿墟，

晋文公所乞食于野人处者也。" 檀萃："'是曰甘'者，谓甘丘也。注引'五鹿'、'乞食'者，应在上文'是曰五鹿'之下。" 陈逢衡："'是曰甘'者，是赞美此鹿膳，檀云谓'甘丘'，误。" 海按：檀说与郭注合，译文从之。

㉓癸酉：此距前辛未二日。

㉔漯□：此缺文陈逢衡认为当是"水"字，译文从此说。又认为："此条当在'是曰五鹿'之下，'天子饮于漯水'之上。"

㉕草中：郭璞注："草野之中"。 陈逢衡云："'草中'，犹之圃草也。'西'谓漯水之西。"

㉖大奏：大举演奏。 郭璞："大，谓盛作之也。"

㉗是曰乐人：把此地命名为"乐人"。

【译文】

周穆王游览古代遗迹，及前代帝王的故居，又铭刻周文王《易》中的"九观"，用来告诫后世子孙。己巳这一天，穆天子南行，住在菹台。辛未这一天，穆天子在沼泽中网捕野兽，当时有一只白鹿撞车突围逃出。穆天子乘坐渠黄骏马拉的车，前往追逐白鹿。穆天子为这座山丘命名，叫做"五鹿"。馆舍官吏把膳食送到了这个山丘。取了鹿皮，叫做白鹿皮；把鹿肉做成食脯，叫做白鹿脯。穆天子在漯水上饮酒，馆舍官吏用鹿肉做膳食，献给穆天子。穆天子认为味道很美，便把当地命名为"甘"。癸酉这一天，穆天子用白鹿做牺牲，南向祭祀漯水，又在漯水西边草野中饮酒，大举演奏广乐，还把那里命名为"乐人"。

【原文】

6·2 甲戌①，天子西北□②，姬姓也，盛栢之子也③。天子赐之上姬之长④，是曰盛门⑤。天子乃为之台⑥，是曰

重璧之台⑦。戊寅⑧，天子东狃于泽中⑨，逢寒疾⑩。天子舍于泽中，盛姬告病。天子怜之，□泽曰寒氏⑪。盛姬求饮，天子命人取浆而给⑫，是曰壶辑⑬。天子西至于重璧之台⑭，盛姬告病□⑮，天子哀之，是曰哀次⑯。天子乃殡盛姬于毂丘之庙⑰。

【注释】

①甲戌：此距前癸酉一日。

②□：此处缺文甚多，檀萃云："缺者有数字，当云：'天子西北至于盛，盛伯献女，姬姓也。'" 海按：译文从此说。

③盛栢：即盛伯。盛国伯爵。栢，古"伯"字。盛：古代小国名。盛，通"郕"，西周甲骨文作"宬"。《春秋·隐公五年》："秋，卫师入盛。"《左传》作："郕"。周武王封弟叔武于此。《左传·隐公五年》："郕人侵卫"。《公羊传·桓公三年》作"盛"。后为春秋鲁孟氏邑。汉时为成阳县，故地在今山东范县。参阅《太平寰宇记》十四《濮州·临濮》。

子：在此义同"女子"。 郭璞注："盛，国名。疑上说姬事。《公羊传》曰：'成者何？盛也。曷谓为之成？讳灭同姓也。" 海按：此引郭注据洪颐煊校本。郭注所引见《公羊传·庄公八年》，与此略异。

④上姬之长：盛国始封之君为周文王第七子姬武，故为姬姓国。因此周穆王封盛伯为姬姓族长，位在诸姬姓国君之上。郭璞注："令盛伯为姬姓之长位，位在上也。" 王贻樑案："陈逢衡说盛姬之姬非姓而是姬妾之姬，极误。盛姬之姬乃为姓氏，此为先秦女子名称之惯例。先秦时期虽有'同姓不婚'之常礼，但并非绝无变例，春秋时鲁君即有其事。故此无须曲尽其力为穆天子讳。" 海按：王说可参。

⑤盛门：高门望族。 陈逢衡："门犹大门，宗子之门，即《梓材》所谓大家也。盖表为望族之义。"

⑥为之台：郭璞注："为盛姬筑台也。"

⑦重璧之台：即重璧台，言其台状如垒璧。 郭璞注："言台状如垒璧。"

今本《竹书纪年》："穆王十五年作重璧台。"

⑧戊寅：此距前甲戌四日。

⑨狃：或通"纽"，意即结网捕猎。洪校本据《太平御览》引改作"田"。参见前6·1节注⑨。陈逢衡："狃，疑是'猎'之讹。'逢寒疾'三字当在'盛姬告病'句下。" 檀萃："狃同纽，即上文'纽兽'也。泽即菹台之泽也欤？" 海按：檀说是，'东狃于泽中'，即向东在菹泽中狩猎。

⑩遇寒疾：郭璞注："言盛姬在此遇风寒得疾。"

⑪□：此缺文檀本填"名"字。 陈逢衡云："郭注云'名泽'，则此□字断非'名'字，疑是'号'字。" 海按：陈说是，然此缺文疑为"命"字，方与郭注合。 寒氏：因盛姬受寒得病，故穆王命名此泽为"寒氏"。郭璞注："以名泽也。"

⑫浆：古代一种微酸的饮料，似今之醪糟类。《诗·小雅·大东》："或以其酒，不以其浆。" 给：便捷、迅速。 郭璞注："得之速也。《传》曰：何其给也。"

⑬壶辎（chuán传）：郭璞注："壶，器名。辎，音遄，速也，与遄同。"

于省吾："辎，本应作'鐏'。彝器有《郐王义楚鐏》，罗振玉谓鐏为小觯，是也。上言盛姬求饮，天子取浆而给，盖壶所以盛浆，颈长而腹大，不可持而饮，必须酌壶浆于觯，而后饮之，故因以名其地为壶鐏（duān端）也。" 海按：于说近是。

⑭周穆王东狩于泽中，故西返于重璧台。

⑮□：此缺文檀本填"殁"字。此疑缺"危而卒"三字，译文且补之。郭璞注："上疑说盛姬死也。"

⑯哀次：此穆王命名的地名，即为盛姬悲哀的地方。次，泛指所在之处。《国语·鲁语上》："五刑三次。"韦昭注："次，处也。三次，野、朝、市也。"下文有"丧三舍，至于哀次；五舍，至于重璧之台。"亦可证明"哀次"为地名，且距重璧台约六十里处。郭璞注为"哭泣之位次"不确。

⑰殡：停柩待葬。 毂（gǔ古）丘：地名，具体所在未明。 庙：此指

同姓诸侯小国之庙。 郭璞注："先王之庙有在此者。汉氏亦所在有庙焉。" 檀萃："毂丘，地名。汉于郡国立先帝庙也。" 陈逢衡："诸侯不得祖天子，周先王之庙，未闻有立于列邦者。此或是河、济间同姓诸侯之祖庙，故假此以殡盛姬也。" 孙诒让："时王行在河、济之间，则非畿内，不当有先王庙。周、汉人不同，不足相证。此毂丘之庙当即同姓诸侯之庙。" 海按：陈、孙二说近是，只是具体何国未详。

【译文】

甲戌这一天，穆天子往西北巡狩，又到达盛国。盛伯把一女献给穆天子，这女子姓姬，是盛伯的女儿。穆天子封盛伯做姬姓的族长，位在诸姬姓小国之上，因此称为"盛门"。穆天子又为盛姬建造高台，取名叫做重璧台。戊寅这一天，穆天子东巡，在菹泽中狩猎，遇上了风寒疫疾。穆天子住在菹泽中，盛姬这时遇寒得了病。穆天子怜爱她，命名菹泽为寒氏。盛姬口渴要喝水，穆天子命人立即取来酸汤，因此这里叫做"壶辘"。穆天子西行，到达重璧台，盛姬病危去世，穆天子为她悲哀不已，因此这里叫做哀次。穆天子就把盛姬的灵柩停放在毂丘的宗庙里。

【原文】

6·3 壬寅①，天子命哭②。启为主③，祭父宾丧④，天子王女叔娌为主⑤。天子□宾之，命终哀礼⑥，于是殇祀而哭⑦。内史执策⑧，官人□丌职⑨，曾祝敷筵席、设几⑩。盛馈具⑪：肺盐羹⑫、胾脯⑬、枣酏⑭、醢⑮、鱼腊⑯、糗⑰、韭⑱、百物⑲。乃陈腥俎十二⑳、乾豆九十㉑、鼎敦壶尊四十器㉒。曾祝祭食㉓，进肺盐㉔、祭酒㉕，乃献丧主伊扈㉖，伊扈拜受。□祭女㉗，又献女主叔娌㉘，叔娌拜受。祭□祝报祭㉙，觞大师㉚。

【注释】

①壬寅：此距前戊寅二十四日。

②命哭：命令哭丧吊唁。哭，吊唁。《淮南子·说林》："桀辜谏者，汤使人哭之。"高诱注："哭，犹吊也。"郭璞注："令群臣大临也。" 海按：大临，聚哭告哀。《左传·宣公十二年》："国人大临，守陴者皆哭。"

③启为主：郭璞注："为之丧主。即下伊扈也。上'启'疑为开殡出棺也。" 陈逢衡："以下文'叔姬为主'证之，则'启为主'当作一句。启是人名，不可作'启殡'之启解。""案：'启'当作'扈'，盖误为'启'耳。"于省吾："'启为主'谓始作主也。《书·梓材》'王启监厥乱为民'，《虢叔旅钟》'旅敢启帅井皇考威仪'，《逐鼎》'逐启谋作庙叔宝障彝'，全文或言'启'，或言'肇'，语例同。" 王贻樑案："于说甚是。此启亦即《礼记·曾子问》'自启及葬不奠'之启，始也，此段叙丧祭。" 海按：郭注"开殡出棺"为"启"，亦指丧祭之始。故此句"启为主"，指丧祭开始时，穆天子为祭主。

④祭父：人名，即前文中祭公谋父。 宾丧：主持祭丧礼仪。郭璞注："宾赞礼仪。"

⑤王女：即玉女，对天子女儿的尊称。 陈逢衡："王女'王'字盖'玉'字。此天子爱女，故令为主，以主内族之祭。" 叔姬（suō 梭）：人名，穆王女儿。郭璞注："叔姬，穆王之女也，音雍瘞。" 海按：陈说可从。此穆王爱女叔姬受命主持内眷女性的祭丧礼仪。

⑥□：此缺文陈逢衡疑是"自"字，王贻樑案："陈说误。天子亲自宾丧，于礼不合。此句恐是言天子命某某（叔姬为女主，故此宾丧礼者当是身份甚高之女官或与祭父身份近同之重臣）宾丧。" 海按：王说可从。译文且补作"天子命□□宾丧"。 命终哀礼：命他主持整个丧礼。终，犹竟，整个。郭璞注："令持丧终礼也。"

⑦殇祀：古代为未成年而死的人举行的祭丧之礼。郭璞注："殇，未成丧。盛姬年小也。"

⑧内史：官名。西周始置，协助天子管理爵禄废置等政务。春秋时沿置，

见《周礼·春官》。 执策：手持简册。 郭璞注："所以书赠赗之事。内史，主册命者。"

⑨官人：即"馆人"，古代掌馆舍食宿的官员。 □：此缺文檀萃填"供"字，译文从此说。 丌：古文"其"字。"供其职"，负责食宿。王贻樑案："此内史、官人之职事与《周礼》不合（《周礼》内史无司丧礼之职，官人亦是。），而与《仪礼》、《礼记》近之。"

⑩曾祝：即太祝。官名，掌祭祀，主颂祝词。见《周礼·春官》，又参见卷一之1·5节注⑫。 敷：铺陈。 筵席：古代铺地供坐的垫子。古时筵铺于地，席铺筵上。 设几：摆设矮脚供桌。 郭璞注："敷，犹铺也。《周礼》曰：丧事仍几。" 几，矮脚小桌。

⑪盛馈具：丰盛的献祭食品齐备。 郭璞注："馈具，奠也。" 檀萃："盛，丰盛也。盛其进奠之礼。" 王贻樑案："盛，盛隆，丰盛也。馈，亦作馀，进饷奠也。" 馈：进献祭品。《周礼·天官·膳夫》："凡王之馈，食用六谷。"郑玄注："进物于尊者曰馈。"

⑫肺盐（yān 腌）羹：古代祭祀食物，即用盐腌制过的肺做成的肉汤。《礼记·曲礼下》："岁凶，年谷不登，君膳不祭肺。"

⑬胾（zì 自）脯：切成大块的干肉。 郭璞注："大脔"。

⑭枣酏（yí 移）：加枣做成的稀粥。酏，同"酏"，薄粥，郭璞注："粥清也。音移。"

⑮醢（hǎi 海）：肉酱。 郭璞注："肉酱也"。

⑯鱼腊（xī 西）：干鱼。郭璞注："干鱼"。 《周礼·天官·外饔》："陈其鼎俎，实之牲体鱼腊。"

⑰糗（qiǔ）：冷结成块状的粥。郭璞注："寒粥也。"《国语·楚下》："（楚）成王闻子文之朝不及夕也，于是乎每朝设脯一束，糗一筐，以羞子文。"韦昭注："糗，寒粥也。"

⑱韭：即"韭菹（zū 租）"，亦作"韭葅"。用醋、酱腌渍的韭菜。 郭璞注："韭葅"。《周礼·天官·醢人》："醢人，掌四豆之实，朝事之豆，其实韭菹。"

⑲百物：此指各种食物。郭璞注："言备有也。"

⑳腥俎：古代祭祀时陈放生肉的礼器。腥，指生肉；俎，特制的陈放生肉的供桌。 孙诒让云："此俎十二，而鼎乃与敦壶尊同四十，与礼例不合，恐有讹互。"

㉑乾豆：古代祭祀时陈放干肉的礼器。乾，即干肉；豆，祭器，形似高脚木盘。

㉒鼎敦壶尊：古代祭祀时盛物之器。鼎、敦，盛鱼肉、菜肴、饭食；壶尊，盛酒类饮料。 郭璞注："敦，似槃，音堆。" 陈逢衡："腥俎、乾豆，所以供肉食者。鼎敦，皆所以盛熟食者。壶尊，盛酒醴之器。"

器：物器。 郭璞注："杂器皿也。" 陈逢衡："器字即指腥俎，乾豆、鼎敦壶尊之属，不得又以杂器皿训之。" 海按：陈说是。此"器"字乃综称上列器物。 王贻樑案："云用'九十'、'四十'如许之多者，或是撰者夸大之辞，或是礼崩乐坏的战国时代之用数。"

㉓曾祝祭食：太祝主持祭食仪式。祭食，在进食之前，先取食物供奉受祭奠的人或神。 郭璞注："《礼》：虽丧祭皆祭食，示有所先也。" 王贻樑案："此是丧前之祭，亦即《礼记·曲礼上》所云'祭食，祭所先进。"

㉔肺盐：郭璞注："以肺撰（ruò 弱）盐中以祭，所谓振祭也。《礼》以肝，见《少牢馈食》也。" 海按：肺盐，同"盐肺"，即盐腌之肺。盐，通"腌"，参见上文注⑫。

㉕祭酒：酹酒于地，向神或死去的人敬酒。

㉖丧主：主持丧事的人。古代丧礼以嫡长子为丧主。如无嫡长子，以嫡长孙充任。 伊扈：人名，亦作繁扈，周穆王长子，后立为共王。《史记·周本纪》："穆王崩，子共王繁扈立。"司马贞《索隐》引《世本》亦作"伊扈。"

㉗□祭女："祭"上缺文较多，文意难明，译文付阙，以省略号代之。

㉘女主：治丧时接待女宾的主妇。《礼记·丧大记》："其无女主，则男主拜女宾于寝门内。"

㉙祭□：据上下文意，此缺文疑"食毕"二字，即"祭食仪式完毕"。译文且从此。 又"祝"上似缺"曾"字。 报祭：报告祭食完毕。报，

复命。奉命办事完毕后报告于上。

㉚觞大师：向乐官敬酒。大师，郭璞注："乐官。"

【译文】

壬寅这一天，穆天子命群臣前来吊唁。开殡出柩时穆天子做主丧人，祭父主持丧礼，穆天子爱女叔姬做女宾主丧人。穆天子命□□接待宾客，让他完成整个致哀仪式。当时因盛姬夭亡举行吊唁祭祀。内史掌册登记来宾与丧礼，馆舍官吏负责来宾食宿，太祝铺上筵席，摆好供桌，准备了丰盛的供奉食物：腌肺肉汤、大块干肉、枣粥、肉酱、干鱼、冷粥、腌韭等各种各样，还陈列了生肉十二桌，干肉九十盘，鼎敦壶尊等四十多件。太祝主持祭食仪式，先向亡灵进奉腌肺，酹酒致敬，又向丧主伊扈献酒食，伊扈跪拜领受。……，太祝又向女主叔姬献上酒食，叔姬跪拜领受。祭食仪式完毕，太祝向天子复命后，向乐师敬酒。

【原文】

6·4 乃哭即位①，毕哭②。内史□策而哭③，曾祝捧馈而哭④，御者□祈而哭⑤，抗者觞夕而哭⑥，佐者承斗而哭⑦，佐者衣裳佩□而哭⑧，乐□人陈琴瑟⑨、□竽⑩、簫⑪、筱⑫、筦而哭⑬，百□众官人各□其职事以哭⑭。曰士女错踊⑮，九□乃终⑯。宅主伊扈哭出造舍⑰，父兄宗姓及在位者从之⑱。佐者哭且徹馈⑲，及壶鼎俎豆⑳。众宫人各□其职㉑，皆哭而出㉒。井利□事㉓，后出而收㉔。

【注释】

①乃哭即位：郭璞注："就丧位也。" 海按：此指吊唁者各就其位，哭

祭死者。

②毕哭：大家一起哀哭。毕，全部。

③□策：郭璞注："'策'上宜作'读'。《既夕礼》曰'主人之史读赗'是也。" 海按：此指内史哭读来宾登记册，郭注是，译文从之。 赗（fèng 凤）：古时指助丧葬所送财物。

④捧馈（kui 溃）：双手捧着祭祀的食物。 郭璞注："捧，双手持也。"

⑤御者：侍从。《仪礼·既夕礼》："御者四人，皆坐持体。"《注》："御者，今时侍从之人。" 郭璞注："侍御者。《礼》曰'御者入浴'。" □祈：檀萃云："浴，浴尸也。祈同肵，肵，俎也。言捧肵俎而哭之也。" 陈逢衡云："如檀说，则空方当作'捧'。'御者入浴'，见《丧大记》。" 翟云升亦认为"祈"是"肵"之讹字。 王贻樑案："檀说与郭注去之甚远。由上文言馈，下文言觞视，则此檀说'祈'同'肵'可参。但亦可如此理解：郭注盖意在释御者之主职，而檀疏重在所捧之物，则两者只是侧重不同。此段叙丧祭毕而丧哭。" 海按：檀说近是。缺文且作"捧肵"。肵（qí 祈）此作肵俎，古代祭祀时盛放牲体心舌的器物。尸每食，归其余于肵俎，为主人敬尸之俎。《仪礼·特牲馈食礼》："佐食升肵俎。"

⑥抗者：举衾的人。 郭璞注："抗，犹举也。《礼记》曰：'小臣四人抗衾也'。" 檀萃云："'小臣四人抗衾'，谓抗衾以蔽尸，所以便于浴也，为外丧也。若内丧，则内御者抗衾而浴。是抗者盖内御，非小臣也。" 觞夕而哭：捧着酒器在傍晚哭。 觞，酒杯；夕，傍晚。《仪礼·丧服第十一》："朝一哭，夕一哭而已。"

⑦佐者：此指辅助敛尸的人。 承斗：捧着舀水的木杓。 郭璞注："佐，敛者也；斗，斟水杓也。" 陈逢衡："《周礼·鬯人》'大丧之大斝设斗'注：'斗所以浴尸也。'"

⑧佐者：此指辅助穿戴的人。 郭璞注："佐饮食者。" 陈逢衡："本文无'饮食'二字，郭注疑误。此二'佐者'当是上'抗者'之佐"。 海按：陈说近是。此'佐者'只是辅助穿戴的人。 □：此缺文陈逢衡疑是"带"字，译文且从此说。

⑨□：此缺文疑衍，译文据删。 乐人：善歌舞的艺人。

⑩□竽：郭璞注："疑'竽'上宜作'笙'，笙亦竽属。" 檀本填"笙"字，译文亦从之。 笙竽，两种管乐器名。

⑪籥（yuè 月）：亦作"龠"，古代管乐器。有吹籥、舞籥两种：吹籥似笛而短，三孔；舞籥长而六孔，可执作舞具。此当为吹籥。 郭璞注："如笛三孔。"

⑫筱：此字不见字书。疑为"籁（qiū 秋）"字之讹。 籁：中空可吹的竹管乐器，似今之长箫。 郭璞注："今戟吏所吹者。" 王贻樑案："筱，当'籁'之讹。《说文》：'籁，吹箫也。'（《玉篇》、《广韵》、《集韵》同。）"

⑬筦：同"管"，古代管乐器名。《说文》："管，如篪，六孔。" 郭璞注："筦，如併两笛，音管。" 海按：郭注乃据《周礼·春官·小师》郑玄注："管，如篴而小，併两而吹之。"

⑭百□众官人："百"下缺文疑衍，当是"百官众人"之误。 郭璞注："百众，犹百族也。" 陈逢衡："下有'百官众人倍之'句，则此当亦是'百官众人'之错互。""案：'众'与'官人'字连，不与'百'字连。既曰'百'，又曰'众'，无此文法。" 海按：陈说是，译文从之。

"各"下□缺文，檀本填"执"字，译文且从之。

⑮士女：成年男女。 错踊：古代丧礼之一，祭拜死者亡灵时交相跳跃以示哀。

⑯九□：郭璞注："错，互也。哭则三踊，三哭而九踊，所谓成踊者也。"据此，缺文当是"踊"字。 九踊：丧礼之一。据郭注，即一哭三跳，三哭九跳。 成踊：亦为古代丧礼之一。指哭丧者捶胸顿足表示悲痛欲绝。《仪礼·士丧礼》："君哭，主人哭，拜稽颡，成踊出。"

⑰𡈼：古文"丧"字，下同此。 丧主：参见前6·3节注㉖。 造舍：祭祀亡灵的屋子，犹今之灵堂。造，祭祀之一。《礼记·王制》："天子将出，类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祢。"郑玄注："类、宜、造，皆祭名，其礼亡。" 海按：郭璞注："倚庐也。"倚庐，是古人居父母丧时所住之屋。《礼·丧服大记》："父母之丧，居倚庐，不塗。"郭注于此不确。

⑱父兄宗姓及在位者：陈逢衡认为此皆指盛姬父兄、同族与盛伯之属官。译文从此说。

⑲佐者：郭璞注："佐敛者也。" 陈逢衡："郭上已注'佐敛'，此又云'佐敛'，误。前云承斗、衣裳佩□，是佐敛之佐者，此云徹馈及壶鼎俎豆，当是佐饮食者。郭以佐饮食注于上，亦误。" 海按：郭注有误，陈说是。 徹馈：撤去祭献食物。徹，同"撤"。

⑳壶鼎俎豆：四种祭祀时盛物的礼器。壶为盛饮料用；鼎，盛鱼肉、菜肴、饭食用；俎，盛肉类牺牲之案；豆，为盛干果之类高脚盘。

㉑宫人：官名，管君主日常生活事务。见《周礼·天官·宫人》。 □：此缺文，檀本填作"供"字，译文且从之。

㉒皆哭而出：哭祭后都走出灵堂。 郭璞注："事毕。"

㉓井利□事：井利，人名。参见卷一之1·3节注⑪。 □事：缺文疑"竣"字。竣事，即结束哭祭之事。

㉔后出而收：指井利留后负责收藏祭祀所用器物。郭璞注："井利所以独后出者，典丧祭器物，收敛之也。或曰井利稽慢，出不及辈，故收缚之。" 檀萃："郭之二议，前议优。" 陈逢衡："收，敛也。盖谓井利竣事收敛而后出也。与下文'百物丧器，井利典之，是一例。"刘师培："下文云'百物丧器，井利典之'，下文又云'百嬖人官师皆赠，井利乃藏'，此文'而收'与彼文'乃藏'一律。收，当作'收敛'，即收敛丧器也。郭前说是。" 王贻樑案："自前'天子命哭，启为主'至此，尸祭哭丧毕。"

【译文】

于是各归其位开始哭祭，所有的人都一起哭泣起来。内史读着祭丧名册哭泣，太祝捧着祭献食品哭泣，侍者捧着祭案哭泣，负责举被的人捧着酒杯傍晚哭泣，辅助浴尸的人捧着木杓哭泣，辅助穿戴的人捧着衣物哭泣，乐舞艺人陈列着琴瑟、笙竽、箫笛等管乐器哭泣，所有的官员、众人，各自在自己的职事上哭泣。男

女哭丧的人交相跳跃，三哭九跳后才结束。丧主伊扈哭着走出灵堂，盛姬的父兄、宗族以及盛伯的属官都跟着他走出灵堂。辅佐祭食的人撤去敬献的祭物和壶、鼎、俎、豆等祭祀礼器。所有的宫中内侍各守其职，都哭着走出灵堂。井利留后，待哭祭完事，收藏好祭祀所用的礼器后才出去。

【原文】

6·5 癸卯[1]，大哭觞祀而载[2]。甲辰[3]，天子南葬盛姬于乐池之南[4]。天子乃命盛姬□之窆[5]，视皇后之葬法[6]，亦不邦后于诸侯[7]。河、济之间共事[8]，韦、穀、黄城三邦之士辇窆[9]。七萃之士抗者即车[10]，曾祝先窆[11]，大匠御棺[12]。日月之旗、七星之文[13]，鼓钟以葬[14]，龙旗以□[15]。鸟以建鼓[16]，兽以建钟[17]，龙以建旗[18]。曰窆之先后及哭踊者之间[19]，毕有钟旗□百物窆器[20]，井利典之[21]，列于窆行[22]，靡有不备[23]。击鼓以行窆[24]，举旗以劝之[25]，击钟以止哭，弥旗以节之[26]。曰□祀大哭九而终[27]。窆出于门，丧主即位[28]，周室父兄子孙倍之[29]，诸侯、属子[30]、王吏倍之，外官[31]、王属[32]、七萃之士倍之，姬姓子弟倍之，执职之人倍之[33]，百官众人倍之，哭者七倍之[34]。踊者三十行[35]，行萃百人[36]。女主即位[37]，嬖人群女倍之[38]，王臣姬姓之女倍之[39]，宫官人倍之[40]，宫贤庶妾倍之[41]，哭者五倍[42]，踊者次从[43]。曰天子命丧[44]，一里而击钟止哭。曰臣人哭于车上[45]，曾祝哭于窆前，七萃之士哭于丧所[46]。曰小哭[47]、错踊、三踊而行[48]，五里而次[49]。曰丧三舍[50]，至于哀次[51]；五舍，至于重璧之台[52]，乃休[53]。天子乃周姑繇之水以圜丧车[54]，是曰囹车[55]，

曰殇祀之[58]。

【注释】

①癸卯：此距前壬寅一日。

②载：古代丧礼之一，即灵柩上车出丧之前举行的仪式。 郭璞注："载，祖载也。" 祖载：将葬之际，举柩升车上，行祖祭礼，谓之祖载。《周礼》郑玄注："载，谓升柩于车也。"

③甲辰：此距前癸卯一日。

④乐池：地名，具体未明。 郭璞注："即玄池也。" 陈逢衡："此乐池与卷二之乐池当是同名而异也。……其地在河、济之间，漯水之南。" 丁谦："此节纪盛姬之丧由毂丘之庙至重璧台事。丧行五舍，以三十里曰舍计，凡一百五十里。乐池当在重璧台南百五十里。以下节丧行亦五舍也，地当在禹州境。" 海按：卷二有"天子西征，至于玄池，……是曰乐池"之文，然彼玄池远在西域，此在中原河、济间，非一地显然，郭注不当误如此，或后人传抄致误。

⑤□：此缺文陈逢衡据下文"乃思淑人盛姬"句，认为当是"淑人"二字，译文从此说。 淑人：古代天子命妇的封号。 葬：此指丧葬之礼。

⑥视：比照。 郭璞注："视，犹比也。" 皇后：此与"王后"同。皇，与"王"义同。如称三皇五帝，亦同三王五帝。见《周礼·春官·外史》即有"三皇"之称。此与秦始皇时所称"皇后"有别，不得因此而疑"皇"为"王"字之讹，甚而疑《穆传》为后出之文。

⑦此句下郭璞注："疑字错误，所未详也。" 洪颐煊校本改"邦"为"拜"字。 檀萃："'不邦后'者，不俟诸邦后来也。" 陈逢衡："疑不赴告之义，'拜后'当是'拜赴'之讹。" 海按：此句义不可解，译文且从陈说。

⑧河济之间：古黄河、济水流域一带。 丁谦："济，为北济水。河济间，今怀庆府境。" 王贻樑案："河济间，当今河南原阳、延津、封丘、长垣、濮阳间，亦可包括今山东范县、鄄城、荷泽等在内。" 共事：供

给丧事耗用。 郭璞注："供给丧事。"

⑨韦、毂、黄城：皆西周小邦国之名，具体所在未详。 三邦之士：指这三个国家的男子。 辇丧：即挽灵车。 郭璞注："辇，谓挽辎车。发三国之众以示荣侈。" 丁谦："韦，即古豕韦国，今滑县南苇城镇。毂，即毂丘，见上节。黄，即春秋黄城，《汉书》外黄县，在今杞县东南太康县地。"

⑩抗者即车：抬举灵柩上车。 郭璞注："举棺以就车。"

⑪先窆：在出丧的队列前做先导。 郭璞注："导也。"

⑫大匠御棺：大匠，指技艺高超的木工；御棺，指抬棺而行。郭璞注："为棺御也。《周礼》曰：'丧祝为御'，《礼记》曰：'诸侯御柩以羽保'。谓在前为行止之节。" 陈逢衡："此'大匠御棺'谓舁柩而行者，似与《周礼》有别。" 海按：陈说是，译文从之。郭注似不确。

⑬此二句言出丧所举之旗绘有日月、北斗七星的图案。 文：同"纹"，图案，花纹。 郭璞注："言旗上画日月及北斗星也。《礼记》曰：'日月为旗'，常亦通名。" 海按：洪校本改郭注为"言旗上画日月及北斗七星也。《周礼》曰：'日月为常旗'，亦通名也。"洪校是。

⑭鼓钟以葬：下葬时击鼓鸣钟。

⑮龙旗以□："以"下缺文檀萃填"窆（biǎn 篇）"字，译文且从之。窆，穿土下棺。此指下葬时用龙旗掩护棺木。 檀萃："鼓钟则下棺，举龙旗则入窆。龙旗，蛟龙之旗。" 陈逢衡："谓鸣鼓击钟以下葬，举龙旗以偃护也。"

⑯鸟以建鼓：用鸾凤图装饰建鼓。建鼓，古代乐器，也称应鼓。《仪礼·大射》："建鼓在阼阶西。"即指此鼓。其形制以大鼓穿径为方孔，贯柱其中而树之，柱上饰华盖，顶饰金鸾，柱下有四足，饰以卧狮。因柱顶有金鸾为饰，故云"鸟以建鼓"。

⑰兽以建钟：用猛兽图形作钟的外饰。

⑱龙以建旗：用龙形图案装饰的旗。

⑲窆之先后：即灵柩的前后。 哭踊者：哭祭跳跃的人。

⑳毕有：所有。 钟旗□：此缺文疑是一"鼓"字。 百物窆器：各种

祭祀礼器。

㉑典之：负责掌管百物丧器。

㉒列于亾行（háng 杭）：陈列在出丧的队列中。行，队伍。郭璞注："行，行伍。"

㉓靡有不备：没有不齐备的。

㉔行亾：送葬的队伍前进。 檀萃："鼓发则执绋争引。"

㉕劝之：号令人们哀哭。 郭璞注："令尽哀也。" 王贻樑案："上'击鼓以行丧'如即执绋引车，此'举旗以劝之'则是号令大哭，下击钟再止哭，弥旗以结束，示丧仪之有节有度。"

㉖弥旗：同"靡旗"，即倒旗，降旗，与上"举旗"相对而言。 郭璞注："弥，犹低也。" 檀萃："止哭者，节其哀也。弥同靡，音米。" 节：节制。

㉗□祀：此缺文檀本填"殇"字，译文且从此说。 九：指哭九次。檀萃："又举殇祀也。九哭二十七踊。" 陈逢衡："九谓九踊。" 王贻樑案："《礼记·奔丧》：'哭，天子九。'《穆传》亦正合。"

㉘即位：归于位次。 郭璞注："就哭位也。"

㉙倍：同"陪"。下皆与此同。

㉚属子：同宗诸子。 郭璞注："宗属群子。"

㉛外官：王宫外百官。与近侍之臣相对。《周礼·春官·世妇》："凡内事有达于外官者，世妇掌之。" 郭璞注："外官，所主在外者。"

㉜王属：天子的属官，即近侍之官，与"外官"正相对。

㉝执职之人：为丧事服役的人。 郭璞注："执职，犹执事也。"

㉞七倍之：以七列陪他。 郭璞注："列七重。" 海按：列队七行，郭注下文又云："百人为一倍"，故此"七倍"则为每队百人，七队七百人。

㉟踊者：此指哭跳送丧的人。

㊱行萃百人：每行聚集一百人。 郭璞注："百人为一倍。萃，聚也。" 檀萃："哭者低声而哭，长哭不踊，今俗之送葬者亦然。踊者大哭有节，一哭三踊者也。行萃百人，三十行则踊者三千人矣，皆言其侈矣。"

㊲女主：即前“女主叔姬”。

㊳嬖人：穆王宠爱的女人。 郭璞：“嬖女，王所幸爱者。” 群女：宫中众妃嫔。

㊴王臣姬姓之女：即嫁与穆王臣子的同姓之女。 郭璞注：“疑同姓之女为大夫之妻者，所谓内宗也。”

㊵宫官人：即王宫中女官。 郭璞注，“宫官为内也。”

㊶宫贤庶妾：王宫内次于宫官人的女官。 郭璞注：“庶妾，众散妾也。” 孙诒让：“贤，当为竖。《周礼》内宫有内竖，注云：‘竖，未冠者之官名。’ 宫竖、庶妾皆贱于宫官人，故次其后。” 海按：译文从孙说。

㊷五倍：五行，每行百人，共五百人。参见上文“七倍”注㉞。

㊸次从：依次相从。 郭璞注：“以次相从。”

㊹命丧：下令出丧。

㊺臣人：据郭璞注：“御棺不得下也。”知此必为前“大匠”之“匠”而误。天一阁范本正作“匠人”，洪校本从之。译文从此作“匠人”。

㊻丧所：停放灵柩的地方。

㊼小哭：低声哭泣。

㊽三踊：丧礼之一。在灵柩前跳跃三次。

㊾次：停下。 郭璞注：“次，犹止也。”

㊿丧三舍：送丧前进了九十里。舍，三十里。郭璞注：“三十里为舍也。《传》曰：避君三舍。”

51哀次：地名，在毂丘与重璧台之间。参见前6·2节注⑯。

52重璧台：地名，即前周穆王为盛姬所建之台，距哀次二舍，六十里。从毂丘至重璧台五舍，一百五十里。

53休：停驻。 郭璞注：“休，驻也。”

54周：疑“用”字之讹。 姑繇：水名。丁谦：“姑繇水在重璧台旁。下节言‘钓于河，观姑繇水’，知此水为北流入河之小涧。惟东汉时汴渠成后，河南小水尽壅导入渠，旧迹无存矣。” 以圜丧车：用来环绕载灵柩的车子。圜，同“环”，环绕。 郭璞注：“决水周绕之也。繇，音

遥。圃，音员。”

㊺囧车：范本作“囧车”。车，原作“单”，此或形近而误。囧（jiǒng迥）车：即“明车”。 囧，同“囧”，原义为窗透明，引申为明亮，故囧车即明车。古代祭神、供神之物必洁净，故以“明”泛指祭祀神灵之物。《礼记·中庸》：“使天下之人，齐明盛服，以承祭祀。”郑玄注：“明犹洁也。”故明车又为“洁车”，意用姑繇水使灵车洁净。 郭璞注：“以号水也”，似未确当。

㊻殇祀之：再次为盛姬早亡而祭祀。 郭璞注：“于此复祭。”

【译文】

癸卯这一天，为盛姬早逝举行祭奠，众人大哭送灵柩上车。甲辰这一天，穆天子决定南行，要将盛姬安葬在乐池南边。穆天子命令盛姬淑人的葬礼，要比照王后的葬法，也不用向诸侯讣告。由河、济之间供给丧事耗用，韦、穀、黄城三国出男子挽灵车。禁军卫士举灵柩上车，太祝在灵前引路，工匠护卫灵柩。丧旗上绘有日月、北斗七星的图形。击鼓鸣钟来送葬，龙旗用来掩棺。用鸾凤饰鼓，用猛兽饰钟，用蛟龙饰旗。在送葬的队伍前后和哀哭跳跃的人中间，所有钟鼓、旗帜及各种葬礼器物，由井利负责掌管，陈列布置在送葬的队伍中，没有不齐备的。用击鼓来指挥送葬队伍前进，用举旗来号令哭泣尽哀，用击钟来号令止哭，用降旗来表示节哀。大哭九次丧祭才结束。灵柩送出门，丧主伊扈就位，周王室父兄子孙陪侍他，诸侯、宗族子弟、周王官吏陪侍他，宫外之官、王室属官、禁军卫士陪侍他，姬姓子弟陪侍他。服役的人陪侍他，所有的官吏陪伴他，哭丧的人有七队陪伴他。跳跃的人有三十队，每队集有一百人。女主叔姬就位，穆王的宠妾与众嫔女陪伴她，嫁与大臣的姬姓女眷陪伴她，宫中女官陪伴她，宫女、侍妾陪伴她，哭丧的人有五队陪伴她，跳跃的人依次跟随。穆

天子下令出丧，前进一里路时击钟止哭。工匠在灵车上哭泣，太祝在灵车前哭泣，禁军卫士在停放灵车的地方哭泣。低声哭泣，相互跳跃，跳跃三次后又前进，前进五里就停下来休息。出丧走了九十里，到达哀次；走了一百五十里，到达重璧台，就停驻休息。穆天子命人引来姑繇河水环绕灵车，这就叫做“明车”，再次为盛姬夭亡举行祭祀。

【原文】

6·6 孟冬辛亥①，邢侯、曹侯来弔②。内史将之以见天子③，天子告不豫而辞焉④。邢侯、曹侯乃即太子⑤，太子哭出庙门以迎邢侯⑥，再拜劳之⑦，侯不答拜⑧。邢侯谒哭于庙⑨，太子先哭而入，西向即位⑩。内史宾侯北向而立⑪，大哭九，邢侯厝踊三而止⑫。太子送邢侯至庙门之外，邢侯遂出，太子再拜送之。曹侯庙弔入哭⑬，太子送之，亦如邢侯之礼⑭。壬子⑮，天子具官见邢侯、曹侯⑯。天子还返⑰，邢侯、曹侯执见拜天子之武一⑱。天子见之，乃遣邢侯、曹侯归于其邦。王官执礼共于二侯如故⑲。

【注释】

①孟冬：十月。 辛亥：此距前甲辰七日。

②邢侯：邢国国君，侯爵，故称邢侯。参见卷二之2·7节注⑯。 曹侯：曹国国君，侯爵，故称曹侯。周武王灭商，封其弟叔振铎于曹，春秋时为宋所灭。故地在今山东荷泽、定陶、曹县一带。 郭璞注：“曹国，今济阴定陶县是也。” 檀萃：“二国同姓，又近丧次，故来。”

③将之：带领他们。

④不豫：天子有病的讳称。犹今言不适、不舒服。 郭璞注：“不豫，辞病也。《尚书》曰：‘武王不豫’。” 海按：郭注所引，见《尚书·周

书·金縢》："既克商二年，王有疾，弗豫。" 辞：称病不见。

⑤即：前往拜见。别本又作"弔"。 太子：即丧主伊扈。

⑥郭璞注："曹侯不进。" 檀萃："时穆王命太子为丧主，故因而见之。曹侯退而让邢侯先。" 海按：据上文，盛姬灵柩此时已至重璧台，未闻此地有宗庙，太子何出庙门？故陈逢衡云："邢侯、曹侯来弔，当在殡盛姬于毂丘之庙下，故得哭于庙。若在丧行之后，则当送葬，不得仍哭于庙也。"王贻樑认为"陈说是，此可能是整理者之误。"

⑦劳之：慰劳邢侯。 郭璞注："问劳也。"

⑧不答拜：郭璞注："谦不敢与太子抗礼。" 海按：据《仪礼·士丧礼》载，弔者不拜丧主。郭注似不确。

⑨谒哭：祭告哀哭。 郭璞注："谒，告也。"

⑩西向即位：据《礼记·丧大记》："哭尸于堂上，主人在东方。" 丧主在尸体东方就位，面向西，故言西向即位。

⑪宾侯：为邢侯做宾相，意指接待邢侯。 郭璞注："傧相。" 北向而立：尸位在北，故弔唁者站南朝北。

⑫大哭九：丧礼之一，对丧者大哭九次。《礼记·奔丧》："哭天子九"。

厝踊：同"错踊"，厝，通"错"。参见6·4节注⑮。 郭璞注："与太子拾踊。" 拾（jié 节）踊，双方轮流，更替跳跃，义同"错踊"。

⑬庙弔入哭：即"入庙弔哭"。

⑭亦如邢侯之礼：也跟拜送邢侯的礼节一样。 郭璞注："虽弔异而礼同。"

⑮壬子：此距前辛亥一日。

⑯具官：完备君臣礼仪。 郭璞注："具官，备礼相见。"

⑰还返：将要返回。 郭璞注："将归。" 陈逢衡："此四字当在'是曰哀淑之丘'下。若此时方见邢侯、曹侯，何遽还反也？"

⑱此句郭璞注："义所未闻。" 执见：义同"贽见"，即献礼以见。檀萃："执，同'贽'。谓执玉以见，行朝礼也。" 武一：陈逢衡："《管子·揆度篇》：'令诸侯之子将委贽者，皆以双武之皮。'房玄龄曰：'双武，双虎也。'据此，则'拜天子之武一'者，乃各以一虎皮为贽也。"

海按：陈说近是。“武一”，即二侯各献虎皮一张，译文且从此说。又，陈逢衡云：“此邢侯、曹侯执贽见王，当在‘禋祀除丧始乐，素服而归’一节下。盖二侯远送天子，故于一见之后即命归于其邦。若在此时，是于丧次行朝礼，非其所也。”陈说可参。

⑲王官：周穆王侍臣。　共：通“恭”。郭璞注：“言不以丧废礼。”

【译文】

十月辛亥这一天，邢侯、曹侯前来吊祭。内史领着他们去见穆天子，穆天子因病推辞未见他们。邢侯、曹侯就去拜见太子，太子哭着走出庙门迎接邢侯，拜了两次慰问邢侯，邢侯依礼不回拜。邢侯要到庙内祭告哀哭，太子哭着先入庙内，站东向西就位。内史领邢侯站南向北，放声大哭九次，邢侯与太子交相跳跃三次才止哭。太子送邢侯到庙门外，邢侯于是走出庙门，太子拜了两次送别他。曹侯又入庙哭祭，太子送他出去时的礼节也同邢侯一样。壬子这一天，穆天子完备官礼正式接见邢侯和曹侯。穆天子将要返回，邢侯、曹侯带上礼物拜见穆天子，各自献上虎皮一张。穆天子接见了他们，就让他们回到自己的邦国。周穆王的侍从官对邢侯、曹侯恭敬行礼像举丧之前一样。

【原文】

6·7　曰天子出宪①，以或禭赠②。癸丑③，大哭而□④。甲寅⑤，殇祀，大哭而行丧⑥，五舍于大次⑦。曰丧三日于大次⑧，殇祀如初⑨。辛酉⑩，大成⑪，百物皆备⑫。壬戌⑬，葬。史录繇鼓钟以亦下棺⑭，七萃之士□士女错踊九，□宀下⑮。昧爽⑯，天子使嬖人赠用文锦明衣九领⑰，宀宗伊扈赠用变裳⑱，女主叔娌赠用茵组⑲，百嬖人、官师毕赠⑳，井利乃藏㉑。报哭于大次㉒，祥祠□祝宀，罢哭㉓，辞

于远人㉔。为盛姬谥曰“哀淑人”㉕，天子丘之㉖，是曰淑人之丘㉗。

【注释】

①出宪：发出命令。 郭璞注：“宪，命。”

②襚赗（suì fèng 遂凤）：襚，向死者赠送衣被。赗，向死者赠送车马、束帛。 郭璞注：“此以上似说赗赠事。衣物曰襚，音遂。” 海按：郭注中“似”字原作“以”，据范本改。 或：此为古“國”字，后加土成“域”。《说文·戈部》：“或，邦也。从□，戈以守一。一，地也。域，或，或从土。”段玉裁注：“《邑部》曰：‘邦者，國也。’盖或、國在周时为古今字。古文只有‘或’字，既乃复制‘國’字。以凡人各有所守，皆得谓之或。”故“以或襚赗”，即按邦国收受丧礼。

③癸丑：此距前壬子一日。

④□：此缺文檀萃认为当是“踊”字，译文且从之。

⑤甲寅：此距前癸丑一日。

⑥行丧：送葬出丧。

⑦五舍：舍，三十里；五舍一百五十里。大次：帝王祭祀、诸侯朝觐时临时休息的大帐篷。《周礼·天官·掌次》：“朝日祀五帝，时张大次、小次，设帝重案。”郑玄注：“次，谓幄也。大幄，初往所止居也。”王贻樑案：“《周礼》释大次为‘幄之大者’。本《传》言大次，不仅为幄之大者，更因是行丧之末站，需停三日以行殇祀，于意义上大于诸‘次’者。” 海按：王说可参。然从文意上看，此大次已兼有地名的意义。如上文“是曰哀次”，即穆王将哀悼盛姬之处取名“哀次”。

⑧丧三日：停丧三天。 郭璞注：“停三日也。”

⑨殇祀如初：为盛姬早亡再次举行祭祀，跟第一次祭祀一样。 王贻樑案：“‘殇祀如初’者，即如前‘内史执策’及‘进肺盐、祭酒’者。”

⑩辛酉：此距前甲寅七日。

⑪大成：大功告成。此指祭祀大礼完成。

⑫百物皆备：送葬的各种器物齐备。 郭璞注：“送葬之物俱备。”

⑬壬戌：此距前辛酉一日。

⑭史录繇：文义不明，王贻樑说权作姓名，译文且从之。 亦：檀萃："亦，古'帟'字。窆时张帟幕其上也。" 王贻樑："亦，盖假作'帟'。" 海按：上二说可从。帟（yì 异），张盖在上方用以遮蔽尘埃的平幕。此指掩盖在棺木上的丧帐。《礼记·檀弓上》："君于士有赐帟。"郑玄注："赐之则张于殡上。"

⑮"七萃之士"下□缺文檀萃填"及"字，"九"下□缺文檀萃填"而"字，译文且从檀说。 下：下葬。郭璞注："下，谓入土。"

⑯昧爽：拂晓，天未全明之时。《尚书·太甲上》："先王昧爽丕显，坐以待旦。"

⑰嬖人：此指穆王宠爱的嫔妃。 郭璞注："所爱幸者。"赠用：同"赠以"，下同此。 文锦明衣：锦绣丧衣。 九领：九套。 郭璞注："谓之明衣，言神明之衣。" 王贻樑："明衣，《淮南子·兵略训》'设明衣也'，高诱注'明衣，丧衣也。'领，称也。单复一套即一称。"海按：领为量词，同"称"。称，上下衣配一套为称。《荀子·正论》："衣衾三领"，杨倞注："三领，三称也。"

⑱窆宗：即"丧主"。 变裳：丧服。郭璞注："宗，亦主。变裳，裳名也。" 王贻樑案："《谷梁·昭十五年传》：'君在祭乐之中，大夫有变以闻可乎？'《注》：'变谓死丧。'此变裳亦即丧服，与'明衣'正对。"

海按：王说可参，译文从之。

⑲茵组：茵，垫褥；组，系褥之带。 郭璞注："茵，褥。"

⑳百：这里表概数，众多之义。 官师：百官卿士。《礼记·祭法》："官师一庙。"郑玄注："官师，中士、下士、庶士，府史之属。" 郭璞注："言尽有襚赗也。官师，群士号也。《礼记》曰：'官师一庙'。"

㉑藏（zàng 葬）：埋藏。郭璞注："藏之于墓所。"

㉒报哭：返回时哀哭。 报，反复。郭璞注："报，犹返也。大次，有次，神次也。" 海按：大次为送丧最后一大站，帐中必供有死者神位，故返哭于大次。

㉓祥祠：古代祭祀名，即"祥祭"。满一年而祭称小祥，满两年而祭称大

祥。《礼记·杂记下》："期之丧，十一月而练，十三月而祥，十五月而禫。" 祠（sì 祀），同祀。海按：此时祥祭在下葬后举行，与《礼记》中所载不合，疑为葬后祭祀。 □：此缺文疑是"以"字。

㉔辞于远人：向来自远处的人告辞。 郭璞注："辞谢遣归。"

㉕谥（shì 式）：古代帝王、后妃、诸侯、大夫、贵族等人死后，依其生前事迹品行加以的称号叫"谥"。 哀淑人：哀为谥号，淑人为盛姬生前封号。 郭璞注："恭人短折曰哀。" 海按：洪校本改郭注中"人"为"仁"。人，本可通"仁"，无须改。《荀子·修身》："体恭敬而心忠信，术礼义而情爱人。"王引之云："人，读为仁。古字'仁'与'人'通，此'人'字即仁爱之'仁'，非节用而爱人之'人'。"

㉖丘之：为此丘命名。 郭璞注："为丘作名。" 海按："之"原作"人"，洪校本改作"名之"。据上文"天子丘之"例，"人"当为"之"字之讹，据改。

㉗王贻樑案："盛姬丧仪至此而毕，综而观之，有不少是与三《礼》及其他文献不合或无征的。此中的内容给后世留下了研究、探索的充分余地。旧时因被视为'不典'而颇遭冷遇，研究礼制文著虽多如瀚海，而《穆传》却只一匙而已。然真正理论起来，《穆传》的成书，至少也与三《礼》中的《周礼》差不多，而比《礼记》（大、小戴）要早得多。故忽视《穆传》这方面的价值，实在是很可惜、很不应该的。"

【译文】

穆天子发出命令，按照邦国收受助丧的衣被、车马、束帛等财物。癸丑这一天，众人大哭顿脚。甲寅这一天，又为盛姬早亡举行祭祀，众人大哭后发丧，前行一百五十里设下大帐。在大帐停丧三天，又举行殇祀跟第一次祭祀一样。辛酉这一天，祭祀大礼完成，各种丧葬器物都已具备。壬戌这一天举行葬礼，史录繇敲钟击鼓，把丧帐掩盖在棺木上。禁军卫士与男女众人交相跳跃九次，灵柩入土。第二天拂晓，穆天子命宠妃赠送锦绣丧衣九套，

丧主伊扈赠送丧服，女丧主叔姬赠送褥垫、系绳，众宠妃、卿士都有赠献，由井利埋藏在墓室中。众人返回大帐哭泣，又举行祭祀并在死者灵前祝告，然后停止哀哭，与远方来宾辞行。为盛姬取了谥号称“哀淑人”，穆天子便为此丘命名，叫做“淑人丘”。

【原文】

6·8 乙丑①，天子东征，舍于五鹿②，叔姬思哭③，是曰女姬之丘④。丁卯⑤，天子东征，钓于漯水⑥，以祭淑人⑦，是曰祭丘⑧。己巳⑨，天子东征，食马于漯水之上⑩，乃鼓之棘⑪，是曰马主⑫。癸酉⑬，天子南征，至于菹台⑭。仲冬甲戌⑮，天子西征，至于因氏⑯，天子乃钓于河，以观姑繇之木⑰。丁丑⑱，天子北征，戊寅⑲，舍于河上，乃致父兄子弟、王臣姬□祥祠毕哭⑳，终窆于嚣氏㉑。己卯㉒，天子西济于河，嚣氏之遂㉓。庚辰㉔，舍于茅尺㉕，于是禋祀㉖，除窆始乐㉗，素服而归㉘，是曰素氏㉙。天子遂西南㉚，癸未㉛，至于野王㉜。

【注释】

①乙丑：此距前壬戌三日。

②五鹿：地名。此非《水经注》中今河北大名之五鹿，而在今河南濮阳东。参见前6·1节注⑭。

③思哭：思念盛姬而哭。 郭璞注：“思哭盛姬。”

④是曰女姬之丘：命名为女姬丘。 郭璞注：“因以名五鹿也。”

⑤丁卯：此距前乙丑二日。

⑥漯水：水名。参见前6·1节注⑳。

⑦淑人：盛姬生前封号。

⑧是曰祭丘：命名为祭丘。

⑨己巳：此距前丁卯二日。

⑩食（sì 饲）马：饲马、饮马。 陈逢衡："食马，秣马也。或曰：当是饮马于漯水之上，犹第一卷'饮马于枝涛之中'也，盖食旁脱'欠'字耳。义甚合。"

⑪鼓：陈逢衡云："'鼓'定是'树'字，以音相近而误也。" 海按：译文且从陈说。洪颐煊亦疑"鼓"是"树"字之讹。孙诒让云："《说文·木部》'树'籀文作'㭊'，与'鼓'形相近，故误。" 棘：丛生的小枣树，即酸枣树。《诗·魏风·园有桃》："园有棘，其实之食。"《毛传》："棘，枣也。"

⑫马主：郭璞注："未详所云。" 陈逢衡："马主，'主'乃'丘'之讹。" 郝懿行："上文俱云'某丘'，疑'马主'即'马丘'，字形之讹也。" 海按：上二说可从，译文作"马丘"。

⑬癸酉：此距前己巳四日。

⑭菹台：地名。参见前文6·1节注⑦。

⑮仲冬：十一月。 甲戌：此距前癸酉一日。

⑯因氏：国名。具体未详，或在五鹿之南，靠近黄河。 郭璞注："国名"。

⑰姑繇之木：郭璞注："姑繇，大木也。《山海经》云：'寻木长千里，生海边。'谓此木类。" 海按：今《海外北经》云："寻木长千里，生河上西北。"故洪校本改郭注"海边"为"河边。"又，"长千里"者，形容此木沿河生长，绵延千里之广。海按：上文有"姑繇之水"，此"木"或"水"之讹。

⑱丁丑：此距前甲戌三日。

⑲戊寅：此距前丁丑一日。

⑳致：招致，召集。 □：此缺文疑是一"姓"字。郭璞注："上云'王臣姬姓之女'，疑此亦同也。" 陈逢衡："按注义，空方当作'姓'。" 海按：译文从陈说。 毕哭：结束哀哭。 陈逢衡："夫所谓祥祠者，盖既葬则不用殇祀，故曰祥祠。祠亦祭名。前祥祠为远人，此祥祠但父兄亲族。前但丧祝罢哭，此则亲族皆罢哭也，故曰毕哭。毕，止也。"

海按：陈说可参。又参见前6·7节注㉓。

㉑终丧：结束丧事。 郭璞注："服阕。" 海按：古代丧礼规定，父母死后，服丧三年，期满除服，称"服阕"。郭注似未妥。 嚣氏：部族名。嚣（áo敖），与"敖"通。丁谦："嚣氏，考《史记·殷本纪》：'仲丁迁于隞'，《索隐》：'隞，亦作嚣'。《水经注》：'济水（此北济水）东迳敖山东。'敖山在今汜水县东北，即嚣氏所居地。" 王贻樑案："仲丁所迁隞地在今河南荥阳东北，黄河南岸，与下文'西济于河'亦合，与上文穆王由五鹿、漯水南方亦相合。嚣与敖可通。《穆传》嚣氏盖即敖。" 海按：嚣，亦作"囂"，通"敖"，古地名。考《尚书·仲丁序》："仲丁迁于囂，作《仲丁》"。《孔传》："囂，地名。"《水经注·济水》："济水又东迳敖山北，《诗》所谓'薄狩于敖'者也。其山上有城，即殷帝仲丁之所迁也。皇甫谧《帝王世纪》曰：'仲丁自亳徙嚣于河上'者也，或曰敖矣！秦置仓于其中，故亦曰敖仓城也。"据上可知，"嚣"与"敖"通，本为地名，后亦成为以地为氏的部族名。

㉒己卯：此距前戊寅一日。

㉓遂：远郊。《书·费誓》："鲁人三郊三遂，峙乃桢榦。"蔡沈《集传》："国外曰郊，郊外曰遂。" 《礼记·王制》："不变，移之遂，如初礼。"郑玄注："远郊之外曰遂。"

㉔庚辰：此距前己卯一日。

㉕茅尺：古代地名，具体未详。 郭璞注："地名"。 陈逢衡："茅尺，疑茅氏之讹。"丁谦："茅尺，今平陆县东茅津镇。"

㉖禋（yīn因）祀：此泛指祭祀。

㉗除丧：即"除丧"。古代丧礼之一。由着丧服改着吉服，或由着重丧服改着轻丧服。《礼记·丧服小记》："故期而祭，礼也。期而除丧，道也。祭不为除丧也。"孙希旦《集解》："期而除丧者，谓练而男子除首绖，妇人除要带，祥而总除衰杖也。"下文言"素服而归"，此除丧必为除去重丧服，换上轻丧服。

㉘素服：本色或白色衣服，居丧时所穿。郭璞注："哀未忘也。"

㉙是曰素氏：穆王赐姓居于茅尺的人为素氏。

㉚西南：向西南方向行进。

㉛癸未：此距前庚辰三日。

㉜野王：古代地名。春秋时属晋，战国时属韩，汉时置县，属河内郡。地在今河南沁阳县。 郭璞注："今河内县。"

【译文】

乙丑这一天，穆天子东行，留宿在五鹿。叔姬思念盛姬而哭，便把五鹿叫做女姬丘。丁卯这一天，穆天子又向东行，在漯水钓鱼，并祭奠淑人盛姬，便把那里叫做祭丘。己巳这一天，穆天子继续东行，在漯水边饮马，又在那里栽上枣树，便把那里叫做马丘。癸酉这一天，穆天子南行，到达菹台。十一月甲戌这一天，穆天子向西行，到达因氏。穆天子就在河边垂钓，并观赏姑繇树林。丁丑这一天，穆天子向北行。戊寅这一天，住在黄河岸边，又召集父兄子弟、王臣姬姓举行祭祀，结束哀哭，在嚣氏终止丧事。己卯这一天，穆天子向西渡过黄河，那里是嚣氏的远郊。庚辰这一天，穆天子留宿在茅尺，于是又举行禫祀，除去重丧服后才开始高兴一些，换上白色轻丧服起程回去，便赐茅尺的人姓素氏。穆天子于是向西南方向前进，癸未这一天，到达野王。

【原文】

6·9 甲申①，天子北升于大北之隥②，而降休于两栢之下③。天子永念伤心④，乃思淑人盛姬，于是流涕。七萃之士婴豫上谏于天子⑤，曰："自古有死有生，岂独淑人？天子不乐，出于永思。永思有益，莫忘其新⑥。"天子哀之，乃又流涕⑦。是日辍未已⑧。乙酉⑨，天子西绝钘隥⑩，乃遂西南。戊子⑪，至于盐⑫。己丑⑬，天子南登于薄山實轮

之隥[14]，乃宿于虞[15]。庚申[16]，天子南征。吉日辛卯[17]，天子入于南郑。

【注释】

①甲申：此距前癸未一日。

②大北之隥：郭璞注："疑此太行山也。" 丁谦："大北之隥，当是井陉以北之山，故后文西绝钘隥以归南郑。" 王贻樑案："郭注是。此乃太行山脉中一山也。" 海按：此距前仅一日，且野王在今河南沁阳境内，此大北之隥当在黄河北岸太行山麓。王说可参。

③降：此指下山。 两栢：或因有两大柏树而取名。 郭璞注："有两柏也。"

④永念：怀念盛姬。

⑤要（yāo 腰）豫：人名，穆王禁军卫士。

⑥永思：同"永念"。 新：指新人。 郭璞注："言思之有益者，莫忘更求新人。"

⑦郭璞注："闻此言愈更增感也。"

⑧辍（chuò 绰）：本义为停止，于此或通"惙"。意即忧愁。《庄子·秋水》："孔子游于匡，宋人围之数匝，而弦歌不惙。"《经典释文》："本又作辍"，据此，"辍"或与"惙"通。 未已：原作"已未"，洪校本删此二字。 海按：此二字当是"未已"错互，且与"辍"连文，即忧愁不止。

⑨乙酉：此距前甲申一日。

⑩钘隥：地名。 郭璞注："即钘山之坂。一云癸巳游井钘之山。吉日癸巳。" 王贻樑案："郭注凌乱。察其意，盖亦引《集古录》之《图经》所云，只是有残缺而已。但彼载与本《传》显然不合，殊不可取。" "此钘隥当非卷一之井陉，而当是太行山脉中另一隥，距鐘三日程。郝云即今山西翼城县东乌岭山，于地望，日程俱近之，可参。" 海按：此钘隥必非卷一之井陉山，此据前野王仅二日程，如何远至千里之外的井陉？《水经注》卷六："天井水出东陉山西南，北有长岭，岭上东

西有通道，即钘隥也。”下即引本《传》此文。今山西晋城南有天井关，距河南沁阳约一日之程。其西有析城山，距天井亦一日之程，距盐池正三日之程，钘隥或在此山。

⑪戊子：此距前乙酉三日。

⑫盐：盐之俗字，天一阁范本正作“鹽（盐）”。郭璞注：“盐，盐池。今在河东解县。盐，音古。” 海按：解县，汉置，当今山西运城、临猗、永济一带。此盐池即今山西运城之解池，以产石盐故又名盐池。郭注“盐”音“古”，是把“盐”字视作“鹽（gǔ 古）”字。“鹽”，古盐池名。

⑬己丑：此距前戊子一日。

⑭薄山：山名。即今山西与河南交界处之中条山。 丁谦：“薄山，在盐池南。考《水经注》云‘盐池水出东南薄山’，又云‘永乐涧水北出薄山，南流入于河。’永乐涧在今芮城县西南永乐镇地。薄山南即寘轵坂。” 王贻樑案：“在今山西永济县南，即今中条山。” 寘轵：地名，即颠轵坂。地在今山西平陆县东北七十里处。参见本书卷五之5·8节注⑨。 郭璞注：“今轵桥西南悬绝，中央有两道。” 檀萃云：“寘音颠。《左传》作‘颠轵’，《杜注》曰：‘颠轵，虞邑，河东太阳县东北有颠轵坂。’今在平陆县东七十里。” 王贻樑案：“此寘轵之隥即《左传》僖二年《传》之颠轵坂，亦名虞坂。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云：‘今平陆县东北有虞坂者，即古之颠轵坂，为中条山冲要途径，《太平寰宇记》谓晋假虞之道，即此路。’甚是。”

⑮虞：国名。西周姬姓诸侯小国，周武王始封古公亶父之子虞仲之后于此。春秋时晋假道于虞灭虢，返回时又灭虞，即此国。地在今山西平陆县境内。 郭璞注：“虞，国名，今太阳县。”

⑯庚申：洪校本改作“庚寅”，檀萃、陈逢衡、王贻樑皆从之。海按：若作“庚申”，则距前三十四日，作“庚寅”距前“己丑”只一日，与《传》文合，作“庚寅”是，译文从之。

⑰辛卯：此距前“庚寅”一日。

【译文】

甲申这一天，穆天子向北登上了大北岭，下山时在两棵柏树下休息。穆天子久久思念而伤心，又想起了淑人盛姬，于是流下泪来。侍卫婴豫上前劝谏穆天子说："人自古以来就有死有生，难道只是淑人吗？天子不快乐，是出于长久的怀念。长久怀念虽有好处，但是也不要忘记还有新人。"穆天子听了此话感到哀痛，于是又流下泪来。这一天穆天子忧愁不止。乙酉这一天，穆天子向西越过钘岭，就又向西南方行进。戊子这一天，到达盐池。己丑这一天，穆天子向南登上了薄山，越过了寘轭坡，就住宿在虞国。庚寅这一天，穆天子南行。辛卯这一天是吉日，穆天子回到别都南郑。

附录一

历代叙跋辑录

1. 晋·荀勖序

《穆天子传序》

侍中中书监光禄大夫济北侯臣荀勖撰

序：古文《穆天子传》者，太康二年汲县民不准盗发古冢所得书也。皆竹简，素丝编。以臣勖前所考定古尺度，其简长二尺四寸，以墨书，一简四十字。汲者，战国时魏地也。案所得《纪年》，盖魏惠成王子令王之冢也。于《世本》盖襄王也。案《史记·六国年表》，自令王二十一年至秦始皇三十四年燔书之岁，八十六年，及至太康二年初得此书，凡五百七十九年。其书言周穆王游行之事。《春秋左氏传》曰："穆王欲肆其心，周行于天下，将皆使有车辙马迹焉。"此书所载，则其事也。王好巡守，得盗骊、騄耳之乘，造父为御，以观四荒。北绝流沙，西登昆仑，见西王母，与《太史公记》同。汲郡收书不谨，多毁落残缺。虽其言不典，皆是古书，颇可观览，谨以二尺黄纸写上，请事平以本简书及所新写，并付秘书缮写，藏之中经，副在三阁。谨序。

（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明《正统道藏》本）

2. 元·王浙序

《穆天子传序》

《穆天子传》出汲冢，晋荀勖校定为六卷，有序。言其事虽不典，其文甚古，颇可观览。予考《书序》称穆王享国百年，耄荒。太史公记穆王宾西王母事，与诸传说所载多合。则此书盖备记一时之详，不可厚诬也。春秋之时，诸侯各有国史，多庞杂之言。下逮战国，王迹熄而圣言湮，处士横议而异端起，人人家自为说，求其欲不庞杂，其可得乎？其书记王与七萃之士巡行天下，然则徒卫简而征求寡矣！非有如秦汉之千骑万乘空国而出也！王之自数其过，及七萃之规，未闻以为迕也。登群玉山，命邢侯攻玉，而不受其牢，是先王恤民之法未尝不行。至遇雨雪，士皆使休，独王之八骏超腾以先待，辄旬日，然后复发去。是非督令致期也。其承成康熙洽之余，百姓晏然，虽以徐偃王之力行仁义，不足以为倡而摇天下。以知非有暴行虐政，而君子犹以王为获没于祇宫为深幸。足以见人心之危之如此也。是岂可效哉！是岂可效哉！存其书者固可以览其古，征其事者又安可不考其是非欤！南台都事海岱刘贞庭幹旧藏是书，惧其无传，暇日稍加讎校讹舛，命金陵学官重刊，与博雅之士共之。谂予题其篇端云。时至正十年，岁在庚寅，春二月二十七日壬子。北岳王浙玄翰序。

（上海古籍出版社景印明《正统道藏》本）

3. 清·王谟《穆天子传》郑濂校本后识

《穆天子传》六卷与《周书》、《纪年》同出汲冢，疑亦战国时人因《列子》书《周穆王篇》有驾八骏宾西王母事，依托为之，非当日史官起居注也。其生而称谥，纰缪更瞭然易见。然其文沉博奇丽，荐绅先生犹有述焉。谟独怪其书盛姬事，以《春秋》所讳而为美谈。度穆王虽甚耄荒，欲肆其心，亦未必渔色至不辨姓如

此也。抑所谓盛姬者，不过如《诗》言彼美淑姬，为妇人美称，且其得姓受氏已久，如《左传》中骊姬、巴姬、密姬，皆不知于周何别，而郭氏注遽引《公羊传》实之，则竟以盛为郿，出文昭后矣。五世亲尽，即通婚姻，有是理乎！谟又以为此注书者之过，非史官之失也。《晋书·束皙传》载《穆天子传》本五篇，言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事，又杂事十九篇中有《美人盛姬事》，后乃合为六卷，不知谁所定也。晁氏遂谓盗发古冢凡得六卷，似为失考。《通考》以《穆天子传》冠起居注，而于编年及诸杂史皆不取《竹书纪年》，窃所未喻。

汝上王谟识。

（清·王谟《增订汉魏丛书》，清乾隆五十六年金谿王氏刊郑濂本）

4. **清·洪颐煊《校正穆天子传·序》**

《穆天子传》六卷，晋太康二年汲县民盗发魏襄王墓中所得竹书也。书记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暨美人盛姬死事。《隋书·经籍志》云，体制与今起居正同。盖周时内史所记，王命之副。案《史记》，穆王在位五十五年，此书所载，寻其甲子，不过四五年间事耳。虽残编断简，其文字古雅，信非周秦以下人所能作。如《聘礼》云“管人布幕于寝门外”，郑君注云：“管犹馆也，古文管为官。”此书云：“官人陈牲”、“官人设几”，乃古文之仅存者。《尔雅·释地》云：觚竹，北产，西王母，日下，谓之四荒。此书云：“纪迹于弇山之石、眉曰西王母之山”，与《尔雅》所记合。《史记·周本纪》云：“穆王崩，子共王繄扈立。”司马贞《索隐》引《世本》作“伊扈”，此书云：“丧主伊扈”，伊扈即共王也，尤足与经史相证。据《晋书·束皙传》，此书本五卷，末卷乃杂书十九篇之一。《索隐》引《穆天子传》目录云，傅瓒为校书郎，与荀勖同校定《穆天子传》。今本卷首载勖序云：“谨以二尺

黄纸写上，藏之中经，副在三阁。”今本六卷，当即勖本所定也。勖时收书不谨，已多残阙，厥后传写益复失真，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书凡六卷，八千五百一十四字。”今本仅六千六百二十二字，则今本又非晁氏所见之本矣！颐煊惧是书之荒落，因不揣梼昧，取今《汉魏丛书》本，与明程荣本、吴琯本、汪明际本、钱塘赵君坦所校吴山《道藏》本，暨《史》、《汉》诸注，唐宋类书所引，互相参校，表其异同，正其舛误，为补正文及注若干字，删若干字，改若干字，其无可校证者阙之。徒恨传讹已久，未能尽复旧观。如释古彝器、碑碣之十得五六云尔。

嘉庆庚申六月三日，临海洪颐煊书于西湖诂经精舍。

（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丛书集成新编》102册刊印清孙星衍《平津馆丛书》本）

5. **清·陈逢衡《穆天子传注补正·序》**

《穆天子传》，古之起居注也，语直而奥，词约而简，揆厥指归，并无奇异。粤自汲冢始出，竹简混淆，古文晦昧，遂使日次颠倒，前后多歧，事迹乖违，排比失实。方之《纪年》，殆有甚焉，则晋秘书诸人之过也。厥后注是书者不于文义考核，往往叩彼灵怪，指西母为神人，称井公有道德，冯夷号帝罔识河宗，赤乌献女昧厥姓氏，诸如此类，有玷大雅。传之方来，竟同小说。往有檀氏默斋从而疏之，考证者一二，附会者八九。盖彼远谪异地，托抒己愤，以此著书，靡不舛矣。衡幼耽古籍，专意持平。履彼蚕丛，穿此蚁曲，绝无矜奇可愕之事，但有互乱错简之疑。洵知此传，实出西京，穆满犹秉周礼。盖尝三复揣摩，循其辙迹所经，大都在西番大昆仑东南，肃州小昆仑四围而止。原夫蕃戎杂处，是用来王，道路奉觞，藉申燕飨。其间歌诗赠答，则白云、黄竹，裕宠光雅正之休。辎轩采风，则鸿鹭、木禾，著《国语》、《方言》之实。然且天子亲问册府亦如藏书，左右即事进规罔非正士。彬彬

乎，文、武、成、康之风，其未坠乎！至于字画，则齒齒、鬲鬲，可以识蝌蚪之旧；国名则重趯、鹑韩，可以补姓氏之阙。用广见闻，兼资游览，所得多矣。衡闭户寡徒，自惭襄襄，略为诠释，以遣居诸。较之洪本，少有异同；实于郭注，多所补正。爰祖录一过，置之几案。俟经塗乙，再为削藁。

道光十一年辛卯春三月望日，江都陈逢衡书于三祝庵太平巷之新宅。

6. 清·翟云升复校《穆天子传·序》

《穆传》之在汲冢也已有折坏，复为发冢者烧策照取宝物，遂至简烬札断，时日事迹多不相属。然景纯作注之时，抱残守缺，犹为旧观。后魏以来，见于援引者渐有不同，注亦互异。今世所行，盖元季刘都事贞本，而久失其真者也。自前明逮我朝校是书者，不下十家，传钞翻刻又各有舛错，甚至不可句读。余不自揣，复核之。于诸本中从其一，是兼采檀氏萃疏，参附管见，以成此编。业付梓矣，而审视仍多未合，且有刊刻之误，未及检者并剔改如左。岂易复郭氏之初，庶与都事本不甚相远。惟是竹书古文，晋武付秘书以今文写之，以隶破篆，笔迹跪奇，展转致讹，寖用岐出，无从是正。兹取诸家传本与载在字书者，从其同而附其异。乌乎，其荒邈矣哉！

道光十二年夏五月，东莱翟云升书于《五经藏遍斋》。

7. 刘师培《穆天子传补释·序》

《隋·经籍志》起居注类载“《穆天子传》六卷。”注云：“汲冢书，郭璞注。”新、旧《唐书》均同。《晋书·束皙传》则谓此书五卷，卷末乃杂书十九篇之一。盖五卷为汲冢旧简本，末卷则校者以杂书并入也。此书虽出晋初，然地名符于《山海经》，人名若孔牙、耿翛均见于《书序》。所载宾祭、礼仪、器物亦与《周官礼》、古《礼经》相符，则非后人膺造之书矣。考穆王宾于西王母，

其事具载《列子》，马迁修史亦著其文。虽所至之地均今葱岭绝西，然证以《山海经》诸编，则古贤遗裔恒宅西陲，西周以前往来互达。穆王西征，盖亦率行轩辕、大禹之轨耳，不得泥博望以前西域未通之说也。此书字多古文，钞胥复多舛挩，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已谓转写益误，殆不可读。明人所刊校雠益疏，近人檀萃、徐文靖、陈逢衡均注此书，然均泛乱无纪。檀本增补字句尤为蔑古，惟洪、翟所校为差善，孙诒让《札迻》刊校义若干条，亦均精审。师培幼治此书，病昔治此书者率昧考地，因以今地考古名，互相证验，古义古字亦稍阐发，成书一卷，题曰《补释》。惟书中古字率多未详，又卷三“世民之子”，亦深思而昧其解。世有善思误书之士，尚其阐此蕴义乎！

己酉正月，刘师培序。

8. **日人小川琢治《穆天子传考·绪言》**

昨年在《内滕博士还历祝贺支那学论丛》曾撰《北支那先秦蕃族考》一篇，举《逸周书·王会篇》所载蕃族之位置而决定之。其所取材，是参照于《山海经》、《汉书·地理志》、《水经注》及《穆天子传》。因注意于《穆天子传》，为周代地理最重要文献之一。今兹夏假约十月间，就于此书内容而述考核所得，以为《狩野博士还历纪念集》之一篇焉。

此书与《山海经》均未被先秦以后儒家之润色，尚能保存其真面目于今日。比《尚书》、《春秋》，根本史料之价值为尤高。因此书是记录周室开国百年后之王者与围绕此王者之百官之生活状态，颇能忠实。至欲知周室古代文化达于如何程度，除此数千言之一书，尚未有信凭之文献。如三《礼》之书，是限于儒家范畴，其内容实质，乃依于此书所记载而成具体的。其为研究三代文化之重要书，固不待言。故我之主眼在历史地理方面之外，当在此方面研究者颇多。

9. 顾实《穆天子传西征讲疏·自序》（节略）

民国初元壬子，余在本省某师范学校教授本国史，慨上古史之多阙而注意于《山海经》、《穆天子传》二书，多所考证。癸卯之役，余走日本。甲寅、乙卯暑假之暇，著《穆天子传西征今地考》一书。原稿曾呈先总理孙公披览笔削，允为题序行世，以发扬吾民族之光荣。时余犹以书未完成，不果请，迄今追思而不可复得也。丙辰，亡友许指严国英先生得余稿，为刻于北平之宣南译社。辛酉，张慰西相文先生再刻于《舆地学会》之《地学杂志》第十二年第六、七合期，第八、第九期中。癸亥，余三刻于国立东南大学之《国学丛刊》第一卷第四期中。戊辰，国民政府奠都南京之二载，余为沪上某大学讲授本国文化史，又增搜材料，改纂《讲疏》，更名曰《穆天子传西征讲疏》。此余书命名之变迁也。

〔略〕

余幼慕先宗人景范祖禹著《读史方舆纪要》，故究心于古今地理沿革。其后习东西洋史，又探究西北地理，故余著《今地考》时，颇多切实之发见。兹更为《讲疏》，尽取《穆天子传》前四卷，字栉句比而求之，爬梳剔辞，无微不至。夫然后尽量发见其内容，果何如者？则即发见上古我民族在人文上之尊严，与在地理上之广远，均极乎隆古人类国家之所未有，可不谓曰我民族无上光荣之历史哉！

其它一切姑措无论，即周穆王西征，名为游行，而其实如何者？当西纪元前九百八十九年，穆王不径自西周直往西方，而必由宗周洛邑，踰黄河而北出雁门关，入河宗之邦。得河伯为先导，相与偕行。乃遂踰昆仑而至西王母之邦，无非沿途抚辑华戎，所至赏赐无算。其征供食于诸部落，殆无一不受《周礼》之支配。终乃取鸟羽于西北大旷原而还。西北大旷原者，位于中国西北，而

即今欧州之大平原也。是中国文化之西流也，猎鸟而不猎人也。后六百余年而有希腊（Hellas）亚历山大（Alexandros）之东征。然亚历山大破灭波斯（Persia）、印度（lndia）、巴比仑（Babylonia）、埃及（Egypt）诸邦，是西方文化之东渐也，原始即已猎人而不猎鸟也。然则东西文化最初之出发点，早已歧异不同如此。假定东方为猎鸟主义、和平主义，而亦人道主义也。西方为猎人主义、战争主义，而亦人权主义也。〔略〕

〔略〕穆天子所见之西王母，即穆天子之女建邦于西方者，在今波斯之第希兰（Tehelan）附近。故穆天子也，西王母也，皆我民族上古男女有至伟大活动之能力者。此能力精神千古万古不可磨灭。故《穆天子传》一书，埋于汲冢而出于晋，晋后莫之识，及余而为之疏通证明，要所谓天幸者。岂非吾民族之精神历劫不磨，而终将复兴之明征哉？〔略〕

中华民国二十年辛未孟夏武进顾实自序于新都南京之穆天寄庐。

（以上皆转引自王贻樑、陈建敏《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

附录二

历代文献著录选

1. 孔颖达《春秋左传正义》

王隐《晋书·束皙传》云：大康元年，汲郡民盗发魏安釐王冢，得竹书漆字科斗之文。科（斗）文者，周时古文也。其字头粗尾细，似科斗之蚪，故俗名之焉。大凡七十五卷，《晋书》有其目录。其六十八卷皆有名题，其七卷折简碎杂不可名题。有《周易》上下经二卷、《纪年》十二卷、《琐语》十一卷、《周王游行五卷》，说周穆王游行天下之事，今谓之《穆天子传》。此四部差为整顿。汲郡初得此书，表藏秘府，诏荀勖、和峤以隶字写之。勖等于时即已不能尽识其书，今复阙落，又转写益误。《穆天子传》世间偏多。

（中华书局影印《十三经注疏》本）

2.《晋书·束皙传》

初，太康二年，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或言安釐王冢，得竹书数十车。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事接之三家分（晋），仍述魏事至安釐王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

书，大略与《春秋》皆多相应。其中经传大异，则云：夏年多殷，益干启位，启杀之；太甲杀伊尹，文丁杀季历；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非穆王寿百岁也；幽王既亡，有共伯和者摄行天子事，非二相共和也。其《易经》二篇与《周易》上下经同，《易繇》、《阴阳卦》二篇与《周易》略同，繇辞则异。《卦下易经》一篇，似《说卦》而异。《公孙叚》二篇，公孙叚与邵陟论《易》。《国语》三篇，言楚晋事。《名》三篇，似《礼记》，又似《尔雅》、《论语》。《师春》一篇，书《左传》诸卜筮，师春似是造书者姓名也。《琐语》十一篇，诸国卜梦、妖怪、相书也。《梁丘藏》一篇，先叙魏之世数，次言丘藏金玉事。《缴书》二篇，论弋射法。《生封》一篇，帝王所封。《大历》二篇，邹子谈天类也。《穆天子传》五篇，言周穆王游行四海、见帝台、西王母。《图诗》一篇，画赞之属也。又杂书十九篇，《周食田法》、《周书》、《论楚事》、《周穆王美人盛姬死事》，大凡七十五篇，七篇简书折坏，不识名题。冢中又得铜剑一枚，长二尺五寸，漆书皆科斗字。初发冢者烧策照取宝物，及官收之，多烬简断札，文既残缺，不复诠次。武帝以其书付秘书校缀次第、寻考指归，而以今文写之。皆在著作，得观竹书，随疑分释，皆有义证，迁尚书郎。

（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影印《二十五史》本）

3.《**隋书·经籍志**》

史部·起居注类

《穆天子传》六卷，汲冢书，郭璞注。

起居注者，录记人君言行动止之事。《春秋传》曰："君举必书，书而不法，后嗣何观？周官内史，掌王之命，遂书其副而藏之，是其职也。"……晋时又得汲冢书，有《穆天子传》，体制与今起居注正同，盖周时内史所记，王命之副也。

4.《**旧唐书·经籍志**》

史部·起居注类

《穆天子传》六卷，郭璞撰。

5.《**新唐书·艺文志**》

史部·起居注类

郭璞《穆天子传》六卷。

6.《**宋史·艺文志**》

史部·别史类

郭璞注《穆天子传》六卷。

(以上皆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书店影印《二十五史》本)

7. **宋王尧臣等《崇文总目》**

史部·传记类

《穆天子传》六卷。

8. **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

史部·传记类

《穆天子传》六卷　晋太康二年，汲县民盗发古冢所得凡六卷八千五百一十四字。诏荀勖、和峤等以隶字写之。云按《春秋左氏传》"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将皆有车辙马迹焉。"此书所载，即其事也。穆王好巡狩，得骅骝、绿耳之乘，造父为御，以观四荒，北绝流沙，西登昆仑，与《太史公记》同。汲郡收书不谨，多毁缺，虽其言不典，皆古书颇可观览。郭璞注本谓之《周王游行记》。勖之时，古文已不能尽识，时有阙者，又转写益误，殆不可读。

9.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

史部·起居注类

《穆天子传》六卷　晋武帝时汲冢所得书。其体制与起居注正同，郭璞为之注。起居注者，自汉明德马皇后始，汉魏以来因之。

10. **宋王应麟《玉海》**

艺文·传记类

《穆天子传》,《中兴书目》六卷。晋太康二年,汲郡民发古冢得之。其书言穆王游行之事,侍中荀勖等校正,郭璞为之注。《序》曰:谨以一尺书纸写上,请付秘书缮写,藏之中经,副在三阁。诏荀勖和峤以隶字写之。六卷,八千五百一十四字。

(以上皆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11. **宋高似孙《史略》**

《穆天子传》按《左氏传》"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将皆有车辙马迹焉。"此书所载,即其事也。穆王得盗骊、绿耳之乘,造父为御,以观四荒,西绝流沙,西登昆仑,与《太史公记》合。竹书所传《穆天子传》六卷,所历怪奇,亦几于《山海经》者。虽多残阙,皆是古书。

(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刊《丛书集成新编》第一册《专科书目》)

12. **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

《四部正讹下》

《穆天子传》六卷,其文典则淳古,宛然三代型范,盖周穆王史官所记。与《竹书纪年》、《逸周书》并出汲冢,第二书所载,皆讫周末,盖不无战国语参之。独此书东迁前,故奇字特多,缺文特甚,近或以为伪书,殊可笑也。

《三坟补逸上》

春秋战国之书,亡于秦汉而出于晋之汲冢而传于后者,厥有三焉:魏《纪年》也,《逸周书》也,《穆天子传》也。《纪年》合乎《鲁史》,《逸周》合乎《尚书》,《穆天子传》合乎《山海经》。匪其事之合已也,其文、其义、其体合者往往如一手。而粹者往往足以破千古之疑。世以伊尹、季历而置《纪年》,以世俘、王会而置《逸周》,以西王母、昆仑、玄圃而置《穆天子》,是谓举一

而废其百乎：《周书》迄于太子晋，《纪年》迄于慎靓王，皆春秋之末，战国之衰也。浮夸之议，其时即左氏且弗免。乃史迁之采上古其淫诞怪恢，盖不可胜道也。以二书较之乎丘明、司马，吾以为驳者犹未若彼之众，而其粹者可与暴圣贤之心迹，核皇王之轨度，昭昭乎弗可掩矣！《穆天子传》虽非二书比，而其叙简而法，其谣雅而风，其事侈而核。视《山海经》之语怪，霄壤也。录之以资阅洽，亡宁愈于《神异》、《洞冥》之陋哉！故余为详次其可信者，而稍白其可疑者，读者将亦以余为好奇也。

《三坟补逸下》

《穆天子传》文绝类《山海经》而事实大不同。自景纯取《山海经》以注《穆天子》，而《穆天子传》残缺不易读。好古之士率先熟《山海经》胸中，骤读《穆天子》，而景纯之注又分列其下，故只以为同而弗以为异。试寻其本文核之，则二书之旨，有天壤之悬者矣！

（以上皆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13.《**四库全书简明目录**》

子部·小说家类

《穆天子传》六卷 汲冢古本，晋郭璞注。所记周穆王西行之事，为经典所不载，而与《列子·周穆王篇》互相出入。知当时委巷流传，有此杂记。旧史以其编纪月日，皆列起居注中，今改隶小说，以从其实。

（上海古籍出版社1963年排印本）

14.《**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子部·小说家类

《穆天子传》六卷 晋郭璞注，前有荀勖序。案《束皙传》云，太康二年，汲县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得竹书《穆天子传》五篇，又杂书十九篇，《周食田法》、《周书》、《论楚事》、《周穆王美人盛

姬事》。案今盛姬事载《穆天子传》第六卷，盖即《束皙传》所谓杂书之一篇也。寻其文义，应归此传。《束皙传》别出之，非也。此书所纪，虽多夸言寡实，然所谓西王母者，不过西方一国君；所谓悬圃者，不过飞鸟百兽之所饮食，为大荒之圃泽，无所谓神仙怪异之事。所谓河宗氏者，亦仅国名，无所谓鱼龙变见之说。较《山海经》、《淮南子》犹为近实。郭璞注《尔雅》，于“西至西王母”句，不过曰西方昏荒之国。于“河出昆仑墟”句，虽引《大荒西经》，而不言其灵异。其注此书，乃颇引志怪之谈。盖释经不敢不谨严，而笺释杂书则务矜博洽故也。

案：《穆天子传》旧皆入起居注类，徒以编年纪月，叙述西游之事，体近乎起居注耳。实则恍惚无征，又非《逸周书》之比。以为古书而存之可也，以为信史而录之，则史体杂、史例破矣。今退置于小说家，义求其当，无庸以变古为嫌也。

（中华书局影印本。1965年6月第1版）

附录三

主要参考文献与引用论著目录

1. 明本《穆天子传》六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明正统《道藏》本，简称《藏》本。

2. 明本《穆天子传》六卷，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明天一阁范氏本，简称范本。

3. 明程荣校《穆天子传》六卷，收明万历《汉魏丛书》，简称程本。

4. 清郑濂校《穆天子传》六卷，收王谟《增订汉魏丛书》，简称郑本。

5. 清《四库全书》子部，小说家类《穆天子传》六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渊阁本，简称《四库》本。

6. 清洪颐煊校《穆天子传》，收孙星衍《平津馆丛书》，简称洪校本。

7. 清卢文弨校《穆天子传》，简称卢文弨本。（此下至卫挺生《穆天子传今考》，皆转引自王贻樑、陈建敏《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

8. 清翟云升《复校穆天子传》，简称翟云升。

9. 清檀萃《穆天子传注疏》，简称檀萃，檀本。

10. 清陈逢衡《穆天子传注补正》，简称陈逢衡。

11. 清吕调阳《穆天子传释》，简称吕调阳。

12. 清郝懿行《穆天子传注补》，简称郝懿行。

13. 章太炎《膏兰室札记》，简称章太炎。

14. 孙诒让《札迻》，简称孙诒让。

15. 刘师培《穆天子传补释》、《穆王西征年月考》，简称刘师培。

16. 卫聚贤《穆天子传研究》，简称卫聚贤。

17. 日人小川琢治《穆天子传考》，简称小川琢治。

18. 刘盼遂《穆天子传古文考》，简称刘盼遂。

19. 顾实《穆天子传西征讲疏》，简称顾实。

20. 张公量《穆传山经合证》，简称张公量。

21. 于省吾《穆天子传新证》，简称于省吾。

22. 高夷吾《读穆天子传随笔》，简称高夷吾。

23. 卫挺生《穆天子传今考》，简称卫挺生。

24. 顾颉刚《穆天子传及其著作时代》，载《文史哲》1951年7月1卷2期。简称顾颉刚。

25. 丁谦《穆天子传地理考证》，简称丁谦；《穆天子传记日干支表》，简称丁谦《干支表》。俱载《浙江图书馆丛书》第二集。

26. 岑仲勉《穆天子传西征地理概测》，载《中山大学学报》1957年2期。简称岑仲勉。

27. 王贞珉《穆天子传简论》，载《文史哲》1962年5期。

28. 王范之《穆天子传所记古代地名与部族》，载《文史哲》1963年6期。

29. 刘美崧《周穆王和西王母》，载《新疆文学》1962年5期。

30. 林祥征《西王母的变迁及其启示》，载《新疆文学》1962年5期。

31. 赵俪生《穆天子传中一些部落的方位考实》，载《中华文史论丛》第十辑，1979年4月。

32. 常征《穆天子传是伪书吗》，载于《河北大学学报》1980年2期。

33. 何农《穆天子传考略》，载《南充师院学报》1981年4期。

34. 钱伯泉《先秦时期的“丝绸之路”——〈穆天子传〉的研究》，载《新疆社会科学》1982年3期。

35. 刘萧芜《穆天子传今译》，载《新疆社会科学》1982年3期。

36. 库尔班·外力《西王母新考》，载《新疆社会科学》1982年3期。

37. 孙致中《穆王西征与〈穆天子传〉》，载《齐鲁学刊》1984年2期。

38. 莫任南《从〈穆天子传〉和希罗多德历史看春秋战国时期的中西交通》，载《西北史地》1984年4期。

39. 靳生禾《穆天子传若干地理问题考辨》，载《北京师大学报》1985年4期。

40. 缪文远《穆天子传是一部什么样的书》，载《文史知识》1985年11期。

41. 王贻樑、陈建敏《穆天子传汇校集释》，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出版。

后　记

《穆天子传全译》、《燕丹子全译》二书得以完成，首先要感谢责任编辑李立朴先生精心审校所付出的艰辛劳动，其次还要感谢贵州省图书馆古籍部、贵州大学图书馆、贵州师范大学图书馆、贵州民族学院图书馆，四川大学张丽华、颜国安诸同志在借阅文献资料方面的大力支持。

王贻樑先生《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广采前人研究成果，创见良多，拙著亦多有借鉴并酌引其文，故于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王　天　海

1996年10月于花溪

燕丹子全译

前　言

《燕丹子》一书，《汉书·艺文志》不载，始著录于《隋书·经籍志》小说家类，只一卷，不题撰者姓名。《旧唐书·经籍志》作三卷，《新唐书·艺文志》作一卷，皆题“燕太子丹撰”。其后传本罕见流传，清修《四库全书》时，纪昀从《永乐大典》中录出，列入小说家存目。纪昀曾将此书钞本授予孙星衍，由孙冯翼刻入《问经堂丛书》。后来孙星衍又重加校订，先后刻入《岱南阁丛书》、《平津馆丛书》。清光绪时，又刻入《百子全书》。《平津馆丛书》本有孙星衍题叙，并有详细的校勘，故今《燕丹子》通行之本皆源出于此。

古人著书多有不题篇名之例，后人常以首句数字题作篇名。明《永乐大典》中所载《燕丹子》首句即为“燕丹子质于秦”，而今本其首句又作“燕太子丹质于秦”，故书名亦因此而略异。《史记索隐》与《史记正义》中所引就称为《燕太子篇》，可见此书在唐时即有异名。两《唐志》题著者为燕太子丹，实是望文生义之误。以为《燕丹子》与《老子》、《庄子》、《荀子》、《韩非子》一样，书名就是撰者姓名。《燕丹子》全文不足三千字，合之即一卷，分之

则为三卷，实此一书而无疑。

《燕丹子》的作者不详，成书年代至今尚无定论，这也给研究我国小说史者出了一道难题。查考历代著录，对《燕丹子》成书时代的论说，大致有如下几种：

一是成书秦汉说。

马端临《文献通考·经籍考》引《周氏涉笔》认为此书“似是《史记》事本”，即承认它写成于《史记》之前。宋濂《诸子辨》则肯定它“决为秦汉间人所作无疑”。周中孚在《郑堂读书记》中说：“当由六国游士哀太子之志，综其事迹，加之缘饰”以成其书。孙星衍在他所撰《燕丹子叙》中称：“其书长于叙事，娴于辞令，审是先秦古书。”又认为此书作在史迁、刘向之前。鲁迅先生在他的《小说史大略》讲义中也说：“虽不见于《汉志》，而审其文词，当是汉以前书。”今人霍松林先生则明确说：“它应该是秦并天下以后至覆亡以前十余年间的产物①。”

二是成书汉末说。

此说源于胡应麟，他在《少室山房笔丛·四部正讹》中说：“余读之，其文彩诚有足观，而词气颇与《东京》类。盖汉末文士因太史《庆卿传》增益怪诞为此书。”又说：“如书果太史事本，《汉艺文志》乃遗之乎？《汉志》有《荆轲论》五篇，《燕丹》必据此增益成书者。”《四库总目提要》亦称此书应在应劭，王充之后。

三是成书宋、齐说。

李慈铭在《孟学斋日记》中说：“要出于宋齐以前高手所为。”近人罗根泽则认为此书乃晚出伪作，其时代约在萧齐之世②。

要推定《燕丹子》的成书时代，只能与现存有关史籍作一番比较，方能得出结论。

关于燕太子丹招募荆轲刺秦的史实，最早见于《战国策》与《史记》，而且记载最为完整。《燕丹子》所载基本史实亦与此二书

略同，但在具体内容和写法上，三书又各有不同之处。《史记》为荆轲立传，故开头部分约有四百余字追述荆轲生平与入燕事，并交待了燕太子丹质于赵时与少年秦政相处欢好之事，但《战国策》与《燕丹子》皆无此内容。《燕丹子》上卷写燕太子逃归时，有“乌白头，马生角”，“机桥不发”、“夜学鸡鸣”等事，又是《战国策》与《史记》二书不载的。《史记》载燕太子丹购求赵国徐夫人匕首事，《战国策》、《燕丹子》皆无。《史记》与《战国策》写荆轲刺秦一节，有侍医夏无且以药囊提轲事，荆轲被杀后，又有秦王灭燕，高渐离复仇而死事，但《燕丹子》不仅无侍医夏无且其人，又只写到荆轲刺秦失败而止。而《燕丹子》中卷写燕太子丹礼遇田光三月，田光评论太子门客事；下卷写荆轲赴燕，酒宴上大发宏论事；太子丹礼遇轲三年，有黄金投龟，杀马进肝，斩美人手盛以玉盘诸事；易水饯别，“夏扶当车前刎颈以送二子”；荆轲、武阳赴秦，途经阳翟，与屠者争肉轻重事；秦廷刺秦王时逼其订盟、秦王乞听姬人鼓琴等事，亦为《战国策》、《史记》二书所不载。从总体上来看，《战国策》与《史记》略同，而《燕丹子》则稍近于《战国策》一些。我们知道，《战国策》原书虽成于战国末年史官、策士之手，却由西汉末年刘向重新整理编定而行世。或《战国策·燕三》所载燕太子丹与荆轲刺秦事已散佚不全，刘向便据《史记·荆轲传》所载辑录成篇，故文多同而略其首尾事。汉人著述中最早称引燕丹、荆轲之事者，见邹阳《狱中上书自明》：“昔者荆轲慕燕丹之义，白虹贯日，太子畏之。”稍后有刘安《淮南子·泰族》：“荆轲西刺秦王，高渐离、宋意为击筑而歌于易水之上……”应劭《风俗通义》则引“天为雨粟，乌白头，马生角”数句，认为是“闾阎小论饰成之耳”。王充在《论衡》中所引达六条之多，并屡称“传书”所言。此“传书”所言多不见于《战国策》与《史记》，亦与《燕丹子》有异，可见汉时载此事者

还有别的书籍，只不过今日已无法考知了。西晋张华《博物志·史补》所载燕太子丹从秦国逃归一段文字，就与今本《燕丹子》开头一段文字大体相同。张华所据之本，必然是已成定本的《燕丹子》无疑。据此，我们可以肯定地说，《燕丹子》成书时代必在西晋之前，刘向校定《战国策》之后。

当然，秦汉以来，荆轲刺秦的故事除有史书《战国策》、《史记》的记载以外，也必然会在民间广泛流传。甚至还可能有人根据《战国策》、《史记》所载，繁衍出不同的抄本来。像前所提到的王充《论衡》所引《传书》，南齐时萧绎《金楼子》所载荆轲的故事等，皆与《史记》、《战国策》和今本《燕丹子》不同。宋高似孙《子略目》中录有南梁庾仲容《子钞》目，其中已有《燕丹子》三卷，此即为唐马总《意林》所本。唐代李善注《文选》，司马贞、张守节注《史记》所引，也与今本略有不同。故程毅中先生在《点校说明》中称："今本《燕丹子》的文字，可能经后人修饰和增删。孙星衍校本就校出了许多异文和佚文，但它的确是根据秦汉民间传说记录的古小说。比之托名东方朔、班固等文人和汉人小说总是更可信一些，也许可以说是现存的唯一的一部比较完整的汉人小说③。"但还需要强调的是：《燕丹子》一书是在《战国策》、《史记》所载史实的基础上，吸取了民间传闻异事，并加以增删而成的一部汉代小说。它和《汉书·艺文志》所载其它小说一样，也曾一度散失亡佚，或曾由汉魏间文士掇拾裒集成书，故始著录于《隋书·经籍志》。至于它的作者究竟是谁，因无文献资料证明，至今仍无法考定。

战国末期，国力强盛的秦国采用"远交近攻"的策略，先后灭亡了韩、赵两国，地处偏远的燕国也危在旦夕。由于势单力薄，弱燕在军事上根本无法与强秦抗衡。燕太子丹不甘心坐以待毙，便招募荆轲刺杀秦王，以复仇雪耻，阻止秦国的进攻。秦始皇统一

六国，在历史上是具有进步作用的。但他使用武力兼并天下，弱肉强食，不仅使六国统治者遭受屈辱和痛苦，也使广大民众饱受战争的苦难。因而燕丹子使荆轲刺秦的行动及结局，便得到人们广泛的同情。也因为人民对暴秦的痛恨，这个历史悲剧故事，便在民间日益传播。《燕丹子》一书，就是依据历史故实并结合民间传说加工而成的一部古代小说。

今本《燕丹子》分为上、中、下三卷，全书其二千八百余字。对于现代小说而言，不过是一个短篇罢了。但与隋唐之前的小说相比确实是少有的篇幅宏大之作。它以燕太子丹复仇雪耻事件为中心线索，生动地描绘了燕太子丹逃归燕国，礼贤下士，招募勇士，派遣荆轲刺杀秦王政而终于失败的整个悲剧故事。使这个富有传奇色彩的历史故事，数千年来在我国流传不衰，充分显示了它慷慨悲壮的艺术美感所产生的巨大生命力。作为硕果仅存的一部汉代小说，《燕丹子》在艺术上的成就是一个引人注目的问题。过去一直认为我国小说的发展以先秦两汉为准备时期，六朝时初具梗概，到了唐代传奇方才进入成熟时期。《燕丹子》的艺术成就却使我们应该改变这一传统的认识，并对它在我国小说发展史上的地位加以肯定。

首先，它为历史传奇小说提供了成功的先例。

燕丹、荆轲事本载于《战国策》与《史记》中，是历史上的真人真事。《燕丹子》一书则在不改变历史事实的基础上，吸取了民间传说异闻，进行了艺术虚构和夸张，以艺术的真实反映了人民对残暴的痛恨和反抗，对抗暴不屈行为的赞扬和同情。如上卷写燕太子丹逃归一节，既写了他身质于秦，伺机逃回的史实，又掺入了“乌白头、马生角”的民间传说，还借用了孟尝君使门客学鸡鸣夜过函谷关的故实。至于“机桥之不发”，则是作者虚构之

情节。这种写实与传说相结合的手法，对于刻画人物，发展情节，突出主题等，都具有重要的作用，也体现了历史传奇小说的基本特征。特别是下卷中关于荆轲刺秦王的描写，《燕丹子》比《史记》、《国策》的记载增加了不少传说与虚构的成分。如荆轲初入燕的一番宏论，易水饯别时勇士夏扶自刎送行、秦廷上荆轲责数秦王罪过，秦王乞听琴音后得解脱等，都是塑造荆轲形象不可或少之笔。司马迁在《史记·荆轲传》后记中说："始公孙季功、董生与夏无且游，具知其事，为余道之如是。"可见《史记》所载荆轲刺秦事乃目击者夏无且所口授，必然真实而详细。《史记》中写荆轲欲刺秦王时，侍医夏无且以药囊掷轲，秦王方能拔剑斩轲左股，轲后受八创而死。《燕丹子》的写法与《史记》、《国策》虽然不同，但并未违背刺秦失败荆轲被杀的历史事实，反而使荆轲的形象更加生动感人，其结局更加慷慨悲壮，也更富有传奇色彩。因此我们可以说《燕丹子》确实为后世历史传奇小说提供了成功的先例，胡应麟称它为"古今小说杂传之祖④，"实不为过。

其次，它塑造了鲜明、生动的人物形象。

书中先后出现的人物有名姓者达十人之多，他们是燕太子丹、秦王、太子傅鞠武、田光、荆轲、樊于期、夏扶、秦武阳、高渐离、宋意。其中夏扶与宋意二人不见于《战国策》与《史记》中。但全书着力刻画的则是燕太子丹与荆轲二人。燕丹作为燕国储君，念念不忘的是复仇兴国。为此目的，他不惧强秦，不甘屈服，卑身求士，广招人才，不惜倾国之力以刺秦王。可以说，他是越王勾践一类复仇者的典型。但他却没有勾践忍辱负重、卧薪尝胆的胸怀和气魄，相反他急于求成，固执轻率，因而听不进其傅鞠武的忠心劝诫与深谋远虑之策，"贵匹夫之勇，信一剑之任"，执意采取刺杀秦王的行动。连他自己也明白这是存侥幸于万一的做法，

却仍然要铤而走险，以卵击石。小说在平静的叙事中含蓄不露地揭示了他刚愎自用，一意孤行的性格特征，而这正是造成他悲剧的内在根源。

荆轲，是全书最具光彩的人物形象。他是那种“士为知己者死”的勇士典型。作者借田光之口称他为“神勇之人”，不仅是一种素描似的勾勒，还通过与夏扶、宋意、武阳三人的比较衬托出他非凡的性格与气质。可以说这是一种先声夺人的写法。在“太子置酒请轲”盛宴上，荆轲面对夏扶责难而发宏论，折服满座宾客，则是以人物自身的语言表现恢宏远大的报负。荆轲潜见樊于期一节，写他激以亲仇，晓以大义，示以密计，使樊于期自献其首。这冷酷无情的细节描写，又从另一侧面表现了他隐忍、果决的个性。易水饯别，慷慨悲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无疑是他赴死如归，义无反顾的一曲千古绝唱。秦廷之上，“武阳大恐，两足不能相过，面如死灰色”的描写，又一次反衬出荆轲从容镇定，临危不惧，智勇过人的胆魄与气度。当他刺秦不成，双手已断之时，尚倚柱而笑，箕踞而骂，以“吾坐轻易，为竖子所欺，燕国之不报，我事之不立哉！”一声长叹，留下了千年后人们的钦佩与惋惜之情。全书至此戛然而止，使荆轲神勇不屈的形象久久萦绕在读者的脑海中。

此外，围绕在燕丹、荆轲身边的其它人物，虽然着笔不多，但他们仍以各自独特的身份与个性给读者留下难忘的印象。如同为谋士的鞠武与田光，虽然都是老谋深算的长者，但一为太子傅，一为隐士。故鞠武的进言就显得恭敬而带讽谏，其计不从便荐贤引退，塑造的是一个忠心耿耿却又回天无术的老臣形象。至于隐士田光，出言则不卑不亢，论人则简要精辟，太子礼遇三月而不进一言，举荐荆轲后又“吞舌而死”，这又不同于那种急功求利或功成身退的隐士形象，倒与《史记·信陵君列传》中夷门侯生相似，

是一个以死报知己的隐士形象。又如同为太子门客的勇士夏扶、武阳二人，亦先由田光之口，勾勒出“血勇”、“骨勇”的素描形象，然后在简略的叙事中表现出二人不同的性格特征。“夏扶，血勇之人，怒而面赤”，故于太子宴请荆轲时两次用“何以教太子”之语责难荆轲；而在易水饯别时，却又当车刎颈为荆轲送行。这就把他争强好胜，舍身取义的个性表现得淋漓尽致。“武阳，骨勇之人，怒而面白”，作为荆轲副手，承担刺秦重任，理应是太子门客中最杰出的人选了。但他路过阳翟时，为买肉欲击屠者；在秦廷上却又大恐，“两足不能相过，面如死灰色。”这样寥寥数笔，就把一个欺弱怕强、贪生怕死的懦夫勾画得栩栩如生。这两个人物从不同的侧面反衬荆轲，起着重要作用。它不仅证实了田光所说太子客“无可用者”的事实，还告诉读者，荆轲的失败，半是副手的怯懦无能造成。又如作为燕太子丹复仇对象的秦王，虽然只出现在篇首与卷末两处，但在记述事件的起因与结局中，仍给读者留下了一个骄横、残暴、阴险、狡诈的暴君形象。

当然，《燕丹子》在刻画人物形象时还不可能运用肖象描写、心理描写、环境烘托等多种艺术手段，但它在叙事中展示人物个性，通过人物自身的语言与行为刻画人物，并适当运用细节描写、反衬、对比等手法，塑造出如此生动、鲜明的人物形象，在我国古代小说中是不可多得的。

再次，它篇幅宏大，结构严谨。

《燕丹子》全书虽只有二千八百余字，但与汉魏六朝的小说相比，却堪称少有的篇幅宏大之作。全书首尾完整，情节连贯，脉络清晰，结构严谨，毫无松散、杂乱之笔。上卷从燕太子丹逃归写起，介绍了故事的背景与起因。接下来便写太子与其傅鞠武通书谋商复仇大计，鞠武之谋不被用，转而引荐田光以自代。中卷

即写太子礼待田光三月，田光荐荆轲后自杀而死，是故事的发展。下卷紧接着写荆轲赴燕，太子礼待三年之久，荆轲献策，易水饯别，入秦行刺失败，是故事的高潮与结局。通篇以燕太子丹求贤报仇为中心线索，步步深入地展开情节，转入高潮后戛然而止，给读者留下想象的空间和回味的余地。这样的结构艺术，是小说发展成熟的特征。汉魏六朝时那些散章短札、残丛小语、粗陈梗概的小说是无法与之相比的。像题名为东方朔的《神异经》、《十洲记》，刘向的《列仙传》，班固的《汉武故事》等，所写不外鬼神怪异、琐事轶闻，且皆零章短什，串集片断而成。总之，汉魏六朝的小说篇幅短小，结构松散，像《燕丹子》这样篇幅宏大，结构严谨的小说，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佳作。即使是唐代产生的传奇小说，虽然摆脱了依附历史的从属地位，但它们在篇章结构方面仍不能超越《燕丹子》。

《燕丹子》一书存世传本不多，明《永乐大典》中所载应是今存最早之本，但此本难于觅见⑤。清修《四库全书》时又只存其书目，幸有孙星衍据《永乐大典》传钞本详加校订后刻入《平津馆丛书》，才成为《燕丹子》最通行的版本。此次注译《燕丹子》，即以孙星衍所校《平津馆丛书》本为底本，参以程毅中先生的点校本，并以《战国策》、《史记》、《意林》所引参校。为了便于读者参考，程氏点校本中附录的有关文献资料酌逐入本书附录中，并增加了张华《博物志》所载又一条，陶潜《咏荆轲》诗一首；萧统《文选》所载《杂歌》一首并序。

尽管《燕丹子》在我国小说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但近世研究者寥寥。全文注译此书或属首次⑥，其中存在的疏漏与错误在所不免，望读者不吝指正。

【注释】

①霍松林《〈燕丹子〉成书的时代及在我国小说发展史上的地位》(《文学遗产》1982年4期)。

②罗根泽《〈燕丹子〉真伪年代之旧说与新考》(《古史辨》第六册)。

③程毅中《燕丹子·点校说明》(中华书局1985年版)。

④明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四部正讹》(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⑤台湾世界书局有影印本。

⑥刘文忠注释过《燕丹子》全文,见《文言小说名篇选注》(1983年文化艺术出版社)。白话翻译此书者,笔者尚未能见。

王天海

1996·8·1

凡　例

一、本书原文各卷前皆加题解，略述本卷大意与要旨，以引导读者阅读。

二、本书原文依照《平津馆丛书》本，孙星衍所加校语只在注释中择善、择要录出。

三、本书对原文中明显讹误处如有改动，均在注释中说明根据。

四、本书注释引用它书或前人研究成果，皆标示书名与作者姓名。如出己见，则以“海按”二字标示。

五、本书译文以直译为主，必要时辅以意译。力求全文通顺畅达，以便读者阅读。

燕丹子叙

《燕丹子》三篇，世无传本，惟见《永乐大典》。纪相国昀既录入《四库书》子部小说类存目中，乃以抄本见付。阅十数年，检授家郎中冯翼，刊入《问经堂丛书》。及官安德，乃采唐宋传注所引此书之文，因故章孝廉旧稿，与洪明经颐煊校订讹舛，以篇为卷，复唐宋志三卷之旧，重加刊刻云。《燕丹子》之著录，始自《隋经籍志》，盖本阮氏《七录》。然裴骃注《史记》引刘向《别录》云："督亢，膏腴之地。"司马贞《索隐》引刘向云："丹，燕王喜之太子。"则刘向《七略》有此书，不可以《艺文志》不载而疑其后出。《艺文志》法家有《燕十事》十篇，杂家有《荆轲论》五篇，据注言司马相如等论荆轲事，则俱非《燕丹子》也。古之爱士者，率有传书，由身没之后，宾客纪录遗事，报其知遇。如《管》、《晏》、《吕氏春秋》，皆不必其人自著。则此书题燕太子丹撰者，《旧唐书》之诬，亦不得以此疑其伪也。其书长于叙事，娴于词令，审是先秦古书。亦略与《左氏》、《国策》相似，学在從横、小说两家之间，且多古字古义。云"太子剑袂"，以"剑"为"敛"也。"毕事于前"，《国策》作"毕使"，"叟"、古文"使"，亦

“事”字，见《说文》、《汗简》也。“右手椹其胸”。盖借“椹”为“戡”，《说文》：“戡，刺也。”《史记索隐》引徐广云：“一作抗。”“抗”又“抗”字之误，《说文》：“深击也。”《史记》及《玉篇》“椹”从手，误矣。“拔匕首擿之”，《说文》以“擿”，为“投”，《玉篇》“掷”同“擿”，又作“捶”，古假借字也。《国策》、《史记》取此为文，削其“乌白头、马生角”及“乞听琴声”之事，而增徐夫人匕首，夏无且药囊，足证此书作在史迁、刘向之前①。或以为后人割裂诸书，杂缀成之，未必然矣。章孝廉所辑，未及马总《意林》，又为补证数条，此书宋时多有其本，考《枫窗小录》云②：“余家所藏《燕丹子》一序，甚奇。”按其序亦空无故实，不知谁作，不复录入此卷。自明中叶后，遂以亡逸。故吴琯、程荣、胡文焕诸人刊丛书，俱未及此。

嘉庆十一年正月望后四日，阳湖孙星衍撰于安德使署之平津馆。

【注释】

①“在”字，原作“此”，此据程校本改。

②《枫窗小录》本应作《枫窗小牍》。

燕丹子全译·卷上

【题解】

本卷主要记述了燕太子丹身质于秦，不堪忍受屈辱，终于逃归燕国，积极谋划复仇大计的活动。介绍了整个故事的背景和起因。

燕太子丹逃归一事，史书记载十分简略，在这里却充满了神话传说的色彩。燕丹仰天长叹“乌即白头，马生角”；路过机发之桥，“桥为不发”；“夜到关，关门未开，丹为鸡鸣，众鸡皆鸣，遂得逃归。”这些怪异的情节，反映了人们援助和同情弱小的社会心理。

燕太子丹与其傅鞠武商讨复仇大计一节，用书信往返与当面对答的手法展示了两种不同的人物个性。燕太子为报仇雪耻急不可待，“得书不悦”、“睡卧不听”八个字即暗示了他的复仇计划必遭失败的结局，也使他心急气傲、刚愎自用的形象跃然纸上。其傅鞠武的回信与进言，则表现了他忠心为国、深谋远虑、循循善诱的长者风范。但他终不能使太子从其长远之计，于无可奈何中举荐田光而身退。“太子贵匹夫之勇，信一剑之任，而欲望功，臣以为疏”的劝谏为燕丹决计刺秦埋下了必然失败的伏笔。

【原文】

燕太子丹质于秦①，秦王遇之无礼②，不得意，欲求归。秦王不听，谬言曰③："令乌白头④、马生角，乃可许耳⑤！"丹仰天叹，乌即白头，马生角⑥。秦王不得已而遣之⑦。为机发之桥⑧，欲陷丹。丹过之，桥为不发⑨。夜到关，关门未开，丹为鸡鸣，众鸡皆鸣，遂得逃归⑩。深怨于秦，求欲复之⑪。奉养勇士，无所不至。

丹与其傅麴武书⑫，曰："丹不肖⑬，生于僻陋之国⑭，长于不毛之地⑮，未尝得覩君子雅训、达人之道也⑯。然鄙意欲有所陈⑰，幸傅垂览之⑱！丹闻丈夫所耻，耻受辱以生于世也；贞女所羞，羞见劫以亏其节也⑲。故有刎喉不顾，据鼎不避者⑳，斯岂乐死而忘生哉㉑！其心有所守也㉒。今秦王反戾天常㉓，虎狼其行，遇丹无礼，为诸侯最㉔，丹每念之，痛入骨髓。计燕国之众不能敌之，旷年相守㉕，力固不足。欲收天下之勇士，集海内之英雄，破国空藏㉖，以奉养之。重币甘辞㉗，以市于秦㉘。秦贪我赂㉙，而信我辞，则一剑之任，可当百万之师；须臾之间，可解丹万世之耻。若其不然，令丹生无面目于天下㉚，死怀恨于九泉㉛。必令诸侯无以为叹㉜，易水之北㉝，未知谁有，此盖亦子大夫之耻也㉞，谨遣书㉟，愿熟思之㊱。"麴武报书曰㊲："臣闻快于意者亏于行㊳，甘于心者伤于性㊴。今太子欲灭悁悁之耻㊵，除久久之恨，此实臣所当糜躯碎首而不避也㊶。私以为智者不冀侥倖以要功㊷，明者不苟从

志以顺心[43]。事必成然后举[44]，身必安而后行。故发无失举之尤[45]，动无蹉跌之愧也[46]。太子贵匹夫之勇，信一剑之任，而欲望功，臣以为疏[47]。臣愿合從于楚[48]，并势于赵[49]，连衡于韩、魏[50]，然后图秦，秦可破也[51]。且韩、魏与秦，外亲内疏。若有倡兵[52]，楚乃来应，韩、魏必从，其势可见。今臣计从，太子之耻除，愚鄙之累解矣[53]！太子虑之！”太子得书不说[54]，召麴武而问之。武曰：“臣以为太子行臣言，则易水之北永无秦忧，四邻诸侯必有求我者矣。”太子曰：“此引日缦缦[55]，心不能须也[56]！”麴武曰：“臣为太子计熟矣。夫有秦[57]，疾不如徐，走不如坐[58]。今合楚、赵[59]，并韩、魏，虽引岁月[60]，其事必成，臣以为良。”太子睡卧不听[61]。麴武曰：“臣不能为太子计。臣所知田光[62]，其人深中有谋[63]，愿令见太子。”太子曰：“敬诺[64]。”

【注释】

①燕太子丹：燕王喜之子，名丹（公元前？——前226年）。曾在赵国做人质时与出生在赵的秦嬴政交往甚厚，后又质于秦，嬴政回国继位，待丹无礼，燕丹怨而逃归。募勇士荆轲刺秦王失败，秦发兵灭燕，燕王喜斩丹以献秦王。质：作人质。古代派往别国作抵押的人，多为王子或世子，又称质子。 孙星衍案：“燕”字从《艺文类聚》水部、鸟部引补。《意林》引作：“丹者，燕王喜之子，身质于秦始皇之世。”《史记·刺客列传索隐》引刘向云：“丹，燕王喜之太子。”亦此书之文，皆与今本异。 海按：“燕太子丹质于秦”一句，《永乐大典》影印本作：“燕丹子质于秦”，故此书名为《燕丹子》。

②秦王：此指秦王嬴政。 遇：对待。

③谬言：妄言。 “曰”字原脱，程校本据《永乐大典》本补，此从之。程毅中按：《岱南阁丛书》本不误。

④令：假使、如果。 乌：乌鸦。

⑤孙案：“许耳”二字从《史记·刺客列传索隐》、《初学记》天部引补。海按：张华《博物志·史补》无此二字。

⑥孙案：今本作“果乌白头，马生角”，从《艺文类聚》鸟部、《初学记》天部引改。 程校云：《博物志》“马生角”上有“俯而嗟”三字，似可据补。

⑦遣之：放燕丹回家。据《史记·六国年表》，太子丹是在秦始皇十五年（公元前232年）从秦国逃回燕国的。

⑧机发之桥：桥上暗设机关，机关触发，桥就会陷落。据《水经注·渭水》，此桥即古渭桥。

⑨孙案：《艺文类聚》水部引作“丹过之无虞”。《太平御览》皇亲部、人事部引与今本同。 程校云：《诚斋杂记》作“蛟龙捧舆而机不发”，似出别本。海按：“丹过之”，《博物志》作“丹驰驱过之”。

⑩众鸡皆鸣，遂得逃归：古代关法以鸡叫开城门放行。齐国孟尝君出使秦国，被秦昭王扣留。孟尝君半夜逃到函谷关，城门未开，一食客学鸡鸣，引起众鸡皆鸣，骗开城门，始得逃归。事见《史记·孟尝君列传》。孙案：此段《史记·刺客列传》不载，唯赞中言：“荆轲称太子丹之命，天雨粟，马生角”又与此异。 海按：此段《战国策·燕三》亦不载。张华《博物志·史补》所载与此同，唯“夜到关”作“遁到关”；“众鸡皆鸣，遂得逃归。”作“于是众鸡悉鸣，遂还归。”

⑪孙案：“深”字《太平御览》皇亲部引作“故”。“求欲复之”引作“欲报之”。

⑫傅：此为“少傅”，辅佐太子的官职。《战国策》作“太傅”。鞠（jū居）武：《史记·刺客列传》、《战国策·燕三》皆作“鞠武”。 孙案：今本作“为书与其傅鞠武”，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改。

⑬不肖：不才，不贤。古人自谦之词。 孙案：“丹”字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补。

⑭僻陋之国：偏远落后的国家。因燕国处于北方边远之地，故有此自谦之词。

⑮不毛之地：五谷不生，土地贫瘠的地方。孙案：本作“无毛”，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改

⑯覩：同“睹”。 雅训：高雅正统的教育。 达人之道：通达事理的人待人接物的道理。

⑰鄙意：个人的心意。自谦之词。

⑱垂览：请求别人观看的谦敬之词。 孙案：“垂”本作“正”，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改。《御览》引无“傅”字。

⑲见劫：受到胁迫。 孙案：《意林》引作：“丈夫耻于受辱，贞女耻于节亏。”《太平御览》皇亲部引作“丈夫之道，节义廉耻”，下二句又与今本同，疑有舛讹。 海按：孙引《意林》此二句，后句中“耻”作“羞”。

⑳ 据鼎不避：面对烹人的汤鼎也不躲避。“据”，依、靠。古代酷刑，大鼎内将水或油煮沸，将人投入活活烹死。 孙案：“避”本作“迴”，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改。

㉑斯：这些人，指示代词。 孙案：“岂”本作“其”，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改。

㉒心有所守：心中有坚定的操守、信念。

㉓反戾天常：背离天道。

㉔最：极端。 孙案：《太平御览》皇亲部引作“诸侯最甚”。

㉕旷年相守：长年相互对峙。

㉖破国空藏：使国家破产、库藏用尽。意指极尽国家财力。

㉗重币甘辞：重金厚礼、甜言美语。

㉘市：买。收买，买好。

㉙赂：财物。 程校云：《大典》本无“于”字，亦不重“秦”字。

㉚孙案：《太平御览》皇亲部引作“天地”。

㉛孙案：《文选》潘岳《西征赋》注引“恨”下有“人”字。

㉜“无以为叹”，孙案：今本作“指以为笑”，从《太平御览》皇亲部引

改。

㉝易水之北：指燕国土地。易水，发源于今河北易县，当时在燕国的南部边境。

㉞子大夫：对大夫的美称。《汉书·武帝纪》颜师古注："子者，人之嘉称。大夫，举官称也。志在优贤，故谓之子大夫也。"孙案：《太平御览》皇亲部引无"子"字。

㉟谨：慎重。

㊱程校云：《大典》本无"思"字。

㊲报：回复。

㊳亏于行：对品行有损害。

㊴伤于性：对生命有伤害。性，通"生"。　海按：此与上句互文见义。

㊵悁悁（yuān 冤）：郁愤难消。

㊶糜躯碎首：粉身碎骨。

㊷冀：希图。　要功：求取成功。

㊸从志：放纵志向。　从，同"纵"。

㊹举：举事、行动。

㊺尤：错误、过失。

㊻蹉跌：失足跌倒。此比喻失误。

㊼疏：疏阔，不切实际。

㊽合從：即"合纵"。南北联合称"合纵"。战国时苏秦游说六国南北合纵以抗秦。

㊾并势：结成一势。

㊿连衡：同"连横"，东西连成横线。战国时张仪游说东方六国与西方秦国联合，故又称为"连横"。此指与韩、魏两国联合。

(51)孙案：《史记·六国表》，燕太子丹质于秦，亡来归，在始皇十五年。使荆轲刺秦王，在始皇二十年。秦灭韩，在始皇十八年。此言连衡于韩、魏，当在韩未灭以前。

(52)倡兵：带头起兵。　孙案："有"本作"无"，非，今改正。

(53)愚鄙：自谦之词。　累：负担。

⑭不说：即“不悦”，不高兴。

⑮引日缦缦：拖延时间太漫长。

⑯须：等待。

⑰夫有秦：要对付秦国。夫，发语词，无义。有，占有，引申为对付。

⑱走：跑。

⑲今：假如。

⑳引：延长。

㉑孙案：此段与《史记·刺客列传》所载文俱异。 海按：此段亦与《战国策》有异。

㉒田光：燕国隐士。《史记·刺客列传》作“燕之处士田光先生”。

㉓深中有谋：内心深沉而有谋略。 中，此指内心。

㉔敬诺：谦敬语。指恭敬答应对方或接受对方的意见。

【译文】

燕国太子丹在秦国做人质，秦王对待他粗暴无礼，他内心不满，要求回国，秦王不答应，荒谬地说道：“能使乌鸦白了头，马头长出角，就答应你的要求。”燕丹仰天叹息，乌鸦立即变成白头，马头上也长出了角。秦王无可奈何，只好放他回国。秦王在桥上暗设机关，想要陷害燕丹。燕丹从桥上经过，桥上的机关没有触发。夜里到达关口，关门未开。燕丹学鸡叫，所有的鸡都叫起来，于是能逃回燕国。燕太子丹对秦王仇怨深重，寻求时机想要报复秦王。他供养勇士，照顾他们无所不至。

燕太子丹给他的少傅麴武写信，说：“我姬丹无能，出生在僻远落后的国家，生长在荒凉贫瘠的土地上，未曾能见过君子雅正的教育、达人的道理。但我仍愿把心中的想法陈述出来，希望少傅能够体察我的心意。我听说使丈夫感到羞耻的，是受了侮辱还活在世上；使贞节女子感到羞耻的，是被胁迫而损坏了她的节操。所以有刀刺喉而不顾、面对汤鼎不逃避的人，这些人难道乐意去

死而忘记了生存吗？是他们心中有坚定的信念啊！如今秦王背离天道，他的行为如同虎狼，对我无礼，是诸侯中最极端的。我每当想到这些，就痛入骨髓。算计燕国的军队不能战胜他，长年相峙，力量原本不足。想要招揽天下的勇士，会聚海内的英雄，竭尽国家的财力来奉养他们；用重金厚礼，甜言美语来讨好秦国。秦王贪图我国财物，就会相信我们的话，那么凭勇士一把剑，就顶得上百万大军，片刻之间，可以解除我万代的羞耻。如果不是这样，就使我没有面目活在天下，死了也会怀恨于九泉。一定要使诸侯不能因此叹息，易水之北的土地，还不知被谁占有。这大概也是大夫您的羞耻吧！慎重地送来这封信，希望您仔细地思考这件事。”麴武回信说：“我听说使自己心意痛快的人会损害品行，使内心满足的人会伤害生命。如今太子想要洗雪郁愤之耻，消除长久的仇恨，这确实是我应当粉身碎骨而不逃避的。私意认为有智的人不希图凭偶然的机会来求取成功，聪明的人不轻易放纵志向来满足心愿。事情一定成功，然后才行动；自身一定安全，然后才行事。因此行动没有失当的过错，举事没有失败的羞愧。太子看重一人的勇敢，相信一把剑的作用，而想要得到成功，我认为这是不切实际的。我希望与楚国合纵，与赵国连势，与韩、魏两国连横，然后图谋攻秦，秦国才能攻破。再说韩、魏与秦国，表面上亲近而实际疏远。如果有人领头举兵，楚国就会前来响应，韩、魏一定相从，那时的形势就显而易见。如果依从我的计谋，太子的羞耻洗雪，我的负担也解脱了。请太子考虑我的意见！。”太子丹收到这封信不高兴，召见麴武并询问他。麴武说：“我认为太子实行了我的话，那么易水之北永远不会担忧秦国的侵犯，四周的诸侯一定会有求于我国的了。”太子丹说：“这样拖延的时间太漫长了，我心急不能等待。”麴武说：“我为太子谋划得很仔细了。要对付秦国，快不如慢，跑不如坐。如果联合楚、赵，与韩、魏合

力，虽然延长了时间，但事情必定成功。我认为这是良策。”太子丹躺着睡觉不愿听，麴武说：“我无能为太子谋划。我认识田光，那人内心深沉有谋略，愿意让他来见太子。”太子丹说：“好吧！”

燕丹子全译·卷中

【题解】

本卷记述了燕太子丹礼贤下士，向隐士田光请教复仇大计，田光举荐荆轲后吞舌而死等事，是故事的发展。

在这一卷里，燕丹躬身卑辞，礼敬田光，“舍光上馆”，“三时进食，存问不绝”为的是请求田光为刺秦事献上良策。而田光三月后才举荐了勇士荆轲，并以死促轲及时赴燕，塑造了一个深谋远虑的智者形象。另一方面，由他对太子门客的评论，不仅勾画出四种不同类型的勇士的性格特征，而且还在对比中反衬出荆轲神勇不凡的气度。荆轲对田光“心向意投身不顾”的表白，则预示了他将为知己者死的悲壮结局。

【原文】

田光见太子①，太子侧阶而迎②，迎而再拜③。坐定，太子丹曰：“傅不以蛮域而丹不肖④，乃使先生来降弊邑⑤。今燕国僻在北陲⑥，比於蛮域⑦，而先生不羞之⑧。丹得侍左右，觐见玉颜⑨，斯乃上世神灵保佑燕国，令先生设降辱焉⑩。”田光曰：“结发立身⑪，以至于今，徒慕太子之

高行，美太子之令名耳[12]。太子将何以教之？”太子膝行而前[13]，涕泪横流曰：“丹尝质于秦，秦遇丹无礼，日夜焦心[14]，思欲复之。论众则秦多，计强则燕弱；欲曰合從，心复不能[15]。常食不识位[16]，寝不安席。纵令燕秦同日而亡，则为死灰复燃[17]，白骨更生[18]。愿先生图之。”田光曰：“此国事也，请得思之。”于是舍光上馆[19]。太子三时进食[20]，存问不绝[21]，如是三月[22]。太子怪其无说[23]，就光辟左右[24]，问曰：“先生既垂哀恤[25]，许惠嘉谋[26]，侧身倾听，三月于斯。先生岂有意欤[27]？”田光曰：“微太子言[28]，固将竭之[29]。臣闻骐骥之少[30]，力轻千里[31]；及其罢朽[32]，不能取道[33]。太子闻臣时已老矣！欲为太子良谋，则太子不能；欲奋筋力，则臣不能。然窃观太子客[34]，无可用者。夏扶[35]，血勇之人[36]，怒而面赤；宋意[37]，脉勇之人[38]，怒而面青；武阳[39]，骨勇之人[40]，怒而面白。光所知荆轲[41]，神勇之人[42]，怒而色不变[43]，为人博闻强记，体烈骨壮，不拘小节，欲立大功。尝家于卫[44]，脱贤大夫之急十有余人，其余庸庸不可称[45]。太子欲图事，非此人莫可。”太子下席再拜曰：“若因先生之灵[46]，得交于荆君，则燕国社稷长为不灭。唯先生成之。”田光遂行，太子自送，执光手曰：“此国事，愿勿泄之！”光笑曰：“诺。”

遂见荆轲，曰：“光不自度不肖[47]，达足下于太子[48]。夫燕太子，真天下之士也！倾心于足下，愿足下勿疑焉[49]。”荆轲曰：“有鄙志[50]，常谓：心向意，投身不顾；情有异，一毛不拔[51]。今先生令交于太子，敬诺不违。”田光谓荆轲

曰："盖闻士不为人所疑，太子送光之时，言此国事，愿勿泄，此疑光也。是疑而生于世[52]，光所羞也。"向轲吞舌而死[53]。轲遂之燕[54]。

【注释】

①孙案：《太平御览》礼仪部引作"先生见太子"，字误也。《文选·王文宪集序》注与今本同。

②侧阶：正室旁的北阶。《尚书·顾命》："一人冕，执锐，立于侧阶。"宋蔡沈《集传》："侧阶，北陛之阶上也。"海按：古人迎客不走正阶而下侧阶，以示恭敬。

③孙案：《史记·刺客列传》作："太子逢迎，却行为导，跪而蔽席。"海按：《战国策·燕三》与孙引《史记》略同。

④蛮域：古代将中原之外的四方边远之地称为蛮域。燕国地处北方边地，自称蛮域乃自谦之词。

⑤弊邑：僻远落后的城邦。古代君主对自已国家的谦称。

⑥北陲：北方边境。

⑦比：靠近。

⑧不羞之：不以此感到羞愧。

⑨觀：同"睹"，见。玉颜：称人面貌的敬辞。

⑩设降辱焉：置身于此受到屈辱。设，设身，置身；降，来到，下临。

⑪结发立身：古代男子二十岁束发加冠，表示立身成人。意即从束发成年开始。

⑫美：赞美。　令名：美名。

⑬膝行：古人跪地移膝前行，表示尊敬或畏服。

⑭焦心：心情忧急。

⑮不能：不能等待。

⑯食不识位：吃饭时不能辨识座位。　海按：或"位"是"味"之讹。作"味"于义为长。

⑰死灰复燃：比喻失败后重新得势。也喻死而复生。

⑱白骨更生：死人枯骨又长出新肉。喻死而重生。此与上句的意思是：只要能报仇雪耻，即使燕与秦国同归于尽，那也是您的再生之德。

⑲舍：使人住下。做动词。 上馆：上等宾馆。

⑳三时进食：早、中、晚三时进献饮食。

㉑存问：探望问候。

㉒孙案：此段《史记·刺客列传》不载。 海按：此段《战国策·燕三》亦不载。

㉓无说：没有任何言词。即不为出谋献策。

㉔就光：亲自去见田光。 辟左右：让左右的人回避。 辟，同“避”。

㉕垂哀恤：赐予怜悯。

㉖许惠嘉谋：答应惠献良策。

㉗岂有意欤：难道有顾虑吗？

㉘微：无，没有。 言：催问。 程校云：“言”字原脱，据《大典》本补。此据程校补。

㉙固将竭之：本来就要把我的想法完全告诉您。

㉚骐骥：千里马之通称。 少：少壮之时。

㉛力轻千里：跑千里也感到轻松。

㉜罢朽：衰弱老朽，罢，同“疲”。

㉝取道：上路。孙案：《史记·刺客列传》作：“臣闻骐骥盛壮之时，一日而驰千里，至其衰老，驽马先之。” 海按：《战国策·燕三》载同《史记》。

㉞窃：私下。客：门客、宾客。此指太子丹所养勇士。

㉟夏扶：人名，太子丹所养勇士，不见于《史记》与《国策》。《燕丹子》中四见其名。

㊱血勇：血气之勇。古人认为生自血脉的勇气。

㊲宋意：人名。《大典》本作“宋臆”。此人亦不见于《史记》与《国策》，《燕丹子》中两见其名。又见于《淮南子·泰族训》与陶潜《咏荆轲》中。《文选》与《水经注》引作“宋如意”。

㊳脉勇：筋脉之勇。古人认为由筋脉产生的勇气。

㊴武阳：人名，《史记·刺客列传》作："秦舞阳，燕国勇士，年十三能杀人，人不敢忤视。"《战国策·燕三》作："燕国有勇士秦武阳，年十二杀人，人不敢与忤视。"

㊵骨勇：骨气之勇。古人认为从骨质中产生的勇气。 海按：马总《意林》引作："血勇怒而面赤，脉勇怒而面青，骨勇怒而面白。"不提夏扶、宋意、武阳三人，与此略异。

㊶荆轲：人名。《史记·刺客列传》载："荆轲者，卫人也。其先乃齐人，徙于卫，卫人谓之庆卿。"《索隐》："轲先齐人，齐有庆氏。则或本姓庆。春秋庆封其后，改姓贺。此亦至卫而改姓庆尔。荆、庆声相近，故随在国而异其号也。卿者，时人尊重之号。犹如相尊美而称子然也。"又见《博物志·异闻》载："荆轲字次非。"此备一说。

㊷神勇：精神之勇。古人认为由精神而产生的勇气。

㊸孙案：《意林》、《太平御览》人事部引作："光知荆轲者，神勇也，怒而不变。"《史记·刺客列传正义》引与今本同。 海按：《史记正义》称引《燕太子篇》与今本同。

㊹参见注㊶所引《史记·刺客列传》。

㊺庸庸不可称：平常的人不可计说。

㊻灵：光。

㊼不自度（duó 夺）：不自量。

㊽达：引荐。 足下：尊称对方。

㊾勿疑焉：不要怀疑这一点。 焉，代词。相当于"之"。

㊿鄙志：鄙陋的志向。自谦之词。

(51)孙案：今本作："心合意等，没身不顾；情有乖异，一毛不拔。"从《北堂书钞》政术部引改。

(52)是疑：或"见疑"之误。见疑，被人怀疑。程校云：孙诒让《札迻》卷七云："是"当作"见"。后文荆轲达田光言"太子戒以国事，耻以丈夫而不见信。"即蒙此文而言。

(53)吞舌而死：咬断舌头吞下而死。 孙案：《史记·刺客列传》作："自

刎而死。" 海按：《战国策·燕三》作："遂自到而死。"

㊿之燕：到燕国去。 海按：《史记·刺客列传》所载，乃荆轲先赴燕与田光结交，后由田光荐于太子丹。

【译文】

田光谒见太子丹，太子丹在北阶上恭迎。迎接时拜了两拜。宾主坐定后，太子丹说："少傅不因为燕处蛮域、不因为我不贤，却使先生下临我国。如今燕国偏僻，远在北方边陲，靠近蛮域，但先生不因此而羞愧。我能侍奉先生左右，亲见先生容颜。这是上代神灵保佑燕国，使先生屈身降临我国。"田光说："自从我束发成人，直到今天，只是仰慕太子高尚的品行，赞美太子的美名罢了。太子将用什么来教诲我呢？"太子丹移膝向前，泪流满脸说："我曾在秦国做人质，秦王待我无礼。我日夜心情焦急，想要报复他。论军队，则秦国人多；比强大，则燕国势弱。想要说实行合纵，内心又不能忍耐。经常是吃饭没有滋味，睡觉枕席不安。即使能让燕与秦同归于尽，那也将是死而复生的恩德。希望先生能策划这件事。"田光说："这是国家大事，请让我想想。"于是就安排田光住在上等宾馆。太子丹每日早、中、晚三时进献饮食，不断地探望问候，像这样有三个月。太子丹对田光沉默无言感到奇怪，就到田光那里，避开左右的人，问道："先生既已赐于怜悯，又答应要出良策，我在此恭身倾听已有三月，先生难道还有顾虑吗？"田光说："没有太子催问，原本将要把我的想法完全倾吐。我听说骐骥少壮之时，走千里而足力轻松；到它老朽衰弱之时，连路也不能上。太子知道我的时候，我年纪已老了。想要为太子策划良谋，太子却不能等待；想要振奋我的体力，而我又无能为力。但是我私下观察过太子的门客，没有可以大用的人材。夏扶，是血液生勇的人，愤怒时面色赤红；宋意，是筋脉生勇的人，愤怒

时面色发青。武阳，是骨质生勇的人，愤怒时面色发白。我所认识的荆轲，是精神勇敢的人，愤怒时面色不变。他为人博闻强记，性烈骨壮，不拘小节，想要建立大功。曾经家住卫国，为十多个贤能的大夫解脱过危急，其余平常的人不值得一提。太子想要谋划大事，非此人不可。”太子丹离开席位拜了两拜说：“如果能借先生的光，得与荆轲君结交，那么燕国江山就会长存不灭。希望先生能成全这件事。”田光于是上路，太子亲自送行，握着田光的手说：“此是国家机密大事，希望不要泄露出去！”田光笑着说：“一定！”

田光终于见到荆轲，说：“我不自量不才，把您介绍给太子丹。燕太子真是天下的贤士，倾心于您，希望您不要对此有怀疑。”荆轲说：“我有微小的志向，常认为情投意合，可以舍身不惜；情志不同，一毛也不会拔。如今先生让我与太子丹结交，一定不违您的心愿。”田光对荆轲说：“我听说士人不应被人怀疑。太子送我出来的时候，说这是国家密事，希望不要泄露。这是怀疑我，被人怀疑还活在世上，是我感到羞耻的事。”于是他对着荆轲咬断了自己的舌头，吞下后死去。荆轲于是前往燕国。

燕丹子全译·卷下

【题解】

本卷是全书的高潮与结局部分。故事情节曲折生动，主要人物燕太子丹与荆轲的性格与形象在此卷得以充分展现，并给读者留下深长的回味。

太子丹礼待荆轲无所不至，“黄金投龟，千里马肝，姬人好手，盛以玉盘”，还常与荆轲同案而食，同床而寝。如此三年不改，且不以一言求荆轲，致使荆轲主动请问。这与中卷太子礼田光三月而迫不及待催问田光之时，已迥然有别。可见太子丹虽有急于求成之心，亦有礼贤下士之情。为了复仇雪耻，燕丹可以举国而献，但要他出卖亡命来投的樊于期将军，却又于心不忍。这从又一个侧面表现了燕太子丹重义气、讲友情的性格特征。

荆轲入燕后，酒宴上一番雄辩，既有怀才不遇的愤懑，又显示了他远大的政治抱负，也使他在燕国站稳了脚跟。游说樊于期一节，在冷酷中见其智谋；易水饯别，慷慨悲歌，成为千古绝唱；献图刺秦一节，更使荆轲的形象发出了耀眼的光芒。秦廷上，武阳面如死灰，荆轲却谈笑自若；图穷匕现，数罪逼盟，何其大智大勇！双手被砍断，尚依柱而笑、箕踞而骂，又是何等气概！何

等神威！故陶潜有诗赞道："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

【原文】

荆轲之燕，太子自御，虚左①，轲援绥不让②。至③，坐定，宾客满坐。轲言曰："田光褒扬太子仁爱之风，说太子不世之器④，高行厉天⑤，美声盈耳⑥。轲出卫都，望燕路，历险不以为勤，望远不以为遐⑦。今太子礼之以旧故之恩，接之以新人之敬⑧，所以不复让者，士信于知己也⑨！"太子曰："田先生今无恙乎⑩？"轲曰："光临送轲之时⑪，言太子戒以国事，耻以丈夫而不见信⑫，向轲吞舌而死矣⑬！"太子惊愕失色，歔欷饮泪曰⑭："丹所以戒先生，岂疑先生哉！今先生自杀，亦令丹自弃于世矣⑮！"茫然良久，不怡民氏日⑯。

太子置酒请轲，酒酣⑰，太子起为寿⑱。夏扶前曰："闻士无乡曲之誉⑲，则未可与论行⑳；马无服舆之伎㉑，则未可与决良㉒。今荆君远至，将何以教太子？"欲微感之㉓。轲曰："士有超世之行者，不必合于乡曲；马有千里之相者，何必出于服舆？昔吕望当屠钓之时㉔，天下之贱丈夫也，其遇文王，则为周师。骐骥之在盐车，驽之下也㉕，及遇伯乐㉖，则有千里之功。如此，在乡曲而后发善，服舆而后别良哉！"夏扶问荆轲㉗："何以教太子？"轲曰："将令燕继召公之迹㉘，追甘棠之化㉙。高，欲令四三王㉚；下，欲令六五霸㉛。于君何如也！"坐皆称善，竟酒㉜，无能屈。太子甚喜，自以得轲㉝，永无秦忧。

后日，与轲之东宫㉞，临池而观㉟，轲拾瓦投龟㊱。太

子令人奉槃金[37]，轲用抵[38]，抵尽复进[39]。轲曰："非为太子爱金也[40]，但臂痛耳。"后复共乘千里马。轲曰："闻千里马肝美[41]。"太子即杀马进肝。暨樊将军得罪于秦[42]，秦求之急，乃来归太子，太子为置酒华阳之台[43]。酒中[44]，太子出美人能琴者[45]。轲曰："好手！琴者。"太子即进之。轲曰："但爱其手耳！"太子即断其手，盛以玉槃奉之[46]。太子常与轲同案而食，同床而寝[47]。

后日，轲从容曰："轲侍太子，三年于斯矣，而太子遇轲甚厚，黄金投龟[48]，千里马肝，姬人好手，盛以玉槃。凡庸人当之，犹尚乐出尺寸之长，当犬马之用。今轲常侍君子之侧，闻烈士之节，死有重于太山，有轻于鸿毛者，但问用之所在耳[49]！太子幸教之。"太子敛袂[50]，正色而言曰："丹尝游秦[51]，秦遇丹不道[52]，丹耻与之俱生[53]。今荆君不以丹不肖，降辱小国[54]。今丹以社稷干长者[55]，不知所谓[56]！"轲曰："今天下强国。莫强于秦。今太子力不能威诸侯，诸侯未肯为太子用也。太子率燕国之众而当之，犹使羊将狼[57]，使狼追虎耳[58]！"太子曰："丹之忧计久，不知安出？"轲曰："樊于期得罪于秦，秦求之急。又督亢之地[59]，秦所贪也。今得樊于期首、督亢地图，则事可成也。"太子曰："若事可成，举燕国而献之，丹甘心焉！樊将军以穷归我，而丹卖之，心不忍也[60]！"轲默然不应。

居五月，太子恐轲悔，见轲曰："今秦已破赵国[61]，兵临燕，事已迫急，虽欲足下计，安施之？今欲先遣武阳，何如？"轲怒曰："何太子所遣，往而不返者，竖子也[62]，轲

所以未行者，待吾客耳[63]！”于是轲潜见樊于期[64]，曰：“闻将军得罪于秦[65]，父母妻子皆见焚烧[66]，求将军邑万户、金千斤。轲为将军痛之[67]。今有一言，除将军之辱，解燕国之耻，将军岂有意乎？”于期曰：“常念之，日夜饮泪，不知所出。荆君幸教，愿闻命矣！”轲曰：“今愿得将军之首[68]，与燕督亢地图进之，秦王必喜，喜必见轲[69]。轲因左手把其袖[70]，右手揕其胸[71]，数以负燕之罪，责以将军之仇[72]。而燕国见陵雪[73]，将军积忿之怒除矣！”于期起，扼腕执刀曰[74]：“是于期日夜所欲，而今闻命矣！”于是自刭[75]，头坠背后，两目不瞑。太子闻之，自驾驰往，伏于期尸而哭，悲不自胜。良久，无奈何[76]，遂函盛于期首与燕督亢地图以献秦[77]，武阳为副。

荆轲入秦，不择日而发[78]。太子与知谋者皆素衣冠送之[79]。于易水之上[80]，荆轲起为寿[81]，歌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82]。”高渐离击筑[83]，宋意和之[84]。为壮声则发怒冲冠，为哀声则士皆流涕[85]。二人皆升车，终已不顾也[86]。二子行过，夏扶当车前刎颈以送。

二子行过阳翟[87]，轲买肉争轻重，屠者辱之[88]，武阳欲击，轲止之[89]。

西入秦，至咸阳[90]，因中庶子蒙白曰[91]：“燕太子丹畏大王之威，今奉樊于期首与督亢地图，愿为北蕃臣妾[92]。”秦王喜。百官陪位[93]，陛戟数百[94]，见燕使者[95]。轲奉于期首，武阳奉地图[96]。钟鼓并发[97]，群臣皆呼万岁。武阳大恐，两足不能相过[98]，面如死灰色。秦王怪之。轲顾武阳[99]，

前谢曰[8]："北蕃蛮夷之鄙人[9]，未见天子[10]。愿陛下少假借之[11]，使得毕事于前[12]。"秦王曰："轲起，督亢图进之[13]。"秦王发图[14]，图穷而匕首出[15]。轲左手把秦王袖[16]，右手揕其胸[17]，数之曰："足下负燕日久，贪暴海内，不知厌足[18]。于期无罪而夷其族[19]。轲将海内报仇[20]。今燕王母病，与轲促期[21]。从吾计则生[22]，不从则死。"秦王曰："今日之事，从子计耳！乞听琴声而死。"召姬人鼓琴[23]，琴声曰[24]："罗縠单衣[25]，可掣而绝[26]。八尺屏风[27]，可超而越。鹿卢之剑[28]，可负而拔[29]。"轲不解音[30]。秦王从琴声，负剑拔之[31]，于是奋袖、超屏风而走[32]。轲拔匕首擿之[33]，决秦王耳[34]，入铜柱，火出[35]，秦王还断轲两手[36]。轲因倚柱而笑，箕踞而骂[37]，曰："吾坐轻易[38]，为竖子所欺[39]。燕国之不报，我事之不立哉[40]！"

【注释】

①自御：亲自驾车。 虚左：古代乘车以左位为尊，空左位以待贵宾，故称"虚左"。

②援绥：拉着绳子上车。援，拉；绥，车上供人拉手的绳。

③程校云："至"原作"自"，据《大典》本改。按：《岱南阁丛书》本作"至"不误。海按：此从程校本改。

④不世之器：当世少有的人材。

⑤高行厉天：高尚的品行与天齐。厉，与"戾"通。《诗·小雅·采芑》："鸢彼飞隼，其飞戾天。"《毛传》："戾，至也。"马瑞辰云："戾者，厉之假借。"《诗·小雅·小宛》："宛彼鸣鸠，翰飞戾天。"《文选》班固《西都赋》注引《韩诗》正作"厉天"。

⑥孙案：《意林》引作："谓太子曰：光揣太子高行厉天，美声盈耳。"

⑦遐：遥远。 孙案：《意林》引无两“为”字。

⑧新人：新接交的友人。

⑨孙案：《意林》引作：“信知己故也。”

⑩孙案：“今”字从《艺文类聚》人事部、《太平御览》人事部引补。

⑪孙案：《太平御览》人事部引无“临”字，与《艺文类聚》所引不同。

⑫见信：被信任。 孙案：“耻”下“以”字从《艺文类聚》人事部、《太平御览》人事部引补。

⑬孙案：《文选》江文通《诣建平王上书》注引无“矣”字。

⑭歔欷（xū xī 虚希）：哀叹、抽泣声。

⑮自弃于世：自绝于世。

⑯不怡：不快乐。 民氏日：此三字疑有脱误。孙案：“民氏”疑“昏昏”之讹。 程校云：如孙说则“日”字当为“昏”字之下半。然《史记·刺客列传》有“太子日造门下供太牢”等语，则“日”字当在“太子”下。“氏”《大典》本作“氐”。按：孙诒让《札迻》卷七云：“民氏日”固不可通，孙疑作“昏昏日”亦未安。疑“民”乃“后”之讹，“氐”则衍文也。“后”与“後”同，后文云“后日与轲之东宫临池而观”，又云“后日轲从容曰”，可证。 海按：孙诒让之说可从，“民氏日”或为“后日”之讹误。译文且作“后日”译，并在下文“太子”一句之前。

⑰孙案：“太子”二字从《太平御览》礼仪部引补。 酒酣：酒兴酣畅。

⑱为寿：向尊者敬酒。

⑲乡曲（jū 居）之誉：乡里人的称赞。程校云：《大典》本“士”误作“事”。

⑳论行：评论操行。

㉑服舆：驾车。 伎：同“技”。

㉒决：判决，认定。 孙案：“决”本作“称”，从《文选·西征赋》注引改。

㉓欲微感之：想暗暗打击他。 微，暗中。感，同“撼”，动摇，打击。

㉔吕望：姜姓，吕氏，名尚。相传垂钓于渭滨，遇周文王，同载而归。文

王说："吾太公望子久矣！"因又称吕望、太公望。周武王时尊为师尚父，灭商建周后封于齐。 屠钓：指吕望未遇文王之前，曾作过屠夫、钓徒。

㉕驽之下：在驽马之下。驽马，劣马。 "骐骥之在盐车"比喻人材使用不当。事见《战国策·楚四》。

㉖伯乐：秦穆公时人，以善相马著名。《庄子释文》："伯乐姓孙名阳，善驭马。"《释文》又称《石氏星经》："伯乐，天星名，主典天马，孙阳善驭，故以为名。"

㉗孙案：《文选·景福殿赋》、《灵光殿赋》注引皆作："夏扶谓荆轲曰。"程校云：《大典》本"轲"上无"荆"字。

㉘召（shào 邵）公：姓姬，名奭（sì 式），周的支族，周武王之臣。因封于召，故称召公或召伯。武王灭纣后又封召公于燕，为燕之始祖。周成王时，与周公旦分陕而治，有政绩。

㉙甘棠之化：召公的德政、教化。相传召公巡行乡邑，曾在甘棠树下决狱治事。《诗·召南·甘棠》即咏此事。

㉚四三王：三王指夏禹、商汤、周武王三个开国之君。使功业与三王一样，成为"四王"故称"四三王"，"四"在此作动词。

㉛六五霸：春秋时齐桓公、晋文公、宋襄公、秦穆公、楚庄公称为五霸。使功业可与五霸相比，成为"六霸"，故称"六五霸"。"六"在此用作动词。 孙案：两"令"字从《文选·景福殿赋》、《灵光殿赋》注引补。

㉜竟酒：直到酒宴结束。竟，始终，从开始到最后。

㉝孙案：《文选》江文通《诣建平王上书》注、《太平御览》虫豸部引皆作"太子自喜得荆轲。"

㉞东宫：太子所居之宫。

㉟孙案：今本"池"下有"水"字，从《文选》江文通《诣建平王上书》注、《太平御览》人事部、虫豸部引删。

㊱程校云："龟"原作"蛙"，据《大典》本改。 海按：《史记索隐》引《燕太子篇》亦作"龟"。此从程校本改。

㊲奉槃金：捧上一盘金丸。槃，即“盘”。此句《史记索隐》引作“太子金丸进之”。 孙案：今本作“捧盘金”，从《文选》江文通《诣建平王上书》注、《太平御览》人事部引改。

㊳抵：掷、投。《后汉书·祢衡传》：“（刘）表尝与诸文人共草章奏，并极其才思。时衡出，还见之，开省未周，因毁以抵地。”

㊴程校云：《大典》本无“用抵”二字，“抵尽”作“投尽”。

㊵爱金：惜金。

㊶孙案：今本作“马肝甚美”，从《史记·刺客列传索隐》、《太平御览》人事部、兽部引改。 海按：《史记索隐》引作“轲曰：马肝美”，孙校似有误。

㊷暨（jì既）：至，到。 樊将军：即樊于期（wū jī 乌机）。秦大将，因得罪秦王，父母妻子皆被害，逃亡至燕。秦王悬重赏捉拿。

㊸华阳之台：燕宫中台名。 孙案：“为”字从《太平御览》人事部引补。

㊹酒中：饮酒之中，酒饮到一半时。

㊺孙案：《史记·刺客列传索隐》“能”下有“鼓”字。

㊻孙案：今本作“太子断手”，从《太平御览》人事部两引改。《史记·刺客列传索隐》引作“断以玉盘盛之”。

㊼孙案：《史记·刺客列传》云：“于是尊荆卿为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门下，供太牢，具异物，间进车骑美女，恣荆轲所欲，以顺适其意。”《索隐》即引此段为证。

㊽程校云：原作“蛙”，据《大典》本改。此从之。

㊾孙案：今本作“死有轻于鸿毛，义有重于泰山”，又“问”字作“闻”，从《文选》司马子长《报任少卿书》注，陆士衡《挽歌》注引改。

㊿敛袂：整理衣袖，表示敬意。原作“剑决”，程校据《大典》本改。此从程校改。

51游秦：游学于秦国。实际上是“身质于秦”的讳词。

52不道：不讲道义。

53程校云：“与”下原无“之”字，据《大典》本补。此从程校补。

54降辱：“降志辱身”的省文。意即降低志向，辱没身份。为谦敬语。

《论语·微子》："谓柳下惠少连，降志辱身矣！"《战国策·韩二》："聂政曰：臣所以降志辱身居市井屠者，幸以养老母。老母在前，政身未敢以许人也。"

㊺干：请托、托付。

㊻所谓：怎么办。谓通"为"。"所谓"即"所为"。

㊼将：送。《诗·召南·鹊巢》："之子于归，百两将之。"《毛传》："将，送也。"

㊽孙案：《意林》引作"太子若以燕当秦，犹以羊捕狼。"

㊾督亢：燕国地名。为肥沃、富庶之地。在今河北涿县、新城、固安一带。

㊿孙案："忍"本作"善"，从《太平御览》人事部引改。

(61)程校云："赵"，《大典》本作"燕"。

(62)竖子：小子，古代骂人语。

(63)《史记·刺客列传》与《战国策·燕三》皆作："待吾客与俱。"

(64)潜见：暗中去见。　孙案：《意林》引作"乃请"。

(65)孙案：《意林》引无"闻"字。

(66)《意林》引无"烧"字。

(67)孙案："轲"本作"实"，从《意林》引改。

(68)孙案："今愿"二字从《意林》引补。

(69)孙案：今本无"进之"二字，又作"秦必喜，喜而见轲"，从《意林》引改。

(70)孙案："因"本作"将"，从《意林》引改。

(71)揕（zhèn 震）：刺。　程校云："揕"原作"椹"，据《大典》本改。海按：《史记·刺客列传》、《战国策·燕三》皆作"揕"，据改。

(72)仇：原作"讐"，同"仇"。　孙案："讐"本作"衔"，从《意林》引改。　程校云："讐"，《大典》本作"御"，孙校似误。

(73)见陵雪：洗雪被凌辱之耻。陵，同"凌"。

(74)扼腕：手握其腕，表示激愤之情。　程校云："扼"，《大典》本作"振"。

⑮孙案："到"本作"刎"，从《太平御览》人事部引改。

⑯《意林》仅引作："太子闻之，伏尸而哭。"

⑰函：木匣。 孙案：今本无"燕"字，"图"下又无"以献秦"三字，从《意林》引补。

⑱上二句《意林》引作"轲不择日而发。"

⑲孙案：《意林》引作"太子宾客皆素衣服送之"。 海按："服"，《意林》引作"冠"，孙校似有误。

⑳《大典》本作"易水上"。 孙案："之"字从《太平御览》地部，乐部引补。

㉑《意林》引无"荆"字。《水经·易水注》引此同。

㉒程校云：《大典》本无"兮"字。 海按：《文选·杂歌》引此同。

㉓高渐离：人名。战国时燕人，善击筑，与荆轲友善。轲死后，秦始皇捕得他，弄瞎双眼，使击筑。高渐离以筑击秦始皇，不中，被杀。事见《史记·刺客列传》。 筑：古代弦乐器，有十三弦。《史记索隐》："筑似琴，有弦，用竹击之，取以为名。"

㉔宋意：人名。《文选·杂歌序》引作："宋如意。"事未详。 和（hè贺）：按节拍跟唱。 孙案：《北堂书钞》乐部，《事类赋》乐部注引皆作"高渐离击筑和之"。《意林》、《御览》乐部引与今本同。 海按：《史记·刺客列传》、《战国策·燕三》皆作"荆轲和而歌，为变徵之声。"

㉕孙案：今本作"为壮声皆流泪"，从《初学记》天部、《意林》引补。《北堂书钞》乐部引作"为壮声发皆冲冠"。 海按："为哀声"三字《意林》引作"作哀歌"。又《史记·刺客列传》与《战国策·燕三》皆作"复为羽声忼慨，士皆瞋目，发尽上指冠。"

㉖孙案：二句从《意林》引补。 海按：此二句《史记·刺客列传》与《战国策·燕三》皆作："于是荆轲就车而去，终已不顾。"

㉗阳翟：古代地名，相传为禹之都。春秋时属郑，战国时属韩。故址在今河南禹县。

㉘孙案："者"字从《北堂书钞》酒食部、《太平御览》资产部引补。

㉙孙案：此段《史记·刺客列传》不载。 海按：此段《战国策·燕

三》亦不载。

⑨⓪咸阳：地名，秦国都城。遗址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二十里。《意林》引作“荆轲至咸阳。”

⑨①因中庶子蒙白曰：通过中庶子名叫蒙的人启奏秦王说。因，通过。中庶子：官名。战国时秦置中庶子，为太子属官。蒙，人名。《史记》与《战国策》皆作“蒙嘉”。 孙按：“因”本作“国”，字之讹也。《史记·刺客列传》作“蒙嘉”。《汉书·邹阳传》云：“秦皇帝任中庶子蒙之言，以信荆轲，而匕首窃发。”师古曰：“蒙者，庶子名也。今流俗书本‘蒙’下辄加‘恬’字，非也。”与此书合。

⑨②北蕃臣妾：北方蕃国奴婢。此畏服自贬之词，多用于外交场合。

⑨③陪位：陪侍。

⑨④陛戟：台阶上持戟的卫士。

⑨⑤孙案：《意林》引作“陛戟见荆轲”，《文选·别赋注》、《太平御览》人事部引皆与今本同。

⑨⑥孙案：《意林》引作“轲奉樊于期首柙并地图以次进。”

⑨⑦孙案：“鼓”本作“声”，从《文选》江文通《别赋》注、《太平御览》人事部引改。

⑨⑧不能相过：不能迈步。

⑨⑨顾：回头看。《意林》引作“轲笑顾武阳。”

⑩⓪谢：致歉，请罪。

⑩①鄙人：粗人、乡下人。自谦之词。

⑩②孙案：今本作：“轲见请曰：此北鄙小子，希睹天阙。”从《意林》引改。

⑩③少：同“稍”。 假借：宽容。 程校云：“少假”，《大典》本作“小假”。

⑩④毕事：完成使命。 孙案：今本作“愿大王少假，令得毕辞。”从《意林》引改。

⑩⑤孙案：今本作：“秦王谓轲曰：取图来进。”从《意林》引改。

⑩⑥孙案：四字从《意林》引补。 海按：《意林》引作“荆轲发图”。

⑩⑦“出”字，《意林》引作“见”。

⑩“轲”字，《意林》引作“因”。

⑩孙案：《艺文类聚》布帛部引“揕”作“碪”。两“手”字从《意林》、《北堂书钞》衣冠部引补。 程校云：“揕”原作“椹”，据《大典》本改。 海按：此从程校本改。

⑩厌足：满足。

⑪夷：杀戮，诛灭。

⑫孙案：“将”下疑脱“为”字。 海按：译文从此说。

⑬促期：短促的时间。

⑭孙案：“则”本作“即”，又重一“生”字，从《意林》引改。 海按：“吾”字，《意林》引作“我”。

⑮鼓琴：奏琴。

⑯孙案：今本无两“琴”字，从《意林》、《史记·刺客列传正义》引补。《太平御览》、兵部、乐部、章服部引，皆与今本同。

⑰罗縠（hú 胡）：绫罗丝绸。

⑱掣（chè 彻）：拉、扯。 绝：断裂。 孙案：“掣”《北堂书钞》衣冠部、《太平御览》兵部引作“裂”。

⑲八尺：古尺短于今尺。秦尺约今23·1厘米，八尺约今五尺六寸。

⑳鹿卢：宝剑名。因剑柄作鹿卢（辘轳）形而名。《意林》引作“辘轳”。

㉑负：背在背上。古代佩剑较长，挂在腰间情急时不易拔出，故背负而拔。

㉒孙案：“解”本作“晓”，从《意林》引改。

㉓孙案：今本作“秦王从言”，无下四字，从《意林》引改。

㉔奋袖：挣脱衣袖。 孙案：今本上四字作“掣之绝”，“屏风”下有“负剑”二字，从《史记·刺客列传正义》、《太平御览》兵部引改。此段《史记·刺客列传》不载。 海按：此段《战国策·燕三》亦不载。

㉕擿：同“掷”。 孙案：“擿”本作“摘”，《文选》卢子谅《览古诗》注引作“擿”，《太平御览》兵部引作“掷”。

㉖程校据《大典》本改“耳”为“刃”，属下句。海按：《史记正义》引《燕太子》云：“荆轲拔匕首掷秦王，决耳，入铜柱，火出。”作“耳”不误。

㉗程校云：“出”下原有“然”字，据《大典》本删。 海按：《史证正

义》所引亦无“然”字，此从程校删。

⑱还：同“旋”，转身。 《史记·刺客列传》载：“断其左股，”又“秦王复击轲，轲被八创。”《战国策》所载与《史记》略同。

⑲箕踞：两腿伸前而坐，形如簸箕状。此为傲慢不敬之态。 孙案：今本作“轲倨詈”，从《意林》引补。

⑳坐：因为。轻易：轻视、大意。 程校云：“吾坐”《大典》本作“坐吾”。

㉑此二句《意林》引作“吾为竖子所欺”。 程校云：“欺，”《大典》本讹作“期”。

㉒孙案：《意林》引作：“吾为竖子所欺，事不济也。”《太平御览》服用部引有“秦始皇置高渐离于帐中击筑”，今本无，疑此下尚有阙文。

海按：《史记·刺客列传》、《战国策·燕三》皆有秦王灭燕，杀太子丹，高渐离筑击秦王未中被杀事。

【译文】

荆轲到了燕国，太子丹亲自驾车，空着左边的座位，荆轲拉着车绳上车并不推让。到了太子住地，入席安坐，宾客已坐满了。荆轲说：“田光颂扬太子有仁爱的作风，说太子是当世少有的人材，高尚的品行与天齐，美好的声誉灌满人们耳中。我从卫国都城出发，望着去燕的道路，历尽艰险不觉得辛苦，望着远方不觉得路途遥远。如今太子用接待故旧的恩义来礼待我，用迎接新人的恭敬来欢迎我，我所以不再推辞，是因为士人被知己所信任。”太子丹说：“田光先生现在还好吗？”荆轲说：“田光临别送我的时候，说太子以国事相告诫，认为作为丈夫却不被人信任而感到羞耻，便对着我咬断舌头，并吞舌死去了！”太子丹惊愕失色，悲哀抽泣说：“我所以要告诫先生，难道是怀疑先生吗？如今先生自杀，也使我自绝于人世了！”太子丹茫然若失，很长时间都不快乐。

后来，太子丹安排酒席宴请荆轲。酒兴酣畅时，太子丹起身

敬酒。夏扶上前说："听说士人没有乡里的称誉，就不能与他论操行；马没有驾车的技能，就不能认定它优良。如今荆轲君远道而来，准备用什么来指教太子呢？"想要暗暗折服荆轲。荆轲说："士人有超越世俗的操行，不必迎合乡里的人，马有奔跑千里的品质，何必从驾车中选出！从前吕望做屠夫、钓徒的时候，是天下低贱的男子。当他遇见周文王，就成为周王的老师。骐骥在拉盐车时，还比不上劣马，到它遇上伯乐，就有奔驰千里的功效。像这样，是在乡里后才发现他的长处，拉车后才识别它的优良吗？"夏扶问荆轲："用什么来指教太子？"荆轲说："将使燕王继承召公的业迹，赶上甘棠的德政、教化。高目标，想使燕继三王，并而成为四王；往下，想使燕与五霸同，成为第六霸。您认为如何呢？"在座的人都称道荆轲讲得好。直到酒宴结束，没有人能折服荆轲。太子丹十分高兴，自认为得到了荆轲，就永远不用担忧秦国。

后来，太子丹与荆轲到东宫，面临池水观赏。荆轲拾起瓦块投击池中乌龟。太子丹命人捧上一盘金丸。荆轲用来投掷，投完了再进上一盘。荆轲说："我不是为太子吝惜金子，只是手臂觉得疼痛罢了！"后来又一起乘坐千里马。荆轲说："听说千里马肝味道很美。"太子丹立即杀了千里马，将马肝进献。至樊将军得罪了秦王，秦王急令捕捉他，就来投奔太子丹。太子丹在华阳台为他摆下酒宴。饮酒中途，太子丹叫出能弹琴的美人。荆轲说："手太美了！那弹琴的女子。"太子丹立即将那女子送给荆轲。荆轲说："我只是喜爱她的手罢了！"太子丹立即斩断那女子的手，用玉盘盛上奉献荆轲。太子丹常与荆轲同桌吃饭，同床睡觉。

后来，荆轲从容地对太子丹说："我侍奉太子，至今三年了，但太子待我一直很优厚，黄金丸投乌龟，杀千里马取肝，断美人好手，用玉盘盛上。就是平庸的人面对这些，也乐意献出自己微小的长处，甘当犬马之用。如今我经常在太子身边，听说过刚烈

壮士的节操，有的人死比泰山还重，有的人死比鸿毛还轻，只看用在什么地方罢了！希望太子赐教。”太子丹整整衣袖，庄重地说：“我曾经游历秦国，秦王待我不讲道义，我耻于与他同生于世。如今荆轲君不认为我不贤，降志辱身来我小国。现在我把国家托付给您，不知道该怎么办！”荆轲说：“如今天下的强国，没有能强过秦国的。现在太子的势力不能威摄诸侯，诸侯未必肯为太子出力。太子率领燕国的军队去抵当秦国，就好像把羊群送给狼，让狼去追赶老虎罢了！”“太子丹说：“我忧心计划了很久，不知道办法出自哪里。”荆轲说：“樊于期得罪了秦王，秦王急令捕捉他。还有督亢之地，是秦国贪图的地方。如果能有樊于期的首级与督亢地图，那么事情就可以办成了。”太子丹说：“如果事情能够成功，把全燕国献给您，我也甘心情愿！樊将军因为走投无路来投靠我，我却要出卖他，内心实在不忍！”荆轲沉默无言。

过了五个月，太子丹恐怕荆轲反悔，去见荆轲说：“如今秦国已攻破赵国，兵临燕国，形势已很急迫，即使想用您的计谋，又怎么实行它？现在想先派遣武阳去，怎么样？”荆轲发怒说：“为什么太子派遣的人有去无回，都是些无用的小子！我所以还没有行动，是因为要等待我的朋友罢了！”于是荆轲暗中会见了樊于期，说：“听说将军得罪了秦王，父母妻子都被烧死，还悬赏黄金千斤，封邑万户来捕捉将军。我为将军感到悲痛。现在有一条计策，能消除将军的屈辱，解除燕国的耻辱，将军是否有心呢？”樊于期说：“常常思念这件事，日夜吞声饮泪，不知道该怎么办。幸有荆君赐教，愿意听从您的安排！”荆轲说：“如果能得到将军的首级与燕国督亢地图进献秦王，秦王必定高兴。秦王一高兴必定接见我。我便左手抓住他的衣袖，右手刺击他的胸膛，用亏负燕国的罪过数说他，用将军的仇恨谴责他。这样就能洗雪燕国被凌辱的羞耻，消除将军积郁的愤怒！”樊于期起身，激愤握腕，执刀说：“这是我

日夜所想的，如今听从您的安排吧！”于是举刀自刎，头坠落背后，双目不闭。太子丹听说了这件事，亲自驾车奔往，伏在樊于期尸体上痛哭，悲伤不能自禁。过了许久，无可奈何。于是就用木匣装着樊于期的首级与燕国督亢地图以献秦国，任命武阳为副使。

荆轲决定入秦，不选日期就要出发。太子丹与知道这个计谋的人都穿上白色衣帽来送他。在易水岸上，荆轲起身敬酒，歌唱道：“风声萧萧啊，易水刺骨寒；壮士此一去啊，今生不再还！”高渐离击筑，宋意跟着和唱。歌声悲壮时，只见怒发冲冠；歌声哀切时，就见众人都流下泪来。荆轲、武阳二人都上了车，始终没有回头看。二人车子经过时，夏扶在车前自刎来为他们送行。

荆轲、武阳二人经过阳翟，荆轲买肉时争肉多少，屠夫侮辱他。武阳想要打屠夫，荆轲制止了他。

向西进入秦国，到达秦都咸阳。通过中庶子名叫蒙的人启奏说：“燕太子丹畏惧大王的威严，现献上樊于期首级与督亢地图，愿意成为北方蕃国奴婢。”秦王大喜，百官陪侍，台阶上持戟卫士数百人，接见燕国使者。荆轲捧着樊于期的首级，武阳捧着地图，钟鼓声齐鸣，群臣都高呼万岁。武阳十分恐惧，两脚不能迈步，面如死灰色。秦王感到奇怪。荆轲回头看看武阳，上前请罪说：“北方蛮夷乡野之人，未见过天子。请陛下稍稍宽容他，使我们能在大王面前完成使命。”秦王说：“荆轲起身，献上督亢地图。”秦王打开地图，地图完全展开后现出了匕首。荆轲左手抓住秦王衣袖，右手用匕首刺着秦王胸膛，谴责他说：“您亏负燕国很久，贪婪暴虐天下，不知道满足。樊于期无罪却被您诛灭九族。我要为天下人报仇。如今燕王母亲生病，给我时间短促。听从我的计划就可活命，不从就杀死你。”秦王说：“今天的事情，依从您的计划罢了！请求听完琴声再死。”于是召来侍姬奏琴。琴声弹道：“罗绸单衣，可以撕裂；八尺屏风，可以跳越；鹿卢佩剑，背上拔得。”

荆轲不理解琴音。秦王按照琴声从背上拔出宝剑，于是挣脱衣袖，跳越屏风而逃。荆轲拔出匕首掷向秦王，穿过秦王耳朵，插入铜柱，火花迸出。秦王转身斩断荆轲双手。荆轲便倚着铜柱发笑，伸开双脚坐地大骂道："我因为轻率大意，被你这小子欺骗。燕国的仇不能报，我的功业也不能建立了！"

附　录

历代相关文献辑录

邹阳《狱中上书自明》

昔者荆轲慕燕丹之义，白虹贯日，太子畏之。（《汉书》卷五十《邹阳传》）

刘安《淮南子》

荆轲西刺秦王，高渐离、宋意为击筑而歌于易水之上，闻者莫不瞋目裚眦，发植穿冠。（《淮南子·泰族训》）

刘向《列士传》

荆轲发后，太子相气，见白虹贯日不彻，曰："吾事不成矣！"后闻轲死，太子曰："吾知其然也。"（《文选》卷三九邹阳《于狱中上书自明》李善注。《太平御览》卷十四引作《烈士传》）。

应劭《风俗通义》

燕太子丹仰叹，天为雨粟，乌白头，马生角，厨中木象生肉

足，井上株木跳度渎。

俗说：燕太子丹为质于秦，始皇执欲杀之，言能致此瑞者可得生活。丹有神灵，天为感应，于是遣使归国。

谨按：《太史记》燕太子丹质秦，始皇遇之益不善，丹恐而亡归。归求勇士荆轲、秦武阳，函樊于期之首，贡督亢之地图，秦王大悦，礼而见之。变起两楹之间，事败而荆轲立死。始皇大怒，乃益发兵伐燕，燕王走保辽东，使斩丹以谢秦，燕亦遂灭。丹畏死逃归耳，自为其父所戮，手足圮绝，安在其能使雨粟，其余云云乎？原其所以有兹语者，丹实好士，无所爱惜也。故闾阎小论饰成之耳。（王利器校注本卷二）

王充《论衡》

传书又言燕太子丹使刺客荆轲刺秦王不得，诛死。后高渐丽复以击筑见秦王。秦王说之，知燕太子之客，乃冒其眼，使之击筑。渐丽乃置铅于筑中以为重，当击筑，秦王膝进不能自禁，渐丽以筑击秦王颡。秦王病伤，三月而死。夫言高渐离以筑击秦王，实也；言中秦王，病伤三月而死，虚也。（《书虚篇》）

传书言荆轲为燕太子谋刺秦王，白虹贯日；卫先生为秦画长平之事，太白蚀昴。此言精感天，天为变动也。夫言白虹贯日，太白蚀昂，实也；言荆轲之谋、卫先生之画感动皇天，故白虹贯日，太白蚀昴者，虚也。（《感虚篇》）

传书言燕太子丹朝于秦，不得去，从秦王求归，秦王执留之，与之誓曰："使日再中、天雨粟，令乌白头，马生角，厨门木象生肉足，乃得归。"当此之时，天地佑之，日为再中，天雨粟，乌白头，马生角，厨门木象生肉足。秦王以为圣，乃归之。此言虚也。燕太子丹何人，而能动天？圣人之拘，不能动天；太子丹，贤者也，何能致此？……太史公曰："世称太子丹之令天雨粟，马生角，

大抵皆虚言也。”太史公书汉世实事之人，而云虚言，近非实也。（《感虚篇》）

传语曰：町町若荆轲之闾。言荆轲为燕太子丹刺秦王，后诛轲九族，其后恚恨不已，复夷轲之一里，一里皆灭，故曰町町。此言增之也。夫秦虽无道，无为尽诛荆轲之里。……荆轲之闾，何罪于秦而尽诛之？如刺秦王在闾中，不知为谁，尽诛之可也。荆轲已死，刺者有人，一里之民，何为坐之？始皇二十年，燕使荆轲刺秦王，秦王觉之，体解轲以徇，不言尽诛其闾。彼或时诛轲九族，九族众多，同里而处，诛其九族，一里且尽。好增事者则言町町也。（《语增篇》）

因类以及，荆轲刺秦王，白虹贯日；卫先生为秦画长平之计，太白食昴；复妄言也。夫豫子谋杀襄子，伏于桥下，襄子至桥心动；贯高欲杀高祖，藏入壁中，高祖至柏人亦动心。二人欲刺两主，两主心动。实论之，尚谓非二子精神所能感也。而况荆轲欲刺秦王，秦王之心不动而白虹贯日乎？然则白虹贯日，天变自成，非轲之精为虹而贯日也。（《变动篇》）

世言燕太子丹使日再中，天雨粟，乌白头，马生角，厨门象生肉足。论之既虚，则蓟捕之语，五应之类，恐无其实。（《是应篇》）

张华《博物志》

燕太子丹质于秦，秦王遇之无礼，不得意，思欲归。请于秦王，王不听。谬言曰：“令乌头白，马生角，乃可。”丹仰而叹，乌即头白；俯而嗟，马生角。秦王不得已而遣之，为机发之桥，欲陷丹。丹驰驱过之，而桥不发。遁到关，关门不开，丹为鸡鸣，于是众鸡悉鸣，遂还归。（范宁校证本卷八《史补》）

荆轲字次非，渡，鲛夹船。次非不奏，断其头，而风波静除。

(周日用曰：余尝行经荆将军墓，墓与羊角哀冢邻，若安伯施云：为荆将军所伐，乃在此也。其地在苑陵之源，求见其墓碑，将军名乃作次飞字也。 (海按：此条亦引自范宁校证本卷七《异闻》)

陶潜《咏荆轲》

燕丹善养士，志在报强嬴。招集百夫良，岁暮得荆卿。君子死知己，提剑出燕京。素骥鸣广陌，慷慨送我行。雄发指危冠，猛气冲长缨。饮饯易水上，四座列群英。渐离击悲筑，宋意唱高声。萧萧哀风逝，淡淡寒波生。商音更流涕，羽奏壮士惊。心知去不归，且有后世名。登车何时顾，飞盖入秦庭。凌厉越万里，逶迤过千城。图穷事自至，豪主正怔营。惜哉剑术疏，奇功遂不成。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王瑶注《陶渊明集》)

萧统《文选·杂歌》

燕太子丹使荆轲刺秦王，丹祖送于易水上。荆轲歌，宋如意和之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李善注《文选·杂歌·荆轲歌一首》)

萧绎《金楼子》

田光、鞠武俱往候荆轲。燕太子以武阳性好弹，太子为作金丸。

燕田光、鞠武往候荆轲，轲时饮酒醉卧。光等唾其耳中而去。轲醉觉，问曰："谁唾我耳？"妇曰："燕太子师傅向来，是二人唾之。"轲曰："出口入耳，此必大事。"

燕田光、鞠武俱往候荆轲，轲在席击筑而歌，莫不发上穿冠。(以上皆见卷六《杂记篇》)

郦道元《水经注》

阚骃称太子丹遣荆轲刺秦王，与宾客知谋者祖道于易水上。《燕丹子》称荆轲入秦，太子与知谋者皆素衣冠送之于易水之上。荆轲起为寿，歌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高渐离击筑，宋如意和之。为壮声，士皆发冲冠；为哀声，士皆流涕。疑于此也。余按遗传旧迹，多在武阳，似不饯此也。（卷十一《易水注》）

《燕丹子》曰："燕太子丹质于秦，秦王遇之无礼，乃求归。秦王为机发之桥，欲以陷丹。丹过之，桥不为发。"又一说："交龙扶舆而机不发。"（卷十九《渭水注》）

刘昼《新论》

荆轲入秦，宋意击筑，歌于易水之上。闻者瞋目，发直穿冠。（卷二《辨乐》第七）

《三秦记》

荆轲入秦为燕太子报仇，把秦王衣袂，曰："宁为秦地鬼，不为燕地囚？"王美人弹琴作语曰："三尺罗衣何不掣？四尺屏风何不越？"王因掣衣而走，得免。（《太平御览》卷七〇一引）

《琱玉集》

燕丹，六国时燕太子也，而质于秦。秦王遇之无礼，丹乃求归。秦王曰："乌头白，马生角，当听子归。"太子仰天而叹，乌为头白，马为生角。秦王大惊，始遣丹归。丹乃募得荆轲，以刺秦王，不达。秦王大兴兵众，遂灭燕国，竟煞燕丹也。（出《燕太子传》、《感应篇》第四。 程案：《琱玉集》所引盖非原文而为概

述。末叙及秦王兴兵灭燕事，似今本尚有佚文也）

李翱《题〈燕太子丹传〉后》

荆轲感燕丹之义，函匕首入秦劫始皇，将以存燕宽诸侯，事虽不成，然亦壮士也。惜其智谋不足知变识机。始皇之道，异于齐桓。曹沫功成，荆轲杀身，其所遭然也。及欲促槛车，驾秦王以如燕，童子妇人且明其不能，而轲行之，其弗就也。非不幸。燕丹之心，苟可以报秦，虽举燕国犹不顾，况美人哉！轲不晓而当之，陋矣。（《李文公集》卷五）

胡曾《易水》

一旦秦皇马角生，燕丹归北送荆卿。
行人欲识无穷恨，听取东流易水声。

注：《后语》云："昔燕太子名丹，入质于秦。秦皇不礼，太子怨。后燕王病，太子请归侍养，秦王不听，乃谓曰：'马生角，乃放子还。'太子志感马生角，秦王乃放太子还燕。太子由是怨秦王，谋欲挟客之，谓壮士田光。光曰：'闻骐骥少壮，日行千里；乃其老矣，驽马先之。光今年老，虑不济事。卫人荆轲志勇，愿为太子结之。'太子乃赠千金，诏轲，轲喜而行。光谓轲曰：'愿速报太子，嘱勿泄，光致死以不泄。'乃枳轮而死。轲至燕，燕太子甚敬重之，乃言入秦之事。轲云：'欲要燕地图进之。'又要秦将樊于期首进。太子曰：'地图可，于期首不可。但于期事穷投寡人，寡人不忍杀之。'轲乃私谓于期曰：'将军得罪于秦人，家族尽被秦诛灭。今秦擕千金、邑万户，求将军头。今愿得将军首，并燕地图而进秦王，秦王必喜。轲得近而刺杀之，以报将军之仇，答太子耻。'于期乃自刎。太子闻之奔往，乃见于期已死矣。太子乃伏尸而哭，悲不胜忍，遂乃以函盛之，诏士十人，以秦武阳为使。

太子与宾饯送至易水之上，置酒大宴，高渐离击筑，宗意知（当作“宋如意”）为壮之声，感悲歌，众皆涕泣，或慷慨发上冲冠。《文选》云：荆轲击筑而歌曰：‘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士皆泪。荆轲至秦，乃进地图，王乃以御掌接之。武阳捧于期首盛，战惧不敢进。轲乃复取进之，秦王又以御掌接之。轲乃擒秦王袖，秦王大惊。轲谓曰：‘欲作秦地之鬼？欲作燕国之囚？’秦王惧死，答之：‘愿为燕国囚。’轲乃不煞。秦王谓轲曰：‘请与别后宫。’轲许，遂置酒与轲饮。秦宫女乃鼓琴送酒，琴曲中歌云轲醉，教王掣御袖越屏走。轲不会琴音，而秦王会之，遂掣袖而走。轲以匕首击之，不中，中银柱，火出。轲大笑，秦王左右遂煞荆轲。秦王大怒，后兵伐燕。燕王与太子东保辽东，秦将李斯攻之，宗（当作“宋”）意、燕王乃煞太子，送首于秦。秦王怒，不解围，遂大军并灭六国矣。”此为燕太子恨于秦王无穷，犹如易水之声也。夫勇士者，怀须其智，先立其功。荆轲虽决裂之心，临事因循，岂不劳而无功者也。（《新雕注胡曾咏史诗》卷一。 程按：《胡曾咏史诗》钞本原题“劭阳叟陈盖注诗，京兆郡米崇吉评注并续序。”文字颇多舛误，注引《后语》，疑即孔衍《春秋后语》。然原书已佚，今有黄奭辑《百子钩沉》本，其荆轲一条与此不同，似据《史记》，故不录。此引“马生角”等事，盖出他书。又引《文选》亦不知所本为何）

《中兴艺文志》

丹，燕王喜太子。此书载太子丹与荆轲事。（《文献通考》卷二一五《经籍考》四二引）

《周氏涉笔》

燕丹，荆轲，事既卓傥，传记所载亦甚崛奇。今观《燕丹

子》三篇，与《史记》所载皆相合，似是《史记》事本也。然“乌头白、马生角”、“机桥不发”，《史记》则以怪诞削之。进金掷蛙、脍千里马肝、截美人手。《史记》则以过当削之。听琴姬得隐语，《史记》则以征所闻削之。司马迁不独文字雄深，至于识见高明，超出战国以后。其书芟削百家诬谬，亦岂可胜计载！今世祇谓太史公好奇，亦未然也。（《文献通考》卷二一五《经籍考》四二引）

袁褧《枫窗小牍》

余家所藏《燕丹子》，一序甚奇，附载于此：“目无秦，技无人，然后可学《燕丹子》。有言不信，有剑不神，不可不读《燕丹子》。从太虚置恩怨，以名教衡意气，便可焚却《燕丹子》。此荆轲事也。有燕丹而后有荆轲也。秦威太赫，燕怨太激，威怨相轧，所为白虹贯日，和歌变徵，我固知其事之不成。倚柱一笑，所谓报太子而成其为荆轲者乎？余本孱夫，不能亦不须读，第不忍付之宵烛，而录之以副于家卷轴，惜无作者姓名耳。”（卷下）

林坤《诚斋杂记》

燕太子丹质于秦，秦王遇之无礼，乃求归。秦王为机置之桥，欲以陷丹，丹过之，蛟龙捧舆而机不发。（卷上）

荆轲之燕太子东宫，临池而观。轲拾瓦投蛙，太子令人奉盘金，轲用抵，抵尽复进。轲曰：“非为太子爱惜，但臂痛耳。”（卷上。程按：林坤所辑似即《燕丹子》佚文，但如“蛟龙捧舆”等文字，为今本所无，因全录之）

宋濂《诸子辨》

《燕丹子》三卷，丹，燕王喜太子。此书载其事为最详。其辞

气颇类《吴越春秋》、《越绝书》，决为秦汉间人所作无疑。考其事，与司马迁《史记》往往皆合。独乌头白、马生角。机桥不发，进金掷蛙，脍千里马肝，截美人手，听琴姬得隐语等事，皆不之载。周氏谓迁削而去之，理或然也。夫丹不量力而轻撩虎须，荆轲恃一剑之勇，而许人以死，卒致身灭国破，为天下万世笑。其事本不足议，独其书叙事有法，而文彩烂然，亦学文者之所不废哉！

（《宋学士文集·杂著》）

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

《燕丹子》三卷，当是古今小说杂传之祖。然《汉艺文志》无之。《周氏涉笔》谓太史《荆轲传》本此，宋承旨亦以决秦汉人所作。今读之，其文彩诚有足观，而辞气颇与东京类，盖汉末文士因太史《庆卿传》增益怪诞为此书。正如《越绝》等编，掇拾前人遗帙，而托于子胥、子贡云耳。周氏谓乌头白、马生角。脍千里马肝，截美人手，皆太史削之，非也。惟首二事出迁赞语，自余虽应劭、王充尝言，悉不可信。吾景濂亦似未深考。且书果太史事本，《汉艺文志》乃遗之乎？《汉志》有《荆轲论》五篇，《燕丹》必据此增损成书者。（卷三十二《四部正讹》。 程按：《汉书·艺文志》杂家类有《荆轲论》五篇。原注："轲为燕刺秦王，不成而死。司马相如等论之。"明为论说而非纪事。显与《燕丹子》无涉 ）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燕丹子》三卷（《永乐大典》本）不著撰人名氏，所载皆燕太子丹事。《汉志》法家有《燕十事》十篇，注曰：不知作者。杂家有《荆轲论》五篇，注曰：司马相如等论荆轲事，无《燕丹子》之名。至《隋书·经籍志》始著录于小说家。唐李善注《文

选》，始援引其文。是其书在唐以前，又《史记·刺客列传》曰："世言荆轲，其称太子丹之命，天雨粟、马生角也，太过。"其文见此书中。而裴骃《集解》不引此书。司马贞《索隐》曰：《风俗通》及《论衡》皆有此说，仍云厩门木乌生肉足也，亦不引此书。注家引书，以在前者为据，知此书在应劭、王充后矣。《史记正义》引田光论夏扶、宋意、秦舞阳事，又引秦王乞听琴事，均作《燕太子》。《索隐》引进金丸、脍马肝等事，亦作《燕太子》。殆传写异文欤？《宋志》尚著于录，至明遂佚，故马骕作《绎史》，称《鲁连子》、《燕丹子》之类，或真或伪，今皆亡。其所辑秦事，引《燕丹子》凡十条，大抵本之《文选注》、《太平御览》诸书。字句亦颇多舛异。今检《永乐大典》，载有全本，盖明初尚存。然其文实割裂诸书燕丹、荆轲事，杂缀而成。其可信者，已见《史记》。其它多鄙诞不可信，殊无足采。谨仰遵圣训，附存其目。《隋志》作一卷，《唐志》、《宋志》及《文献通考》并作三卷。《永乐大典》所载并为一卷，而实作三篇，故今仍以三卷著录焉。（卷一四三小说家类存目）

周中孚《郑堂读书记》

《燕丹子》一卷（《问经堂丛书》本），不著撰人名氏。《四库全书》存目，《隋志》、《旧唐志》、《崇文总目》、《通考》、《宋志》俱作三卷，惟《新唐志》、《通志》俱作一卷。其书久亡，今馆臣从《永乐大典》录出，虽分为三卷，而实未盈十页，是故乃并为一卷焉。其书皆记燕太子丹及荆轲轶事，核之《史记索隐》、唐宋类书所载，其词略同，审非伪本。当由六国游士哀太子之志，综其事迹，加之缘饰，故有仰天叹息，乌白头、马生角及秦王乞听琴声而死之语。太史公作《燕世家》、《刺客传》，俱削之不载焉。是本孙渊如师得自河间纪晓岚，以授孙凤卿刊入丛书，并为之序。

《枫窗小牍》所载小序，则附录于后云。（卷六十三）

俞正燮《癸巳存稿》

《水经注》函谷关云：燕丹、孟尝亦义动鸡鸣于其下。《燕丹子》云："秦王不听丹归，谬言曰：令乌白头，马生角乃可。丹仰天叹，果乌白头，马生角，秦王不得已而遣之，为机发之机，欲陷丹，丹过之，桥为不发。夜到关，关门未开，丹为鸡鸣，众鸡皆鸣，遂得逃归。"乌头白，见《风俗通》、《论衡》。古人正名之曰《燕丹太子》，盖小说家之一种，后人乃题之曰《燕丹子》。近《燕丹子》自《永乐大典》中录出。《金楼子》近亦自《永乐大典》中录出。（卷十二《燕丹子》、《金楼子》）

李慈铭《孟学斋日记》

此书四库退入小说存目，以为伪作。孙渊如与洪筠轩更为校订，凡三篇，分为三卷，以复《唐志》之旧。其末篇记荆轲刺秦王事，自"图穷而匕首出"下云"轲左手把秦王袖……"所言与《国策》、《史记》大异，以情理度之，皆非事实。然文甚古雅，孙氏谓审是先秦古书，诚未必然，要出于宋齐以前高手所为，故至《隋志》始著录，而唐人如虞世南《北堂书钞》、张守节《史记正义》、李善《文选注》、马总《意林》诸书，皆得引之，存此以广见闻可也。（《越缦堂读书记》九二二页）

谭献《复堂日记》

阅《燕丹子》，文古而丽密，非由伪造，小说家之初祖。章实斋氏固云"战国文体无所不备也。"（卷五）

后　记

《穆天子传全译》、《燕丹子全译》二书得以完成，首先要感谢责任编辑李立朴先生精心审校所付出的艰辛劳动，其次还要感谢贵州省图书馆古籍部、贵州大学图书馆、贵州师范大学图书馆、贵州民族学院图书馆，四川大学张丽华、颜国安诸同志在借阅文献资料方面的大力支持。

王贻樑先生《穆天子传汇校集释》一书，广采前人研究成果，创见良多，拙著亦多有借鉴并酌引其文，故于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王　天　海

1996年10月于花溪